

2001

中国年度最佳

ZHONGGUO NIANDU ZUIJIA

小小说

中国年度最佳作品精选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2001

中国年度最佳小小说

杨晓敏 郭昕 寇云峰 选编

# 目 录

编者的话 .....	(1)
曹德权	
童神掌·一生 .....	(1)
黄自林	
妈嫂 .....	(7)
孙方友	
霸王别姬 .....	(10)
红 尘	
卑微的善人 .....	(13)
牧 毫	
雨中的祖父 .....	(16)
黄建国	
好牛 .....	(20)
吕啸天	
刀客王七 .....	(23)
王奎山	
扶贫经历 .....	(26)
高 虹	
唐家寺的雨伞 .....	(30)
肖克凡	

超级球迷·牛拉多纳 .....	(34)
奚同发	
红绣楼 .....	(39)
林斤澜	
短篇二树 .....	(42)
谢志强	
城市的鸟 .....	(48)
尤天晨	
父亲的鼾声 .....	(51)
聂鑫森	
索当 .....	(54)
杨晓敏	
都市与哨所的距离（四题） .....	(58)
魏永贵	
先生 .....	(68)
黄越城	
最后的鹿王 .....	(72)
胡双连	
卖菜的女大学生 .....	(76)
李利君	
热闹 .....	(80)
修祥明	
面驹驹 .....	(83)
方英文	
双喜临门 .....	(88)
石钟山	
雁 .....	(91)

姚淑青	
红字 .....	(95)
王宗仁	
兵和藏羚羊 .....	(99)
杨小见	
穆锅盔 .....	(103)
胡    炎	
德升的泪 .....	(106)
刘国芳	
落叶 .....	(110)
展    静	
事情不是不可以转变的 .....	(113)
皮    成	
失望 .....	(115)
庞    边	
物质时代的爱情 .....	(118)
邓红卫	
同学 .....	(121)
高建群	
“烈士”回乡 .....	(125)
李    琦	
鞋匠老戴 .....	(129)
刘建超	
爸爸，你有权沉默 .....	(132)
程习武	
弃官 .....	(136)
谭    杰	

拜师 .....	(139)
秦德龙	
献血的故事 .....	(142)
丁肃清	
红灯不停 .....	(145)
珠 晶	
性情中人 .....	(149)
季栋梁	
黑鸡白鸡 .....	(153)
赵文辉	
不懂感情的男人 .....	(157)
丁新生	
一个兵的婚事 .....	(160)
陈建中	
底线 .....	(164)
刘 璟	
村长 .....	(167)
王进康	
在东北 .....	(171)
王志民	
苗儿 .....	(175)
文清丽	
条件 .....	(178)
凌鼎年	
了悟禅师 .....	(181)
张玉庭	
南华山的泥菩萨 .....	(184)

- 书 生  
    穷人路过爱情 ..... (187)
- 徐慧芬  
    阴影与阳光 ..... (191)
- 马均海  
    桂花飘香 ..... (194)
- 纪广洋  
    抱我一下不就行了吗 ..... (197)
- 蔡 楠  
    天晴的时候下了雨 ..... (201)
- 高海涛  
    我的学画生涯 ..... (204)
- 陈 敏  
    代表作 ..... (207)
- 阎耀明  
    清风图 ..... (211)
- 中 跃  
    紧握你的手 ..... (214)
- 林 夕  
    单程车票 ..... (217)
- 申 平  
    阳台上的蝓蝓 ..... (220)
- 许 行  
    突来的风 ..... (223)
- 程宪涛  
    会议票的主人 ..... (225)
- 周 川

新来的年轻人 .....	(228)
胡丽端	
要离 .....	(231)
史金标	
生死之交 .....	(235)
马新亭	
你到底安的什么心 .....	(238)
潘婕司	
纽带 .....	(241)
谷  凡	
援助 .....	(245)
冬  米	
新来的外教 .....	(247)
曾  剑	
一路同行 .....	(251)
苏学文	
季节 .....	(254)
侯发山	
形象 .....	(258)
蒋亚林	
呼吸 .....	(261)
陈  川	
警察 .....	(265)
徐  彦	
三友举报 .....	(268)
宗利华	
五爷 .....	(271)

傅昌尧

你的笑容永远灿烂 ..... (274)

江岸

熟亲 ..... (277)

李其祥

工头的梯子 ..... (281)

丘脊梁

街边剃头匠 ..... (284)

齐闯

上土还乡 ..... (288)

刘殿学

城市上空的游戏 ..... (292)

薛涛

寻人启事 ..... (296)

刘安

电话里的爱情 ..... (298)

胡烁

中国古典四大美人新解 ..... (302)

车中州

打工的老温 ..... (307)

相裕亭

忙年 ..... (310)

汝荣兴

人咬狗 ..... (315)

徐社文

老板 ..... (318)

邓石岭

- 洁癖 ..... (320)
- 邢庆杰
- 玉米的馨香 ..... (322)
- 曾 平
- 怀念张大成 ..... (325)
- 李景田
- 君臣 ..... (328)
- 一 蝶
- 看病 ..... (332)
- 于心亮
- 弟弟的来信 ..... (336)
- 张红灵
- 继续开会 ..... (339)
- 龙会吟
- 海水 ..... (343)
- 李 琦
- 大慧其人其琴 ..... (346)
- 晓 鲁
- 年龄问题 ..... (349)
- 李广智
- 抽烟的女兵 ..... (352)
- 邵远庆
- 玩家 ..... (354)
- 汤礼春
- 球迷和小偷 ..... (357)
- 玉 洁
- “喂——” ..... (360)

- 张绪银  
    中秋会餐 ..... (363)
- 王培静  
    家书 ..... (366)
- 刘 齐  
    大家 ..... (369)
- 黄河清  
    单总 ..... (372)
- 赵 新  
    解腰带 ..... (375)
- 杨建敏  
    脱贫 ..... (379)
- 赵 赵  
    水草 ..... (383)
- 金 光  
    班长 ..... (386)
- 张笑凡  
    12 年的纪念 ..... (390)
- 王明新  
    伤心的天空 ..... (393)
- 周军成  
    有空来看看朋友 ..... (397)
- 李金安  
    摄影家 ..... (400)
- 孙成凤  
    如水月儿 ..... (403)
- 吕新建

难题是这样解决的 .....	(406)
朱 旭	
梦中的雪人 .....	(409)
谢 艳	
不约的雨 .....	(412)
鸣 石	
那一缕夕阳 .....	(415)
汤 雄	
瓜果过敏症 .....	(418)
万艾东	
春天的童话 .....	(421)
海 风	
礼物 .....	(424)
海 旭	
倚在门框上的大云 .....	(427)
李雪峰	
烂仔 .....	(431)

## 编者的话

小小说，本来在文学圈内不受重视，仅仅作为报刊的补白或点缀，初始只能算是一种“夹缝文学”。然而，郑州百花园杂志社的办刊人却独具慧眼，在八十年代全国没有一家小小说期刊的情况下，于1985年率先办起了《小小说选刊》，在中原树起小小说的旗帜，采珠撷贝，沙里淘金。并把他们的《百花园》文学月刊也改为专发小小说的杂志，培养作者队伍和培育读者群双管齐下。随着社会生活节奏的加快，小小说因其篇幅短小，阅读省时，对现实生活反应灵敏而日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小小说选刊》在办刊上力争体现出“精品意识、读者知音、作家摇篮”，从栏目设置、稿件编排到刊物的形象策划，一改严肃文学那副传统的呆板面孔，以清新活泼、优美宜人的姿态出现，力争最大限度地贴近读者。该刊办刊人认为，读者群需要寻找和培育，要坚持不懈、日积月累地用优秀作品吸引读者；读者群还需要定位，《小小说选刊》的读者定位是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爱好文学的青少年，兼及社会各界。阿·托尔斯泰曾说过“小小说是训练作家最好的学校”。读者群的相对稳定，体现在许多大中专学生一看到

《小小说选刊》就爱不释手，既获得了高雅的艺术享受，又从中学到了一定的写作技巧，了解了社会。

为了提高刊物的学术地位和艺术水准，把小小说这块蛋糕越做越大，《小小说选刊》立足中原，面向全国，投入大量财力人力，多年坚持举办高水平的学术活动。第一是对应全国性的长、中、短篇小说评奖，该刊举办了每两年一届的全国优秀小小说评奖活动，邀请著名专家学者组成权威的评委会，遴选精品佳作隆重颁奖，并结集出版，在广大作者与读者中形成了广泛的影响。第二是举办当代小小说作品研讨会、创作笔会和读者评刊活动等，探讨小小说创作理论，规范和发展小小说文体。第三是该刊连续编辑出版丛书，注重文化积累。这些举措，全方位地确立了《小小说选刊》的学术地位，在文学界引起广泛关注。

《小小说选刊》目标明确：营造文学绿地，增加文学人口，水涨船高，促进自身发展。小小说发展到今天，由点点泛绿到蔚然成林，全国 70% 的文学期刊开设了小小说栏目，小小说成了当代人的时尚性阅读。

# 童神掌 · 一生

○曹德权

## 童 神 掌

童神掌名玉堂，号宗翁，乃小镇一奇人。他年过八旬，竟能端坐如钟，行走步健，并不要扶手杖。每顿 3 两白米饭 2 两粮食酒，作息极有规律。看情形，这是个奔百岁高寿处走的人。

童神掌不是武林中人，乃小镇一神医，说是神医，他并不精医；号脉把诊，望闻问切，他却不屑，专治跌打损伤。闪了腰错了颈，崴了脚断了胳膊什么的，只要是生伤，找到他那就是绝对遇到了神医。

他给人治伤很特别，问明伤处，探手给你摸一摸、捏一捏，有的捏你两下就好了，有的给你两巴掌就行了，有的踢你一脚就对头了。你说这跌打损伤不算回事儿，实际上就是骨头骨节错了位，两掌整复原了就行了，这叫“接斗”，算不得手艺的。

他说不算手艺，小镇人却把他这一手看得很神，称他“童神掌”。名号一响，方圆几十里有此类伤痛者便都找上门来，甚至还有从几百里外专程前来小镇找他诊治的。童神掌不论何人，不论伤情轻重，每人一律收费 60 元包治好，如没有治好，诊费加倍奉还。但小镇人还从来没见过找他退医疗费。

童神掌每日里诊治一二十个伤者，收入自然可观，但他生性乐善好施，把钱看得并不紧要，且立下一个怪规矩：每收 60 元钱中，提 5 元给小镇敬老院，提 10 元补贴志愿军老兵的生活，提 20 元给镇小学，提 10 元给军烈属，剩下的才归自己。每月下来，他都要亲自把这些钱送到镇政府有关部门帮他代发。镇子里的人对童神掌的德行皆交口称誉，其威望自然远在镇书记、镇长之上。

此后小镇出现许多奇事，先是童神掌被选为镇人大代表，此后届届满票当选。童神掌本是个心性率直的人，现在他是人大代表了，便极认真地参政议政，镇政府对老百姓的提留多了他要提意见，教师工资没按时发他要出面呼吁，干部进了饭馆大吃大喝他要干涉，弄得镇政府的头头脑脑们见到他就紧张。

在童神掌当上人大代表后，有三任镇长被他弄丢了官。童神掌提意见从不在背后提，大多是在人代会上说。第一任镇长下乡经常打的，童神掌说下乡打什么的呢，过去的镇领导骑个洋马儿（自行车）不照样下乡吗？政府财政紧张，你下乡一次花几十元打的钱，干脆就别下乡还少开支许多冤枉钱！他在会上发这一嗓，结果人大代表们都听他的，这个镇长就

落选了。此后的一任镇长因进卡拉 OK 厅抱小姐，另一任镇长因进茶坊同几个包工头打牌赌大钱，皆被他在人代会上发一嗓给弄下了台。

童神掌 85 岁这年，决意不再当人大代表了，他向人们说：“现在我们选出了个好镇长，再加上我也老了，选好了人我也就放心了。”

好镇长姓段，是个实在人，原来是个村支书。他上台后为老百姓做了许多实事，深受乡民的拥戴。也是他同童神掌有缘，这天，他下乡帮村民搞稻鱼共生的科技项目时摔下了田，扭了颈子。

段镇长偏着个颈子回镇子找到了童神掌。

童神掌向前瞅了瞅，突然发出口令：“立正！”

段镇长下意识地站好，做了个立正的姿势。

童神掌点点头：“好，好，身正不怕颈子歪哟！”

童神掌说完一耳光扇向段镇长，响亮的耳光中伴着喀嚓一声。

段镇长扭了扭头：“哈哈，硬是一点都不偏了，神掌，神掌！”

## 一 生

雷家冲是一个偏僻的山区小镇，却出了个鼎鼎大名的“反面”人物，他叫雷欣然。解放前是国民党保密局汉中站中校副站长，化名雷震。

雷震是临解放时回到家乡雷家冲的，刚回家不到三个月，

就被西南公安厅的干警赶到将他抓住了。从他的家里搜出了两支手枪，大量的情报底稿，一个国民党保密局身份证和四根金条。人赃俱获，可雷震死不认罪，还说他是中共地下党特委军委委员石玉庭派去打入敌特机关工作的地下情报员，只同石单线联系。

公安机关一查，特委军委委员石玉庭确有其人，但临解放时被叛徒出卖，在汉中被特务抓住杀害了。

死无对证。一个特务头目，论罪当杀。但对雷震的许多罪名的指控无法落实证据，为了慎重起见，雷震被判处死缓，把命保了下来。

雷震在服刑中不断上诉，但没有结果，还差点加罪。后来他不上诉了，由死缓改无期，无期改有期，坐了16年牢后于1966年刑满释放，回到了雷家冲。雷震在小镇上已没有亲人，在乡村也没有落户口，公社的民政干部便安排他到小镇上的铁器店打农具，落实了一个饭碗。

雷震在铁器店学打铁，还没干到三个月，“文化大革命”运动又开始了。小镇太小，造反派除批斗当权派外，要找出个“现行反革命”不容易。雷震是什么？国民党特务机关的中校军官啊，这官位在小镇人看来，那是比县太爷都大的。于是造反派们开批斗大会斗当权派，每次都要弄他去陪斗，在他胸前挂个纸牌，上书“特务分子杀人犯雷震”几个字，还在他的名字上打了“×”。运动后期稍松些了，雷震也已年近六旬了，公社的民政干部见他已抡不动铁锤，便把他安排到公社油房过磅当司种，这活儿轻巧些。

就这么着又过了几年，农村政策好了，包产到了户，公

社改为了乡，油房承包给了私人。雷震也老了，就从油房出来，当收荒匠，收废铁废纸旧瓶子，艰难地过着日子。乡政府见他生活困难，要他去乡幸福院，雷震坚决不去，说要自食其力。

在雷家冲的山山岭岭，乡民们终年都能见到一个孤单老人的身影。他不爱说话，默默地来默默地去，挑着一担旧箩筐，吃力地走在弯弯曲曲的山道上。年轻后生们并不了解他的身世，只知道他是个老收荒匠，只有中年人和上了年岁的人，偶尔见到他时悄悄向后生们讲：“这个人年轻时可不简单，当过国民党的校官呢！”

后生们便惊讶一回：哟，还看不出来呢！

雷震是什么时候死的，乡民们已经记不准了，总之他是死了，死了多年了。如果不是在这一年，准确地说是 1987 年，有几个外地人来雷家冲找雷震的话，人们已不会再想起他。

这几个外地人是党史办的同志。他们在一次征集革命文物时，收到一个叫石玉庭的中共地下党员的女儿捐献出的一个小本儿，小本儿上藏着许多机密，其中上面多处记着一个代号：老阿哥。他同几次重大行动和若干次重要情报传送有关，这个老阿哥为革命立下无数大功。经党史办的同志几年的追踪，终于查到雷家冲来了。

这一消息很快传遍了山乡小镇。幸福院的一个八旬老婆婆手里提个小黑箱，在乡政府招待所找到了党史办的同志，哽咽着说道：“雷震临死前把这个小箱子交给我，说不管以后多久，有人来找雷震就把这箱子交给他，我想你们来找他，一定是他要等的人了！”

党史办的同志当着乡领导和老婆婆的面打开箱子。里面全是各个时期的小额钞票，还有一张发黄的稿纸，上面写着：我叫雷欣然，化名雷震，中共地下党员。1947年2月受地下党特委军委委员石玉庭同志安排打入国民党特务机关，代号老阿哥，同石玉庭同志单线联系。后任保密局汉中站中校副站长……箱子中的钱，是我这几十年应交的党费，我的情况如果组织上查清了，请将我的遗骨同石玉庭同志的遗骨埋在一起。我平生最大的遗憾就是没能来得及在特务下毒手前救出他，现在就让我在地下陪伴他吧！最后，请求组织上在我的墓前立一块碑：中共地下党党员雷震。

党史办的同志读完这页遗书，早已泪流满面。他们立即找乡党委书记商量，是否能满足老雷的遗愿，将他的遗骨运到石玉庭同志老家，同石玉庭烈士的遗骨埋在一起。

书记连连摆手：“这不成！我们雷家冲几十年来就出了这么个响当当的人物啊，这不成，说什么也不成！”

# 妈 嫂

○黄自林

嫂子是村里娇小俊秀的妹子。我们弟妹几个和积劳成疾的爸妈是一张沉重的铁犁，只大哥一个人拖着。嫂子却看上了我哥，要嫁到我们这个穷家来。村里人劝嫂子，说嫂子肯定会被拖累死的。

嫂子出嫁那天，她的哭嫁歌唱得又多又好，亲戚大多都被嫂子唱哭了。那时候两角钱一碗米粉，嫂子竟然挣了三十四元三角哭嫁利市钱。村里的哭嫁女没有谁能挣到嫂子的一半的。

嫂子嫁来的第三天就是九月开学的日子。两个姐姐读初中，二哥三哥读小学。家里没钱也没值钱的东西，嫂子一分不留地拿出她的哭嫁钱，又拿出陪嫁的几匹的确良蓝布，为我们几个一人缝制了一套新衣裳。还差些钱，哥和嫂子就去担柴卖，我们几个也去，大大小小七个人排成一长溜儿。好多人替嫂子流泪，她是才过门三天的媳妇呀！妈妈哭哩，把嫂子搂在怀里，千言万语只是一句话：“我的宝宝哟。”

家乡湄河是一条养人的河。嫂子让我哥在河里捕鱼，她

去圩上卖。清早晨雾未散，嫂子就在河边望我哥的竹排，夜里又挑一盏渔灯坐在排尾为我哥壮胆。每当捕到一只值钱的鳖或一条河鳗，一家人都要高兴许久。嫂子出奇地倔强，明日分娩，今天还挑一担红薯苗上岭种红薯。嫂子虽苦虽累却没病，祖宗保佑我嫂子不会倒下。

没几年，多病的妈妈就去世了。村里有个习俗，在妈妈灵前焚一根竹筷，竹筷倒向谁，妈就最疼谁。我们一齐围着竹筷跪，结果竹筷旋了一圈儿后，倒向了嫂子。妈妈心里有杆秤，嫂子在妈妈心里的分量比谁都重。嫂子哭着向妈妈磕了无数个响头，那是一份沉甸甸的承诺。

冬去春来一晃 10 年，姐姐和哥哥得益于嫂子也得益于苦难，上了中专、大学。嫂子的青春年华也为我们耗尽了。嫂子老了，我们长大了。

我们不知怎样称呼我们的嫂子。村里所有的嫂子没人及我嫂子的零头。嫂子像妈像姐，嫂子的生命和我们的生命融合在一起，永远不可能分开。

姐姐从卫校毕业出来工作的那年，有一天，姐姐回来，一进家门见嫂子的身影，就喊：“妈——”嫂子回头看，姐姐才看清是嫂子。姐又喊：“嫂——”在这一瞬间，积聚在姐心头多年的情感如决堤的洪水倾泻而出，姐姐紧紧地搂住嫂子叫：“妈嫂——”姐姐一连叫了几声“妈嫂”。姐姐说：“妈嫂，我毕业了，我工作了，就有钱了，您的苦日子也会到头了。”嫂子笑着哭了，说：“我知道的。”

现在我们一家是村里最幸福的一家。我们像敬重我们的父母一样敬重我们的嫂子。作为回报，我们会使才三十多岁

的嫂子不再受苦，我们保证。

村里人现在才说嫂子有眼力。嫂子说：“那时，尽管很饿，但他们是村里惟一不偷人家东西吃的一家人，他们的骨气贵哩！”

# 霸王别姬

○孙方友

颍河乡的书记郑张来省城开会，想借机请一请在省城工作的颍河老乡，联络联络感情，要他们多为家乡人办些事情。他把这个想法与在省政府当财务科长的吕强一说，吕强说你这父母官请客，哪个不来？郑张说你看放哪儿合适？吕强说就在“天然居”吧，那里有一道好菜，叫“霸王别姬”，很招人。

接着，吕强给郑张介绍说，这“霸王”是老鳖，“姬”为小母鸡。老鳖不是人工养殖的那种，是在湖河中自然生长的。小母鸡为“柴鸡”，而且是正在下蛋的“少妇鸡”。做法为传统工艺，先把活鳖放在笼屉里加温，笼为特制笼，周围有圆眼儿，开始用纸糊了，温度一高鳖发渴，找地方换气，便把纸拱烂，头从眼儿里伸出来，赶巧外面有备好的作料水。鳖将作料水吃进五脏，排出原有的废物，几经清蒸，鳖体内吸足了作料，于是开始杀鳖。清蒸的鳖高傲地将一只足踏在卧地的“虞姬”身上，构图上给人一种悲壮感，能让人联想起失败的英雄末路状。味道不但独特，而且美妙无比。只是价

格高，“霸王”卖到 500 元一个，一个上斤重的鳖与一只 3 斤重的小母鸡组成的“霸王别姬”至少近千元。郑张说既然请了，就不能丢份儿，那就上天然居吃“霸王别姬”。第二天中午，该请的老乡一个个走进了天然居。吕强订的雅间叫“紫光阁”，服务小姐是个很清秀的小姑娘，胸前的号码为 8 号。8 号小姐看到郑张一时怔了一下，然后陪着笑脸喊先生，礼貌相让。吕强像是常来这里，对宴会的道道很熟悉，指使小姐弄这弄那，喝什么茶，抽什么烟，全由他张罗。因为十几个人都是颍河人，又全说家乡话，室内就充满了颍河气息。

8 号小姐拿过菜单，要郑张点菜。郑张将菜谱递给吕强，说：“吕科长，您先点。”吕强说：“一人点一个。”郑张说：“那我就点‘霸王别姬’吧！”众人大笑。吕强说：“父母官，说鸡不带巴。”郑张这才悟出自己失言，面色红了一下，笑道：“霸王别姬，霸王别姬！下面挨个儿点。”众人一人点了一个后，又由吕强作“总结”，几热几凉几个汤，喝什么酒，要什么饮料，一拢说了，最后对那 8 号小姐说：“要快！”

不一会儿，凉菜热菜开始陆续上桌。酒是家乡酒：宋河粮液。众人虽同在省城，但平时都各自忙自己的工作，也并不常见面，借此机会，叙说友情，禁不住乱给家乡父母官敬酒。郑张很高兴，说是自己在诸位的家乡问事，请诸位多多关照，谁若有什么事情，只要一个电话，兄弟一定照办。众人同时举杯，齐声说好说好说！话音落，都干了。郑张放下酒杯，问 8 号小姐说：“‘霸王别姬’怎么还不上？”

8 号小姐急忙解释：“先生，今日客多，点‘霸王别姬’的人也多，大师傅做不及，请诸位原谅。”

过了一会儿，仍不见上“霸王别姬”，郑张又问：“怎么还不上那道大菜？”

8号小姐又急忙解释说：“先生，请您别慌，我这就去催！”8号小姐说完，急忙到门外叫来传菜小姐，悄声说着什么。

眼见酒席就要结束了，仍不见上“霸王别姬”，众人都禁上住面露急色。郑张更是捺不住，责问那小姐说：“到底怎么回事儿？”

小姐也有些惶恐，急急出去，不一会儿又急急回来，抱歉地说：“先生，实在对不起，今日的‘霸王别姬’已缺料了！”郑张一听变了脸色，忽地站起，怒视那小姐说：“我们早早订桌，又早早报了‘霸王别姬’，你推三推四，一直不上，现在竟说卖完了！搞什么鬼？”

众人也深感受了愚弄，纷纷指责8号小姐。吕强口气很硬地说：“叫你们老板来！”

一听要叫老板，8号小姐蒙了，苦苦哀求说：“诸位先生，你们千万别让老板来，老板一来我就要被炒鱿鱼！实言讲，我压根儿就没给你们报这个菜！”听8号小姐如此一说，众人都怔了。郑张不解地问：“你为什么不报？”

没想那8号小姐竟跪了下来，哭着说：“郑书记，我没什么意思，只是想让你省点儿！”郑张呆了，疑惑地问：“你怎么知道我姓郑？”8号小姐说：“我就是颖河乡的人，来省城打工才两年！”

这一下，全场静极了，十几个科级处级干部齐刷刷望着跪在地板上的小老乡，惊诧万状，许久许久没人说话……

# 卑微的善人

○红 尘

鞋匠在学校林阴道的拐弯处一摆鞋摊就是五年，学生们尽管把走坏的高跟鞋、足球鞋往他那儿提，下了课再扔下五毛、一块的便往回拎。谁也无暇、也不屑过问这个小个子鞋匠的心事，反正鞋匠顶满天也就是一个补鞋子的嘛。

鞋匠在学校租了一间由厕所改造的小房间住，只有六个平方，他说“陪臭，还要六十块钱一个月”。好在学校摆摊所收的管理费极低，学校又有这么多正茁壮成长的青年男女，所以鞋匠的生意还可以，他每天所摆的鞋摊和学校里的黄角树、减速标志一样，渐渐成了学校里一道固定不变的风景。

鞋匠的眼睛还是个“瞟眼”（学名称斜视），按说眼神儿很不济，可当他飞快地穿针引线起来，顿让人觉得手艺人不简单。除了补鞋，鞋匠还修伞、补裤子，凡是能有的手上活儿他都做。我有条亚麻布的长裙，要一顺溜儿钉十颗纽扣，我钉了两颗后发现自己绝对不行，因为这样精丝严缝地一路整齐下去，我那微弱的“女红”功夫再修炼十年也不行。我抱着裙子试着去找鞋匠缝，他说两毛钱一颗，然后疙瘩都不打

一个很快弄好了。以后我的首饰掉了石头，或者耳环少了丁当，都统统拿去找鞋匠用万能胶粘。反正我一去参加什么摇滚乐会，别人一夸我的裙子或首饰，我马上就想笑，就想起这里边还有一个不知名的鞋匠的功劳。

鞋匠不知怎么就捡到了个女婴，不知不觉就把她养到了两岁。鞋匠向我透露这个秘密的时候，我正以“二妈”的姿态抱着朋友的小孩坐在鞋摊上玩。鞋匠说这话时，吓了我一大跳，一个五六十岁成天佝偻着腰在风雨中谋生的人，怎么会再养一个弃婴。

鞋匠说他是正月初四在广安火车站捡的。他在家过完年后准备回重庆，发现车站里围着一大群人，个个抱起那个小包裹看看又扔下，鞋匠也挤进去看，是个生下才几天的女娃。鞋匠看没人要，就用背鞋的背篓背着这个女娃，又乘一块钱的汽划子回到老家，每天用野猪油给女娃擦被屎尿沤烂了的大腿，又每月寄三百块钱给老姐姐，烦请她好好给他喂养着。

鞋匠的儿子已二十好几，早就成家立业了，据说对鞋匠并不好。自从有了这个飞来的女儿后，鞋匠补鞋的生活有了很大的变化，他每天至少要挣到十块钱后，才能往家里寄那每月的三百块钱。鞋匠收摊的时间拖延得更晚，早上扛着行头出来得也更早。鞋匠很高兴在他过年过节才回家的时候，那个女娃已能叫他“爸爸”，歪歪颠颠地给他提来拖鞋了。

问鞋匠上到户口没有，鞋匠说只花了五十块钱的公证费，“乡政府要是找我麻烦的话，我说把娃儿背去送给他。”没想到鞋匠还有点儿他的“歪歪理”。问娃儿以后长大要是对他不好咋办，鞋匠说捡来的时候就去为娃儿照了相，便于以后她

亲生父母相认。

话到此,鞋匠已非我们每天所见的那个卑微的鞋匠了,他的生活在两年前的那个冬夜又有了新的盼头,他准备在钱挣得再多一点的时候,将孩子接到城里来上幼儿园,准备就在他从早到晚一针一线的缝补里,将一个被亲生父母丢弃的婴儿,抚养成一个如花似玉的好姑娘。

鞋匠从此放弃了每天去和其他小贩打一角钱小麻将的嗜好,因为他有了女儿。因为有了鞋匠收养弃婴的故事,我们才知道天天所见的鞋匠叫李财云。在这以前,他是人人需要的鞋匠;而在这以后,他将是一个小生命在这世间最温暖的依靠了。

# 雨中的祖父

○牧 毫

一个农夫在江南的三月小雨中看见一个女子袅袅婷婷地渐渐远去。我不知道这算不算一个故事。我已经永远不可能确切知道在六十年前的那天上午，祖父看见了什么。所以我不能回答未婚妻的问题。就像一个外国哲学家说的“人不可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我不可能走进六十年前的那幅图画；又像一个中国哲学家说的“子非鱼，安知鱼之乐”，所以我也说不清楚祖父当时的感受。作为一篇小说，我只能忠实地叙述我自己的感受。

“说呀。”未婚妻撒着娇。她是个典型的漂亮妹妹，她知道这一着儿很有效。我在漂亮妹妹的笑容里是从来没有免疫力的。

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其实很简单。那个女子在三月的江南春雨中渐渐地淹没在田间的小路上，走往一个名字叫周庄的小村。这幅画面在祖父的眼睛里成为了永远的定格。祖父就这样站在雨中，任雨水浸透了他的头发。

三月的江南应该还是很冷的。年轻的祖父当天晚上就生

病了。病好以后的祖父变得沉默寡言。那时还没有那个日后被我们称做祖母的女人。他就经常站在那棵老槐树下，往远处眺望。这一站就站了几十年，也就成了村人谈笑的经典。

没有人知道祖父在干什么，没有人知道他望的是什么，他也从来不说。我想，可能只有我知道，祖父望的方向应该是周庄吧？因为我的身体里流着的是祖父的血液。我想，他应该在周庄转了无数个圈以后，选择了在树下的坚守。而我对于周庄也很熟悉，因为我祖父日后娶的那个女人我的祖母也是周庄人。我想这只是一个巧合。这丝毫也说明不了什么。

几十年的风风雨雨把祖父在树下守候的身影刻成了一尊雕塑。这幅景象想必给我的父亲带来过许多的嘲笑和困惑，在祖父去世很长时间后的今天，他依然不愿意谈起这件事情。他很早就离开家乡，到城市去过上了他的幸福生活。而当我把我祖父的故事告诉我的未婚妻的时候，却引起了她的强烈好奇。虽然我深深知道，这绝不是一个浪漫的传奇故事。

我和未婚妻走在家乡的田间小路上的时候，也是三月的这样一个雨天。这在前面我已经写到了。我们是去给我的祖母过八十岁的生日的。村人见到我的未婚妻都吃了一惊，说话脱脱是祖母年轻时候的影子。我不记得祖母年轻时候的样子，我也无法看出一张青春灿烂的脸和一张饱经风霜布满皱纹的脸有什么相同的地方。好在她们很投缘，这多少让我放心。

在我们家，关于祖父的传说不是什么秘密，祖母也从来无忌讳这一点。春天的夜晚，外面的雨声格外清晰，我们一家人坐在一起，祖母轻轻地把我的未婚妻揽在怀里，手拍着

她的背。未婚妻忽然问：“奶奶，您幸福吗？”

祖母手一直不停，她笑着：“我有六个孩子。他们都长大成人了。我有什么不高兴的？”

“哦。”未婚妻漂亮的眼睛睁得好大。

那天晚上，我和未婚妻有了一次很激烈的争吵。她是我在网上网来的一个超级小网虫。关于我们的故事很复杂很曲折也很浪漫，很能博得大家感动的眼泪和心领神会的微笑，今天我们能够走到一起确实很不容易。这些我会在以后的小说里详细地叙述。那天晚上争吵的结果是第二天我决定把她送走。

就这样我站在村头的老槐树下，就在老祖父站了几十年的位置上，看着穿红色风衣的女人越走越远。槐树枝头，绿叶新发，田野上一派葱茏。江南春雨，如烟似雾，恍惚中我回到了六十年前，看到了祖父在田头看到的情景。恍惚中，我也听到了那声布谷鸟的叫声。我看到了那个撑着油纸伞的女子，走过了开满紫色丁香的小巷，走进江南的烟雨中。她一步一个风景，渐去渐远，渐去渐淡……

一阵风带着几许细雨，轻轻掠过我的脸。我猛然惊醒。我大叫一声，冲进雨中，冲向我的未婚妻。

她回过头来，正像前辈诗人写的：“最是那一‘回头’的温柔。”她满脸惊慌，“干什么？”

我一把抱住她，我的嘴唇重重地印上她的嘴唇。她愣了一下，也热烈地反应着。一时间，没有了天，没有了地，没有了春雨，没有了江南。其实我早已知道，没有了我们，哪里还有风景？

“你真坏。”她脸红红的，正是我喜欢的样子。

我一笑：“我本来就是老实的坏人。你又不是才知道。”

她严肃起来：“给我一个理由。”

我毫不犹豫，又一把抱住她：“我爱你。这够吗？”

我不知道有没有永远，也不知道几十年的守候算不算永远，我只知道，这一刻就是永远。

我们又坐回到老槐树下，我们说了很多。当然我在这里不能把我们说过的话都写出来，那很浪费大家的时间，在盛行快餐文化的今天很不合时宜，而且，我会感到脸红。当然，我也有一些事情没有和我亲爱的未婚妻妹妹说，比如：在祖父临终的时候，祖母央人把他抬到了老槐树下。祖父是在老槐树下含笑去世的。我不知道这对于祖母是公平还是不公平。只是祖母很平静地做了这一切。我还没有想透这件事情，我想就是对未婚妻说了，她也未必明白。

好像前面说过：这棵老槐树在我祖父的故事中很重要。事实也真是这样——我祖父就埋在老槐树旁边。他是在三月的一个上午去世的，现在他的坟头已经长满了青草。

距离祖父在江南烟雨中看见那个奇丽女子六十年后的一天，我和未婚妻就这样站在祖父站过的槐树下，任暮色把我们淹没在江南的春雨中。

# 好 牛

○黄建国

牛在山坡上吃草。放牛人来发躺在一个土坡旁，用树叶遮住脸，呼呼睡觉。入睡前，来发眯着眼看了看他的牛。这是一头三岁的牛，毛色驳杂，两只犄角呈八字形，显得凶巴巴的。来发不怎么喜欢这头牛，平时很少给它吃料。“去，吃草去。”来发对牛说。来发晚上老做梦，现在很困，就睡着了。他这一觉睡得很死，没做什么梦。

来发睡觉时不知道牛的事。他没听见牛的吼叫。来发醒来后日已正午，春天的太阳红彤彤的。

来发看见牛站着不动，牛前面有一个东西，也不动。牛前蹄弯曲，后腿蹬直，脖子朝一边梗着。牛前面是一团斑驳的花点。来发揉揉眼，仔细看那团花点。

来发惊出一身冷汗，来发认出牛前面是一只豹子。他翻身跃起，把自己藏在堍坎下。牛和豹子依然凝然不动。来发小心地扔了一颗石子，还是不动。来发轻轻唤了一声牛：“嘿，狗日的！”牛慢慢摆一下头，就见那花豹像脱下的衣裳，缓缓团在地上。来发吁一口气，站起身。

来发没有亲眼看见牛和豹子之间的搏斗。豹子已经死了，咽喉处有一个窟窿，汨汨往外冒血。牛的眼睛布满血丝，它看见来发，“噗”地吐了一口长气。来发说：“啊牛。”牛又吐一口气，显出忧伤疲倦的样子，离开来发，默默地去吃草。来发愣了一愣，扬扬手说：“吃去吧，吃去吧。”

来发扛起死豹子回家。他的牛给他弄了一只豹子。这样的牛，天底下真是少见。当初他从保当村花两百元买它的时候，只是觉得便宜，如今看来，它却是一条好牛。

“是我的牛，给我弄死了豹子。”来发对人说，“用犄角，戳破了豹子喉管。”

村里的人个个称奇，赞叹不已。

“这样的牛，百年不遇。”

“真是神牛啊！”

来发被村里人说得耳根发热，一拍大腿，吩咐他老婆说：“蒸一锅白面馍给牛吃！”他觉得他现在很喜欢这头牛了。

来发陶醉在牛给他带来的荣耀中，他坐在院里的一块石头上，看着死豹，一边给村里人夸他的牛，一边慢慢吃烟。

村里人走后，来发找出刀子肢解死豹。他小心翼翼地剥下豹皮，他拿定主意不卖这豹皮。他要把豹皮挂在家中显眼的地方，使他的牛名扬百里。

来发收拾完豹子，又在石头上坐了一会儿，看见他老婆已蒸好白面馍凉在台阶上。他想，该把牛吆回来了，吃什么草呢，让它回来吃白面馍。

山坡上草很旺，绿汪汪望不到边。但牛没有吃草，牛卧在草地上，像一尊佛，半闭着眼养神。“走，回家吃馍去。”来

发说。

来发吹一声口哨，牛慢吞吞站起来，跟他回家。来发和他的牛从村街上走过时，感到有无数的目光在投向他。来发得意地嘿嘿笑着，不时张扬地拍拍牛屁股。

牛走进院子，仰头叫了一声。牛在仰头之际，看见了挂在墙上的豹皮。牛发出一声低沉的鼻息，突然扭头狂奔。牛没有看见石头，牛头碰在石头上，牛轰然倒地。

这一切发生得太快，来发像在睡梦中一样。半晌，他哀哀痛哭起来。

“我的好牛啊，你叫我怎么给人说啊！”

# 刀客王七

○吕啸天

刀客王七生于民国初年。王七相貌奇丑，嘴大，刀条脸上布满了黑疙瘩。但王七只要一睁眼，脸上就布满了令人胆寒的杀气，杀气就来自他鹰一样锐利的双眼。

王七原名王国顺，七岁那年，偶遇一武林高手。他见王七骨骼奇特，就收他为徒，将毕生的绝技连环七刀刀法传授给他。为感谢恩师的知遇之恩，王国顺由此改为王七。

王七十七岁就成了名震一方的刀客。第一个与王七过招的是大盗独臂狼。他亦是一名刀客，占山为王，为非作歹十余年。这一日，独臂狼闻山下王财主的独生女芸娘年少貌美，便带着二十余名喽罗下山抢人。得手后回归山寨途中，一少年挡住了去路。独臂狼大怒，扬起马鞭，对着少年的额头直击过去。

少年一扬手，只见白光一闪，马鞭断为两截儿，同时，独臂狼的宝马也失去了一只前蹄。独臂狼从马上倒栽下来，临地一翻身，恼羞成怒地拔出鬼头大刀向少年当头劈去。

又是一道白光，没有人看清少年的刀法，独臂狼握住大

刀的手已掉在地上，成了无臂狼的他在喽罗的保护下逃走了。这少年便是十七岁的王七。

王财主感谢王七的侠义，决定将芸娘许配给他。王七一口拒绝：刀客的志趣在刀！

到三十岁时，王七行走江湖十余年，手中一把乌金刀除掉了无数强盗，他成了威震四方的刀客。

不论白道黑道，只要一报出刀客王七的名字，对方就敬畏三分，他若再亮出连环七刀的一招半式，对手便不战而降。

王七感到技艺高超的快意，亦感到失落和寂寞。他已没有对手！他感到这既是一名成名刀客的骄傲，亦是一名刀客的悲哀和遗憾！

王七带着棋手找不到对手的心态遍寻武林高手，切磋技艺。

一年过去了。

又一年过去了。

王七的名声还是同以前一样响彻武林界，但是，王七已不是昔日的王七，王七的心因找不到对手而被强烈地折磨着。

四十一岁时，王七云游来到西域边陲。他碰到剑客杨十一。两人的经历几乎相似，已成为西域武林高手的杨十一亦喜欢与高手过招，以切磋武艺作为快慰后半生的一种生活方式。

刀客王七与剑客杨十一在大漠深处的戈壁滩上过招。双方拆了三十余招，王七败在杨十一的剑下。杨十一剑术诡秘，变幻莫测。

王七脸无血色，目光呆滞，如死去一般。

杨十一扬长而去，身后传来他的声音：“王兄，五年之后，大漠再相逢！”

王七回到了中原，躲进了一个与世隔绝的山洞中研习破解杨十一剑法的刀法。他既感到亢奋，亦感到了痛苦，他的内心又因有了强大的敌人而被折磨着。

五年后，再度交锋如期进行，刀来剑往，苦斗力战五十回合，王七的刀法渐占上风。杨十一为了反败为胜，不断使用险着儿。但回天无力，第六十回合时，他的右腿被王七的乌金刀削去。

大漠死寂，空气似乎在瞬间凝固了。两位高手均被眼前的结果吓住了！

良久，杨十一惨然一笑：“王兄你胜了，亦败了！没了我这个对手，今后的岁月里，可以料到你将会怎样地寂寞和无聊！”

王七长叹一声，道：“纵横江湖几十年，今日始明白我的真正的对手是谁！”

言毕，只见一道白光闪过，王七使刀的右手齐刷刷地掉了下来，乌金刀嗖的一声插进了戈壁里，晃了几晃，发出炫目的光！

# 扶贫经历

○王奎山

为了加快我县西部山区几个乡的脱贫步伐，刚过罢年，县里就采取了一项措施：每个副科级以上干部包一户，限期一年内脱贫。这是个好主意。县里副科级以上干部往少里说也有一千多人，照此下去，要不了几年，县里就可以摘掉国家级贫困县的帽子了。

我包的那户是卧羊冲乡的，户主叫郭改名。郭改名家四口人，郭改名两口子，一个儿子，一个闺女。儿子十岁了，正上小学。闺女八岁了，还没入学。我问他为啥不让闺女上学，他笑笑，说：“小闺女家，长大也是人家的人，上啥学。”我把县里统一筹措的一千元扶贫款交到郭改名的手里，郭改名激动得手直哆嗦，一边蘸着唾沫点钱，一边说：“还是政府好啊，替俺想得周到。”我说：“你能想到政府的苦心就好。普天下找找，有这样的政府没有？”郭改名说：“那是，那是。”我又说：“项目，县里也想好了，养羊。你们这卧羊冲一圈儿荒山，养羊草源绝对不成问题。如今，城里羊肉都卖到十几块钱一斤了。”郭改名说：“老王你放心，明天我就去买羊。”

我放心地离开了卧羊冲。

按照县里的安排，夏天的时候，我又去了一趟卧羊冲。我按照县里规定的纪律，自带了干粮——一包方便面，两个面包。但一进门，郭改名就坚持让我在他们家吃捞面条。为了表示他态度的坚决，他从我的挎包里掏出方便面和面包，将方便面塞给儿子，面包递给闺女，并且赶他们到外面去。两个孩子乐得改改口味，拿着东西乐颠颠地跑出去了。

中午，果然吃的捞面条。蒜汁儿里面还浇了香油。郭改名见我吃得高兴，说：“老王，不怕你笑话，要是你去年来，我想给你擀面条，连个香油也弄不上。”

我说：“那是为啥？”“为啥？”郭改名诡谲地笑笑，“有政府的好领导呗，一年比一年好了嘛。”

我顺着郭改名的话音儿说：“明年来了，你给我吃啥？”

郭改名的老婆在一旁说：“明年来了，给你炸老鹅头（一种油炸食品）。”

我哈哈大笑，说：“咱可一言为定啊，明年这时候，我一定来。”

郭改名说：“来来，一定来。”

饭后，郭改名领我去看他的羊。有五六十只，都在村后洋槐树林里卧着倒沫儿呢。我心中有些狐疑，说：“咋弄这么多，不是总共才给你一千块钱么？”郭改名讪讪地笑笑，说：“哪呀，好几家的哩。好几家的羊，一个人放。”我这才明白了，又问他：“好几家的羊弄一块儿放，咋分得清哪只羊是谁家的？”郭改名笑笑说：“谁家的羊，自然认得了。前门儿上老堆家的媳妇生了一对双生，别人都分不清老大老二，老堆

家的人一眼就能认得出谁是谁。”我说：“你能认出你们家的羊吗？指给我看看。”郭改名说：“咋认不出来，比认俺儿俺闺女还准哩。”说着话，指着一个站着的骚胡（公羊），说：“那一只。”又指着一只卧着的水羊（母羊），说：“那一只。”然后，又在羊群中随手指了好几只。都是白花花的羊，郭改名指过了，我也忘记了。

回到城里，我非常兴奋，就写了一篇报道投到市报上。不几天，那篇报道就刊登出来了。我那篇报道的标题是《山里人兴致勃勃话脱贫》。县里的几个领导都看到了，见了我都说：“写得好写得好。”我不免谦虚一番，说：“哪儿呀，都是人家老百姓的原话。”领导说：“对着哩，要的就是老百姓的原话。这样的宣传，才能让人信服。”

腊月里，我第三次进卧羊冲。一进郭改名的门，屋子里冷冷清清的，郭改名两口子正愁眉不展地坐在那里。见我来了，两个人的脸上拼命地挤出一点儿笑容，给我让座，倒开水。我一坐下，就问：“怎么了，看你们两口子都愁眉苦脸的？”郭改名叹了口气，说：“村里又要提留款哩。”我说：“得多少？”郭改名说：“俺一家四口，又得一千多。”我问：“羊卖了吗？”郭改名一听这话，头一勾，呜呜地哭了起来，他老婆也在一旁抹眼泪。我慌了，忙问这是怎么了。郭改名哭着说：“老王，俺对不起你呀，俺都是骗你哩，那羊根本不是俺家的，是前院根生家的……”

我的头一下子蒙了，好半天才缓过劲儿来。我竭力按捺住自己的愤怒，说：“那一千块钱，我不是亲手交到你手里了吗？”

郭改名擦擦眼泪，说：“你前脚刚走，后脚村里就收走了，说是抵了去年的提留款。”

我的脑子里顿时一片空白。

# 唐家寺的雨伞

○高虹

成都附近郊县，有一个名叫唐家寺的地方。当地流行一句歇后语：唐家寺的雨伞——换一把。说起这句歇后语的来历，还有一个精彩的故事。

话说民国初，一个商人在外多年，苦心经营，终于攒下大笔财富，准备告老还乡，结束半生的漂泊辛劳，回家与妻儿团聚，置田购房，安度晚年了。

时局动荡，路途遥远，路上常有劫匪。商人万不能财富露白，衣锦还乡，只得着一袭灰布长衫，一双布底鞋，扮作一个餐风宿露的行路人。只是半生心血所积下的钱财如何携运呢？那时的邮政业还远未发达，不可能一纸汇票寄回家里，也不可能将沉甸甸的银两藏在身上。

商人将所有的钱换成名贵的珠宝玉器——有道是黄金有价玉无价，然后特制一把弯头竹柄油纸雨伞，将粗大的竹柄关节全部打通，把珠宝玉器一一放入，最后用黄蜡封口，恢复伞桶原样。如此这般，商人举重若轻，身藏万贯家财，却貌似贫寒之士，肩挎一条褡裢，手提一把雨伞，轻轻松松地

上路了。

果然好计谋！如此行路多日，安然无恙！眼看回家的路越来越宽，故乡越来越近，商人心中好不愉快！

这天中午就到了唐家寺。见是一个平常的小场镇，鸡安犬宁人面善。商人便走到一家面馆，叫煮一碗面条来，吃了好赶路。成都担担面闻名遐迩，一碗面条七红八绿，作料丰足。商人也有些饥渴了，香喷喷地吃了起来。没想到肚子吃饱了，一阵倦意却又涌了上来。小店生意一般，只有三五食客，倒也不吵闹。于是，商人双手支颊，在桌旁打了一个盹儿。

一阵清凉的风吹醒了商人，他抬头一看，啊，小店内已空无一人，门外却淅淅沥沥下起了小雨。商人揉揉脸颊，突然发现自己的油纸雨伞已不见踪影！一阵冷汗霎时冒了出来——这把伞可就是他的身家性命呀！

但商人沉着冷静，不露声色。他仔细分析：自己装有盘缠散银的褡裢完好无损，说明并非有人专门行窃；他打盹儿的时候，老天偏偏下起了雨，而那些食客则急于出门，一定是其中哪个见他睡着了，顺手牵羊就把他的伞取走了。是的，今天只不过碰上个只图自己方便的人，并不是遭遇了抢匪窃贼。

商人将随身零钱清点了一番，沉吟片刻后，便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和怎么去做了。

他叫来饭店掌柜的，说自己看中了这个平静安宁的镇子，决定就在这里住下，开个小铺维生，请帮忙找一间房子。

掌柜的倒也是个和善之人，说你开什么样的铺子，要好

大的房子，我帮你找就是。

商人说：“身无长技，只会修伞补帽。小小手艺人，租不起大房子，只是最好能够在交通要道上。”

掌柜的笑道：“当然，修伞补帽当然该在路边。”于是很快帮他找了一处房子。商人使用仅有的钱在唐家寺开起了修伞铺。

他待人客气，心灵手巧，天亮开门，天黑关门，很是个规矩人的样子。没有过多久，他小小的修伞铺子便受到当地人的好评，人们都愿意把伞拿给他修理，哪怕多走两三里路。商人的修伞铺算是立住了。

谁也不知道这个小小手艺人其实是腰缠万贯的富商。谁也不知道他每天表情谦和的笑脸，掩藏着一颗紧张焦灼的心。他每天，每时，每刻都在等待着一把熟悉的油纸雨伞的出现，但他失望了。经过他的手的各式各样的伞成百上千，独没有他等待的那一把。

时间一天天在流逝，商人耐心地等着，但是他的伞还是没有出现。

一天他接手了一把破旧的伞，主人漫不经心道：“能不能修？太费事就算了。不然一把破伞值不了几个钱，我反倒要花一大笔工钱！”

听了这话，商人心里一动，想到自己的那把雨伞，丢时便只有三成新，用到现在怕也是破破烂烂的了，它现在的主人怕也不愿拿来修了。商人就又动起了脑筋。

第二天，过往行人看到这家修伞铺子打出了一条好新鲜的广告：油纸雨伞以旧换新。人们纷纷上前询问这事是不是

真的？得到商人肯定的回答以后，消息很快就传开了。据说这是商人为了拓展生意，广招客人的“让利活动”，还说下一次就轮到布伞以旧换新了；又说商人对收集旧雨伞有兴趣——总而言之，广告效果好极了。

不久以后，在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修伞铺子来了一个中年农民，商人一眼就看出他腋下夹着的油纸雨伞，正是他日思夜想、心系魂绕的那把伞。

商人不动声色地收下雨伞，犀利的眼神一瞥，就查看到伞柄完好如初，并无半点被动过的痕迹。他知道完璧归赵的故事在自己身上发生了。

他转身挑了铺子里最好的一把伞换给了来客，在来客的感谢声中，徐徐关上了店门。

商人打开伞柄，里面的一层黄蜡依然加封得严严实实。撬开黄蜡，商人看到了他的全部珠宝玉器。他瘫坐在地上，半日无语。

这天，唐家寺的居民们觉得有点奇怪：自打修伞铺开张以来，没见过这么早关门的，第二天很晚了却还没有开门。一问，才知道人去屋空，这个在此处待了好长时间的外地人已经走了。轻轻地来了，轻轻地又走了。有点奇怪，但也不值得多想吧。

再以后，这个故事流传回来，当地人才恍然大悟，“唐家寺的雨伞——换一把”的说法就传开了。人们讲述着故事，赞叹着商人的沉着冷静、睿智和大气。

# 超级球迷·牛拉多纳

○肖克凡

## 超级球迷

公司里的球迷很多，给人以漫山遍野红高粱的感觉。球迷里不光有足球迷，也有崇拜乔丹的 NBA 球迷。小林、小许、小刘还有小陈，属于超级足球迷。世界杯或欧锦赛期间，超级球迷必然要熬夜看球，第二天上班必然无精打采。好在部门经理也是球迷，因此尚未出现“爆炒鱿鱼”的事件。

公司的财务出纳员梁亮也是球迷，他平时不爱说话，人们便认为他属于普通球迷。梁亮的业绩确实不很突出。事情是这样，超级球迷们熬夜看球，第二天上班往往睡眼惺忪。梁亮则精力旺盛地坐在办公桌前工作着。哼，这家伙对这届国家队的命运毫不关心，这家伙根本就不把足球当回事儿。一般来说，一个真正的超级球迷应当荣于足球，辱于足球，生于足球，死于足球。这才是纯粹的足球性情。

是的，只有梁亮精力旺盛地坐在办公桌前工作着。他的

这种形象显得孤独，却很突出。于是，梁亮被群众定了性，划入毫无足球性情的鼠辈之列。

部门经理突然生病住院，一时群龙无首。公司老总宣布：暂由梁亮代理部门经理。人们惊了，没想到梁亮居然成了人物。

凡是球迷成堆儿的地方，足球往往是第一位的，行政级别有时并不重要。梁亮的职位提升并不意味着他已经进入超级球迷行列。因此，小林一群人依然故我，只要有球，照看不误。

说话之间，全世界迈入新世纪。球迷们早就期待着 2001 年 1 月 10 日凌晨中国国家队与意大利拉齐奥俱乐部的那场比赛了。说是 10 日凌晨，球迷们普遍认为是 9 日深夜。这样就意味着又要熬上一个通宵。米卢上台以来，中国球迷对他的执教能力总是将信将疑，因此这场比赛便显得尤为重要。中国球迷正是要通过这场比赛考察这位南斯拉夫教练，看看他究竟能不能向广大中国球迷奉献一个“放心工程”。

结果，这场比赛中国球迷又失望了，中国队以 3：6 失利。

第二天上班，小林迟到，小许无精打采，小陈精神恍惚，小刘干脆趴在办公桌上睡着了。中午时分，梁亮走进他们的办公室。

“你们四个人都是超级球迷吗？”梁亮突然问道。

小林代表其他三位超级球迷，点头回答。

梁亮笑了笑，说：“哦，超级球迷难道就是你们这种样子？”

梁亮说着，摇了摇头：“我认为，真正称得上超级球迷的人深夜看球，无论是赢是输，第二天早晨都不应当是你们这

种样子。”

小许反问：“你又不是超级球迷，你怎么能懂得超级球迷的心呢？”

梁亮说：“我当然懂得。一个真正的足球比赛对于一个真正的超级球迷来说，应该是一次很好的滋补。一个真正的超级球迷看完一场真正的足球比赛，绝不应当感到心疲力短。你既然接受了一场真正的足球滋补，理应满面红光精力旺盛，否则，我们还看球赛干什么？除非你们看的是一场伤气耗神的低劣球赛！”

小林看了看小许，小刘看了看小陈，面面相觑。梁亮又说：“张恩华在五十多秒的时间里连入两球，其实含金量并不高。”

梁亮再次大声说：“下午两点钟，你们都到我办公室里开会！”

小林注视着梁亮远去的背影，思忖着说：“他的关于超级球迷的理论我认为颇有新意。可是最终结论又是什么呢？我看咱们是被所谓的‘足球性情’给害啦！”

三天之后，梁亮被正式任命为部门经理。

## 牛拉多纳

牛家喜得双胞胎，乳名大牛小牛。一晃，八年时光逝去，当年的一双男婴长成两只小牛犊儿，哥儿俩长相一模一样，外人是绝对无法分辨的。家长开始考虑，如何让他们真正成才呢？最后决定“一文一武”。

文，范围很广。当作家不值钱，况且男孩子不会成为“美女作家”。当记者呢弄不好就变成“狗仔队”，更不值钱。最后决定让大牛学习围棋。有聂卫平啊马晓春啊成功的榜样，大牛学棋是不会错的。武呢？首选足球。如今中国国家队很臭，正因为如此孩子们学踢球才更有希望，说不定就会成为中国的马拉多纳。一文一武就这样定了。

小牛进足球学校接受专业训练，每月放假两天，只能在家里住一宿。大牛的围棋学校是业余性质，每周只有三个晚上学艺。

小牛很快瘦了下来。足球教练告诉家长，主要原因是这孩子练得苦，别的孩子都去睡了，只有小牛独自在月光下跑圈儿。牛爸爸大喜，便向教练打听小牛的天赋如何，教练讳莫如深地笑着说，摸着石头过河吧。

家长心里明白，孩子正处于生长期，教练说话往往留有很大余地。小孩儿学唱京戏还有“倒仓”的呢，况且足球是圆的。

但家长毕竟是家长，牛妈妈认为足球学校伙食太差，心疼孩子。牛爸爸说出王铁人的名言：“人无压力轻飘飘，并无压力不喷油。”牛妈妈急了。这一急，却急出了主意。

牛妈妈知道足球学校每周五下午三点钟就能结束训练，然后打扫宿舍卫生。周六上午两节文化课。她决定实施李代桃僵方案：周五晚上在足球学校后门以大牛将小牛换出，周六清晨“恢复原状”。这一着儿首次秘密实施便大告成功。那个周五晚上，牛爸爸下班回家坐在餐桌前，吃罢一碗米饭才猛然认出坐在身旁的是小牛。牛妈妈自以为得计，乐不可支。

从此，李代桃僵的方案就这样在足球教练眼皮底下实施下去了。小牛呢，通过每周的改善伙食，果然身体结实了。

天有不测风云。一次，牛爸爸出差外地。小牛又被妈妈用大牛置换回家，当天夜里，这孩子就发起高烧来，住院输液，第二天上午烧也没退。牛妈妈急得直蹦。大牛只会下棋根本就不会踢球啊，周六10点的训练课，他肯定露馅儿呀。这次弄不好就得开除小牛学籍。中午时分，牛妈妈离开医院气喘吁吁跑到学校，准备向校长作出深刻检讨。

进了足球学校大门，教练迎着牛妈妈走来，大声说：“你家这只牛犊子发生了突变啊。以前踢球儿没灵性，木头人儿！今天的训练课上判若两人，三次助攻都很到位，还有一脚灵巧的射门！真是奇怪，他以前可没有这份天赋啊。”

牛妈妈听得目瞪口呆。

操场上，大牛身穿10号球衣，远远朝着妈妈走来。

教练笑了笑说：“现在我可以告诉你啦，你家这只小牛犊子天生就是踢球的材料，即使成不了马拉多纳，也是牛拉多纳！”

天啊，就连牛妈妈也搞不清谁是大牛谁是小牛了，于是她仿佛同时失去两个儿子，嚶嚶哭了。

# 红 绣 楼

○奚同发

当那座红绣楼已成破败状时，他仍常常钻过圈着的铁丝网，一次次站在绣楼前发呆。

当年这绣楼恐怕是这座城市里最热闹的场所之一。这里每天上午和下午各有一次抛绣球实地演出。而每一个观众都可能被楼上刘员外家的小姐的绣球砸中，这样，也就可以上到绣楼上与那刘家的小姐同台演绎一番披红挂彩的成亲仪式。

吕小可就是这上到绣楼上与刘家小姐拜堂成亲中的一个。那时候他尚是一家报社的“名记”，而且已升为报社的总编助理。

当时真是人山人海，你想呀，这总归是一场艳遇，虽然是假的，却总会让游人痛快痛快的。于是乎，大家就随着楼上那刘家小姐时而如潮般涌向东，时而又挤向西。那小姐的目光便在这人山人海中选择来选择去，手中的红绣球不时欲抛又止，引得楼下的观众潮水般欢呼雀跃。吕小可没有观众那样的狂热，他只是与景区的贾经理站在一起，他知道今天

的新郎是非他莫属的了。

果然，在刘家小姐装模作样地在绣楼上抱着绣球往来两个回合后，那绣球便从天而降，不偏不歪正中吕小可的胸怀。于是游人一片欢呼，而后一位仆人模样的小生便走近他，连声贺喜，并把他引上绣楼。这本来不过是一个可遇不可求的游戏，但吕小可却在这个游戏中迷失了自己，因为他一上绣楼，心就再也没有下来。在绣楼上与刘家小姐双目相对的一刹那，他明白，坏了，他真的找到了那种心疼的感觉，找到了那种全身战栗的感受。在家仆模样的小生按照惯例询问他的出身之类的一再表演中，他几乎像没有思维似的，一言不发，令家仆无奈之际，只好说了一句，这公子被我家小姐迷住了，那就先送入洞房吧。于是引来楼下一片哄笑。当他在洞房里被小生们七手八脚脱下了新装，说声“谢谢合作”时，他竟没一点儿反应。直到他们把贾经理等人找来时，吕小可才如梦方醒。他解释说当时不知怎么头发蒙什么感觉都没有了。

在以后的两年中，没有人知道吕小可的思维为什么变得那么迟钝，而且常常为一些小事与领导争吵不休。最可怕的是，作为报人，他在报纸上屡犯错误。最后终于因为一次稿件的处理不当，他被调岗到通联部任管理通讯员的工作。

两年来，他天天都在以最大的可能与自己较量，克制自己不能去那个景区，不能再去那个绣楼上的新娘。谁知越是如此，越发难以遏制自己。他几乎要全线崩溃了。

在那个风和日丽的上午，吕小可终于放下了手中的书，他又来到了那个红绣楼下。他等待着那个时刻，他的心并不像

出门时想象的那样忐忑不安，而是难得的平静如水。不久，随着一阵唢呐锣鼓声，绣楼上的演出准时开幕。刘家小姐一身红装，面如桃花，半含羞涩，怀抱绣球出现在绣楼上。吕小可被人潮挤来挤去，但从第一眼看到楼上的“新人”，他就确定这刘家小姐并非与他当初“成亲”之人。他颇觉失望。似乎到了此时，他才明白了这儿的小姐每天是要“嫁两次”的。于是他来到景区经理办公室，要找贾经理，办公室主任并不认识他，便说他找的那个贾经理一年前调走了。他问起两年前红绣楼上的那个姑娘，对方说，她们大都是些打工的女孩子，换得太快，找着更挣钱的地方就辞职而去了。

吕小可出了景区的门就不知道该向哪儿去了。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仅仅两年就会如此“物是人非”。据说后来吕小可再也不去那些带有演出的人造仿古景点，他却有了一个癖好，总爱探访那些名媛贵妃之类古代美人的坟茔。

# 短篇二树

○林斤澜

## 惊 树

主家久居北京，请了个保姆照顾老人。保姆是西北麦积山那边的山里人，约三十五岁。去年，她的十五岁的儿子到北京来探亲。这个孩子第一次到大城市，发生许多惊讶自不消说。不过其中一个惊讶，却叫主家倒吃一惊，孩子叹道：北京，多好的树呀！

主家心想：比起老北京来，树木少多了。若和人口、楼房、车辆比较，更加不成比例，不是政府也着急了，拆房子、改农田，不惜血本地扩大绿化面积吗？

这还可说，怎么倒叫山里来的孩子，稀罕起可怜巴巴的几棵树来，岂有此理！

保姆说，她像孩子那么大的时候，也就是二十来年前，他们家守着树林子住。姑娘们进林子搂柴火、摘蘑菇、拣松果，都要三五成伙：一怕迷路，二怕野物。从林子里出来，姑娘

们都“哈——好自在”林子里看不见天，踩不着地呀——净烂叶子烂泥呀。

“腐殖质”，主家点着头说了句字儿话，又说那就不能叫树林，该是森林。主家咬文嚼字的时候，爱跟自个儿点头。

孩子听着瞪大了眼睛，他不知道妈妈说的是哪儿的话。

主家想想也猜疑，盘问道：战争时候，没伤着林子？

伤。边伤边长。

大跃进、炼钢铁，你们那里不砍树？

砍，也就个把山头。累，不肯多砍。

那么就这二十年里头，森林全没了？

孩子忽然冒出来一句：不做墒了。

主家不大明白“墒”什么的。孩子和保姆这一句那一句地解释：下一夜雨，第二天刨地，下边还是干的，没有“墒”，庄稼长不好。一年二年，雨水也少了，更不做墒了。主家一明白就明白得很，点着头说：恶性循环。

保姆这才和主家说，孩子实际不是来探亲的，山里荒了想到北京当个小工吃饭，是探活路来的。

主家叹道：北京不许用童工。

保姆吞吐，孩子哑巴。主家也头绪纷乱，却又听见保姆没头没脑地叹气：好难过呀！

出气深沉，出的字儿可就三两个。主家心想：耗尽祖宗产业，连子孙饭也鼓捣了。偏偏在这开放的二十年里头？主家忍不住又盘问起来。

保姆冲口说道：干部的过，干部带的头。主家断言：干部是最具体的现实，农民看干部，天经地义。

孩子又忽然冒出来一句：三十年、五十年不变不变的，早说也好些。主家想起一句唱词：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别小看这孩子，指的是政策疏漏，也不及时。

可是都还说不通透森林的灭亡，那得是巨大力量摧毁大自然吧。

世界上每当科技有了重要发现，好比说“原子论”，释放出来的能量，可以建设核电站，也可以制造原子弹。眼前的“基因论”才起步，世界上最聪明的脑袋已经亦喜亦忧，说：科技是双刃剑。

战争年代，运动年头，再无法无天也懒得多砍，因为费劲又个人卖不出钱来。这二十年走向市场经济，这法宝发出来的力量，排山倒海，改天换地。可不可以向世界上最聪明的脑袋借一句话，作为小小的注脚：法宝也是双刃剑。

保姆和孩子都不明白，眼睁睁看着主家跟自己不住地点头。

## 胡 杨

山民侯道和树林“处”街坊。他的住房斜了，山墙拱肚子了。寻思砍棵树打个撑子，进林子转了几趟，相中一棵半抱粗的胡杨。树林黑压压的，白天也钻得出来黑毛野猪，什么树没有？这棵胡杨也不是好材料，只为它挡道——树林里没有什么道不道的，可是侯道相它愣挤出来，不站在该站的地方，这正不挡道？这一位自有规矩。

侯道砍这棵树的时候，先使镐刨刨地，果然，那根不四

下散开，弯弯地挤出来，长腿长爪，好像盘龙。

这是七十年代末的事儿，老政策“计划”没退，新政策“市场”还未出台。村干部沉下脸来，拍拍侯道肩膀，说，跟着上区里走一趟吧。这一去，判了个八年。

劳改中间，侯道挨了训，受了教育。知道了他“处”街坊的树林，一百年也长不起来。要是没有了树林，就水土流失。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真要是流失，还真养不住人。侯道服罪。

后来送到北边沙荒地上，种树。早上背一壶水出去，做着活，嘴里火烧火燎的，也只敢抿一小口。为了种一活一，要深刨。有天，竟刨见树根。这一片沙荒，眯眼睁睁望酸望痛了眼珠子，也不见一棵草，柴火金贵，树根是宝。大家细抠起来。原来也是胡杨，也弯曲绕着走，连腿带爪如盘龙。侯道暗叫：又一个挤出来的，这一片原先是黑压压的树林！

八年期满，因种树成活率高，当地留他当技术员，侯道一心先回家看看，谁知到家不认得街坊了，相处的树林没有了。莫非着了魔中了邪？有的树茬儿还在，竟有半米多高的！可见是偷砍、乱砍、抢着砍，愣把黑压压的山地，砍成癞痢头。

侯道心想：当年才砍一棵树，判我八年。如今干部们全哪里去了？干部全在。侯道有个本家侄子，在区里当干事。侯道找上门去，侄子侯晓说，有木材市场啦，能卖钱啦，归个人啦，您还能赖市场的过？侯道嚷起来：那干部们呢？侯晓叫声叔，说声您还别嚷嚷，干部起了带头作用。侯道说，不嚷，可我告他们。

侯道认真写了状子，拍在侄子面前，说，你要还是侯家的人，给我递上去。

侯道回家等回话，夜晚也睡不安生，忽听外边有动静，推门张望，只见几个青年在砍沟帮护沟的树。侯道气冲血涌，一吼扑了出去，暗黑里一个青年顺手一击，正好梆在头上。青年逃走。侯道捂着血，去找卫生员，上药，缠上绷带。

天一亮，侯道又到区里找侄子。侯晓说好了，这有官司好打了，现有血洞。侯道说不打这个血洞官司，我问你那个。侯晓说那个官司立不了案。说着拿出状子，指着批字说：空洞。

侯道横看竖看，纳闷道：我告的是树林子，不管山洞子，什么血洞空洞，哪儿跟哪儿啊。

侯晓说：这空洞不是山洞子，是说笼笼统统告一揽子干部，笼笼统统一片树林子，没法判。叔，您消停着醒悟着，侄子马上给您脑袋上血洞立个案，您一边儿睡着。

侯道叹道：侯晓侯晓，从小机灵晓事，怎么就不晓得叔叔这份儿心。

侯晓说：侯道叔叔，您那份儿心没有别的，就是厚道。也就是老到。

说着话，让人把那几个青年找来了。侯晓指着血洞问，公了还是私了？我这就开个调解庭。青年们一咬耳朵，凑了三百块钱，走人。

侯晓回头交给叔叔，正色宣布：听侄子一句晓事的话，拿上盘缠，回北边当技术员去。多也十年八年，少则三年五载，您再回家来。

侯道思摸：那时候官司能立案？

侯晓断言：那时候没有官司好打，大家明白了砍树败家，种树聚宝，您回家敞开来当技术员。

侯道果真上路，拐角地方转身看看光秃秃灰蒙蒙的故乡。这位山民跺了一脚，说了句一般是生离死别交代给亲人的话：“等我回来。”

# 城市的鸟

○谢志强

又是红灯。足足一个钟头，我开的这辆小轿车不过行了半里路的样子。前前后后都是鸣叫的喇叭声。自行车、摩托车却在汽车之间的空隙绕行。我知道要按时到达已经无望。我打开车内的收音机。交通台小姐频频播报各条街严重堵塞的情况。好像我这辆车陷入了重围。

我的手脚发起痒来了。我一急，手脚就痒。我烦躁地挠着，像一个勤劳的农民侍弄土地，挠过的皮肤很快留下一道道红色的线条。前边的司机索性走出车门，伸展着肢体。显然，一时片刻前进不了。

我钻出车门。望着前前后后整条街停满的各种颜色的车辆，我想起小时候看着地面蚂蚁搬家的繁忙景象。我的手时不时地抓挠着胳膊的痒处，仿佛爬满了蚂蚁。这时，我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我一惊，循着声音，我看见一张熟悉的面孔。

他是我中学的同窗，同在一座城市，却有近八年未曾谋面了。他西装革履，手插在裤袋里。我欣喜地奔过去——仅

隔了五六辆车的距离，他却没伸出手迎接我的手，我闹了个没趣，心里直犯嘀咕，我闻知他生意场上春风得意，是不是不把我放在眼里。

我说：“你发福多了。”

他像心事重重，说：“是吗？可你没变。”

我注意到他插在裤兜里的手，似乎被什么卡住那样。我说：“怎么可能不变呢？”我掏出香烟，递一支过去。

他迟缓地抽出手，好像很费力。我记得他的寒毛很重，现在，他抬起手，袖子缩起来，我几乎惊讶地喊出来，我拿着烟的手在空中停滞了一下。

我看见的是鸟爪。或者说，类似我曾见识的鹰爪，指甲尖而弯，暴露出的手腕部位，不是寒毛，而是羽毛，千真万确的羽毛，是飞禽的羽毛。

他的脸顿时涨红。我没回避我的所见。我说：“你的手怎么啦？”

他茫然地说：“我早晨开车出来，到现在不过穿了三条马路，比步行还要慢，对方等着我，可想我急成什么样……我的手臂寒毛本来就浓，可也不至于成这样呀！”

我本能地瞧瞧自己的胳膊——我的衬衫袖子卷着，我说：“见鬼！”

我挠过的皮肤，像是松过土的庄稼一样茁壮成长了，寒毛——不，是迅速地趋向他的手腕长着的羽毛那样生长啦！而且，我的身体像有股气流托拥着，渐渐轻盈起来。我掩饰似的仰望着城市空旷的天空。

我突然发现远处的车已开始蜗牛似的爬动。我说：“回头

再见。”

他急迫地扭身往他的那辆车奔跑。他摆动着双臂，渐渐地，那双臂改变了姿态，竟然像翅膀一样扇动起来，可能他的身体过重，犹如巨鸟需要一段助跑那样，他的脚随之离开了地面。

我说了声：“不好。”顾不得我那辆车，我追过去，想趁他未曾飘飞拉住他——无论如何，一旦坠下来，后果不堪设想。可是，我没跑出几步，我已经控制不住我的双腿了，它们脱离了地面，我简直像一个氢气球，我的双手不由自主地扑扇起来，随着手臂的扇动，我跃过车顶，一会儿，我已经能够鸟瞰整个街面车辆堵塞的壮观景象了。在我的前后左右，飞翔着许多与我一样振翅翩跹的男女，他们的色彩不同，姿势不同；惟有脸上的表情是统一的——一种难以名状的巨大惊愕！

# 父亲的鼾声

○尤天晨

父亲最近总是萎靡不振，大白天躺在床上鼾声如雷，新买的房子音箱一般把他的声音“扩”得气壮山河，很影响我的睡眠——我是一名昼伏夜“出”的自由撰稿人，并且患有神经衰弱的职业病。我提出要带父亲去医院看看，他这个年龄嗜睡，没准就是老年痴呆症的前兆。父亲不肯，说他没病。再三动员失败后，我有点恼火地说，那您能不能不打鼾，我多少天没睡过安生觉了！一言既出，顿觉野蛮和忤逆，我怎么能用这种口气跟父亲说话？父亲的脸在那一刻像遭了寒霜的柿子，但他终于什么话也没说。

第二天，我睡到下午4点才醒来。难得如此“一气呵成”。突然想起父亲的鼾声，推开他的房门，原来他不在。不定到哪儿玩麻将去了，我想。我一直鼓励他出去多交朋友。这样很好，看来，虽然我的话冲撞了父亲，但他还是理解我的，这就对了。父亲在农村穷了一辈子，我把他接到城里来和我一起生活，没让他为柴米油盐操过一点儿心。为买房子，我欠了一屁股债，这不都得靠我拼死拼活写文章挣稿费慢慢还

吗？我还不到 30 岁，头发就开始脱落，这都是用脑过度、睡眠不足造成的。我容易吗？作为儿子，我惟一的要求就是让他给我一个安静的白天，养精蓄锐。我觉得这并不过分。

父亲每天按时回来给我做饭，吃完后让我好好睡，就又出去了。有一天，我随口问父亲，最近在干啥呢？父亲一愣，支吾着说没干啥。我突然发现父亲的皮肤比原先白了，人却瘦了许多。我夹些肉放进父亲碗里，让他注意加强营养。父亲说，他是“贴骨膘”，身体捧着呢。

转眼到了年底。我应邀为一个朋友所领导的厂子写专访，对方请我吃晚饭。由于该厂离我家的住处较远，他们用车来接我。饭毕，他们又送我一套“三枪”内衣，并让我随他们到附近的浴室洗澡。雾气缭绕的浴池边，一个操背工正在一个肥硕的躯体上刚柔并济地运作。与雪域高原般的浴客相比，擦背工更像一只瘦弱的虾米。就在他结束了所有程序，转过身来随那个浴客去更衣室领取报酬时，我们的目光相遇了。“爸爸！”我失声叫了出来，惊得所有浴客把目光投向我们父子，包括我的朋友。父亲的脸被热气蒸得浮肿而失真，他红着脸嗫嚅道，原想跑远点儿，不会让你碰见丢你的脸，哪料到这么巧……

朋友惊讶地问，这真是你的父亲吗？

我说是。我回答得那样响亮，因为我没有哪一刻比现在更理解父亲、感激父亲、敬重父亲并抱愧于父亲。我明白了父亲为何在白天睡觉了，他与我一样昼伏夜出。可我深夜沉迷于写作，竟从未留意父亲的房间没有鼾声！

我随父亲来到更衣室。父亲从那个浴客手里接过三块钱，

喜滋滋地告诉我，这里是闹市区，浴室整夜开放，生意很好，他已攒了一千多元了，“我想帮你早点儿把债还上。”在一旁递毛巾的老大爷对我说，你就是小尤啊？你爸为让你写好文章睡好觉，白天就在这些客座上躺一躺，唉，都是为儿为女哟……父亲把眼一瞪：“好你个老李头，要你瞎嘀咕个啥！”

我心情沉重地回到浴池。父亲撇下老李头，不放心地追了进来。父亲问，孩子，想啥呢？我说，我想，让我为您擦一次背……话未说完，就已鼻酸眼热，湿湿的液体借着水蒸气的掩护蒙上眼睛。

“好吧，咱爷儿俩互相擦擦。你小时候经常帮我擦背呢。”

父亲以享受的表情躺了下来。我的双手朝圣般拂过父亲条条隆起的胸骨，犹如走过一道道爱的山冈。

# 索 当

○聂鑫森

德义当铺的掌柜钱钦其，在热气腾腾的池子里泡好了澡，披着浴衣，消消停停回到雅间的卧榻上时，突然发现旁边的卧榻上已经躺好了又干又瘦的老人乌六爷，乌六爷正眯缝着一双小眼打量着他。

雅间里燃着炭盆火，把料峭的春寒逼到屋外去了，空气变得热辣辣的。钱钦其兀地有了一种屈辱感，这乌六爷不过是一家杂货铺的伙计，他怎么够格上这种高档的澡堂子来？何况，平日弓腰驼背，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一副病病歪歪的样子。钱钦其鼻子“哼”了一声，正欲别过脸去，乌六爷说话了：“钱掌柜，幸会，幸会！”

钱钦其只好打起精神，应付道：“乌六爷，原来是你啊，难得难得！这一块大洋一次的澡，你真舍得。”

“我哪里舍得这个钱，有人请我洗洗而已。”

说毕，乌六爷坐起身子，上身也没披个衣衫，两边的肋骨隔着一层皮鼓凸出来，一副穷相！钱钦其也坐了起来，他觉得调侃这个乌六爷，也是一种乐趣，反正夜来无事，外面

又下起了大雨。

堂倌进来了，问有什么要吩咐的。

乌六爷说：“来一壶龙井茶，我做东请钱掌柜品茶聊天。”

居然又让乌六爷抢了风头，难道我钱钦其少了这几个钱？

乌六爷说：“之所以我做东，是因为你是湘潭城里的大人物，我们难得有照拂你的机会。”

钱钦其呵呵地笑了。他觉得这个干瘦的乌六爷很知趣，讲起话来让人舒服。

一壶龙井茶，两只细瓷茶盅，由堂倌送进来，并殷勤地斟上了茶。

乌六爷问：“多少钱？”

“二十个铜子。”

乌六爷遂从放在旁边的衣褂里掏出一把铜子放在卧榻上，然后，用两个手指夹起两个铜子，轻轻一扭，铜钱便成半圆筒状。

“两个，四个，六个……”

二十个铜子，成了十个半圆筒。

钱钦其一惊，这指力可了不得。

堂倌说：“这……六爷，柜上不好收这样的钱啊。”

乌六爷一笑，拿起铜钱放在掌心，轻轻一压，便恢复原状。

堂倌说：“谢六爷啦。”拿起钱便走了。

钱钦其呆望着乌六爷的手指肚，状如盘珠，这功夫不是一年两年练得出来的。

“钱掌柜，来，喝茶。”“好，喝茶。”

“钱掌柜，有一事请教，你的当铺怎么一连几天都关着门？”

“正在盘底哩，过两天就开门了。”

“你钱掌柜当家已经二十多年了，好像从没有关门盘底的事啊。假若这几天有到期的当票要赎当，过了这几天，不是成‘死当’了吗？成了‘死当’，就赎不出了。好主意，钱掌柜生财有道！”

钱钦其脸红了，说：“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乌六爷说：“我听我的掌柜说，三个月前他到贵铺当了一只祖传的盘龙镂空玉雕，这东西我见过，是汉代的東西，价值上万光洋，当的时候你只给了一千元。当期为三个月，这两天就要到期了，可你的当铺却关门盘底，这不是活活地要夺人宝物吗？他一个读书人，也是百般无奈，才开了这家小杂货店，本小利微，糊口而已。”

说毕，乌六爷随手抓起一个铜钱，甩过去，把一只飞蛾钉在对面的墙上，铜钱嵌入墙中有半寸来深。“这飞蛾真是讨厌。”

钱钦其脸都白了。

又喝了一阵茶，钱钦其说：“六爷，赏个脸，我请你到街端头的王家酒楼喝酒，如何？”“愿意奉陪。”

“我有洋车在门外等，你穿着布鞋，路上到处是水，如何去？”

“你先去，我随后就来。”

当钱钦其坐洋车到达王家酒楼时，乌六爷早已端坐在八仙桌边了，脚上的布鞋，无半点泥痕水迹。

钱钦其想：他是怎么来的？

钱钦其喊道：“上上等好酒菜来！”又讨好地说：“六爷，明日当铺一早开门。”

## 都市与哨所的距离（四题）

○杨晓敏

### 报复的缘由

一名军人从遥远的雪国里下来，徜徉在这座曾使他梦萦魂牵的西南繁华重镇。

他皮肤黧黑，面部粗糙，干裂的嘴唇蠕动着，用略带神经质的、野性十足的目光，审视这个似曾相识的闹市。

面前是一家扑朔迷离的商店。商店里五光十色，震耳欲聋的快节奏乐曲和无数盏梦幻般的彩灯，吸引着路人的魂。军人的记忆神经被蜇痛了，他大步流星地闯了进去。

“你们，谁是……经理？”他毫不顾忌顾客们的惊诧视线，用指关节嘣嘣地敲击着柜台玻璃，边吼边搜索枯肠，调动那些拗口的怪诞字眼。

手摇羽扇的胖经理蹒跚而来。

“噢，是……解放军，什么事？”

他一沉吟，对，就是他，眼沟下耷拉两条小肉赘儿，说

话时双耳会像驴耳一样摆动，没错。他揶揄似的问：“我有美金，你肯给我擦屁股吗？”完全是一副寻衅的口吻。

经理愣了，当认定军人不是在开玩笑时，把扇子啪地一按，鄙夷地瞥过一眼，挖苦说：“你是不是让每月 45 斤大米填饱撑着了？有钱就买东西，没钱，别站这儿当丧门神，瞧你们这些当兵的穷酸样！”

“混账！”军人从心里暗暗骂道，“果真如此。”他黑红的面孔一阵痉挛，几乎扭曲变形了，“哼，今天我就是来让你见识见识当兵的。”抬手把黄挎包砰地撂在柜台上，眉宇间两道寒光掠过，手一指，说：“把那尊雕像拿下来。”

“干什么，你……想撒野？”经理怵了。

“少废话，我要买它。”军人直盯着经理。

身材臃肿的经理无奈，不敢不拿给他看，只好悻悻地拉过一条凳子，晃来晃去踩着，把货架高处的雕像取下来。看着他笨熊般的模样，军人的嘴角泛起一丝不易觉察的嘲笑。

“多少钱？”军人问话时根本不看对方。

“十五块八。”

“给！”军人不动声色地从挎包里掏出一个塑料袋，顺手抓起一大把纸币放在柜台上，全是 1 分、2 分和 5 分的面值。经理皱眉数了几张，蓦地，一股令人恶心的怪异味道从纸币上扩散开来——这是藏区的特色，沾满酥油的纸币在燥热的空气里骤然会发酵出浓烈的膻腥味。经理连咳几声，嗅手，几欲呕吐，慌乱地掏出手绢捂在鼻子上。“快数，别磨磨蹭蹭的。”军人的声调寒森森的，冷酷极了，说着又抓出一大把纸币，仍是同样的面值。面对经理的窘态，军人惬意地导演着这场恶

作剧。

“去年，”军人压低声音说，“也有一个当兵的在这里买这尊雕像，为了那个外国佬的几块臭美元，你说什么都不肯卖给他。”经理听着，数钱的手停顿了一下，若有所思。军人又说：“如今，他已经死了，是你让他带着遗憾离开人间的，知道吗？”

有一天，排长巡逻归来，对裸露上身在牛粪火旁抹澡的军人说：“你体形健美，肌肉发达，真像米开朗琪罗雕塑的壮士大卫。待我下次休假时，一定买个大卫像送你。”后来，排长休假时，途经这个城市，却在一个霓虹灯闪烁的商店里受辱。大卫像放在货架高处。经理正忙不迭地数着一个老外的美金。数完钱后又像哈巴狗似的应酬不休，根本不愿搭理这个黑不溜秋的西藏兵。排长不善言辞，两句话没说完，经理的耳朵竟像驴耳般扇动几下，眼泡下的小肉赘儿一颤一颤，说：“穷酸大兵。真不识时务，我偏不卖给你！”排长当天启程返藏。后，殉职雪域，为此抱憾终生。

想到这儿，军人的眼圈红了，对面前的胖经理说：“今天就不再难为你啦，经理先生，价钱我去年就记在心里了。”军人把塑料袋反过来，哗地把纸币全部倒光，又脸色阴沉地教训道：“以后，对当兵的客气点，拜拜……”说完抱起塑像，转身欲走。

“你——”经理气急败坏，双耳急剧扇动。

“怎么？”军人眼中的两道目光逼过去，经理感到一阵寒意。“怕钱不够？不是，噢，还没问你，这玩意儿叫什么？”军人指指怀中的塑像。

“叫米、米罗……”经理没提防军人还有这一手，恼怒地回头去查看标签。

“谅你也不知道！听着，这是古希腊英雄，米开朗琪罗塑造的大卫像。别一天只知道赚钱，一头钻在钱眼里拔不出来，没事，学点别的什么！”

经理发蒙，目送他扬长而去。

## 限 度

无轨电车是闹市的宠儿，刚停稳，人们蜂拥而上，全失去等车时的矜持。

车厢挤得几乎要爆炸了。

军人最后上车，晃晃身子，舒出一口气。

车终于启动。

军人刚抬起头准备买票，便撞上身前一位姑娘火辣辣的目光。

他耸耸肩，莫名其妙，背紧贴着车门。姑娘愠怒了，说：“当兵的，规矩点。”那声音厌恶极了。

刷——车上几十道目光利剑般射过来。他觉得浑身顿时冒起一层鸡皮疙瘩。“当兵的”，显然是说自己了。他最听不惯这种声调，见不得如此冷漠的眼神。瞧那姑娘，身子竹子般修长，脸盘鲜花般娇艳，超短裙，高胸脯，随着电车行驶中轻微地波动，挽在秀发上的蝴蝶结翩翩欲飞。多美呀，跟画报上的差不多，哨所的墙壁上就有一张。战友们在雪山上找不出适当的比喻，就说她美得像牛粪火一样，令人感到温

暖。军人忘记了眼下的处境，快活地打量起面前这个美丽的精灵，内心深处唤起一股久受压抑的青春冲动。

“你——流氓！”精灵变成妖魔。只见姑娘纤腰扭动，素手一扬，樱口骤开，响亮的字眼和耳光合奏成美的乐章。

他一捂脸，天旋地转。

“哼，还不松手！”姑娘余怒未消，高傲地把头一偏，脑后的一条乌黑油亮的长辫子竟从军人的胳膊下荡起。“原来是为这个！”他反而冷静了，沉默了足足半分钟，以极大毅力控制着几乎变态的心理。突然，他猛地向一旁挤去，那力量大得惊人。人墙纷纷倾斜。众人看到，那条漂亮的长辫子根本不是抓在军人手里，而是悬在空中荡悠着穿过军人的腋窝，辫梢紧紧地夹在门缝里。

嘘——满车哗然，口哨骤响。

姑娘惊呆，羞惭……鲜花枯萎了。

“对不起，同志，您，您也打我……耳光吧。”

军人下意识地揉揉发烫的面颊，两道寒光锋芒般刺向那惹人爱怜的俏丽人儿——她沮丧的面孔依然楚楚动人，双睫下垂，鼻尖沁出一层细碎的小汗珠，光洁柔润的脖颈上，似乎能看见肌肤里的血管在蠕动。透过薄如蝉翼的猩红短衫，两座隆起的丘峰在橙色的海绵乳罩里，不安分地颤动……战友们对墙壁上的画像是这么说的，就冲咱中国有这么漂亮的姑娘，也得在雪山站岗……他咬咬牙，忽地抡起拳头。

人们目瞪口呆，姑娘恐惧得几乎畏缩了。这拳砸下来，不打扁她呀？定睛看时，拳头停在空中，正五指张开变成蒲扇般的大手——满掌老茧，指甲凹陷，站在高处的人，惊讶地

发现他那浓黑的头发上，已有一片不小的秃顶，这都是严重缺乏维生素造成的症状。——不好，那手掌落下来了，姑娘痛苦地闭上了泪眼，显得更加娇媚迷人。人们急待劝阻时，手掌竟被控制得像慢镜头一样轻柔，军人因刚才剧烈抽搐显得僵硬的面孔也变得极其温和，甚至夹杂着些许年轻人的羞涩，俊美的嘴角调皮一翘，这绝对是具有男子汉魅力的。蒲扇般飘落的大手，不，准确地说，是仅仅伸出一根拇指，在姑娘花朵般艳丽的脸颊上，轻轻滑抹一下……

仅此而已。

## 裸 浴

浴室。

窗外投射进来柔和的光线，溟濛而潺湲。热气蒸腾起乳白色的雾状水珠充塞其间，人若隐若现。

军人长时间挺立于喷头之下。滋滋有声的水线像音乐，溅落在皮肤上令人痒酥酥的，那种愉悦欢畅的快感是他在雪山哨所的五年根本不可能感受到的。每当巡逻回来，即使在牛粪火旁用热毛巾擦几下身子，也要把上半身与下半身分开进行。感冒在西藏是个吓人的字眼，假若谁带着感冒到西藏来当兵，说不定几年后带着感冒退伍回家。

又一遍打上肥皂，揉搓。洁白的皂沫把他粉刷一新。他想自己现在的这副模样，一定像一座活动的雪山，手指划过的滑腻肌肤是冰岩。他沉浸于既兴奋又疲倦的状态之中。

哗——雪山溶化，显现出坚实的岩石。排长说他像大卫。

全裸的男人体现无与伦比的雄性美。

握拳。双臂向上曲成 90 度。两腿下屈。昂首扩胸。他鼓足内力连续做完自编的健美操，只见全身曲脉勃胀，强健的男性电磁波似乎猝然扩散，凸起的肌肉与绷紧的骨骼显示出“业余登山运动员”沉静蕴含的力量。胸肌、三角肌以及腹肌凝聚一团，富有弹性——一片有棱有角、波峰浪谷的山峦轮廓。

他曾在哨所里坚持雪地打拳，把两大块石头捆在木棍上练举重，以不懈的体育锻炼来延缓高原对青春残忍扼杀的速度。在那偏僻荒漠的雪域里，只有银龙起舞的鹅毛大雪，只有铺天盖地的季风，只有灼人皮肤的强烈紫外线。他们的哨所就在界桩不远处，那地方海拔 4900 米，连空气里的氧气都不够吃。哨所每年有五个月的时间要到河里背冰化水吃。雪地拒绝“绿色植物”，连草也长不过 8 寸。过春节时，哨所会从 200 公里外的团部弄来一些大葱或者胡萝卜……不过，牛粪火挺旺的，他是五年来第一次从雪国里出来，看到世界上还有这么繁华的地方他很高兴。

再换一种姿势。双手向上作力举千钧状。——记得有次在边境巡逻，他攀上峭壁，准备搜索山洞。人刚到洞口，忽听闷雷般一声咆哮，里面突然蹿出一头棕熊，居高临下地扑来。他反应灵敏，见躲避不及便猛然横枪顶住熊掌。熊叫得呜呜地瘆人，大嘴里喷出的沫液溅了他一脸一身。战友们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他的身体正好遮挡着熊的正面，无法开枪解围。山洞旁只能容下他一人，别人无法靠近。人与熊僵持着……他的双臂酸痛，眼冒金星，丝毫不敢放松。20 多分

钟过去了，他在自己的意志即将崩溃的瞬间，大吼着发出全身积蓄的能量，拼命向上一推，掉转枪口就是一梭子……

深呼吸——放松肌肉，他想起遥远的哨所，觉得自己今天实在是太幸福了。

## 舞动的白纱巾

舞厅是青春气息的发酵场。

没有天，没有地，天地变态疯狂旋转。

军人呷着咖啡，注视着面前魔幻般的世界。

迪斯科亢奋刺激，连衣裙与牛仔裤无法裹住少男少女们急遽膨胀的力。

一位秀发上缠着白纱巾的女郎，弹击着鞋跟腾挪到舞池中心。所有的男性目光摇晃着，众星捧月似的转向这个诱人的磁场。

真是迷人的精灵。他欣赏她的舞姿：热烈奔放，妖而不媚，上翘的嘴角透出些许冷峻。

白纱巾像一团燃烧的白色火焰……五年前，也曾经有过一个披白纱巾的姑娘，跟随在欢送新兵入伍的人群后面默默地观望。村口，他回首，那朵骄傲的“村花”终于被他胸前灼灼的光荣花征服了。阴电阳电砰然撞击，她含情脉脉，向他扬起一条白纱巾……

华尔兹井然有序。——湖面上，野天鹅扑扇着羽翅，轻掠波纹，飘然欲飞。

五月。牦牛运输队的铜铃，撞响寂静的雪域。在哨所困

了半年多的兵们，敲着盆、碗，欢呼雀跃，外加隆重的剪彩仪式——欢迎久违的“绿色信使”。一声“信来了”，会成为世界上最动听的声音。他捧着她的来信，倚在草坡上，心脏加速律动。一行行娟秀的字迹，像小金鱼，摇头摆尾地遨游在他的心之湖泊，犹如焦渴的旅人，掬起清冽冽的泉水。他流泪了，说不清是嫌幸福来得太早还是太迟。倦怠、牢骚、幽怨、恼怒统统一扫而光。他开始幻想，追忆村口她飞扬白纱巾时的姿势。23岁。多情种。他写起回信必是中篇小说。一年的相思和明年的话儿，一半真实一半虚构。讲雪域上的趣闻，讲排长巡逻牺牲的事迹，最后竟莫名其妙地写上：“不知今宵是上弦月还是下弦月呢？我想我自己正在变成鹊桥上的一只喜鹊。”

慢四步潇洒闲逸。——水沟里的鱼儿翩跹游弋。

白纱巾仿佛一面旗帜，搅动舞池涟漪。

入伍第三年时，他该休假。排长巡逻时，灵魂随着雪崩升天而去。他推迟假期。去年，副班长鸟一样飞入院校深造，于是他又继续服役。他想念她。他千方百计从雪山下弄到哨所一盆吊金钟花。为保暖他把花儿放在玻璃框中。吊金钟灼灼开放。每当看到它洁白的花瓣，他便会想起村口飞扬的白纱巾。后来，一位来哨所采访的军旅诗人曾为吊金钟题诗曰：雪山上惟一的长青树，世界上最小的风景区。

一年前，故乡秋雨暴涨池塘，淹没一名落水儿童，她轻轻一跃，水面涟漪扩散，托住一片洁白无暇的白纱巾……

他捧出一张照片凝视着，眼眶蓄满泪水。

今天，他回来了，可是村口再也不会飞扬那条炫人眼目

的白纱巾。

.....

然而白纱巾还在舞。

# 先生

○魏永贵

去校长家的时候校长正在喝酒，一个酒盅一盘花生米一瓶谷烧酒。

他说校长……校长眨了一下眼皮说不用说了我知道你是来交辞职书的，我知道你早晚要来的但比我估计的晚了些。他又说校长你看……校长说不用说了我知道庙小装不了大和尚，再说每个月几百块钱养不了老婆孩子还经常拖欠还老是捐款什么的。他低着头说校长那我……校长说不用说了你把辞职书放在桌上你就可以走了。校长说走一个老师走两个老师都一样再说剩的学生也不多了。校长就挥挥手说走吧走吧我要喝酒。

他就把辞职书轻轻放在桌上。

他就看见校长沾着粉笔灰的手在抖，筷子老也夹不住花生米。

他就走出了山里就坐上了咯吱咯吱的三轮车就坐进了哐当哐当的火车一直向南。

挤进楼房汽车灰尘人流他敲开了大大小小的门。

先生您对电脑平面设计是否精通？

先生您对现代舞美形态有何独到创意？

先生您对推销高科技产品可有过人的绝招？

先生您的英语水平达到几级是否可以和外商谈判？

先生先生先生。

他对自己失望了他把自己灌了个大醉摇摇晃晃找到住处。

他就撞进了一家四面全是玻璃里面全是美女的屋子。

女老板说先生您想舒服吗看您喝了那么多酒。女老板就喊了一声：阿香！他就被一个叫阿香的女人扶进了里面只有一张床的密不透风的小间。阿香说先生我给您泡了一杯茶解解酒。他说我不要茶我只要那个。阿香悄悄说先生不是本地人吧先生来这里干什么？他说你问这个干什么我是山里人你以为我不给钱是不是我来这里想找一口饭吃。阿香说先生这里的饭不好吃，这里憋得人透不过气哪赶得上山里的空气。他就说空气再好也不能当饭吃，钱才最重要不为钱你会干这个吗你到底做不做？阿香就轻声说先生我今天身子不舒服，先生对不起我给你揉揉腰捶捶背。他就任这个女人小巧的手捶着揉着，其实他喝多了酒什么也做不了他很快就睡着了。

先生先生先生。

阿香后来摇醒了他。他说多少钱？阿香说先生您得给老板娘一百块。阿香就把他扶到了外边。老板娘接了钱说先生以后再来啊。他就被阿香送到门外，就听见阿香柔柔地说先生先生走好哇。

走在外面，红的灯绿的灯紫的灯打在他的脸上。他稍稍

醒了酒这才记起最后一百块钱花掉了他不知道该到哪里去。他就毫无目的地在夜的街上走了许久许久，后来他困了就去兜里摸烟却摸到一个纸包。他有些奇怪，打开纸包里面却是六百块钱，他吓出了一身冷汗左右看了一眼悄悄把钱塞回了兜里。他在扔那包钱的纸的时候突然发现纸上有用铅笔写得歪歪扭扭的字：先生您怎么来了这里？您怎么变成了这样？我是您从前在五十里岗的学生曾叶香，您肯定不记得了，因为我初中才念了半年就下学了，再说我现在的样子也变了。您回家去吧，那里有您的学生，还做您原来的老师吧。这钱是我挣的，它不干净老师不要嫌弃老师用它回家吧。

他浑身打摆子一样，握纸的手上上下下地抖。

阿香阿香阿香。

他寻遍了四壁有玻璃的房子，找一个从山里来的叫阿香，他要带她回山里去。他找到了几十个涂着红嘴唇的阿香可就是没有他要找的阿香。

阿香阿香阿香阿香。

去校长家的时候校长还在灯下喝酒。一个酒盅一盘花生米一瓶谷烧酒。

他说校长……校长抬头看了他一眼说不用说了我知道你早晚会回来的比我估计的晚回了几天。他说校长你看我……校长说别说了先坐下来陪我喝一杯。校长就取了一双筷子一只酒盅斟了满满一杯酒推到他的面前。他说校长我这一趟出去……校长就说不用说了我知道你出去遭了不少罪，看你眼睛都大了，不说了先喝了这杯酒解解乏。校长就和他喝了一杯又一杯，直喝到鸡笼的鸡跑上窗台扯长脖子咯咯咯地叫。

喝完最后一杯酒的时候他说校长那我……校长说不用说了我知道你是来要辞职书的，你以为我交到上面去了办了你的手续？其实你交辞职书刚出门的时候我就用它擦了桌子。校长说我知道你早晚要回来的，我跟老师学生说派你出去学习考察了呢。他说校长啊……校长说不用说了学生等着呢。校长说我还是那句话先生先生先苦后生苦了自己才能出息了学生。校长说我知道你这一辈子别的不行但能当个不差的教书先生。

他就趑趄趑趄出了校长的门。他就看见有背着书包的孩子跳跃着出现在对面的山脊。他就听见早晨的空气里传来孩子脆生生的歌声。小嘛小儿郎啊背着那书包上学堂不怕太阳晒不怕那风雨狂只怕那先生骂我懒啊没有学问啰无颜见爹娘啷哩个哩个啷个哩个啷。

那一刻他的鼻子一酸眼泪就流了下来，他一时不知道为什么他就干脆让它流了个痛痛快快。

# 最后的鹿王

○黄越城

平生只当过一次“领导”——30年前，我是一名农场知青，领导突然派我去远离人烟50公里的鹿场当场长，领导几名养鹿农工和一群极为驯良的鹿。

鹿场的前身是“战备点”，留下了一座高耸入云的木制瞭望塔，塔顶有一架可以任意转动的高倍望远镜，供人观察几十公里外的景物。一天，我在望远镜中发现一只鹿角分出六支杈的健壮公鹿，它的动作、表情极为潇洒优雅，简直有王者风范；最引我注目的是那鹿角，无法描述的漂亮，像皇冠一样高贵，那是大自然的造化，美与力的完美结合。

农工们告诉我，那只鹿曾是这里野鹿群的“王”。我们这个鹿场就建在它原来的领地上。刚建场时，它曾多次率领鹿群来收复失地，野鹿群被惊吓迁走之后只有它故土难离，经常来鹿场附近转悠，直到这两年才很少露面了。

我对鹿王发生了兴趣。几天后，终于在望远镜里找到了鹿王的住所——一个林木茂盛的陡峭山坡。

于是我经常骑马去那个山坡附近寻找，甚至还在那里宿

过几夜，终于见到了鹿王。我的马嘶叫起来我才看见它——就站在离我不足 20 米的地方面对着我，眸子中闪着愤怒和惊讶。鹿王与我对峙了好一阵，直到我驱马向它靠近时，它才慢慢掉头走了。

鹿王的傲慢激怒了我的马，它长啸一声直奔鹿王。鹿王跑跑停停，不时回头观望，挑衅鸣叫。马儿不顾一切穷追猛撵。这是一匹没骗过的儿马，性格倔强脾气刚烈，是全农场速度最快的马，它曾独自追赶一群狼并踢死了其中最凶恶的一只。

鹿的短跑速度远远超过马，但不擅长距离奔跑，一般的鹿都是挑选马无法行走的地方才能摆脱追赶。鹿王却与我的马进行了一场马拉松式的公平竞赛……最后，我不得不从马背上滚下来，这才没使它们两败俱伤。

我在高倍望远镜中还观察了鹿王两次与狼搏斗的情景。

一次是一只阴险的孤狼在鹿王身后一瘸一拐地悄悄跟踪，直到一扑成功的距离时才跃起猛扑；同一瞬间，鹿王突然转身用鹿角向上一挑，那狼便跛着腿，头也不回地逃走了，这次是真的瘸了。另一次是一群狼合力围剿，鹿王在一览无余的山坡上与狼群周旋了好几个回合，正当狼群合拢包围圈之际，鹿王突然从狼群头顶一跃而过，快得像流星。相比之下，狼群简直是在原地踏步……

我没想到的是鹿王竟与我的马成了朋友。它频繁出现在鹿场附近，开始是远远地徘徊观望，后来便发出长长的呼唤；马便遥相呼应，发出同样的嘶鸣……每当这时，我就把马放出鹿场。它们便在一起嬉戏玩耍，时而奔跑，时而漫步……

后来，我跟在马身后去拜访鹿王。它感受到我毫无恶意，也就不再躲避。对家养鹿群不屑一顾的鹿王并非一意孤傲，它喜欢结交脾气相投的朋友。

农工们说，公鹿的角每年都要长出一支新杈，长到七支杈时最完美。我极想看到鹿王长出七支杈时的模样。然而，到了鹿角长杈的季节，鹿王却在鹿场附近消失了，连我的马也找不到它了……疑惑了好几天之后，我猛然想起前些天我帮农工割鹿角，割破了鹿的头皮，痛得那只鹿哟哟直叫，鹿王一定是看到了当时的情景。我几次骑马到鹿王居住的地方去寻找，但它已经不在那儿了。

秋天，林区起了一场大火，一大批动物逃到了鹿场附近，十几个追赶逃难动物的猎人也随之而至。农工们告诉我，那些猎人发现了鹿王，正在全力捕捉——他们想要那漂亮的鹿角。

我低估了那些猎人。

我在望远镜中发现，鹿王被十几个不断举枪射击的猎人逼上了悬崖——从鹿王奔跑的姿势上看，它已经受了伤，而且是重伤……

我实在不愿记述那惨烈的一幕：被逼到悬崖边上的鹿王突然将头上的角猛力向岩石上撞去，然后纵身跳下了悬崖……

三天后我才赶到悬崖上，那悬崖深不见底，什么都看不见。我找到了那块岩石，地上只有鹿角的碎片……一只美丽的、神话般的精灵就这样从现实中消失了，它的角已经长出七支杈了吗？

去悬崖时我没有骑马，我不想让马看到它朋友的美丽的碎片。

# 卖菜的女大学生

○胡双连

因为待岗在家，所以承包了全家的后勤工作，每天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到菜市场转转。

一天，我早早就进入菜市场，因为早上可以买到新鲜的菜，品种也多。到了市场，我才发现自己常去的那个摊位上，卖青菜的中年妇女今天不在了。她的摊位站着一个小女孩，看上去 20 岁左右，穿着很简朴，却很得体，衣服的大小确实可以说是度身定做，显得简洁、干净、利索。她不是很漂亮的那一类，而气质却显得卓尔不群，与其他那些卖菜的女孩完全不一样。

我在考虑今天该买什么菜，怎么搭配。这是个烦心的事，我站在那里犹豫。这时走来一对外国男女，他们在女孩旁边停下了，用英语跟旁边的摊主说话。摊主是位卖青蛙的老头。青蛙又大又肥，被老头用一个大网袋装着，活蹦乱跳。

老头尽管听不懂英语，却兴奋地叫着：“18 元 1 斤！”然后右手拿着一张 10 元、一张 5 元、一张 2 元和一张 1 元的票子，叠放着让每张票子都露出阿拉伯数字，在老外面前扬着，

左手伸出食指。他们经常这样交易，而且很容易被老外理解。老外摇摇头，又用英语说了一大通，老头以为嫌贵，赶紧说：“15元1斤，怎么样？”右手只举着一张10元和一张5元的票子，老外还是满脸无奈地摇摇头。

“这可是货真价实的青蛙，一般人根本捉不到，15元还嫌贵，哪里捡得到啊！”老头觉得这两个老外不懂行情，还挺抠门儿，显得有些不高兴。

“老人家，他们说愿意全部买你的，但你要把它们放回田里去。”

女孩忍不住说话了。这女孩竟懂英语！

“放回田里，他们给钱？”老头惊奇得不敢相信。

“是的，他们说，抓青蛙是破坏生态，这些有益的动物和我们一起生活在地球上，就像你和你家里的人生活在一起一样，应该爱护它们。”女孩尽可能用浅显的语言解释老外说的话。

“什么？我们和青蛙就像和家里人一样，那不是发疯了？”老头更觉得云里雾里。

“这样吧，小姑娘，麻烦你告诉他们，我卖给他们，只要他们给钱，我马上把这些青蛙放回田里。”老头不管理解不理解，也许在想，不就是为了卖钱吗，这样的生意怎么不做？

女孩把老头的话照直翻译过去。我发觉这女孩的发音很标准，说得也很流畅。男老外掏出100元人民币递给老头，对女孩说，请你告诉他，让他把这些青蛙放回田里去。

“我这里就6斤，钱也不用找了。”老头自言自语地说，拿着钱，背起那袋青蛙就往出口处走了。

“Hello，买我的鸟。”一个头发染成黄色的男青年用鸟笼装着一只羽毛五颜六色的鸟，一只手把鸟笼举得高高的，急匆匆地朝这边走来。

老外满脸无奈地摇着头。

“小姐，帮我一把，跟他们说，只要他们给我钱，我马上就可以把鸟放飞。”“黄毛”急切地求女孩。

“女士、先生你们去买菜吧，我会试着说服他。”女孩用英语告诉老外，老外满脸狐疑地走了。

“嗨，他们说，他们不会买你的鸟，这是一只很珍贵的鸟，你应该把它放回大自然！”女孩冲着黄毛说。

“哎，不走运！”黄毛懊恼地提着鸟笼要走，看他的神情，他是绝对不会放飞这只鸟的。

“等一下，你这只鸟多少钱？”女孩说。女孩的这一举动让我猜不透，她要买这只鸟？买来观赏还是……

“你买，便宜给啦，20元吧！”黄毛好像要送一个天大的人情给她似的。

“好吧！”女孩拿出一个小包，从里面拿出那些叠得很整齐的一毛、两毛的毛票和一些1元、2元的票子，很利索地数给黄毛。

啪，一样东西掉在地上，好像是一张卡片，我仔细看了看，是一张大学的学生牌，上面还有女孩的照片。

女孩从鸟笼中小心地捧出鸟，很爱惜地用手抚摸着鸟的羽毛。

“谢谢啦！”黄毛接过钱，喜滋滋地走了。

女孩让鸟站在自己的手上，也许是鸟还没有反应过来，竟

然没飞，直到女孩把手往上一扬，鸟才扑腾着翅膀，头也不回地向着天空飞去。

回家的路上，我心里好像打翻了五味瓶，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中午，一位客人临时到来，家里的菜不够，只好又往菜市场跑一趟。我赫然发现那老头还在那里卖青蛙，似乎青蛙也是原来的那些，我很震惊，也感觉到一种极度的悲哀。旁边的女孩却不见了，或许是卖完菜回家了。

“你那些青蛙不是放回田里了吗，怎么还在卖？”我实在憋得难受，忍不住问道。

“放回田里？谁有那么傻？老外有钱，我不过是骗骗他们！”老头好像觉得我少见多怪。

我无话可说！

我真的无话可说！我只是在默默地祈祷，这事不要让那女孩知道，永远！

# 热 闹

○李利君

张太并不太在意对门住的是什么人。她想，总也不会是什么本事大的人。因为，这栋楼东侧的是 100 平方米的，而自己住的这西侧则是 130 平方米的。

她的家经常要在夜间接待一些来访者的。张太并不是很烦，因为来访者都是毕恭毕敬的，并且都会带一些价值不菲的礼物。没办法，张先生是这个城市的“上层建筑”。因为门经常开关，她有时会看到对门其实也经常有人来，似乎并不比她家来的少。不同的是，她家的来访者总是悄无声息地来，又悄无声息地走，可是对门的人却是春风满面地来，又春风满面地走。

这让张太有一点点的意外。

中秋前几天，张太家似乎更忙碌了。人们几乎是排着队进来的，坐上一分钟就离开。张太也已经忙得不可开交了。对门的上访量却还和旧日一样。张太劳累的心不知为什么有一点小小的自得。然而，这自得没有两天，就被无情地撕破了。

对门一下子人至如云，并且，还不时有笑浪传过来。张

太心里就有点烦。她其实也想来人能带来一些欢笑，而不是什么鱼翅、红包之类的东西。可是，这些人却像前世就修行好了的奴才一样，皮笑肉不笑，搓着手，不知所措的样子。张太脸上早没了什么好颜色，她木然地送上一杯茶水后，就自顾去看电视。张先生经常不在家的。张太知道来访者没话找话其实只有一个目的，让她转告张先生来者是谁。

张太的耳朵里却不时传来对门的欢笑声。她的心早就飞过去了。

送客的时候，张太破天荒第一次把客人送出了门，看那个人诚惶诚恐地下了楼，她有点忍不住地站在门口，想听听里面到底是些什么人这么快乐。

声音非常年轻，但不能肯定那是些什么人。这时，楼道里有脚步声，她赶紧进了门。

门铃响了。张太一动不动，看看偌大的客厅，她的心里忽然一阵凄凉。在她听来，门铃声不过是势利的探询而已。她的眼圈有点潮湿。

张先生一步一步奋斗到今天这个位置。前些年，张太跟着他没少受罪，那时他们可是同甘苦共患难。可是，自从张先生突然不用那么辛苦了，她就一下子闲了起来。开始的舒适早已荡然无存，张太觉得自己心里缺少了很多东西。

门铃响过几声之后平静了下来。张太静静地靠在沙发上，对门的声音又传过来。

她听着那些声音，记起自己也曾经有过这种快乐的时光。那时他们年轻，无忧无虑，心里充满了对世界的种种美妙的幻想，那时她的内心满是把握这个世界的豪情壮志，当然，在

很多人看来，今天，她已经成功了。凡是了解这个城市历史的人都知道，张先生的今天，有一半是她的功劳——其实一直以来，张太对自己的生活、自己的成就也非常满意。可是今天，她突然感到自己失去了一些东西。

她拉开门，看看外面没人，忍不住把耳朵竖起来，仔细地听对门传出来的欢笑声。楼道里有初秋的风穿堂而过，吹在人的身上已经有几分凉意。张太用力把双手抱紧，缩起身子。外面是无边的灯火。张太想，张先生可能在干什么呢？她想不出。又一阵秋风吹来，我们的主人公张太回转身加了件衣服，又站回到了门口。客厅里和这空旷的走廊一样的凄清。她突然只想站在这里。尽管走廊里的灯是新换的，可是，依然显得有几分暗淡，尤其是不时有笑声从对门飘出来的烘托，张太的身影就显得颇有几分萧瑟。

正当张太像一个贪婪的人沉醉在金子的光芒中的时候，对门的门开了。张太没有准备，她感到一股热乎乎的气流扑面而来，仿佛是春天吹向小草的风一样。她赶紧退回身，脚步在地上滑了一下。她赶紧站稳，就在门将要关上的一瞬间，她听到许多人的声音响起：

老师，再见！

# 面 驹 驹

○修祥明

这是一个农历四月的早晨。阴云像怪兽一样一群群走过。阳光不时地从云缝里漏下来，就像金色的雨脚无声地洒落着。云走日光也跟着走，村东那五间草屋像条阴冷的船儿在云影里颠簸着。

屋里，一家四口人正在吃早饭。饭极简单：一钵子熟地瓜干，一盆热开水，一碗咸菜条儿。这样的饭一年到头能吃饱，一家人就算烧高香了。

爹死得早，娘拉扯着三个儿过日子。兄弟三人都上学了，像克郎猪一样能吃哩。娘坐在那里一边看他们吃，一边往他们面前拨地瓜干，往他们的碗里舀热水。

见兄弟三人搁下碗和筷子，娘对他们招了招手说：“都坐在那里别动弹，我给你们拿样好东西吃！”

兄弟三人瞅瞅饭桌，饭桌上除了给娘留的地瓜干、热开水和咸菜条，什么好吃的也没有。饭锅刷得干干净净，连滴水珠也见不着。

娘转到锅灶前，用烧火棍从锅灶里掏出个面驹驹。面驹

驹是用白面做的，先用锅灶里的明火烧，然后用热灰焙熟的。面驹驹外焦里软，一咬一股子热气，喷香喷香的。有首歌谣里这样唱的：

天上有颗红月亮  
地下有个面驹驹  
月亮圆  
面驹驹香  
吃着面驹驹赏月亮  
月亮像亲戚  
面驹驹是爹娘

一个面驹驹少说要用半斤白面。往常，只有谁过生日或者逢上节日做不出顿像样的饭，或者兄弟三人谁病了，娘才会烧个面驹驹给他们吃。今日是四月十五，不是节，也不是家里人过生日，兄弟三人谁也没得病，娘怎么舍得烧个面驹驹呢？

兄弟三人就愣愣地望着娘。

娘把面驹驹上面的热灰掸了去。面驹驹被掸得嘭嘭响，就像小马驹哼哼地叫着似的。掸完灰，娘要掰开分给他们兄弟三人吃。

小儿扯着娘的胳膊问：“娘，你为什么今天烧面驹驹给俺吃？”

娘瞅着天上的阴云说：“今日我要到灵山上去砸石子，晌午饭得你们自己做了。早晨饭你们吃饱了，我在山上才放心。

早给你们吃，又怕你们吃不下地瓜干去。”

灵山离村十里远。砸石子的活又脏又累。

大儿说：“娘，你把面驹驹带着当晌午饭吧。”

娘摇头说：“不用，我带地瓜干就行了。”

二儿说：“带地瓜干让人笑话，娘。”

娘瞅着他们兄弟三人说：“孩子，只要你们三个能吃饱吃好，下地狱我都愿意，谁笑话我都不怕。趁热把它吃了吧。别耽误去上学。”

大儿把面驹驹从娘的手里夺过来：“娘，还是你带着吧，俺三个都不吃它。”

娘急了，伸手去抢大儿手里的面驹驹：“我不听你的，我带地瓜干就行了。”

大儿往后闪着说：“娘，你不带着它，今晌午俺给你送到山上去。”

娘不再去争夺了。娘是害怕了——娘怕嚷嚷下去耽误他们去上学。娘站在那里无奈地说：“好，好，好，你们别到山上去，我带着它就是了。不过，晌午饭你们要吃饱了。山上的槐花开了，我捋些来家做给你们吃。”

这工夫，二儿已用小手巾把那个面驹驹包好塞到娘的手里。

怕娘把面驹驹放家里，兄弟三人把娘送到村外去，才拔腿往各自的学校里跑……

日头像堆烧透的火炭在西天边熄灭了。月亮像个红灯笼一样挂在灵山的树梢上。

兄弟三人做好了饭，娘还没有回来。三人走出村要去接

娘，迎面走来的人说，娘马上就到了。

兄弟三人跑回家了。大儿往桌上端饭，二儿给娘舀了盆洗脸水，拿来胰子和毛巾站在那里等着娘。小儿在饭桌旁摆好兄弟三人坐的草墩，专门给娘摆了个软软和和的蒲团。

娘披着月光回来了。娘剃了满满一筐子野菜。娘的脸、脖梗和身上有一层砸石子时落下的石末子。娘的头发里还夹着一些小石片。娘先到天井用黍苗笤帚把身上的灰土扫了去，然后娘回到屋里坐在蒲团上往外拿野菜。

二儿说：“娘，你洗脸吃饭吧。”

“不急。”娘甜美地笑着往外拿野菜。娘的笑容比月光还美哩。

兄弟三人围到娘的身旁来。大儿从娘的头发里往下拾小石片，二儿用湿毛巾给娘擦着脖梗和脸。小儿就帮着娘往外拿野菜。

拿完野菜，露出筐子里头白白的槐花来。小儿高兴地抓起几朵槐花填到嘴里嚼着说：“嘿，真甜！真甜！”

娘将小儿又抓起的槐花夺下说：“别生吃，明早晨我做槐花馍给你们吃。”说着，娘从槐花里掏出了那块小手巾。娘解开小手巾，满面笑容地拿出那个面驹驹。娘一口也没吃。

兄弟三人瞅着面驹驹，再瞅着娘，眼中就渗出豆大的泪珠儿。

抹了把泪，大儿问：“娘，你今晌午吃的什么饭？”

娘抓了把槐花填到嘴里嚼着说：“山上的槐花开得遮天蔽日的，我就这么一把一把地捋着吃饱了。好了，这遭儿你们放心了吧，快把面驹驹分开吃了吧。”

“娘。”兄弟三人抱着娘放声哭起来……

夜，裹着月色睡着了。摇曳的灯影下，面驹驹像匹真的小马驹在那里喘气儿。五间草屋泊在温暖的日子里。

# 双喜临门

○方英文

最让你左右为难担惊受怕的电话是：向你借钱电话。钱是个非常可爱的东西，比独生子女还宝贝，可偏偏有人向你借，借你钱的人又多半是你的朋友，钱借了去，往往还不回来，朋友也至死见不上面，这样的例子还少吗？这不等于你花钱杀了一个朋友吗？

半年前，我就接到一个朋友向我借钱的电话，而且钱的数目在我的眼里是很不少的一笔。朋友是要买房才借钱的。我在电话里支支吾吾地，说当下不行，得过几天才能凑齐。朋友大概猜到了我的心思，就说道：

“买房的人有几个不借钱？你明年买房子我再借给你嘛。”

话说到这个分上，已无退路可言，我索性当天就凑够了数目，打电话让他来取走。

以我的见闻和切身经验，一般说来，把钱借到手的人，首先就关了手机，其次是换了传呼，家里的电话也不亲自接，总之，你再也找不到他了。此等行为实在比强盗还可憎，因为强盗抢你的钱，那是人家的专业，你愤怒之后，也就想开了，

不再生气了；朋友借你钱则不同，因为原则上他是要还的，你就自始至终生活在一种希望里，自始至终把这件事放在心里，像观赏一部悬念迭起的侦探剧，心被紧紧地揪扯着。可是朋友借走你的钱，竟置友情将遭颠覆于不顾，反倒把你当成了强盗，生怕跟你照上面。

但我的这个朋友却不是这类人，他非常理解借钱给人的心情，所以过了一个月，每逢周一上班，他就要打来电话，一是表示感谢，二是通报他已经积攒的还钱的数目。每一个周一都要重复这同样的一个电话内容，就弄得我很难为情了，越发觉得自己是个小人了。因而，当他再次打来电话，我就发了一次脾气：

“不就是几个臭钱吗，你要是再这么小瞧我，我就生气了，我不要这钱了！”

“你企图让我不够朋友？休想！”

半年后，朋友一家三口，护送着一信封钱来还我。于是，我决定请他们吃饭。

“怎能让你请客呢？我都没付你利息，当然应该由我们请客。”

“你请客的理由没有我充分。”

“说出来听听。”

“你想想看，现在的人都不讲信誉，因为没有信誉，所以，对于借钱和被借钱的双方来讲，都是一件又作难又风险的事。你借我的钱，说什么时候还就什么时候还，连一天都没延误，你这样的人，如今实在是太少太少了！”

“瞧你说的，你帮了我的大忙，反倒让我还比你高尚，不

通情理嘛。”

“太通情理了！我的钱，今天一分不少地回到我的身上，更重要的是，我交往了多年的朋友，今天也要平平安安地回到我的身边，金钱丝毫没有伤害友谊，反而加固了友谊。总之，今天对我来说，是双喜临门，我不请客谁请客？！”

“你这么一说，还真有点道理。”朋友露出美好的笑容，扭头对待立身边的服务员说，“小姐，上个甲鱼！”

# 雁

## ○石钟山

人们先是看见那只孤雁在村头的上空盘旋，雁发出的叫声凄冷而又孤单。秋天了，正是大雁迁徙的季节，一排排一列列的雁阵，在高远宁澈的天空中，鸣唱着向南方飞去。这样的雁阵已经在人们的头顶过了好一阵子了，人们不解的是，为什么这只孤雁长久地不愿离去。

人们在孤雁盘旋的地方，先是发现了一群鹅，那群鹅迷惘地瞅着天空那只孤雁，接着人们在鹅群中看见了那只受伤的母雁。她的一只翅膀垂着，翅膀的根部仍在流血。她在受伤后，没有能力飞行了，于是落到了地面。她应和着那只孤雁的凄叫。在鹅群中，她是那么地显眼，她的神态以及那身漂亮的羽毛使周围的鹅黯然失色。她高昂着头，冲着空中那只盘旋的孤雁哀鸣着。她的目光充满了绝望和恐惧。

天空中的雁阵一排排一列列缓缓向南方的天际飞，惟有那只孤雁在半空中盘旋着，久久不愿离去。

天色近晚了，那只孤独的雁留下最后一声哀鸣，犹豫着向南飞去。受伤的雁目送着那只孤雁远去，凄凄凉凉地叫了

几声，最后垂下了那颗高贵美丽的头。

这群鹅是张家的，雁无处可去，只能夹在这群呆鹅中，她的心中装满了屈辱和哀伤。那只孤雁是她的丈夫，他们随着家族在飞往南方的途中，她中了猎人的枪弹。于是，她无力飞行了，落在了鹅群中。丈夫在一声声呼唤着她，她也在与丈夫呼应，她抖了几次翅膀，想重返到雁阵的行列中，可每次都失败了。她只能目送丈夫孤单地离去。张家白白捡了一只大雁，他们喜出望外，人们在张家的门里门外聚满了。大雁他们并不陌生，每年的春天和秋天，大雁就会排着队在他们头顶上飞过，然而这么近地打量着一只活着的大雁，他们还是第一次。

有人说：“养起来吧，瞧她多漂亮。”

又有人说：“是只母大雁，她下蛋一定比鹅蛋大。”

人们议论着，新奇而又兴奋。

张家的男人和女人已经商量过了，要把她留下来，当成鹅来养，让她下蛋。有多少人吃过大雁蛋呢？她下的蛋一定能卖一个好价钱。

张家的男人和女人齐心协力，小心仔细地为她受伤的翅膀敷了药，又喂了她几次鱼的内脏。后来又换了一次药，她的伤就好了。张家的男人和女人在她的伤好前，为了防止她再一次飞起来，剪掉了她翅膀上漂亮而又坚硬的羽毛。

肩伤不再疼痛的时候，她便开始试着飞行了。这个季节并不寒冷。如果能飞走的话，她完全可以找到自己的家族，以及丈夫。她在鹅群中抖着翅膀，做出起飞的动作，刚刚飞出一段距离，便跌落下来。她悲伤地鸣叫着。

人们看到了她这一幕，都笑着说：“瞧，她要飞呢。”

她终于无法飞行了，只能裹挟在鹅群中去野地里寻找食物，或接受主人的喂养。在鹅群中，她仰着头望着落雪的天空，心里空前绝后地悲凉。她遥想着天空，梦想着南方，她不知道此时此刻同伴们在干什么。她思念自己的丈夫，思念南方的湖水。她的耳畔又依稀响起丈夫的哀鸣，她的眼里噙满了绝望的泪水。她在一天天地等，一日日地盼，盼望着自己重返天空，随着雁阵飞翔。

一天天，一日日，她在企盼和煎熬中度过。终于等来了春天。一列列雁阵又一次掠过天空，向北方飞来。

她仰着头，凝视着天空掠过的雁阵，发出兴奋的鸣叫。她终于等来了自己的丈夫。丈夫没有忘记她，当听到她的呼唤时，毅然地飞向了她的头顶。丈夫又一次盘旋在空中，倾听着呼唤着。她试着做飞翔的动作，无论她如何挣扎，最后她都在半空中掉了下来。

她彻底绝望了，也不再做徒劳的努力了，她美丽的双眼蓄满了泪水，她悲伤地冲着丈夫哀鸣着。

这样的景象又引来了人们的围观，人们议论着，嬉笑着，后来就散去了。

张家的男人说：“这只大雁说不定会把天上那只招下来呢。”

女人说：“那样的话，真是太好了，咱们不仅能吃大雁蛋，还能吃大雁肉了。”

这是天黑时分张家男女主人的对话。张家已把鹅群和她赶到了自家院子里，空中的那只大雁仍在盘旋着，声音凄厉

绝望。

不知过了多久，这凄厉哀伤的鸣叫消失了。

第二天一早，当张家的男人和女人推开门时，他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两只雁头颈相交，死死地缠在一起，他们用这种方式自杀了。

僵直的头仍冲着天空，那是他们的梦想。

# 红 字

○姚淑青

那时候学校规定学生每周写一篇周记，由班主任批阅。每次发下周记，她得到的批语最多，有一次竟洋洋洒洒占了两面纸，以至班上绰号叫“飘飘”的女生叫道：“看你的本子被写得满堂红，我还当是绝命书呢！”有传闻说飘飘曾暗恋班主任。

她笑着回击飘飘：“你竟如此诅咒我们的班主任，看我去打小报告！”

这不过是大学时代学友之间的寻常笑闹，不想后来竟成了讪语……

转眼十几年过去，人到中年的她再去翻阅以前的周记，仍觉得那些经历了几千个日日夜夜的红字，依然鲜明，红得逼眼。

那年班主任 29 岁，教现代企业管理和社会心理学。他相貌不算英俊，但高大魁梧，神色凝重，作风严谨。飘飘曾在一篇作文里描述：“他那高大的身躯，饱满的额头，严峻的双眸，再配上潇洒的额发，若是着一袭长袍衫，挟一把油布伞，

该是毛主席去安源的英姿了……”

而她对他的第一感觉可不怎么样，当他第一次“矗立”在教室那高出地面半尺的讲台上时，她想：这人严肃古板得过头了。

但不久他们便沟通起来——通过那些红字。

她在周记里写她读了这么一篇寓言：古时候有个艾子，这天他带“执”和“通”两个学生出游，艾子口渴了，派执去跟一老人讨水喝。老人说，喝水之前，得先认个字，如认错了，就不给水。说着写了个“真”字。执说：是“真”字。老人却说他念错了。执回来报告了艾子。艾子又派通去讨，通便将那“真”字念作“直八”二字，结果他顺利地讨到解渴的水。艾子趁机教诲道：“人要像通一样才能达，如果像执一样‘认真’，那么连一口水也喝不上了。”

她感慨地写道：我就是“执”，这是我的骄傲，也是我的悲哀。我是决心做“执”的，而现实生活不允许我“执”下去……

他以遒劲的红字批道：“执”与“通”不应视做对立。为了“执”，也应“通”（迂回术），否则，近乎固执了。但“通”决不是圆滑，而是在“执”的基础上的善于应变。

再见到班主任，她感到了亲切。秋天，班上组织骑自行车去郊游，东湖的湖光山色，湛蓝的天空和大片大片的红叶绿树黄花使她陶醉。回来后她便在周记上写了一篇游记。

他用红字由衷地赞赏她：这篇游记写得很好，倾注了真情。大自然真是能陶冶人的情操，大自然的美更能振荡人的心灵——下次秋游真想和大家一起去！

她做家教时期，常以自己教的两名小学生为描述对象写周记，他也饶有兴致地批阅：很有意思！人物写得很活。在一个人眼里是“小天使”，在另一个人眼里则可能是“小调皮”，这完全因观察者的个人情感而定。这种情感大概就是“喜爱”吧！愿你的两个“小天使”能在你的教育下健康成长，更加活泼、聪明、可爱。

对她在周记中写的读后感、观（影剧）后感等，他也认真批阅。有一时期她热衷于“研读”柏杨的《丑陋的中国人》，将其中句子、段落大量地抄在周记上并大加赞赏。他的红字又来了：这本挺热门的书，我还没有钻研过。从你所述内容看，作者挺激进。不知他属于哪一种中国人？但不管怎样，数典忘祖，不是中华民族所褒扬的德性。看这类书，不可为一些未曾看到的语言所迷惑。

于是她不再推崇柏杨。到后来流行李敖时，她甚至能加以批判和表示不屑了。

她觉得他与她的心灵那么贴近。但不论是在读书时，还是毕业后，他们都没有单独联系过。一天她从好友那儿得知，他得了癌症并已做过三次手术时，她的忧伤止不住地涌上心头。好友安慰说，听说他有康复的可能，甚至在不久前，还和一位美丽的女记者结了婚。

她与好友去看望他，她选了一束鲜花：“我觉得去看望老师，送什么都轻。只有鲜花才能聊表心意。”

一踏进老师新房的客厅，老师便叫出了她们的名字。他看来精神很好，只是瘦多了。

他高兴地说，她们是最先来到他的新房的学生。他招呼

机让新婚妻子提前下班回家,和小保姆一起做了美味的晚餐。大家还喝了红酒,吃了他亲手削的梨子——那削过的梨子,果皮仍严丝合缝地裹在果肉上。年轻的师母笑赞:“这可是你们老师的绝活儿呢。”

在那初秋燥热的晚上,冷藏过的雪梨的甜汁,和着开朗的笑语,浸润着肺腑,安抚着心灵。

是年末,她给他写了张贺卡,向好友打听他的通讯地址。好友说要打电话问问。良久,电话铃响起,不知怎地她悚然心惊,一接,更是惊得说不出话来——

好友说,我们迟了,老师他已去世一个多月了,11月5号的早晨……喂,你在听吗?你可别太难过呀!其实我也特伤心,挨了这半天才敢打电话来……

她心中一片空茫无助……最终是无言地放下听筒,把那张寄也无从寄的贺年卡夹进写满红字的周记簿里。

# 兵和藏羚羊

○王宗仁

那是大雪封了唐古拉山的第三天，新兵乔飞良闲得心慌，便拿了把笤帚去打扫客房，这使他发现了静卧在屋外房角里的那3只藏羚羊。它们被零下30多摄氏度的酷寒冻得缩成一团，缕缕茸毛在凄风中颤抖着。现在回想起来真是万幸，如果乔飞良不去客房，3只藏羚羊十有八九会被冻死的。

唐古拉山在每年隆冬都会遇到大雪封山。住在山中的兵们已经习惯了，封山之前就把吃的粮食、蔬菜以及日用品都准备得很充足。一旦封山，兵营就完全成了与外界失去联系的孤岛，被一片仿佛连刺刀也戳不透的寂寞结结实实地笼罩着。

据老兵讲，每年大雪封山的日子，深山的野生动物承受不了酷寒的袭击，同时由于断了食物的来源，它们纷纷到青藏公路边来避寒、觅食。这些动物有野牦牛、野驴、黄羊、藏羚羊、雪鸡等。不同的是，早些年每到这个时节狩猎者就支起帐篷住在公路边，等候着送上门来的猎物；而这些年呢，那些贪婪的猎人几乎看不到了，偶尔从山洼里闪出一两个拿

着猎枪的家伙，也总是低头猫腰蹑手蹑脚地不敢放开步子走路。

3只藏羚羊给风雪困扰中的兵们带来的欢乐那是后来的事。在小乔发现了它们的最初几天里，为抢救受冻的藏羚羊急坏了也忙坏了大家。3只藏羚羊的腿上都有伤，显然是那些丧尽天良的猎手干的，大概因为做贼心虚，他们在扣动扳机时手发颤，子弹跑偏了，才没要了藏羚羊的命。给藏羚羊收拾“家”和治疗腿伤是兵分两路同时进行。治疗是军医的事，专业性很强，故不去细说，单说这搭棚建家的事没想到竟然是那么麻烦。兵们费了好大劲儿盖起一座小木房，又铺上软乎乎的稻草，满以为会受到藏羚羊的喜爱。谁知人家根本不领情，被赶进小房后它们马上又跑出来，好像那里面埋着定时炸弹。后来，一位懂得藏羚羊生活习性的老兵走来一看，笑大家太迂腐，说：“你们以为藏羚羊也像人一样住得越高级越舒服吗？错了！它们长年累月都奔跑在荒郊山野，你们让它们住进‘高级宾馆’还不把它们给闷死了！”兵们问：“那你说该怎么办？”老兵说：“藏羚羊白天都是不停地走动，哪儿有水草就往哪儿去。到了夜间用蹄在地面上刨个坑，卧身坑内，雄羊角长，双角露在坑外，远远望去像地面长出许多小树。”听了老兵一席话，大家才知道动物生存像人一样也讲究条件，有规律。适者存，逆者亡，便是此理。接下来为藏羚羊建家的事就非常简单了。兵站原先有一间废弃了的四面通风的牛栏，几个兵用镐在里面的地上刨出一个个坑洼，扔了些烂菜叶子什么的，使藏羚羊有吃有住，这便是它们的“家”。这时，它们的腿伤已经治疗得快好了，可以蹦蹦跳跳

地满地走动了。

使人高兴的事情终于出现了。有一天，被兵们喂养得壮壮实实的 3 只藏羚羊从牛栏里跑出来在兵站的院子里转悠着，不时地抬起头东张张西望望，虽然显得对这陌生的环境还有几分惧怕，但是最后还是没有走出院子，又回到了牛栏里。

就是从这天起，3 只藏羚羊几乎每天都要走出牛栏遛弯儿，当然它们也在寻找着自己喜欢吃的东西。伙房旁边那堆烂白菜叶子是最佳食品，它们吃起来总是那么有滋有味。兵们总算知道了该用什么东西喂养它们。

3 只藏羚羊走出牛栏的次数一天比一天多，活动的范围也越来越大。早出晚归，从不乱阵脚。兵们知道它们爱吃白菜，就在院子里放了很多白菜叶子让它们挑着吃。果真，这些家伙们很会挑拣，专挑白菜心吃。索性，兵们就多吃些白菜帮把菜心让给它们。

不知不觉，两个多月过去了，阳坡上的冻土已渐渐地渗出了一片片湿地，开山的日子一天天逼近。兵们记得清清楚楚，那一天的上午，3 只藏羚羊走出牛栏后并没有吃院里兵们为它们准备好的早餐，径自朝山里跑去了。

兵们跟随出去，望着渐渐远去直至消失了的藏羚羊的影子，感叹道：“它们回归大自然去了！是的，它们也该回去了。”但是不知为什么，大家的心里都涌上一股依依惜别之情。

当天，3 只藏羚羊没有回军营。

第二天仍然没有回来。

兵们却没有忘记曾经和他们一起生活了一段时间的藏羚

羊。有事没事大家都会提起它们，还流露出很想再见到它们的愿望。

没想到这个愿望真的实现了，第三天藏羚羊回到了兵站后面的山坡上，不过不是 3 只，而是一大群，少说也有十几只。它们远远地站着，伸长脖子望着兵站的屋子，静静地望着。难道是寻找 3 个伙伴曾经住过的牛栏吗？兵们站在兵站的院里也望着坡上的藏羚羊，深情地望着。后来，也许藏羚羊们确信自己是到了一个安全的地方，低头吃起了草。再后来，这面坡上的藏羚羊便一天比一天多。兵们的日子不再寂寞，因为他们有了好邻居。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人们就把兵站后面的山坡叫藏羚羊坡了……

# 穆锅盔

○杨小凡

药都的锅盔是一种独特的面食，又名壮馍，厚足一寸，直径满三尺。有人来买，用薄如火纸的长竹刀轻轻一划，嚓地掉下一块儿。外脆里筋，表酥内绵，甜丝丝，香喷喷。富人家直接吃，一般市井人家用其做下饭下酒的菜吃。巴掌大一块儿足够一个成人的晚饭，其筋其软其酥其脆其香其甜其味其质其色其形，无不堪称一绝。这说的是穆家锅盔。

清末民初，药都有四十多家专营锅盔，但数穆芳的锅盔最为有名。人代物名、物代人名，久之，人称穆芳和穆家锅盔均曰：穆锅盔。

穆锅盔生于光绪年间，长在清风巷，及至成人，做锅盔卖锅盔也在清风巷口。其人高七尺，臂长过膝，手大若扇。曾有一卜师吃过他的锅盔，说他有帝王之相，只因风水被人所破，才成了为世人提供美食的手艺人。穆锅盔并不相信，一笑了之，依然天天做锅盔卖锅盔。

看穆锅盔做锅盔是一种享受，有人看出香来，有人看出味来；有人看出阳刚之美，有人看出阴柔之雅。每天太阳刚

刚露脸儿，穆锅盔就开了朝东的店门，把放在店内的面案、平底大锅等一应用具搬出来，再把袖子挽到两肘上方，清水净手后，便开始了一天的生意。他每天只卖一斗麦面的锅盔，十六两秤整整十五斤。这些面一次倒入缸中，一次性对水入内，然后弯腰勾头，一气和好。净手，点上一袋水烟，口吐青雾，面向东方。恰好一袋烟抽完，面正“醒”好，扬手把烟袋交给站在身后的徒弟。再净手，又弯腰低头两手入面缸，只听啪的一声，一块儿石头样瓷实的面块甩在了右面的面案上，啪、啪、啪如是三声响，三块儿大小一样的面块，紧挨着排在了七尺七的面案上，之后，穆锅盔才直起身来，耸肩出气，像做了啥重活儿一样。接着，穆锅盔取一面块，揉了堆，堆了揉，反复一百零八遍，面块“熟”了，正好成一圆球；两手并拢按了一圈，面球变成了径达二尺的面饼，再用梨木面杖忽地旋了一圈，面饼正好厚足一寸、径三尺；然后，只见他抓一把芝麻，手腕一旋，芝麻薄薄地盖了一层。此时，平底大锅下炭火正旺。

穆锅盔并不看铁锅，两手从两边托起面饼，啪地向锅内一摺，面饼在锅中一旋，正好严严地塞满铁锅。穆锅盔做锅盔，锅底并不放油，只是带芝麻的一面在锅底干炕。一个时辰之后，锅盔成了，用手猛地提出，只见先前的面饼已如石块，靠锅底的一面正好炕出五个深黄的圆印，浑似鸪鹑眼，砚台般大小。这是穆锅盔特有的标志……

人的能耐大了，规矩也准大。穆锅盔有两条规矩：一是，火候不到，任你买家催要再急也不出锅；二是，每天只卖三个饼，任你达官富商势力再大出钱再多也绝不多做。真让药

都人又奇又气。

话说宣统元年，官至热河都统、昭武上将军的药都人姜桂题，想将口福惠及家乡父老，重金从宫中请来八位御厨到药都联袂授徒传艺，为药都留下三百二十九道有名大菜，这是后话。御厨离开药都的前一天，听说穆锅盔世上独有，就想尝尝。但由于起床晚了点儿，来到清巷穆锅盔店前，恰第三个锅盔刚刚卖完，正要收摊。姜家大管家一脸讨好地说：“烦请穆先生再做一个，这八位御厨可是慕名而来的呀！”穆锅盔看都不看一眼说：“明天清早！”说罢，扭身进店。

管家和御厨们离开后，徒弟问穆锅盔：“师傅，这些都是御厨啊，何不破个例！”穆锅盔长叹一声：“你还年轻！规矩改了，穆锅盔就不是穆锅盔了！”

徒弟不解其意。

# 德升的泪

○胡 炎

德升有几分女人气。

德升当了几年兵，能吃苦，还在部队入了党。抗洪抢险时，一人救出 15 个人，了得！嘉奖寄到家，一村的人都竖大拇指。可德升复员回乡后，见女人还是脸红，说话不敢使嗓子。村人就说：“德升这娃，也算见过世面的，咋还这么娘娘气呢？”

德升的女人气改不了。

适逢村两委班子改选，德升什么准备都没有，结果一出，村主任是他。德升老半天没说出话。村人说：“德升，往后咱村就交给你了，老少爷儿们信你。”

德升的嘴哆嗦了一阵，仍是没话，眼皮一眨巴，竟滚下一串泪来。

真够女人的。

德升当了村主任，冷静下来，突然感到肩上很沉，这才意识到，是全村的未来，是乡亲们期望的眼光压着。德升想这可不比救落水群众，这副担子要重得多。

村里长期以烟叶种植为主，却没有好的销路。去年天公不作美，烟几乎全毁了，枉费了村人一季的心血。德升就找老支书。

德升说：“我出去跑跑销路。”

老支书抽着旱烟说：“你有几成把握？”

德升想了想，脸色就严峻起来，像当年跳进浪头里救人一样：“跑不成一切花销我自个儿承担！”

德升第二天上了路，帆布包里裹了一兜儿干粮，马不停蹄地找了4个战友，跨了3个省，脚上打了水泡，人也整个儿瘦了一圈。老天不负苦心人，事儿终于成了。那天，德升敞开肚子喝酒，喝得烂醉。

回到村里，德升跟村人签了合同，摁了手印。村人说：“德升，有你这张纸，俺就踏实了。”

德升高兴得想唱，心里哼了几声，嗓子里却没音。德升腩腆。

一桩大事敲定，德升又盯上了路。一场雨，土路给机动三轮车轧得沟壑纵横，几不能行。村里人行路，直骂狗日的，不知骂天还是骂人。

德升又找老支书。

德升说：“咱得修路，没有一条好路，咱村就没有出路。”

老支书说：“这话在理，可修路的钱呢？”

德升不假思索：“党员干部一人集资100元，带个头，群众自愿。”

老支书吐口烟，说：“行，可这点钱济不了大事。”

德升说：“咱再出去跑跑。”

县、乡财政都吃紧，拿不出专项资金，再说需要修路搭桥的村很多，应付不了。德升就又找战友。一个战友靠着某种背景搞了个公司，很得意。德升最初不想去找他，犹豫了一下，还是硬着头皮去了。战友坐在老板椅上，一副居高临下的架势；德升站着，心里跟蚂蚁蜇着似的，麻、辣、痛，火烧火燎，可脸上却赔着一层红艳艳的笑。

战友说：“想不到啊，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在部队你不是老看我不顺眼吗？”

德升说：“那时是那时，现在是现在。”

战友差点笑呛了：“哈，原来人都他妈的是势利眼。”

德升血轰地一热，手就攥成了拳，可他还是控制住了。这会儿，他脑子里横的竖的全是那条路。

战友抽出支烟，衔在嘴里，却不点火，良久，看着德升说：“你今天把这根烟给我点上，我立马给你钱，5万，一个子儿不少！”

德升愣着没动。德升心说我日你娘！德升后来感到脸上发凉，那是战友射过来的眼光，冰一样凉，刀子样锋利。德升就一步步走近战友，走得从容，走得虎虎生威，抬起手，啪，一根火苗跳出来，战友倒给吓得一缩脖子，颤颤地把烟凑到火上，许久无话。

路就这样修成了，水泥路，宽阔平整。德升站在路口，军人的站姿，远远看去，像块碑。

收烟季节来到的时候，上头却突然来人调查德升的“经济问题”。德升蒙了。后来才知是落选的前任班子成员告了他的状，说他公款吃喝、旅游，挥霍了村人的血汗钱。

德升在家里闷了两天，咬牙没让泪水掉下来。

一个月后，村里开党员干部会。老支书那天特别激动，胸脯子起起落落的，说：“上面对德升的调查结束了，一个灰星星都没有。咱人人心中有杆秤，良心就是准星，德升是啥样人，我清楚，大家都该清楚！”

富贵大伯是个近 70 岁的老党员了，打过仗，当过支书。富贵大伯握着德升的手说：“德升，你娃做事，俺们信你、服你！”又冲众人说：“哪个狗日的再在背后瞎鼓捣，老子阉了他！”

人群中，就有几颗头无力地垂了下去。

德升的全身都在发抖，他想说点啥，真想说点啥，可他啥也说不出。眼窝一潮，两行泪便小溪般一泻而下。德升心说，掉啥泪呢，你可真没出息呀……这么想着，泪却流得更欢了。

# 落 叶

○刘国芳

一个女人不想活了，女人来到一座铁塔下。这是一座高压线铁塔，很高。女人悲伤着一张脸在塔下走来走去，走了一会儿，女人仰仰头，往上看，然后往上爬起来。

离铁塔不远，有一条路，女人在铁塔下走着时，就有人注意上了她，觉得女人很不对劲。女人往铁塔上爬，人家知道她要做什么了，有人飞快地跑过来，说：“你要做什么，快下来。”

女人不理睬，只是往上爬。

附近的人都往这边跑，顷刻，塔下聚了一大群人。这些人都抬起头喊着：“快下来，快下来……”

女人仍往上爬。

下面的人很着急了，他们明白女人要寻短见，他们的嗓门儿大起来，说话也不分先后。

“快下来呀，你还年轻，怎么想不开呢？”

“你快下来，你不为自己想，也要为你父母想。”

“你冷静点，不要冲动，生命只有一次，快下来。”

女人这时爬得很高了，听了下面人的劝，女人呜的一声哭了起来，女人说：“你们不要劝了，我心已死了，活着也是行尸走肉。你们走，不要在这里白费口舌。”

塔下一个人说：“听你这么说，你是失恋了吧，你何必这么认真呢，天下好男人多的是，你这么漂亮，还怕找不到好的！”

塔上的女人还在哭，她呜咽着说：“谁说我失恋，我才不为哪个臭男人寻死觅活。”

塔下一个人说：“那你为什么爬塔呢，你下来吧，你这么年轻，有什么不幸都可以熬过去。”

另一个人说：“人活在世上，谁没有不幸呢，我年轻的时候也被人抛弃过，后来结了婚，丈夫又工伤死了，不久，5岁的孩子又跌到河里，淹死了。如果我不想活，我已经死了好几次了，你想开点吧，快下来。”

又一个人说：“是啊，谁都有不幸，我女儿像你这么大时，吸毒，后来离家出走，至今死活不明，我就这么一个女儿呀，我也不想活，可我不是活过来了吗，你千万不要轻易把生命放弃呀。”

塔下这几个人说着时，也带着哭腔，很伤心的样子。

塔上的女人大概感动了，她没再往上爬，停在那儿。

塔下的人看出生机了，一起叫起来：

“快下来，这世上没有解不开的结。”

“有事下来说，你真的很年轻，挺一挺就过去了。”

“只要活下来，什么都好说，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人不知道哪节好，挺过了这节，就会好起来。”

下面这些热心人的话，真的打动了塔上的女人，女人哭声小了点儿，并开始慢慢往下爬。

塔下一伙人松了一口气，仰着头看，等女人下来。

但女人才往下爬了一点点，忽地尖叫了一声，女人说：“我怕，我不敢下来。”

塔下的人多少有点意外，一个人小声说：“怪事，刚才往上爬都不害怕，现在怎么会害怕呢。”另一个人说：“她刚才上去是不想活，现在她想活了，人在那么高，她当然怕。”这人说，仰头跟塔上女人说：“你别怕，你刚才怎么爬上去的，就怎么爬下来。”

女人说：“我也不知道刚才怎么爬上去的，我怕，我不敢下来。”

塔下的人说：“你抓牢呀。”

女人说：“我抓不牢，我的手在抖。”

塔下的人就急了，有人说快打 110，有人说打 119，他们有升降车。有人交代女人说你不要动呀，千万莫动，手抓牢，我们打了 119，马上有人来救你。但女人的手抖得厉害，腿也跟着抖，同时带着哭腔说：“我抓不住了，啊——”随着一声凄厉的尖叫，女人像一片落叶，从铁塔上飘了下来。

# 事情不是不可以转变的

## ○展 静

此武人去追杀彼武人，彼武人也追杀此武人。

两人在树林中碰见，二话不说，挥刀拼杀。风旋叶转，天昏地暗。两人拼杀二十余回合，不分胜负。看官知道，武人都是有杀手锏的，弄武之人要到最后才拿出绝招。

就在双方要使绝招时，此武人横刀言：“且慢，朋友，你为何要杀我？”

彼武人也横刀，注视对方言：“朋友，你为何要杀我？”

双方知道，就双方武艺而言，相差无几，绝招使出来，无非是一死一伤，或二死无伤。

此武人言：“有人要我杀你。”

彼武人言：“有人要我杀你。”

此武人言：“如我二人要活，怎么办？”

双方知道，即使二人不互杀，后面之人还会派人来杀他二人。

彼武人言：“只好如此，我杀派你来之人，你杀派我来之人。”

此武人言：“此言极是。”

就在二人要转身时，此武人又言：“杀他二人也不易，要费一番功夫，不如省一番功夫。”

彼武人问：“如何省一番功夫。”

此武人言：“我杀派我来之人，你杀派你来之人。”

彼武人言：“是极。”

此武人言：“一言为定。否则，留一个活口，我二人还要拼杀。”

彼武人言：“此言甚对，一言为定。”

二人分两头出了树林。

# 失 望

○皮 皮

“车来了，”妈妈说，“上去吧，小心。”我上了公共汽车，回身看见妈妈在手机上拨号。当车慢慢启动时，她正好来得及向我招手，另一只手已经把手机捂到耳朵上，她得告诉爸爸在我下车时接我。

每个周末，我都去爸爸家，那儿还有他的新妻子。她看上去比我妈妈年轻。有一次我把这个告诉妈妈，妈妈说：“这可能就是你爸爸想要的。”那以后，我一直这样理解，爸爸为了要一个年轻姑娘跟妈妈离婚了。我不喜欢这个姑娘，但也不讨厌她。她对我很好，可她总是在我看别处的时候偷偷看我。她可能以为，我没看她，就发现不了她这样看我。其实，像我这么大的孩子已经不傻了。我不喜欢她偷偷看我时的眼神，那眼神明显在告诉我，她不喜欢我。原因我知道，因为我长得像我妈。不知道妈妈是不是一个漂亮的女人，我没办法把她和别的女人比较，因为她们都不是我妈妈。“你妈妈是个吸引人的女人，尽管她不那么漂亮。”这话是我妈的一个女朋友说的，她常来我们家，虽然也离婚了，但没有孩子。“不

漂亮为什么还吸引人？”我不明白。“你以后就知道了。”她这么对这说，一定认为我还小，不配现在知道。

从这儿往后，有好长一段时间，对我来说不容易。我总是突然就问自己：妈妈是吸引人的女人，为什么爸爸没被她吸引，我很想知道他们为什么离婚。

爸爸拉住我的手，让我从车门口的台阶上跳下来。尽管我不再是那么小的小孩儿了，他每次都让我这么做，他想，这样我会高兴。他想得很对，我的确高兴。我跳下来之后，每一次都一样，看见他的新妻子站在他的身后。“今晚，我们一起出去吃饭。”爸爸说。可惜吃饭的时候，爸爸因为一件急事儿中途离开了，只剩下我和他妻子两个人在饭店里吃饭。这种情况我们还是第一次遇到。过去我和他的新妻子也有过不多的单独相处的时间，可都是在他们家里，我可以找些事干，不用像现在这样互相看着，谁都在考虑说点什么。因为不知该说点什么，我使用一根筷子慢慢地搅着杯子里的果汁，好像早晚我能从那里挑出一根钻石项链。

“你肯定希望跟你和你爸爸出来吃饭的人不是我，而是你妈妈。”她说。我没抬头，也没说话。

“你知道你父母为什么离婚吗？”我抬头看她，希望她能告诉我，可她说，“你为什么不去问问你爸爸！”

现在，我回想起这件事，也拿不准我是不是个坏孩子，也想不出别的孩子会不会像我这样做。我问爸爸的时候，没有问他你和妈妈为什么离婚，我只问：“你是为了要这个年轻的妻子，才和妈妈离婚的，是吗？”他的眼睛瞪得和牛眼睛一样大，半天才说出下面的话：“是你妈这么对你说的？”

我也害怕了。我妈从没这样说过，可我现在该怎么解释啊？

“她怎么能糟到这个分儿上？！”他气得浑身发抖。

“不是她糟，是我，是我这么说的，不是她。”我解释着。可是爸爸已经听不见我在说什么。他在我面前走来走去，最后停在我面前说：“你知道吗，我还不想跟你说这个，因为你还小。可是你妈妈这么做是不对的，不对！”他大声说，越说越气，“因为这不是事实，不是我们离婚的理由！”

我知道自己错了，希望爸爸别再说下去。

“是我弄错了，我以后再也不提这件事了。”我对爸爸说。我现在不想知道他们离婚的理由了。

“不提了，不提了，那样它会在你心中留下阴影的。如果她不负责任，当初，我是不会把你留给她的。”

我的心开始揪紧，恨不得爸爸立刻变成一个哑巴。

“你知道，我跟她离婚，是因为她有连她自己都数不清的男人。”爸爸难过地说。可他永远也发现不了，我比他还难过。

大人，他们太大了。

再次见到妈妈，是我从返回的公共汽车上下来。妈妈抱住我，平时她不这样做的，平时她只是拉着我的手。

我看看妈妈，觉得对不起她。可是她有过那么多别的男人。

我抬头看看傍晚的月亮，好像有什么东西离开了我。好像我丢了什么一样。

# 物质时代的爱情

○庞 边

情人节这天上午，依丽收到了一大束玫瑰。

尽管卖花的人将花梗很紧地包束了，但是九百九十九朵玫瑰的花梗叠起来，仍然比依丽的腰还要粗。依丽在办公室里收到这九百九十九朵玫瑰时，她幸福得几乎要窒息过去。

依丽站在那儿，从花店的人手里接过这一大束玫瑰花，像喝醉了酒似的，脸色酡红，身体飘飘然，心跳得就像是被擂响了的战鼓，突突突的。办公室里的同事一齐起哄，围拢来问，快给我们说，是哪个情人送的，肯定不是你老公送的。到底是哪个大老板，这么大手笔，一下子就掷出半方水来想淹死我们的依丽。说着大伙儿都扑上来找卡片，想看看那个名字。但是那张卡片上只有一行字：“送给情人节里的依丽，愿你情人节充满爱情。”落款是“情人节有情人”。

人们看不出，不依不饶，都起哄说快说快说，要不我们要严刑逼供了。几个女同事上来就挠依丽的侧肋。

依丽被挠得很痒，笑嘻嘻地躲着求饶道：我真的不知道是哪个，真的不骗你们。

大伙儿哗一声叫起来，说依丽还不知道有几个情人呢！于是就要依丽一一报上名来。依丽自然不肯说。

大伙儿闹了一阵，才渐渐散去。

这一大束玫瑰弄得依丽晕晕乎乎的，好像踩在云里雾里。她仿佛又回到了少女时代。直觉告诉她，这种晕晕乎乎的感觉跟初恋时的感觉一个样。

幸好这两天老公出差去广州了，要不然也许会闹出误会的。她将玫瑰花抱回家中。她用脚碰上了门，抱着这一大束玫瑰，闭起眼睛在厅里打了几个旋，想象是跟送花的情人在跳舞。可惜没有音乐，花也不是真正的情人。依丽只好将花养在一个塑料桶里（本来应该是养在花瓶里的，但是没有这么大个花瓶，就只好养在桶里了）。说真的，她确实不知道谁送她这么大一束玫瑰。想到还有别的男人爱着自己，依丽的心就酸酸的，甜甜的。她知道自己长得漂亮，不过她已是名花有主。结婚三年了，爱情已成明日黄花，正渐渐地凋谢，连花柄都变得枯萎了。爱情是下雨前的闪电，闪亮是闪亮，只是雷声过后，接着就是下雨了。好像没有没完没了地闪电打雷的雨天。闪电是婚前的爱情，下雨是婚后的日子，全世界的人都是这么过来的。她依丽也没有例外。

可今天这个人究竟是谁呢？老公？不会的，不要说他已经出差在外，就是他在家，也不会这样花费的。肯定是老公以外的男人。是谁呢？将她所认识的男人一个个过筛，始终想不出是哪一个。不过凭她十多年驰骋情场的经验，她明白不需她多花心思去想，那个人花费了钱，用不了多长时间，他就会现身的。

对了，想到了花费，依丽想，现在玫瑰的市价是五块钱一枝。这九百九十九朵玫瑰，该值 4995 块钱了！依丽一想到这么大一笔钱，连她自己也吓了一跳。以她的工资折算，她得辛辛苦苦上五个月的班，才能挣到这么大一笔钱。

多么奢侈啊！太奢侈了。一想到让这五千块钱慢慢地在她的眼皮底下凋谢，依丽的心就痛得发紧。

把这些玫瑰拿出来卖了，岂不是一大笔钱？浪漫是好的，但是浪漫是虚的，钱才是实的。她是上班一族，没有资格看着这么大一笔钱像雪一样慢慢地化成水呀。即使有，也不值得，不是么？

晚上，依丽将那一大束玫瑰解开，摆在了市里的繁华路段（这儿很多酒店和舞厅，是情人们夜晚的去处），她要将她的爱情散卖。

玫瑰的市价是五块钱一枝，她卖四块五。她的花仍然新鲜，比花店的便宜五毛钱，而且还是送货上门，方便。很快她的花又化做了爱情，一束束（一枝枝）地到了别个男人的情人手中。

晚上十二点半，花卖完了。回到家中，她从包里将钱全部掏出来，放到沙发上算一遍。总共现金是 4495.5 元。四个多月的工资！

依丽抱着那一堆钱幸福地想：那人真好，情人节里送了她这么大一笔钱。要是每个月都有一个情人节，那该多好。依丽抱着那堆钱这么想着，慢慢地进入了香甜的梦乡。香甜的梦乡里没有爱情，只有钱。

# 同 学

○邓红卫

许攸跟曹操是老同学。两人打小趴在一张课桌上念书。有什么好吃的分着吃，有什么好玩的一起玩。两人关系很铁。许攸喜欢叫曹操“阿瞒”，“阿瞒”是曹操的小名。两人还经常在一起谈论志向。许攸说，我想做一名太守，治理好一个州郡。曹操说，我想做一名宰相，治理一个国家。曹操便戏称许攸为太守，曹操还让许攸叫他宰相。但许攸还是叫他阿瞒。曹操说，你怎不叫我宰相呢？许攸很难受地说，我叫你阿瞒已经叫顺嘴了，一时改不了口。曹操笑笑说，那你还叫我阿瞒吧。

多年以后，曹操果然做了宰相。许攸呢？在曹操手下做一个谋士。跟小时候一样，许攸还是称曹操为阿瞒。不光私下里这么叫，在许多公共场合下也这么叫。有一次，曹操为了一件棘手的问题闹得焦头烂额，在相府开一个高级政治会议，参加会议的都是曹操手下的重要官员，气氛十分严肃。这时，许攸走到曹操跟前，拍着曹操的胳膊说，阿瞒，你怎么这么笨呢，简直是一头猪，你只需这么做，准能解决问题。一

屋子的人都愣住了，很多人都面露不平之色。而曹操却哈哈大笑，没有丝毫的不高兴。

谋士程昱来见曹操。程昱说，我听说，一个人的小名，只有在他未成年的时候才能使用，而这小名应该由他的父母兄弟来称呼。许攸不过是您的一个同学，却多次在大庭广众之下，叫您的小名，无异于羞辱丞相。您为什么不怪罪于他呢？

曹操说，许攸不仅仅是我的同窗好友，而且是我的救命恩人。小时候，我特别顽皮。有一次，我爬到树上去摘桑葚吃，一不小心，跌到树下的污水塘里，是许攸把我从塘里拉出来，救了我一条命。许攸对我有救命之恩，我怎么能因为他叫我的小名，就治罪于他呢？

程昱说，自三皇五帝，礼仪一直传到今天。您作为一国的宰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有着神圣不可侵犯的威严。许攸虽然跟您交谊深厚，但他依然只是您的一个下属而已，下属理所当然应该尊重上级，而不能因为救过您的命就可以随意冒犯您的威严。请丞相尽快制止他这种行为。

曹操说，一年有四个季节，四季有它不同的特点。每个人因为自己的生长环境不同而形成不同的习惯。许攸叫我的小名，只不过是他的一个习惯而已，这丝毫不影响他给我带来许多有益的一面。我记得当年我与袁绍战于官渡，两军相持不下。当时，我的粮草只够维持三天，是许攸从袁绍那边过来投奔我，给我出谋划策，才使我一鼓作气打败袁绍，统一了北方。如果当初没有许攸的计策，我早已被袁绍所灭，就不会有我今天宰相的职位，更谈不上宰相的威严。与许攸的功劳相比，他叫我的小名是多么不足一论呀！

程昱不再说什么，只好退了出去。

许褚、张辽等许多武将也多次来找曹操，都被曹操一一劝退。

这一年，许都大旱，粮食歉收。曹操问许攸该怎么办。许攸说，一方面，老百姓没有粮食吃；另一方面，达官显贵的家里却用成堆的粮食酿酒，造成许多粮食浪费。当务之急，应该禁止这种浪费粮食的事情发生。曹操立刻传令，全城从即日起禁止饮酒，违令者斩。曹操还让许褚、张辽等武将领兵昼夜巡城，如遇饮酒之人，就地正法。

晚上，曹操悄悄把许攸领进相府，说，别人不准喝，老同学例外，今日得闲，咱俩好好叙叙旧。

许攸点点头，好，好。阿瞒，你想得真周到呀。曹操端起酒杯说，来，干，一醉方休。

许攸晃晃摇摇离开相府，已是深夜。天空一轮明月虚悬。许都城的街道清清白白。许攸伸了伸胳膊，微风拂面，许攸关关节节都舒坦。

忽地，马蹄声疾。大将许褚奉丞相之命巡夜。

许褚令军校，将饮酒之人拿下。

许攸叫，我跟阿瞒饮酒，何罪之有？

许褚抬手，长枪一抖，许先生像秋天的树叶，飘落在地上。

许攸的葬礼在一天清晨举行。全城百姓都聚拢来争看这位据说是绝顶聪明的丞相的老同学。响器班在哀伤地吹打，城中最好的歌手动情地唱着挽歌。曹丞相哭得最悲伤，几欲昏厥过去，旁边的侍从看他嘴在不停地蠕动着，终于听清他一

遍遍念叨的是：今后还有谁叫我阿瞒呀！

曹操被侍从强行拉出灵堂，文武也跟了出来。

最后走的是行军主簿杨修。

杨修拍了拍许攸的棺木，叹道，你是最聪明的人，也是最愚蠢的人呀！

杨修还说，丞相的话，你怎么能当真呢？

杨修说着，背着手，摇头晃脑地走了出来。

# “烈士”回乡

○高建群

老梁跟我是坐同一节火车皮参的军。我记得当年参军去新疆的路上，火车停下后，大家下来解手。这时有个老实的男兵跑错了方向，到女兵那一边去了，在大家的哄笑声中，他赶快提起裤子，从火车底下钻过来。这个新兵就是老梁。

老梁是陕西省临潼县人，农民出身。当兵要走的前一天，父母匆匆地为他娶了媳妇。新婚之夜，睡到半夜，老梁伸出手来将媳妇的头发偷偷地摸了摸，别处没敢动，这一夜就过去了。天明公鸡一声啼叫，老梁穿上了军装，先到乡上坐汽车，再到西安坐火车，就这样走了。

老梁和我们是在黑山头分的手。汽车载着他们到阿勒泰城，他们在那里接受三个月训练以后，老梁被分到了中蒙边界红山嘴边防站。

1975年的秋天，老梁给边防站放牛。有一次牛越界了，老梁瞅了瞅四下没人，就涉过界河去赶牛，结果被三个潜伏在河边的蒙古士兵抓去送到乌兰巴托，关了三年监狱。

红山嘴边防站发觉老梁失踪了，寻找了几天，活不见人、

死不见尸，便判定老梁已经死亡，就向上级打了减员报告，并向老梁家乡发了烈士通知书。

出狱以后的老梁，在乌兰巴托街头流浪。他做过许多事情：小偷、小工、捡破烂、要饭。大家都不知道这个不会说蒙语的中国人是从哪里来的，纷纷欺负他。据说，蒙古的黑社会很厉害，老梁挣来的一点儿小钱都被这些黑社会的人抢走了。

后来，老梁遇见了一个在乌兰巴托定居的中国人。他是湖北人，也是一个老兵。这老兵可怜老梁，于是出面庇护他，还帮他找了一个蒙古女人成家。老梁和这个女人一共生了三个娃，两女一男。

随着中苏关系的缓和，中蒙关系也趋于缓和，这时，有好心人对老梁说，你试试给中国驻蒙古大使馆写个信，谈谈你的身世，说不定大使馆会帮助你回去的。这样，老梁便给中国驻蒙古大使馆写了封信。

后来有一天，夜色苍茫中老梁一家正准备吃饭，突然门外响起了汽车声，一辆小车停在他家门口。车上下来三个彪形大汉，只说了一句“跟我们走一趟”，便将老梁拉到车上，蒙上他的眼睛，开着车走了。

车走了很长一段路程。当老梁脸上的黑布被揭开以后，他到了中蒙边界的一个会晤站里。

阳光很刺眼，老梁揉了揉很久一段时间的眼睛，他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直到蒙古兵朝他屁股上踢了一脚，又指了一下眼前的这座会晤桥，老梁才懵懵懂懂地踏上了木桥，接着，跨过木桥中间那条白线。

“烈士”老梁就这样死而复生。老梁就这样回了家乡。更悲惨的事情还在后边。

老梁回到家乡，发现村口竖着一块小小的烈士纪念碑，那上面写着老梁的名字。

老梁来到自己家门口，发现破旧的大门上挂着“光荣烈属”的牌子。他的父母已经过世，他那新婚一夜的妻子自然也不知去向，现在家里只有他的哥哥嫂嫂。哥嫂不承认眼前这个陌生人是他们的弟弟。他们拿出了烈士通知书，告诉老梁说，他们的弟弟已经在许多年前死去，白纸黑字，不会假。

面对这一切，老梁自己也弄糊涂了，他真怀疑自己的那些经历不是一场梦。这是多么悲哀的事情！

老梁站在挂着“光荣烈属”牌匾的那个门楣下大哭了一场，然后摇摇晃晃地离开了家乡。这个无名无姓、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谁的人，现在开始在中国大地上流浪。

较之在乌兰巴托的流浪，这一次的流浪更加悲惨。那一次，心中毕竟还有一个寄托，知道在远方那一片丽日蓝天之下，是桑梓之地，是他的根之所系。现在，却真正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人了。

老梁流浪到了新疆，流浪到了阿勒泰，流浪到了红山嘴边防站。他来到他当年越境的那条小河边，号啕大哭，为自己悲惨的遭遇而哭，为落在自己身上的巨大苦难而哭。

他一边哭一边喃喃地说：“老梁没有死！我就是老梁！”

后来，一辆前往红山嘴的小车在老梁身边停下。这是阿勒泰军分区一位首长来到红山嘴检查工作。老梁离奇的遭遇感动了这位首长，他将老梁带回了阿勒泰。这是1993年的事。

军分区将老梁收了回来，给他志愿兵的待遇，让他在军分区营房科工作。大家帮忙，又给老梁找了个汉族媳妇，现在他们已经有了一个孩子了。

老梁现在的生活很好，一个月 1000 多元的工资。营房科的事儿也不忙，他是修锅炉的，锅炉也不会常坏。平日，他就在营房里转悠，遇到谁有个什么事儿，他立即去帮忙。举例说吧，来了一车西瓜，你给老梁说：“老梁，你去把那一车西瓜卸下来！”说完你就不用管了。老梁会饭也不吃，午觉也不睡，将这车西瓜卸下来，码得好好的，然后找到你，立正，报告：“任务已经完成。”

这就是我的战友“烈士”老梁的故事。

# 鞋匠老戴

○李琦

鞋匠老戴，其貌不扬。生活上可说是马马虎虎。一次我去修鞋，见他正就着咸菜吃半碗糍糊。我诧异，他说，封窗，糍糊打多了，都是好面，扔了白瞎。说完还补充一句：味道还真不错。

就是这样一个老戴，在他乱七八糟的小屋里，在那一堆待修的鞋子中，居然还在一块花手绢上，放着一支笛子。

人们经常能在中午或傍晚，听到修鞋小屋传来清脆的笛声。身高不足一米五、矮小又有些跛脚的老戴，格外爱吹那些与军旅生活有关的曲子，比如《我是一个兵》，比如《游击队员之歌》，还有《打靶归来》什么的。也许，他崇尚军人，此生身不能从军，就在笛声中戎马倥偬吧。

据说老戴自少年时便喜欢吹笛子，矮小与跛脚使他很少与其他孩子在一起奔跑跳跃尽情玩耍，他就和笛声相伴。父母双亡后，老戴正上中学。考虑了一段时间后，他毅然辍学，开了这个修鞋铺，拉扯弟弟妹妹长大。现在，弟弟妹妹都已成家立业，他也进入中年。大家都说，老戴好人哪，手艺好，

又仁义。人们宁愿走远些的路，也要到他这儿来修鞋。

熟悉他的人告诉我，老戴虽然只是一个鞋匠，为人却不卑不亢，算得上是爱岗敬业。他像那些上班族一样，不迟到不早退，小鞋屋每天准时开张。他关心这个国家和世界上的大事，情绪总是随着广播和电视中的天下大事起伏。多少年如一日，每到六一、八一，他都免费为孩子、军人修鞋。老主顾们知道他是以此谋生，劝他不必如此，一个鞋匠，你何必呢？鞋匠怎么了，也是公民吧，老戴说，君子一言，怎么能变呢？老戴以君子的标准要求自己。

1998年的夏天，住在小鞋屋周围的熟人们，好几天没听到他的笛声，寻思他可能是病了。一个老友推开小屋门，见老戴满嘴是泡，两眼泪汪汪的，正紧盯着那台小黑白电视。原来正在播放的是抗洪救灾的场面。老朋友问：是为这难受？老戴黯然点头，说，除了出点儿钱，啥力出不上。你看看，都是半大小子，还没长成呢！谁家孩子谁不疼啊！

原来老戴早去过江边了，他央求要为那些年轻军人修修鞋。负责人告诉他，啥时候了，还顾得上修鞋？于是，老戴就去买来许多鞋垫、袜子。他找到负责的人，说，那些战士老站在水里，容易生病，这些东西多少能起些作用。送完东西回来后，老戴心里还在惦记着那些当兵的，心里上火，嘴上就起了泡。没有儿女的老戴由衷牵挂那些老百姓家的孩子，牵挂那些当兵的人。

洪水退后，小鞋屋的笛声又响起来了。除了那些军旅歌曲外，又加上了《太阳岛上》这样抒情的曲子。从小屋经过的人，听到那笛声，都觉得好听。一个和老戴相熟的人说，有

一天，他做梦老戴死了，他难受得醒了，幸亏是梦。像老戴这样的人，可要长寿啊。

公民老戴，从不抱怨。他踏实快乐地生活着，从不觉得照耀着他的太阳和白金汉宫上面的那轮有什么两样。他和我们一起，就要跨进新世纪了。昨天从他的小鞋屋经过，见到他门上糊一张白纸，上面端正地写着：恭贺千禧！新年营业照旧，修鞋半价。

老戴，新年快乐！

# 爸爸，你有权沉默

○刘建超

爸爸，我可以不说吗？

不行！这还了得，屁大点儿的年纪，竟然开始朦朦胧胧地和女同学暧昧起来了。

爸爸，没什么大不了的，不就是几张纸条吗？

几张纸条？几张纸条说明了事态发展的严重性，也预示了将来发展可能产生的恶果。说得多轻松，没什么大不了的，有什么能比这更大的。没什么大不了的，怎么听着这么耳熟？对了，想起来了，这是个什么品牌的丰乳广告词，好小子，这东西接受得挺快啊，考试时你的德性都哪儿去啦，上次考试连中国的四大发明都不知道，答什么马恩列斯。

说！把事情从头到尾，仔仔细细地说清楚。

爸，我有保留隐私的权利。

屁。在老子面前你精光溜净。说，这是怎么回事？

说就说，我班上一个女孩看上我啦，想跟我好。

为什么看上你？就你那熊样！说！

爸，瞧你说的，我这熊样还不是你呕心沥血培养出来的。

别耍嘴皮子。说！

你别以为现在女孩子都喜欢什么帅哥，我班女孩就喜欢酷哥。我就是酷哥。

酷？你哪儿酷？说！

我足球踢得棒，校运动会上，我班和一班争冠军，还剩10分钟时我班还零比一落后。关键时刻，是我边路包抄，带球突破连续晃过三名防守队员，禁区内一脚怒射，足球应声入网。打加时赛又是我的一个头球，彻底打败了一班夺冠的梦想。全班同学都高喊着我的名字，女同学说我场上的英姿特酷，像巴乔！

然后呢，说！

然后我班的大眼睛女孩就给我买了一杯冰淇淋约我出去走走。

走到哪儿？说！

咖啡屋。

咖啡屋？是不是老街拐角的那旧梦咖啡屋？

对，就那儿。爸爸，那儿有咖啡屋，你也知道啊。

我，我当然知道，是你问我还是我问你？后来呢，说！

也没啥，就一块儿喝了两杯咖啡，说了足球、音乐。

后来呢，说！

没有后来了。

没了？那这纸条上写的什么意思，什么梦的丘比特误伤了我的心？

爸，那是大眼睛从书上抄下来的，她说特喜欢这首诗就抄下来给我了。

告诉你，小子，你老老实实在地给我学习，考上大学才叫真本事，那才叫酷呢。上了大学，大眼睛小眼睛的多的是。你再敢和那个丘比特来往，我砸断你的腿。对了，你们去咖啡屋，谁付的账？说！

爸，你还用问，绅士风度，当然都是男的付账。

屁，你有绅士风度的了，你那风度钱是我和你妈没白没黑挣的辛苦钱。

爸，老板是我班同学的哥哥，打六折的。上个礼拜天，我还去给他打工，挣工钱呢。

你说什么？你到咖啡屋打过工？上礼拜天？

是，爸爸，我当服务生，给客人送咖啡。

那，你，你看到了什么？说。

没啥，爸，不就是你和一个阿姨一起喝咖啡嘛。我看你俩挺投入的，也就没打扰你，那阿姨还怪可怜的，你不是搂着安慰她吗，她还哭呢。

这个事，是这样，大人们的事和小孩子不一样。我们有许多许多的经历，你们不懂，感情上的事有时是说不清楚的，你明白吗？

我们大人现在每天的压力很大，有时就得放松一下，松弛一下，不然有一天就会突然倒塌。你明白吗？

那个阿姨是爸爸高中时的同学，本来我们可以走到一块的，只是她家反对，现在她过得很不如意，丈夫对她不好，她很孤独，那次我俩也是偶然碰到一块儿的。你明白吗？

这件事你没有和你妈说，你做得对。看来你很理解爸爸。其实爸爸并没有想伤害你妈妈，你明白吗？

你怎么不说话？爸爸在咖啡屋的事其实也没什么事，都给你说清楚了，哎，你说话，表个态嘛。

爸爸，你有权保持沉默。

# 弃官

○程习武

公元一千五百三十年，叶凤都走进汴京府衙，做了汴京知府。这是叶凤都梦寐以求的事。叶凤都花了三万两银子上下打点才得以走进汴京府衙。叶凤都来汴京之前做凤阳知府，凤阳是当今天子的老家。但叶凤都不喜欢听花鼓，叶凤都也不喜欢女色，叶凤都只喜欢白花花的银子。但凤阳不能给他，或者说凤阳不能过多地给他。于是叶凤都便把眼睛盯紧了汴京。

汴京为大宋都城，当年歌舞升平，繁华锦绣，盛极一时。虽时过境迁，但船破也拆三千钉，宫殿尚存，巷陌依旧，楼头街口，随便哪儿一站，仍能嗅出源源不断的天子脚下的气息。汴京所辖十余县横卧于浩浩无垠的千里大平原之中，皆丰饶富庶之地，所产麦豆远近驰名。在叶凤都的眼里，汴京是一块肥肉，一块上好的肥肉。三万两值得，做生意也得要本钱不是？

三万两不仅仅要收回来，更重要的是让它下崽儿，变成三十万两甚至三百万两。叶凤都收到第一笔钱的时候，他实

在有些心花怒放了。整整六万两，是所辖十余县的县令送来的见面礼。开门大吉，叶凤都不由踌躇满志。如果说这时候的叶凤都还有遗憾，那么这个遗憾就是为什么不早一点儿来汴京。

这时候叶凤都登上了龙亭。游目四顾，满眼的喧嚣与繁华都变成了白色，变成了雪白雪白的银子。

当叶凤都的银子达到百万两的时候，有人在府衙门口张贴横幅大字曰：天高三尺。有衙役禀告，叶凤都淡淡一笑说，雕虫小技耳，难道我不晓其中之意。三尺？三尺算什么？我要让老天再高出三尺。

天在逐渐高。

一次，叶凤都率众僚巡察所辖各县，实际上是要借机索要钱财。来到杞县地面，叶凤都自然想到杞人忧天之古说，便询问杞县县令。县令说虽年代久远，但尚有上书“杞人忧天处”的石碑一块，供游人观瞻。作为名胜，可以一观。

众人簇拥着叶凤都去了杞人忧天处。

石碑竖在一块平地上，坦坦荡荡，无遮无拦。在石碑前站定之后，叶凤都忽然不见了众僚属，然后叶凤都看见一羸弱老翁从碑后缓缓走出。老翁缓缓说，我便是那个忧天的杞人。叶知府来到汴京已近两年，所获怕是距三百万甚远。老汉将一生积蓄的二百万两送给叶大人，凑够三百万之数，还望叶大人对百姓手下留情。不然，定有后忧。老汉说完，叶凤都的面前便出现了一大堆白花花的银子。望着银子，叶凤都仰面呵呵而笑。笑未尽，老翁倏地不见了，众僚属又出现在他面前。再看一看，石碑之前平空堆起了一大堆泥团土块。

众僚属和县令面面相觑，莫名其妙。

离开了杞县，叶凤都就停止了巡察，带众匆匆回了汴京。

众僚属又上衙的时候，没有看见知府大人。他们看到衙中排开一溜儿木箱，箱上放着一张纸。纸上写了这样的字：泥团土块，置于地面，天岂不又低了三尺？打开了，一箱箱都是银子，怕是有百万两之巨。再看，案上整整齐齐放了一顶官帽，一袭官服。

# 拜 师

○谭 杰

乔子京乃崑山名医，人称“医圣”。行医六十余载，拯救了无数性命。

医圣自幼饱览经书，颇有几分文采，只因科举落第，便随父习起医道来。

“灵气胎来带，三岁知老终”。医圣十分有灵气，他一步入医门，便能把“汤头歌”倒背如流，把“百药性”辨得一清二楚。一出道便盖过了高堂。如今，年逾八旬，银须盈尺，鹤发童颜，日诊不辍，愈得乡里赞誉。

大凡阴阳失调，冷热失度，劳息不均……皆要出毛病，出了毛病需认识病理，病理识透了，还要对症下药，加之人与人心身不同，病也轻重各异，做个好医生也并非易事。

医圣极重实践。遇了病人必细细地望、闻、问、切。找病因，下药方，一丝不苟。炮制药物也极为认真——该切片的讲厚薄，厚一分不行；该去皮的讲干净，留一点不中；该焙炒的讲火候，少一分钟多一分钟都废了再来，而且要亲自品尝。因而别人治不了的病，他可以治；别人吃十服药的，他

只让吃三服。医到精妙处，挥手百病除啊！

日月运转，甲子轮回。医圣行医六十年之后，自己却一病不起了。

初时，医圣感觉浑身乏力，以为年事高了，并未十分介意。后来感到身上疼痛，先是两腿，后移至腰背，后蔓延到全身。服自配的几服中药，竟不起效力。又数日，竟不能下床了！医圣这才沉重起来。

崱山偌大一个地方，哪能尽晓医圣患了毛病，前来诊病的依然络绎不绝。病人们见医圣也成了病人，便叹一声，悻悻而去。医圣这才信了那句古话，“大夫不治门里病”。

过去，医圣是不相信此话的。医生可医他人之疾，何以医不得家人之病，自己之病？如今，他觉得自己错了——“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叫自己去”，他今年八十四岁，怕要在自己身上应验了。

医圣的儿子坐不住，他想让崱东的鬼医来为父亲诊一诊。医圣不允。他不是要自绝于世，是觉得让那毛小子为自己看病，辱了自己的医名！

鬼医年轻道深，常出奇制胜，治愈不少怪病，名气不在医圣之下。

一个月过去了，医圣整整瘦了一大圈儿——眼眶深陷，二目无光，连说话也上气接不住下气了。儿子背着父亲踏进了鬼医的大门。

鬼医听了那儿子一番言语，闭目说了一句话：“甘草一斤煎服。”那儿子听了竟不肯离去。他是专程来请鬼医的呀，怎么一句话就打发了？鬼医见状又重复一遍：“甘草一斤煎服，

就这。”那儿子只好返身回去……

医圣听了儿子之言，嘴角露出一丝苦笑。照此服用吧，他觉得好像开玩笑；不服吧，到此绝境又没有什么灵丹妙药。末了，勉强同意试一试。谁知，一试竟然见了效！

一家人自是十分高兴。医圣也慢慢有了笑脸。于是，儿子再次来鬼医家中，言过父亲病情之后，恳请鬼医到家中一诊。鬼医依旧推辞了，笑道：“甘草一斤煎服。”这次那儿子没有犹豫，照此回复了父亲。七天之后疼痛大减。医圣让儿子带大礼再次敬请鬼医，鬼医拱手道：“尊父之疾，后生心中自知。再用五斤甘草煎服即可。”五斤甘草服完了，医圣的病竟痊愈了！

医圣的病好了，却从此再没有为别人看过一次病。他焚烧了自家的医书，乘牛车来到鬼医庄上。鬼医出迎：“医圣驾临，诚惶诚恐！”医圣笑道：“甘草解百毒乎？”“正是。”鬼医点头称是。“老夫毒从何来？”“先生炮制中药数十载，日日口尝，自中百毒也……”

“哈哈……”医圣听罢仰首大笑，“常在崑山里，不知天外天！老夫拜你为师了……”

“岂敢岂敢，先生言重了！”未等医圣施礼，鬼医先拱起手来。

“虽闻道有先后之分，但术业有专攻之妙。百通常有一滞！”

“先生高论，佩服佩服！”

“哈哈……”医圣笑着走上前去，二人相握，身影沐浴在夕阳的余晖中。

# 献血的故事

○秦德龙

要献血了。

文件传达下来了，要组织党团员青壮年献血。老卞把文件给大家念了，妇女们都抿着嘴乐，表示愿意参加献血。

单位很小，老卞是头头。老卞说，我是党员，我该带头献血，怎么文件还规定超过 55 岁不让献呢？

有人就笑道：老卞，您是老功臣了，把机会留给我们年轻人吧。

老卞一笑：那是，年轻人要是都报名了，我就没必要献了。老卞说的时候，用眼睛直剜李二刚。李二刚一直不吭声，好像献血和他无关。

老卞说，女同志都报名了，个别男同志也该表个态。

李二刚明白老卞在说他，就把脸一红说：我有病，不能参加献血。

老卞一听这话，心里就冒火。你有病？有什么病？肥头大耳的，一天到晚骑个摩托车乱窜，尽捣鼓些私事，从没听说过你有病！

不过，老卞这些话没好意思当面说出来。老卞只在心里给李二刚画了一道，不想现在修理他。

单位里除了老卞和李二刚之外，都是结过婚的妇女，挺不好领导。老卞不想在这件事上和李二刚较真。献血不比捐款，毕竟要从人身上往外抽呀。当然了，老卞要想修理谁，有的是办法。比如，上次给灾区捐款，李二刚公开表示不捐。老卞就宣布说：贴个名单，谁捐多少注明，不捐的就在他的名字后面画个“鸡蛋”。这一招很灵，李二刚这个空白点，当场就插上了红旗。

献血那天，妇女们都排着队去了。老卞指挥李二刚上街去买奶粉，每个献血者发 10 袋。李二刚红着眼珠骑摩托车出去了，很快又空着手回来了，问老卞发购物券是不是更好一些？老卞知道他有小九九，就不理他，把他晾在一边。

献血的妇女们很快就回来了，一个个兴高采烈的，又说又笑。她们举着献血证让老卞看，老卞接过来就转给了李二刚，李二刚那胖脸就臊得比公鸡那冠子还要红。

老卞宣布说：凡参加献血的同志，每人奖励 200 块钱。

妇女们当场欢呼起来。李二刚在一边，看着别人数钱，心里想亏死了。李二刚就向老卞请假，明天不来了，要去医院。

第二天，李二刚真的没来上班。快到 10 点钟的时候，有人打电话来说，李二刚被汽车撞了，让单位领导马上来医院。

老卞的心里“咯噔”一下子，带上工会主席就往医院跑。到医院的时候，李二刚的老婆正在门口哭哩。老卞一问，才知道李二刚骑摩托车在街上疯，不小心吻了汽车的屁股。

李二刚流了很多血，急需输血。李二刚的老婆没带钱，医

院不给输。老卞马上挽起胳膊说：输我的，我是 O 型！

护士嫣然一笑，立马就把针头对准老卞。

老卞的热血就流到了李二刚身上。

李二刚伤好了之后，才知道是老卞给他输的血，就很感动，非要给老卞 200 块钱，老卞瞪着眼睛说：净胡闹，瞎胡闹！你要真想感谢我，你把身体恢复好，到献血站去献血！

李二刚瞪着眼睛，想了好久。

李二刚变了个人似的，干活开始卖力了，也很关心集体，看着像雷锋。

李二刚说：血管里流着老卞的血，一蹿一蹿地发热。

# 红灯不停

○丁肃清

老荣说，虎子，站累了吧，我搓了一天麻将，老婆治气愣逼着洗衣服，这下，偷跑着来上班的。

虎子说，你还活什么劲？窝囊。你回去吧，我替你一个班。

老荣说，真的？虎子说，真的。

把老荣高兴得不得了。虎子说老荣你先别高兴，你得先给我去买肯德基。老荣说行，肯德鸭也行，说着就买肯德基去了。

傍晚的街景最好看了，大街两旁，闪亮着形形色色的霓虹灯，街上车来车往，汽车的灯光连绵交织着，水一样流动。虽然在岗亭上站了大半天，虎子不觉得累，倒觉得更加精神抖擞。他当交警三个月了，像作了三个月的诗。

老荣买肯德基回来，说虎子，你先去找个地方吃了，让我先值一会儿。

虎子正规地打着手势，这个时候车流量很大。红灯亮了，像一道闸门，淤积起长长的车队。绿灯亮了，车辆哗的

一下就奔流了起来。干交警虎子有着很深的体验，老百姓好，老百姓最守规矩了，要是人们都像红绿灯下的老百姓一样守规矩，早共产主义了。老百姓让他心里快活。

老荣把纸包里的肯德基塞到虎子手里，去去去，先去吃了它。虎子没去吃，把肯德基放下，心想，俺对象还没下夜班呢，借花献佛的一顿好夜宵，是你个傻老荣请的。虎子嘻嘻地笑，笑着看亭子上的老荣打手势，歪歪扭扭的，都这么多年了，老不成器，老没出息，忍不住就扑哧笑了出来。老荣说，你甭笑我，谁看不中我下了我才好呢，都半辈子木头桩子了，我说你怎么还不去吃啊？

一辆警车，尖尖地叫着，闯红灯开过去，行人的目光都很疑惑，都被警车上闪亮的灯牵着。虎子在亭子下面说，老荣你怎么不管一管他呢，耀武扬威的，影响多坏。

老荣说，你没看这是警车吗？咱自家的车，闯红灯自然有急事儿。

虎子说，急个屁，你没看看里面坐的是个小妞儿，给小妞儿抖威风呢！

老荣说，就你的眼尖，你能不能睁只眼闭只眼，你还嫩呢，我知道我老荣干了一辈子交警没提，还降了，降了两级的工资，都是为什么呢？是像你现在一样的眼尖。

虎子说，别说了别说了，现在值班呢，有话回去给你老婆悄悄地说吧。他把老荣从岗亭上换下来，规范地打起了手势，街上汽车的灯光，梦一样地流着……红灯停了，一辆黑色的红旗大模大样地从白线里开过来，虎子做了停止的手势。老荣在岗下面喊，车号，车号，虎子你没看见是2号车吗？在

这个小城市，有着一个约定俗成的规矩，背首长的车号是每一个交警的常识。

虎子没有理睬他，从岗亭上疾步走下，走向那辆黑色的红旗。

老荣叹了口气，跟着虎子走过去，拽了拽他的衣角，凑在他的耳边说，车号，2号车，你怎么能拦首长的车呢？

司机从车里走出来，脸上没有表情。虎子敬了个礼然后示意他把车开到一个规定的地方。虎子收了她的执照。司机说，那车就放在这儿吧，算你有能耐，我要走了。

虎子撕了罚款票，说你明天到局里去，还得安排住一个星期学习班，学习学习。

司机打的走了。

老荣说虎子你忘了首长的车号了吗？首长的车怎么能查呢？还罚了人家。

虎子说，老荣你真熊，未见当官的影儿就站不直了。你给我找找，首长在哪儿，在哪儿呢？

首长在里面怎么办？

虎子说，我就知道首长不在里面，首长在面他就不闯红灯了，中国的事儿全都坏在这些人身，全是这些拉大旗做虎皮的玩意儿鼓捣坏的，都是狗蛋！

老荣还是心情忐忑地说，哎呀，这是宫市长的车呀，你不让他开走，明儿不就影响他上班了吗？

虎子说，他可以骑自行车上班呀。

老荣说看看你这孩子就不懂事儿了，这是宫市长的车知道吗？

虎子说，知道不知道又怎么样？告诉你吧，宫市长是我对象的爹，我未来的老丈人。

哎呀！真没看出来。老荣激动得脸发红，那，那就没事儿了，那咱们就什么都不怕了。

虎子说，老荣，该怕的还得怕，快回去给老婆洗衣服吧。

老荣说，那我就走了，你辛苦了。

老荣就走了。街上渐渐地静下来了，老荣一边走一边想，越想越不对劲：这虎子，说宫市长是他未来的丈人，我怎么就从来没听说过……

老荣回转身来，就见明明灭灭的车灯光里，虎子在有板有眼地打着手势。

# 性情中人

○珠 晶

这是编辑部同仁对老美先生的个性定位。

有人说对人生的感悟可分三个阶段：童年隙中窥月，中年庭中望月，老年台上玩月。老美属“望月”一种，老美赏起月来可常常忘了自己。

老美是编辑部的美编，一烦座机二厌呼机三无手机的老美自称是“三无人士”。不搞这些玩意儿并不意味老美经济十分落后，老美的理由是不能随便把自己交给别人。老美这种要命的自由常常让他在工作时间内也无影无踪，为此老总多次动怒。

老美嗜酒。酒后的老美总是带着苍凉的醉意，反复哼唱《莫斯科郊外的晚上》，还不停骂着和他仿佛有与生俱来的仇恨的一个上司，时不时学着阿里挥动着拳头。有人建议老美缝制沙袋，上面画着上司的头像，每天赤膊上阵来两下保准痛快，老美说他喜欢来真格的。

编辑部实行效益工资，少数人总是如鱼得水，每次拿了奖，他们手一挥说“流香涧”喝酒去。老美总是很瞬间地尴

尬一笑，然后顺着说：喝吧，一醉方休的好。大家偶尔喝老美的酒是在一个美丽的月夜，那时大家就像感受是晚的月光一样清清纯纯，洋洋洒洒。老美拉到一笔赞助不容易，不是老美没能力，而是老美的面子比能力重要。酒没过喉咙，老美就泄露是老婆的功劳。结果大家不依不饶要叫他老婆来喝个昏天暗地。老美说行啦，你嫂子一来，等会儿一条龙服务就要受到威胁。大家一致表示向凡·高学习，割只耳朵在所不惜。当然这是玩笑了，老美的老婆对老美高标准严要求的具体体现就是让他财政赤字。也难怪，老美舞厅里的风度总是太翩跹。

老美突然改变自己是近段的事。那日大家刚进门，就见老美眼中洋溢着不多见的灿烂，拜托每人办张“绿卡”，到集读书、娱乐、健身于一体的文化中心消遣。编辑部哗然，有人嚷嚷：先说回扣多少？老美说有酒喝成不成？再说这地方美容才叫真正的美容。为何法国香水迷人，法国女人魅力不可抗拒？她们天生就爱读书嘛。大家还真每人办了一张。想不到这以后老美不停地兜售各种花样，后来诸位一见他摸衣袋都笑着跑开了，老美也不见怪。也因此老美近日心境很好，不断有大作出展。常说怒画竹喜画兰，不怒不喜画牡丹。大家一致认定老美所作竹兰定是匠心独运，结果老美嘿嘿一笑搬出他的作品影集。画中几乎全是生动的水景，或悬瀑惊雷，或飞涛响雪，或千泉奔湍，或空潭泻春，一时竟让大家忘记了尘世的污染与喧嚣，只觉心旷神怡，逸兴遄飞。当然老美的诗作也挺好。这日老美正自我陶醉在诗画境中，编辑部一奶油小生夹个皮包霜打似的进来，老美两眼一亮点头致意继

续诵诗，而另一只手早已伸向裤袋，果然念到“说什么金钱美女别墅，在莹莹的月光下都是那么苍白可耻”时，叭一下将一张什么卡按到桌上，很有阳刚之气地喊：老兄就剩你了，拒绝没有理由吧。奶油小生倦怠的脸用力挤出一丝苦笑。

有人说老美近日收入可观。老美也不谦虚说差不离。还不配手机吗？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总在舞厅晕乎，有人给予警告。老总这下有了反应，放下报纸，手扶镜框，老中医般将老美审视了一番。不得已，老美配了手机中的“战斗机”。那日有小姐借他手机一用，他说我来拨号，人家拿了手机怎么也听不清对方说了些什么。他说我来听，传达电话精神后还很自然地说：声音小可以节约电池。当然老美还很隆重地将大家集中到一个破车里，对司机说这可是一车的文化精英，收费冷静点。一路风风火火将大家拉到他的“庄园”。厨间老美亲自操作又着实让大家感慨一番。老美说：单位捉笔，回家捉刀，也算是对你嫂子爱的回报吧。

那么余下的款项还派什么用场？有人还在打老美的小算盘。老美已醉得差不多了。歪着脑袋说：人家迟子建小姐早说来看雪吧，雪让马原苏童们赏去。咱名山大川看画展。

能歌善舞、品学兼优的高一女生身患地中海贫血白血病，求救信发到编辑部，大家商定刊发与捐助时，老美意外地抽起烟玩着深沉，他吐着烟圈半闭着眼睛神情凝重。谁也没有问老美要捐多少，编辑部遇这事儿多了，大家最多不过百元而已。出乎意料，出纳小姐登记到老美的面前时，他居然拿了张存单压在桌上用食指点了点，大家看清是三千元整，就有人打趣老美是不是昨晚又坠月光浴的梦中还没醒来。

老美耸了耸肩沉重地说：这女孩六岁书法就出道了，她的国画天赋很高，没有父亲，她叫麦笛笛，和我女儿一样，十六岁，花季。

# 黑鸡白鸡

○季栋梁

那天我到马大岷岷采访时，在村里的小饭馆里，又碰见马大牛抹着嘴巴从里面走了出来。他满脸涨红，见我就走过来，一把拉住硬要拽我进去喝两杯。我说我有事，但他却不让我走，说哪怕就只喝两杯，并说要和我沟通一下。我只好坐下来。

两个月前，我来这个村子。报社接连接到了几封反映情况的信，说是马大岷岷村越来越像旧社会了，马大牛比过去的地主还地主，之后便是列举了一系列的罪状。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说马大牛是现代的刘文彩。

群众来信反映他有了个孙子，因为儿媳妇没奶水，他就在村子里选奶娘，被选准的奶娘将得到两个扶贫的水泥窑。于是村子里哺乳期的女人都展开了竞争，一个个在村口亮着自己的奶子，等待着入选，满村乳香飘拂。报社派我下去调查。一入村，马大牛就知道了，硬要拉着我去吃饭，我硬是没吃。可是到了我调查的时候，村子里却没有人敢说什么。于是我就直接与马大牛谈。马大牛毫不隐瞒，说有这回事，有这回

事，但不像你说的，这有个前后问题，这个前后问题就是个原则问题了，绝大多数都是我先扶贫了他们，他们才帮了我的忙的，人总不能不记情是吧，广播里不是也常说共产党人也是有血有肉的么？其实我也无非就是个扶贫窑、扶贫款，再就是你们城里不要了捐来的烂衣服多给他们几件的事儿，还上什么纲上什么线，哪里像你们城里，个个领导手里攥着成千上万的扶贫款哩。

我说你拿的是上面的扶贫物资为自己服务。他瞪着眼睛说，话可不能那样说，你不了解实情，每年扶贫的东西下来，大家也就轮流分到了。这还有什么可说的呢？我可是很少往家里拿的。我当时被他的解释弄得有些目瞪口呆了——他竟然会这样解释。

我回去写了个内参。发出来不久，马大牛曾扬言要放我的血。后来他又对人说这闲尿娃，把我也说成腐败分子了，这不是屁股底下戳椽子，高抬我了。比起腐败分子，我算个尿！有本事他弄大的事儿，弄我们这些人让人低看他哩。听到这话的时候，我心里确实还真反思了一下，可我无可奈何！

他敬了我一杯酒说不打不成交，咱从这杯酒下肚就是朋友了。

我笑说我不喝酒。

他说你只抿一小口，哪怕就是在唇上挨一下也行。

我看他那样，便接过酒杯一饮而尽。他拍拍手说谢谢。

之后他自酌自饮说我今天真是高兴，一是我与你化解了恩怨，二是我还是村主任。新选过的。

我说村主任真的还是你？他点点头说在快要开始选的时候

候，我搞了个预选。我出了一道题，我说既然你们都想当村主任，那咱们先预选一下，谁答上我出的题谁就参加竞选。你猜我给他们出了个啥题？

我摇摇头。他连喝了两杯，才说，我说你们说黑母鸡厉害，还是白母鸡厉害？他们都傻了眼，翻着眼睛想了半天，都摇摇头。我说就这，你们还想当村主任，你们领导得住谁？他们就退出竞选了。其实他们就是不退也无所谓，村子70%的人都姓马，这村主任还能让别人当去？

之后他盯着我说你是文化人，一定知道黑母鸡厉害还是白母鸡厉害。

我摇摇头说我不知道。

他说你哄我。但从他的目光中看得出他的得意来。

我说我真的不知道。

他伸长脖子说你真的不知道？

我说我确实不知道。

他把头一仰说是黑母鸡厉害。

我问为什么。他说黑母鸡能下出白蛋来，可白母鸡却下不出黑蛋来。说完他十分得意地往椅子上一靠大笑起来。

我端起酒来又饮了一杯说还是白母鸡厉害。

他从椅子上直起身来说为什么。

我说白母鸡能下出白蛋来，但黑母鸡下不出黑蛋来。这不是明摆着的事么？黑母鸡都下不出黑蛋来，为什么偏偏要让白母鸡下黑蛋呢？

他翻着眼睛看着天花板，两只手抠着头想了大半天说对对对，是这个道理。说着他拉住我的手说你厉害，到底是文

化人。还好，还好，你多亏没有在我们乡下，要不天下哪有我们这些人的？

说完他硬硬地要和我碰上一杯。

# 不懂感情的男人

○赵文辉

海山的妻子去世了，爱云也离了婚，经人一撮合，两人做起了半路夫妻。都是过来人了，也没啥新鲜的。只是第一次同房，两人还真有点儿不好意思。过后海山告诉爱云，他有脚气病，洗衣裳时袜子和裤头不要搁在一块儿洗，要不容易传染的。爱云也告诉海山，说她有肾病，身子又虚，还是少做那事的好。海山笑笑说，成天开车，起早摸黑的，怕是想做也没空呀。

海山是单位的小车司机，贼一样忙。一大早起来，他三两口喝下爱云给冲的一碗鸡蛋水，就心急火燎地赶去单位开车接领导，中午一般随领导在外面吃饭，晚上回来更迟。星期天也少歇，轮到偶尔可以歇一次，他俩正盘算着怎么过这个周末，不料海山腰间的传呼就又响了。更让爱云生气的是，海山对这种生活早已习以为常，对她居然一点儿歉意都没有。有几次领导出差了，海山本可按时回家的，不料他下班后又和同事“斗地主”去了，之后又上馆子，还是到了半夜三更才回家。爱云气得直跺脚，说海山不顾家。

爱云的肾病时轻时重，重了吃点儿药，轻了就不管它了。今年春天，爱云忽然脖子脸全肿了，到医院一检查，吓死人啦——尿毒症！医生说爱云的双肾已坏死，必须换肾，否则有生命危险。爱云问换一个肾多少钱？医生说二十万。二十万？爱云一听，连院也不住就回了家。家里也就两三万存款，卖了这个家也换不来那么多钱，她打算找中医吃些草药，这想法其实是不管自己的病了。上高中的儿子听了妈妈的事儿哭得泪人一样，说要把他自己的肾换给妈妈。爱云笑笑，说傻儿子，将来你还要传宗接代，这是不可能的事儿。一旁的儿呢，其实就是海山前妻生的，竟也是泪人一般。她说，那就不用我的肾！爱云一把搂住她说，我的好闺女。再看一旁的海山，低着头还是没事儿一样，居然连句安慰她的话也没有。爱云心想，自己的命咋就这么苦啊？想着想着，泪水扑嗒扑嗒落了下来。

过了几天，海山突然说借了几万块钱，要爱云赶快住院治疗。爱云说住院也是白搭，治不好，再给你和孩儿们留一堆债咋办？海山说借的钱加上咱家的钱够换一个肾，医生不是说了，一个肾就能保住性命，只是以后不能干重活，以后也不要你干重活儿了呀。爱云说这么多钱，以后咋还呢？海山笑笑说，慢慢还吧，有人在，还怕赚不来钱？听了这话，爱云心里一下子好受极了，心想自己咋就没看出来，关键时候，海山还是顾着自己的，起初她还以为海山不会管她呢。

爱云一进医院就全身消毒，消完毒就得进手术室。进手术室前医生允许她和家人见一面，却只有儿子和女儿，不见海山。他们告诉她，爸爸签字去了。爱云心里沉了一下，都

这个时候了，他还不在我身边。这样想着，眼睛就又发起涩来。手术进行了七八个小时，爱云一直处于昏迷状态。手术后，她被送到了隔离病房。

爱云醒过来后，第一眼看见的是天花板，一扭头见邻床也躺了一个病号。定睛一看，竟是海山。爱云以为海山是来伺候自己的，再一看，海山也穿着病号服，床头挂着吊瓶在输液，脸色苍白得变了个人似的。见爱云正在看他，他也扭过脸来，疲倦地冲爱云笑笑，又努力将一只手伸向爱云。爱云一下子明白了，泪水泉涌一样模糊了双眼，她把自己的手也伸出来，去迎接这一瞬间让她灵魂震颤且终生挚爱的男人。

# 一个兵的婚事

○丁新生

平原市武警消防支队二中队的兵，有的会说不会写，有的会写不会说，而小张既不会写又不会说，只会埋头干。中队让他喂猪，小张就不怕脏不怕累地干。老母猪下崽了，他晚上在猪圈蹲了一夜。第二天当战士们看到 12 只活蹦乱跳的小猪时都夸他。小张呢，只是红着脸不吭声。小张喂猪喂出了名堂，年底立了三等功。在表彰大会上，指导员让他讲几句，他脸红着，憋了半天只说了一句话：俺只会办实事。话音一落地，大家哄堂大笑。

小张入伍 5 年，养猪立过功，业务训练得过奖，还被支队树过标兵，美中不足的就是不会说，但大家都说他是好兵。第 6 年，转志愿兵时，全队官兵都推荐他，小张当上了志愿兵。

随着年岁的增长，指导员把小张的婚姻大事列入了议事日程。一天，指导员说，你今年已经 25 岁了，中队决定给你 20 天假期，回来时最好带回个大姑娘。小张红着脸点点头，当天晚上就乘车回到了豫西的农村老家。可不到 10 天，小张大

包小包带回了苹果、红枣和花生，却没有大姑娘。

他向指导员汇报了找对象的经过。二姨介绍了一个姑娘，见面时，姑娘问，在部队干啥呀？喂猪。姑娘又问，还干啥呀？训练。还有呢？救火。姑娘问一句，他答一句，从不打主动进攻仗。姑娘说，跟你这样的人生活有啥意思呀！过了两天，三姨又介绍了位姑娘。姑娘问，在部队干啥呀？小张说，喂猪。还干啥呀？训练。还有呢？救火。姑娘扑哧笑了一声，转身就走了。小张的母亲上了愁，大姑说，找对象好像是买眼镜，对上了眼才行，我回头给他找一个。

指导员听完汇报说：别泄气，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难相逢，慢慢来。不过你也得学说话啊，指导员说到这里从抽屉里拿出一本练口才的书，让他好好读。并给他约法三章，每天要记一篇日记，每两天在饭堂读一篇不少于 300 字的文章，每周给黑板报投一篇稿件。

小张红着脸点点头。

不久，小张的大姑来信说，县城一家电脑公司的云姑娘还可以，人家要看照片。小张拿着信去找指导员，指导员说，贴在光荣榜上的那张就不错。寄信时，小张连个字都没写，指导员却写了三大张，介绍了小张的情况，还把他的立功受奖证件复印了给云姑娘寄去。

从此，中队的战士们发现小张经常收到一家电脑公司的来信。小张呢，每次收到信后总往指导员办公室里跑。

那是一个星期天上午，战士们打篮球的打篮球，到俱乐部看电视的看电视，宿舍里只有小张一个人伏在桌子上在抄什么。抄完后把底稿揉成一团装进裤兜里，信封写好后找糨

糊粘，没找到，他就去中队部找。这时候，打篮球的小王、小杨等进了屋，看到桌上的信，小王说，老兵给未婚妻写信，咱们看看。说着抽出来念了起来，正在这时小张进了屋。几个兵起哄道：好哇，平常你总是说光会办实事，写情书咋这么多话啊！小张红着脸说，这是指导员——话没说完指导员进了屋，批评道：怎么私自看人家的信啊，回头做检查！

日子过得真快，小张和云姑娘鸿雁传书不知不觉 10 个月过去了。一天，云姑娘来信讲，要到部队看一看。指导员回信说，欢迎您，我建议来时带上结婚证明。如果行就把事办了，供参考。

信发出第 8 天，云姑娘和她的母亲真的来了。指导员亲自驾车和小张到火车站接了她们母女俩。二人看到小张高个头，黝黑的脸，端正的鼻梁，双眼皮大眼睛，满意地点点头。

指导员说：大娘，我有个建议，小张和云姑娘俩人都这么大了，如果行，就把事办了，在部队既简单又省钱。

云姑娘说：咋这么急呀！

指导员说，消防兵干啥都讲速度。就拿救火说吧，电铃一响，从接警到全体人员上车到车开出车库，夏季要求不超过 45 秒钟，冬季不得超过 1 分钟。

云姑娘看看母亲，母亲说：小张虽然言语不多，是个实在孩儿，这样的年轻人只有在队伍里找，我看可以。

往往复杂的事就这么简单。当天经过准备，晚上中队举行了简朴的婚礼，支队首长、公安局局长、副市长也来了，乐得云姑娘和她母亲脸上堆满笑。

晚上，熄灯号响过，几个好事的战士去听房。新房的窗

帘拉得严严实实的，里面亮着灯。几个人蹑手蹑脚走到窗口，大气不敢出。

云姑娘说：你咋老看我啊。

小张嘿嘿笑。

云姑娘说：傻样儿，在信中说了那么多漂亮话，今儿个咋就变成哑巴了？

小张说：那是俺指导员——说了半截不说了。

云姑娘说：你再不说话俺不理你了。

小张说：俺花言巧语不会说，咱们办实事吧！说完拉灭了灯。

# 底 线

○陈建中

深夜，北方一位朋友打电话，说他明早飞广州，有要紧事需要我帮忙。

原来，他有两个外甥女被人以打工名义拐骗到广州，被软禁在发廊，老板娘让她们当三陪女，她们坚决不从，找机会跑了出来。两个十五六岁的小丫头，东西不辨，南北不分，身上仅有二十元零钱，居然要打的去北方某城。司机啼笑皆非，弄清楚原委，帮她们与家人联系，并让她们暂住他的出租屋。女孩家长得到消息，马上向我的朋友求援。

朋友知道的就是上面这些情况。他疑窦丛生：司机为什么不报警？为什么要把女孩带到他的出租屋？为什么在电话里要家人多带点儿钱？司机是个人行为还是团伙操纵？如果是讹钱，他的底线是多少？

为防意外，我们决定先不报警，见了司机再相机行事。如果是讹钱，朋友的底线是一万。

朋友嘱我穿上军装，我要了军车与他去见那个司机。司机在电话里说，他现在正忙，送一位顾客去机场，让我们十

一点钟在某某地方会面，这更加深了我们的疑惑。

我们按约定时间准时赶到，司机已经在那里等候。是位中年男子，个头不低，穿戴整齐，操一口苏北口音。他说他已经向公司请了假，下午不上班，这几天他急死了，如果你们还不来，他马上就没钱买菜了。我与朋友对视了一眼，彼此心照不宣：此君大约是在为要钱作铺垫。

司机话很多，说看见我是个军人，他才放心。他要把两个女孩子送到公安局，而她们死活不依，你们来了就好了，否则他这个好人当得就很窝囊了。他曾经好心收留过一个老乡，而这个老乡走时却卷走了他几个月赚来的辛苦钱。

两个女孩安然无恙，我们放了心，接下来当然是表示感谢。朋友拿出准备好的钱，小心翼翼地问司机够不够，司机却把眼一瞪：干吗？我可不是为了钱才救人的啊！

这倒使我们有些意外。朋友要给，司机不要，打架似的推搡了半天，最后司机只要了几天的伙食费和他借给女孩子的两百元钱，朋友坚持请司机吃了顿饭。席间我们感激之词不断，并表示要在广州新闻媒体宣传他的事迹。司机坚决不同意，说：在外打工都不容易，帮个忙是应该的。我不是个很高尚的人，但是我做人有一个底线——要实在，不要搞那些乱七八糟的事。

回来的路上，我们还如在梦里。这事儿居然就如此简单？想想也就是如此简单，善良的人是没有欲念的。而没有欲念，一切事情就会变得简单起来。朋友对他的两个外甥女说，这次算你们走运，要不然人家把你们卖了你们都不知道。

一年以后，朋友再次来广州公干，我们登上了“珠江明

珠号”游轮，欣赏珠江夜色，看大江两岸五彩缤纷，感叹这座城市的神速变化。其间提到那两个外甥女，朋友一脸苦笑：她们已经到广州半年了。上次回去没多久，受不了家里的穷，又跑了出来，心甘情愿地当了三陪女。

……

我们沉默了一会儿，朋友吐了口烟圈儿，说：家里人也不再拼命反对了，他们的底线是——女孩子不能把性病带回家，干几年赚了钱，马上回去，找个好人家嫁人！

游轮时走时停，万家灯火被水波荡得支离破碎，我忽然觉得我的胸腔被凉水打湿。望着沿江大道车水马龙，不知道那位司机兄弟是否川流在其中，也不知那两个女孩子是否坐在某一辆车上，穿梭于各大酒店和夜总会之间——朋友说，她们已经玩得很“牛”了。

# 村 长

○刘 璟

“我不干了，”村长说，“当最小的官，干最难的活儿，谁愿意干谁干，反正我是不干了。”这样的话，连村长自己也记不清说过多少次了。“这次，你非把我撤了不中。”村长又对乡长说。

乡长大笑，笑完了说：“瞧你那熊样！你不干，行，但是你得再给我顶一个半月。”

村长之所以这时候提出来不干，是因为提留征收马上就要开始，而乡长之所以要村长再顶一个半月，是因为一个半月后提留征收工作基本完毕。乡长明白村长的意思，村长当然也知道乡长脑袋里转的啥弯弯儿。

“一个半月后你保证撤我的职？”

“工作干得好就撤，干不好别想撤。”

村长咬咬牙：“反正就这一回了，就这样定吧。”

收提留难，收二狗家的更难。二狗两口子都是泼皮无赖的主儿，说得轻了他装着没听见，逼急了他敢掂刀子跟你玩命。去年收二狗家的提留时，村长额头上挨一砖头，至今还

留有鲜亮的疤。每次照镜子，村长心里都要紧上一阵子，但又想不管咋着这是最后一回了，为了下一年不再作这种不是人作的难，就是舍下这张老脸也得把全村的提留收上来。

跟开始想的差不多，征收开始前三天，村里百分之八十的人家都交上了提留，再挨家挨户做做工作，全村没交的也就剩下那么几家了，其中有人对村长说，只要二狗交了，俺立马就交。

村长问乡长：“剩两三家不交中不？”

乡长反问村长：“我差一点不撤你的职中不？”

村长就又去了二狗家。村长说二狗你看我都五十多岁了，村长这活儿我也快干不动了。二狗说你看我也没本事，要不然我帮你干点儿。村长说交提留是农民应尽的义务。二狗说国粮谁敢不交？要是有的话我情愿交双份。村长说你屋里堆的那不是粮食是啥？二狗胸有成竹地说这些粮食全是我借来的下一年的口粮，不信你去前村问俺二姑去后村问俺三姨。

村长一时语塞，过了一会儿却说：“我等着，我一会儿还来。”

“随便。”二狗说。

村长果然来了，腋窝下夹着一卷凉席，一把蒲扇。“以后我吃住都在你家了。”村长说。“还是随便。”二狗一脚把满满一桶水踢翻在地。

村长不再言语，找块干净地方把凉席铺好，一盘腿坐上去，悠闲地摇起了蒲扇。吃饭时，村长也不用招呼，到厨房端了饭碗就吃，像根本没看见二狗家的白眼。

第二天早晨，村长的眼红红的，身上有好些蚊子咬的红

疙瘩，但精神很好。

二狗一开门看见了摇着蒲扇的村长，急了，对老婆说：“你看咱院里脏的，我泼点水压压尘。”说完水落，村长就成了落汤鸡。村长用手一抹，竟满头满脸的尿。

村长还想继续在二狗家住下去，但不行了，村长病了。村长儿子急火火把村长送进了医院。

刚打完针，村长就闯进了乡办公室：“你说咋办？”

乡长说：“咋办？你是村长，这该你告诉我。”

村长说：“我的法都用完了，还是干不好工作。”

乡长说：“你就恁熊包，就兴他硬，你不会来点硬的。”

村长说：“那我回去就让人抬他的粮食，这样中不？”

乡长一口烟没吸好，呛得一个劲儿咳嗽，咳嗽得头一抬一点。

村长的病一好，村里就热闹了。村长带着几个村干部，一下子就“占领”了二狗的家，一斧头就劈开了二狗刚刚锁好的大锁。“抬。”村长说。几个壮小伙儿毫不费力地把几袋麦子扔上了车。

“让他抬，让他抬，”二狗说，“这次我整不死你我就不是二狗。”说完他打电话去了。

不管咋说，村里的提留征收任务在当天下午就全部完成了。

今年市里对减轻农民负担有硬性规定，严禁组织突击队等进村“抢”粮。接到电话后，报社电视台几个记者很快就赶来了。面对话筒，二狗家的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她说村长是个老村霸，拿着个大板斧，差点没有将俺男人的头劈成

两半。而村长说他就是不交，我当村长的没好法，又说我砸他的门是经过乡长点头同意的。

记者又立刻找到了乡长，听明来意后乡长大吃一惊，他说这事我怎么可能点头？现在上面要求那么严，政策透明度又那么高，有哪个基层干部敢拿自己的政治前途开玩笑？那个村长倒是来跟我说过这事，但当时我正患咳嗽，还没听明白他说的是啥事，他就走了。现在村干部啊，素质太差，像出事的这个村长，我们一定要严肃处理。

当晚，这件事就上了电视，第二天又上了报纸。

终于，村长被乡里撤职了。

# 在 东 北

○王进康

几年前，我在那个东北小城下车的时候，很想哭。想哭不是因为多愁善感，而是因为真正的恐惧。我在八岁或者更小的时候，经常听到家乡许多“跑江湖”的人隐隐约约地说，东北是一个十分野蛮的地方。他们讲到了匕首和络腮胡，甚至讲到了人吃人。我年幼无知，无从判断他们叙述的真实性，惟一能做的就是将对东北的恐惧根深蒂固地埋进自己的意识。可是若干年后，我竟然被分配到了这个东北小城。这不期然的结果使我深藏心底的恐惧又复苏了。

我背着大包小包沿着陌生的街巷前行。北方的确是冷寂的，即便是在七月。阳光落在街面上，和我的心一样苍茫。

我已经很饿了，我总该吃点什么。我抬起头，看到路边有一个小饭馆。血红的门楣上写着“毛毛饭馆”四个字。

我走进去。一个高而胖的女人正坐在吧台边的小凳上嗑瓜子，血红的嘴唇，血红的曳地长裙。

来了，坐吧！女人说，吃点啥？

我说随便吧。我奇怪在一个女人面前怎么发出了如此虚

弱的声音。

女人说，我看你是真饿了，这么着，我给你下碗海鲜面条吧！便进去了。口中哼着小曲。不一会儿，女人端着一个硕大的海碗出来了。

吃吧！女人说。

我大口吞吃起来。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永无止境的恐惧感还是因为别的什么，只觉得那面条出奇地好吃。我没有吃过真正的海鲜，所以我仔细地 from 面条中翻出那些细长的鱿鱼丝，细细地嚼。

女人坐在数米之外，开始抽烟和嗑瓜子。辛辣的烟草味和海鲜的香味在空中交织，在我的意识中形成一种冷艳的味道。

女人说好吃吧！

我答道，好吃，太好吃了！

女人站起身，说，好吃我就再给你来一碗。

我连忙说不用不用。

女人说，客气啥，南方的吧？你一进门我就知道你是第一次来咱这儿，所以，再给你加的这一碗不收你的钱。

我有理由思考隐藏在这句话之后的真正动机，于是我大声说不吃了真的不吃了。女人却已经进去了。

女人再次出来时还是端着一个大海碗。这次的海碗之内隆起着更多的鱿鱼丝。女人说看来你们南方人也爱吃鱿鱼丝。

我不知道怎么变得这么饿，我又端起海碗吃了起来。柔韧的鱿鱼丝香得离奇。女人坐在那里继续哼她的小曲抽她的烟，眼睛懒散地望着门外。女人懒散的眼神使我相信今天遇

到了一个好心的女人，于是我主动和她闲聊起来。

我说你叫毛毛吗？

女人说，不是的，毛毛是我的孩子，我的孩子死了。

我震惊。

女人的眼睛懒散地望着门外。女人说，我的男人跟我离了，我的孩子死了。

女人语气平淡。一个抽烟的女人用如此平淡的语气说话带给我的是一种忧伤的感受。我问，生意好吗？

女人说，一个人了，可是生意并不好。地段不好，没有多少人来。下个月就关门了，到十里之外的一个镇子上去做。那里的生意也许会好些。

女人自始至终望着门外。不容易呀！她道，女人的嗓音很厚实，使她的声音听起来根本不像叹息。

我已经很饱了，我掏出比两碗面条的价格要多一些的钱说，结账吧！

女人说，我说过了，只收一碗的钱，那一碗不收钱的。

我说，那怎么行……

女人第一次看了我一眼，突然粗声道，我说不收就不收的，我说收自然一定会收……

女人送我出门，说，再来！

我提着大包小包走在街上。太阳高挂中天，十分宁静。

几年后，当我怀着无限眷恋之情告别那个东北小城时，我对一群东北朋友说，是一个貌似粗豪其实柔弱的女人用两碗热腾腾的面条打开了一个异乡人通往异乡的心门。

朋友们拿起酒杯说，很好，这女人没掉咱东北人的价，干了！

# 苗 儿

○王志民

苗儿当时正在稻田里拔最后那片稗草，脚蹚着田水，脸淌着汗水。单老师特意租了辆三轮找到田头，老远就挥着信封喊，苗儿，录取了，省医大。

午后的骄阳下，师生拥在一起，像一对母女。单老师一脸骄傲，苗儿一脸的灿烂。

苗儿蹦蹦跳跳着跑回家，却见爹正给卧坑的娘端药。

爹先是一脸自豪地打开信封，继而笑容可掬地读，突然就消失了所有的喜悦，脸上爬满了惆怅。

娘顷刻间读懂了爹一落千丈的表情，就弱声祈求道：“她爹，再去亲戚家转转吧！等苗儿出息了，还怕钱还不上？”

苗儿一把抓过爹手里捏着的那两张纸，这时才仔细读完上边的全部内容。那所大学的那笔费用顿时令她的惊喜沉入了深邃的谷底。

爹无奈地看着眼巴巴企盼着的娘儿俩，嗫嚅着，最终也没吐出一个字，用脚蹙灭脚下的烟头儿又将信封揣入口袋，就出了门。

爹披着一身凉凉的月光一脸沮丧而归，耷拉着脑袋，不说一句话。

苗儿的脑海里顿时掠过爹跟人借钱时的尴尬和那些亲戚们冰冷的面孔。苗儿没去问爹，就回了自己的屋，苗儿一会儿就听见娘在另一间屋里捶胸自责，都怪我身子骨不争气啊！孩子咋就生在了这么个家呢！

苗儿伏在坑上一夜未眠，以泪水洗面。苗儿委屈，但苗儿深知爹为娘的病已跟亲戚借了好多钱。

次日清晨，苗儿洗净泪痕给娘端药，强撑微笑安慰娘：“娘，念不成大学就不念了，干啥还不都是一辈子。”说到这儿，苗儿就觉得鼻子里开始发酸，就回到自己的屋，再次看那张录取通知书，然后悲怆地塞入箱底。那张大学录取通知书就成了苗儿永久的收藏。

苗儿那时彻悟，那所大学向她招手只不过是向她多年呼唤大学的答复，而现实告诉她，那所大学距她是那样地遥远。

苗儿开始觉得自己与几个落榜的本村同学也许根本就不该有啥区别，也就随着进了本村首富吴大聊的玩具制造厂去做工，重重地缝制无忧无虑的布娃娃。

苗儿整天一针一线地缝，渐渐地就把对大学的渴望与失望缝进了天真烂漫的布娃娃里，人也变得灵巧勤快。一年来，苗儿替家里还了一些债。

突然有一天，县报及电视台的一帮人来到厂里，围住吴大聊又拍照又问。于是，村里人近日开始谈论这样的话题：原来这个腰缠万贯的吴大聊除了绞尽脑汁挣钱之外，于去年开始资助千里之外的两位“贫困”大学生就学。

想讨好吴大聊的人见到吴大聊便开始喊菩萨。

苗儿就想，自己当初咋就没能遇上千里之外像吴大聊这样的人呢？要是遇上了该有多好！

# 条 件

○文清丽

张局长跟老婆结婚 13 年了。13 年后的一个春天，张局长认识了一位女记者，经过了一个多月的工作需要后，他第一次尝到了爱情的滋味，第一次在镜子里发现自己还能年轻得讨小女孩喜欢。他深刻地认识到好女人才是一所真正的大学，为了能补上爱情这一课，他要求老婆准许他离开她这个小学校，好让他能获得更高品位的爱情。张局长很注意自己的领导形象，他希望老婆看在多年夫妻分上，能私下解决。最后他很大方地说：“你可以提出一切条件，我尽量满足你。”

老婆其实在她那个年龄看来一点也不显老，至少年轻 10 岁，而且还可以算做美人。这话是张局长当副局长时在一次酒会上当着很多人的面说的。在座的无论是先生还是小姐都认认真真地看了看他身旁的妻子一番。大家都在心里说：确实如此。妻子只是很礼貌地微笑了一下，就收住了笑容，专心地吃起饭来。她吃得很慢，总好像在吃一种她最怕吃的药。

现在妻子正在批改小学生的作文，在听了张局长的“条件”以后，毛笔上的一滴红墨水滴在了作文本上，她急忙掏

出口袋里叠得方正如豆腐块的手绢贴在了那一滴墨水上，然后轻轻地搥了一下，取开，那红红的一滴像一颗红豆，灿灿地落在那方框的下横线上。她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把毛笔上的墨水轻轻地在墨水瓶沿刮刮，埋头看起来。张局长看妻子没反应又说：“其实你挺好的，真的，为我做了不少牺牲，我都一一记着。你放心，离婚了我会把你的工作调整好。不要当娃娃头了，再说离家也特远。到市委办公室上班吧，我相信你会干得很好的，凭着你当年在大学里的才华。再说这工作也是你大学毕业时就想得到的，只怪我当时自私，怕把你分去了，对我晋升有影响，就私下……”

妻子认真地把一页看完了，才淡淡地说：“不用。”张局长心里先是轻松了一下，马上就又沉重了：莫不是要钱？虽说张局长是局长，可他分管的是清水衙门的文化局，穷得只有稿纸是多余的。但是为了能早日享受爱情，他咬咬牙说：“你想要钱？好吧，说个数。”

妻子仍在改作业。借着日光灯的光源，张局长看见妻子头上有了几根白发，他觉得心猛然痛了一下，又说，咱们家的存款我全不要，女儿的一切费用我也出。除了这，你还可以再提个数，我会想办法给你凑齐的。只是咱们快点把手续办了，她那边闹得很凶。万一我现在倒台了，咱女儿考不上大学我也无能为力了。张局长觉得自己想得很周到。

妻子很长时间没说话，张局长仔细看了看妻子的脸，好像没有生气——有希望。他想趁热打铁：“现在的房子我也不要了。”女记者说过只要能和张局长结婚住草棚都行。还说真正的爱情是在一切物质之上的。听得张局长激动得以为他遇

上了现代的祝英台。说完他掏出早已准备好的钱和离婚协议书走到妻子桌前：“如果你没有其他条件请收下这五万元，然后签一下字吧！”他觉得这样的条件她会满足的。

妻子放下笔，把一本改完的作业放在一边，一字一顿地说：“我的条件是……”她没有往下说，深深地看了张局长一眼，张局长立即觉得如坐雪山，眼前马上闪出“调动”、“房子”、“巨款”、“法院”，一时头有些昏。可是他听到的是：“我的条件是什么都不要，只是请你等我改完学生的作业再签字。”

张局长起初以为听错了，当对方再说一遍后，当他看着那漂亮的签名后就确信他没有听错。他兴致盎然地跑到情人家报告了这一喜讯，女记者当着家人的面立即搂住了他的脖子。羞得张局长赶紧把她拉进她的闺房。一阵电闪雷鸣狂风暴雨后，女记者边亲他的脸边说：“亲爱的，马上结婚可以，不过你得答应我三个条件：把我妹妹调到市委上班；帮我爸买座新房子；最后就是不准再给你女儿一分钱。”

张局长望着那陌生的脸，心里吹起一股冷风，说：“我也有个条件：请你不要再来找我。”说完他走出屋，望着人来人往的行人，忽然想到妻子现在睡了吗？

# 了悟禅师

○凌鼎年

自了悟禅师到海天禅寺后，海天禅寺的平静就被打破了。僧人们无论如何不明白，法眼方丈怎么会要求了悟禅师住下来，更不理解他为什么会容忍了悟的反常行为。

别的不说，这了悟自在海天禅寺住下后，竟从来没扫过一次地，从来没关过一次门。若轮到他值勤值夜，其他和尚总有些放心不下。

众僧都不甚喜欢这位新来的了悟禅师。所谓先进庙门三日大，比了悟先进庙门的，自认为比他有资历，也就不把了悟放在眼里，时不时斥责他，骂他是懒和尚。

了悟不气不恼，一笑了之。过了几天，众僧突然发现了悟在门口贴了一副对联，上联为“空门岂用关”，下联为“净土何须扫”。

众僧看得呆了，一时竟无法驳斥了悟这种奇谈怪论。有人去禀报了法眼方丈。法眼方丈闻听后，微微颌着，面露赞许之色。他传下话去：“了悟对禅的理解，已非你辈皮相之见，好好地向他学道吧。”

僧人们都认为法眼方丈在偏护了悟，甚至认为他法眼有私，多少有些不服。

法眼方丈终于向众僧们说出了压在心底的一件事：那就是半年前的一个黄昏，他匆匆赶回海天禅寺时，因山雨刚止，河水暴涨，木桥已被冲毁，有一年轻山姑为无法过河正发愁呢。法眼方丈见此，考虑再三，他卷起裤管，折一树枝，以树枝当手杖，一面探底，一边蹚过了河。法眼方丈想：男女授受不亲，僧人戒色首先要远离女色，自己这样做，既给她做了示范，又不犯寺规，也算尽到超度众生之责了。然而，那位山姑不知是没有领会法眼方丈的暗示，还是胆小，依然站在河对岸干着急。天渐渐暗下来了，山姑过不了河，那如何是好？正这时，走来一位其貌不扬的和尚，和尚上前向山姑施礼后，就抱着山姑过了河，和尚把山姑放下地后，满脸通红的山姑一脸羞涩地向和尚道了谢。和尚说了声“阿弥陀佛，善哉善哉！”就一声不响地继续赶路了。

法眼方丈忍不住上前问：“这位和尚，出家人应不近女色，你怎可抱一个姑娘呢？”那和尚哈哈大笑说：“我早把那姑娘放下了。你怎么反而老放不下呢？”法眼闻之大惭，始悟遇到得道高僧了，就极力邀请了悟禅师到海天禅寺住下。

这件事对法眼方丈震动很大，他深感到了悟禅师道行深厚，有心好好观察，让之熟悉天禅寺后，再作打算。

不久，清兵南下，发生了“扬州十日”、“嘉定三屠”等惨烈之事，善男信女逃难的逃难，避灾的避灾，寺庙的香火一下冷落了许多。

海天禅寺落入清兵之手是早晚的事，胆小的僧人离寺避

到了乡下，了悟却天天在大殿念经打坐，仿佛不知大军压境之事。

一个阴霾之天，清军一个大胡子将军率军士冲进了寺庙，其他僧人全逃了避了，惟了悟禅师依然不慌不忙，不紧不慢地念他的经，对大胡子将军的到来熟视无睹。大胡子将军见这和尚竟敢如此蔑视自己，火不打一处来，厉声喝问：“好大的胆子，竟敢如此目无本将军，你知道不知道本将军杀人如刈草一般。”

了悟正眼也没瞧大胡子将军一眼，朗声回答说：“将军你大概还不知道寺庙中也有不惧死的和尚吧！既然死都不怕了，还有什么好怕的呢。”

本来大胡子将军想大开杀戒，烧了寺庙，但听了悟的回答，又从心底里佩服这位和尚的豪气与胆识，遂下令撤退。

海天禅寺就这样免于了兵灾。

法眼方丈因此有了把方丈之位传给了悟的念头，了悟闻知后借口自己乃闲云野鹤，执意谢绝法眼方丈的美意，终于又云游四海去了。临走时，他留下一偈语：“泥佛不渡水，金佛不渡炉，木佛不渡火，真佛内里坐。”遂头也不回地走了。

法眼方丈与众僧们都默默念着这偈语，各人参悟着。

# 南华山的泥菩萨

○张玉庭

南华山的确名扬四海！

且不说那里葱茏的林木，缥缈的白云，满山的翠竹和美丽的流泉，单是那座南华庙就足以让人大开眼界！

因为，那里流传着一个故事。

那还是明代的事。一天，海瑞上南华山进香许愿，进了南华寺正欲焚香跪拜，庙里的老方丈突然拦住了他。

“海大人，此香您烧不得。”老方丈双手合十，双眉微蹙，看着海瑞说一句。

“为何烧不得？”海瑞并不生气，和颜悦色地问。

“你心不诚。”

“我海刚峰（海瑞字刚峰）从不贪脏枉法，上得山来更是见佛即拜，如何心不诚？”

“请大人低头细看。”

“看什么？”

“看看您穿的鞋。”

海瑞赶紧低下头细看，发现自己穿的乃是一双牛皮做的

厚底靴。

于是一下子恍然大悟：

出家人是从不杀生的，可牛皮靴分明是杀了牛才能做出来的。

海瑞立刻羞红了脸，连声说：“罪过罪过。请方丈息怒，我这就脱靴！”

说着不顾天寒地冻，脱下皮靴，赤着双脚走出庙门，使劲一甩，便将皮靴扔进了山涧，然后再小心翼翼地返回，小心翼翼地跪倒，小心翼翼地地点着了香！

这一切被老方丈看在眼里，深感海瑞名不虚传，知错必改，不由得心生爱慕。

再说那海大人跪拜完毕，一抬头，正好看到了泥菩萨边上的牛皮大鼓，便直截了当地问了一句：“我海瑞穿牛皮靴固然不对，只是想请问方丈一句，菩萨边的那面鼓是什么皮蒙的？”而奇迹也就在这一刹那发生了。

海瑞话音刚落，便听得那面鼓“砰”的一声响，破了！

牛皮鼓边的那个泥塑的菩萨，也随着这“砰”的一声立刻低下了头，原本肃穆无比的脸上顿时写满了羞愧。

天哪！那泥塑的菩萨分明是双目平视的，满面写着庄严的，可就因为海大人的这一问，居然一下子低下了头。

海瑞吃了一惊，挺后悔自己问得太唐突。

他赶紧看方丈，只见这位白发苍苍的老者已是双目垂泪，他并未直接回答海瑞的话，而是退出庙门，然后双手合十，极从容地纵身一跳，便跳进了庙门前的万丈深渊。

海瑞大惊！一行热泪夺眶而出。他分明看到：就在老者

纵身一跳的那一瞬间，南华寺前顿时出现了一道极绚丽的彩虹！

远处还出现了佛光：佛光里，老方丈双手合十的身影依稀可辨！

不久消息传开，天南地北的人们便纷纷赶了来看。

细细地看那面不声不响的破鼓，细细地看那尊低头做着愧状的泥菩萨。

天！泥做的菩萨尚且会含羞，何况人乎！

也就是从这一天起，奇异的南华寺也就成了岭南的第一胜景。

凡前来瞻仰的人皆在此流连久久，对着那尊低头反省的菩萨反省着自己。

转眼过了许多年，大奸臣严嵩的一个后代当了地方官，他听说此事深感不安，打心眼里不希望海瑞的故事再如此流传下去，便下令毁了那尊低着头的泥菩萨，并强令工匠们在庙里重塑一个不低头的，双目平视的，正襟危坐的。

可是，只消过一夜，那双目平视的泥塑的菩萨就会再度变成低头反省的！

屡试不爽。人们都说：奇了，绝了！

难道不是吗？这低头的泥菩萨显然是要以自己的羞愧明示天下：谁不会反省，谁就没资格叫真正的人！

还有更让人感慨万千的呢！

这就是，后来曾有人做过比较，天下所有的含羞草中，最会含羞致歉的就是南华山的。

# 穷人路过爱情

○书 生

朋友正读大三。朋友是个穷人，朋友家里很穷。

朋友总是显得很孤独，与之闲聊时，我问他：“你怎么不尝试一下爱情？”他很无奈地反问：“商品社会，你认为我这般的穷人能有爱情吗？”我笑笑摇摇头，他也笑笑摇摇头，含义不同。

朋友是院文学社的主编，文笔极好，算个校园诗人，且常有诗作见于报刊。于是，朋友便时不时参加一些校园笔友会，一清二白地去，一清二白地回。前不久，朋友又照例一笔一本地赴会，回来时却多了一脸少见且神秘的微笑。众友问之有何喜事，他笑而不答；追问，仍不答，又以拳头追问，方笑曰：“此行，邂逅爱情也！”众大惊，问其详，朋友择路而逃。

当晚，我以啤酒相邀，朋友才于校园角落里的那家很清静的小餐馆里，向我说了他的“奇遇”。当日笔友会上，在朋友对校园文学的发展前景作了一篇宏论之后，有人传他一纸笺，上书清秀小字：早闻你的诗名，久慕不已，今日相见愿

结挚友，请会后大门相见！落款：红菱。朋友看罢，迅速扫了一下会场，他发现坐在对面的一眉清目秀的女孩正深情地对他凝视。朋友低头自语：“‘狼’来了！”

会后，朋友坦然赴约。现代人的直接坦率令两人互诉衷肠。一番言谈过后，朋友知道女孩叫红菱，是一兄弟院校的大二学生，也是一校园才女。第一次约会便以互相倾慕两情相悦而挥手作别，于是，才有了朋友满脸的笑。

两杯啤酒入肚，朋友健谈起来，他很动情地对我说：“真没想到，穷苦二十年，今天我穷人也被爱情撞了个满怀，人不信命不行。原来爱情并没有被完全物质化，世上还有如此纯洁之真爱。原以为女孩子都是狼，会掏走人的心，可没想到被掏走心的感觉蛮好的。呵呵……”于是我也笑着说：“好！来，为你爱的开始干杯！”见朋友甜滋滋的样子，我由衷地为他走出自己的孤独而高兴。

之后的日子，朋友的信与电话多了，约会多了，打扮自己的时间多了，诗作中缠绵的爱也多了，满脸都是一个穷人捡到一块金元宝后的笑。他一直夸耀说：“我们红菱最钦佩我人穷志不短！”为了表示爱意，朋友把攒了三个月的稿费，换成了一条价格不菲的手链送给了他的红菱，却写信告诉他患病卧床在家的老父亲说：“儿将 500 元稿费捐给了比我们还苦、没有学上的孩子们。因此，没能寄钱给家里，望父亲理解。”朋友正准备用第二笔稿费给自己的红菱买一件生日礼物之时，父亲的回信与他小弟写给他的信一起到了。小弟信中歪斜稚气的字迹很草：“哥，爹的病加重了，我是背着爹写信给你的。我不上学了，在家帮娘干活。你要好好念书，咱家

以后全靠你了。”父亲的字则显苍老颤抖：“我儿一切可好？你能有助人之善心，为父为你高兴；只要能让那些和你一样受苦受难的孩子们好起来，我的病不算什么，就是我死了也会含笑。家中一切尽安，爹和你娘盼你早日成才，保重！”读完父亲与小弟的来信，朋友哭了。这是我第一次见他哭，他说：“我心中有愧！当亲人的生命因贫困而变得重危时，我没有理由选择爱情！”

那是朋友恋爱的第一个冬季的雪天，朋友脸色平静地说：“这是我发财前的最后一次约会！”然后，便义无反顾地走进了风雪。黄昏时，雪停了。朋友回来时仍是一脸平静，只是嘴唇冻得有些青紫。我拉上他说：“愁吧？走，喝酒去！”还是那家校园角落里的小餐馆。暖烘烘的小屋里，几杯白酒入肚，朋友的脸色红润起来，眼睛里似乎多了一些泪水的晶莹。“说说吧，说了会痛快点儿。”我鼓励他。

“和她断了！”他有些惋惜。“为什么？”我不动声色地问。“我穷！”他有点儿不自然，“穷人本不该有爱情。”“屁话！”我骂他，“你真浑！”“我的性格决定我不能容忍这种穷困状态下的爱情。”他为自己辩解，“我家中的清贫和困苦使得爱情的甜蜜变成了酸楚，她说不怨，可我体会得出。有时，爱情只有在物质与情感同样高的消费下，才会产生幸福，否则就是痛苦。这个时候，我也只有选择这条路了，尽管对她对我都很残酷。你应该清楚，这是很无奈的事。”

几分钟的沉默，闷头喝酒。“红菱是个好女孩，她也真喜欢你！”我为朋友感到惋惜。“是的，”朋友自嘲地说，“我是个浑蛋，我不配她。”“她怎么说？”我又为他倒了一杯酒。

“不喝了。”他推开酒杯，眼睛凝重地望着窗外，“她哭了；她说她懂我的心情就如懂我的诗；她说她可以等我；她说她不嫌弃。可是——算了，不提了。”朋友无奈地摇了摇头。“你应该相信她，也该相信自己。”“但我不相信感情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的持久性，我们有时也该活得现实一些！”他幽幽地反驳。我一口喝下倒给他的那杯酒，苦笑一笑：“真拿你没辙，走！”

从餐馆出来，已近深夜十二点，雪又无声无息地下了起来。那一宿，我知道，朋友没有睡，红菱也没有，肯定。

此后的日子，朋友辞掉了文学社主编之职，留下了有关爱情的最后一首诗作，其中几句仍在目：“我枯干的手指挽不住思念的彩色缰绳/我个异的心于困苦的爱恋是裂痛/关于情爱——/穷人只能路过且不敢喊痛/于是，我苍白的面孔冷了梦中的红绫（菱）。”

从此，朋友又回到了比从前更深的忧郁、孤独中。

# 阴影与阳光

○徐慧芬

14岁的中学生小蒙觉得自己这几天倒霉透了。

前天，因为出黑板报的缘故，他是最后一个离校的学生。黑板报出到一半，突然他想看看高年级的黑板报出得怎么样，取取经。但是人家教室的门已经锁上了。于是他从自己教室里搬来了一张凳子。人站在凳子上，高了。这样他就可以通过墙上的气窗，看到了人家教室里的黑板报。

正在他脸贴玻璃，专心张望的时候，值班老师走了过来，有点狐疑地问了他一番后，就要赶他快回家。

巧的是，这天夜里，这一层的办公室遭窃。所有老师的抽屉都被翻动，连零星小钱也都被搜走。

这样，作为最后一个离校、又有点古怪行动的学生，就有理由被唤到教务处谈话。虽然班主任和熟悉他的任课老师全部担保他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但是从教务处出来的小蒙仍忍不住回家掉了眼泪，因为班上竟有不明真相的同学，用一种陌生的眼光打量他，包括和他挺好的同学。

今天的事更是倒霉了。现在他向妈妈哭诉今天的遭遇。

放学回家途经一个专卖复习参考资料的书屋，买了两本书后，刚准备跨上自行车时，迎面一辆卡车上突然滚下来一只大纸箱，纸箱破了，里面的儿童玩具散落一地。待车上司机发现，将车停下来时，周围已有人趁机捡了便宜溜走了。他看司机挺急，就帮着司机把玩具一一捡回装进箱子里。好事做完后，他的自行车却不见了！那是才买了不久的新车啊！

“好心没好报！小偷太坏了！呜呜呜……”小蒙边说边哭，眼泪越流越多。

“哭什么？哭了车子能回来吗？傻瓜！以后一定要接受教训。俗话说，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是有一定道理的。妈妈不是要你做个自私的人，问题是现在风气坏，人心不古，所以要学会保护自己，不要多管闲事，免得招惹是非……”小蒙的妈妈唠唠叨叨边劝边教训儿子。

“你在培养儿子朝自私发展吗？”小蒙的爸爸从外面踏进门，听到了妻子的话，打趣道。

“你倒还有精神说笑话，你儿子前天为班级做事，被人疑心当贼，今天做好事，被贼偷了车！”小蒙的妈妈把儿子今天的遭遇愤愤然说给了丈夫，一旁的小蒙哭得更厉害了。

“噢，是这样，儿子，你的运气确实太坏了！爸爸今天的运气倒有点好。刚才，碰上了一个大好人。你知道的，我是去那家摄影社取照片的，取完照片，回来路上觉得今天大挺热的，正好有个人用自行车推着两袋西瓜在卖。我挑了一只，过了秤，正好 10 元钱，我付了钱，骑上车走了。

“骑了大约 20 米，忽听背后有人在叫。我回头一看，那个卖西瓜的骑着沉重的车子朝我追来，一边招手，一边叫我

停。我停了车，才知道原来我是错将百元大钞当成 10 元票给了他，他是来追还我 90 元钱的！

“儿子，你想想看，他完全可以不管这件事，要还，等我找上来，也不迟；他也完全可以赖掉，因为我没有凭证；他还可以发现此事后马上溜走，那就不会引起任何纠葛。现在他却冒着烈日，踩着笨重的车子一路追来，为什么要这么做呢？是他的良心！是他做人的道德！你看这世上谁说没有好人！要不，今天这只瓜就太贵了！”

父亲拍了拍刚买来的西瓜，又拍了拍儿子的头，边叙边议。儿子停止了抽泣，听得很专注。

不错，小蒙的爸爸是取了照片回来路上买了西瓜。但是，关于 10 元与 100 元的故事，是他的虚构。作家与父亲的双重责任，让他编了个美丽的故事。他深深懂得，此刻，这个 14 岁少年的心里，太需要阳光。

# 桂花飘香

○马均海

他站在小村旁，望了望那城堡般的院落，就头也不回地走了。

家，对他来说，已经没有意义了。

他沿着那条熟悉的小路，走过一片低矮的紫穗槐林，在一道田埂上停住了脚步。他的脚下，是他和琴的责任田，田地里长满了杂草，稀稀拉拉的禾苗，垂头丧气地站立在野草当中。再看看人家的责任田，一片充满生机的嫩绿，庄稼在微风中舒展着身段，沙沙作响，好像在弹奏着幸福的乐章。他在心里痛苦地叹道，感情荒芜了，田地荒芜了，一切都荒芜了。他俯下身子，抚摸着可怜的禾苗，感到一阵揪心的疼痛……

山脚下那十几亩绿伞状的树木，是他和琴承包的苹果园。花儿早已凋谢了，绿叶中刚刚显露出黄豆般大小的果子，去年因没有给果树剪枝，今年挂的果很少。往年，果子成熟的时候，又红又大的苹果压弯了枝头，他和琴整天忙碌在园中，在欢笑中摘着丰收的硕果，心里是何等地幸福和甜蜜！然而，

或许他再也看不到那又红又大的苹果了，再也体味不到那种幸福的甘甜了。他背靠苹果树，想想美妙而伤感的往事，心里真是又苦又甜。爱情和勤劳曾使他和琴发了家，致了富，盖起了小洋房，拥有了许多物质上的东西。村子里的人都羡慕他和琴，都说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双，是一对幸福的鸳鸯。幸福，什么叫幸福？此时此刻，他觉得世界上根本就没有幸福，幸福只是一种短暂的愉悦和快乐；所谓的幸福，那只是一种幻影，人们只能去追逐它，而不能真实地享受它。他的目光吃力地透过枝叶的空隙，呆望了一会儿远山，似乎更加相信了他的选择是正确的……

离寺院的路不算远，但他却走了好长好长的时间。

站在山门前，他落泪了。他想，难道这就是自己今生的归宿吗？但是，他觉得别无选择。

几个月的诵经念佛，并没有使他超凡脱俗，并没有使他从思想上皈依佛门。对尘世间的一切，他不但没有忘却，而且越发思念了；这种思念好比黄连的汁液，一滴一滴地滴在他的心上。他对琴刻骨的怨恨，在吃斋念佛中越来越微弱了，渐渐地化作一缕云烟，随轻风飘到了九霄云外。他在心里一遍一遍地咀嚼着往事，一点一滴地回忆着和琴共同拥有过的岁月。他很想知道琴现在生活得怎么样。也许，琴已经嫁人了。他想，如今这世道，满世界都是虚情假意，哪还有什么纯真的爱情？

寺外，秋高气爽，淡紫色的山岚在山间缭绕，漫山遍野的小花在秋风中跳跃着。有生以来，他第一次感到大自然的魅力，感到眼前的一切是那样的美妙和新奇。他像个孩子似

的采撷着草丛中的野花。忽然，微风中送来一股诱人的花香……啊，是桂花的香味儿。这使他想起了家里的桂花树，每当桂花飘香的时候，他和琴的甜蜜生活更增添了些许情趣，他们虽然不懂得这是诗的意境。这熟悉的花香把他引到一面山坡前。山坡上，有数株桂花树，一座用石头垒成的小院子掩映在其中，院子中有一所小房子，房子灰不溜秋的。房椽之下有块匾额，上书几字，仔细辨认，方才看出是“桂花庵”三字。啊，原来是座尼姑庵。他向院子里张望了一会儿，没发现什么，正欲走开，庵门“吱呀”开了，走出一位年轻的尼姑。那尼姑提只水桶，几步就走到了院门前。尼姑发现了他，不知喊了声什么，他下意识地扭过头去，却一下子定格在那里。

他万万没有想到，那年轻的尼姑，却是逼他离家出走的琴。

# 抱我一下不就行了吗

○纪广洋

办公室的后院里，除男女厕所外，还有几十株葡萄藤。现已退休的同事们，当年别出心裁地沿着去厕所的小径支起长长的葡萄架。每到春天，它是个嫩黄的长廊；每到夏天，它是个翠绿的长廊；每到秋天，它是个硕果累累的长廊；每到冬天，它又是个挂满记忆、向往和憧憬的长廊。

杨阳和岳月就是在这条必经之路上相遇的。

那是一个雪花飘飘的冬季，从厕所出来的岳月，因为路滑，一下就栽到去厕所的杨阳的怀里，岳月的双颊就泛起两朵粉红的腊梅。杨阳顺手扶了她一下，并小声说：“走好了，路滑。”

岳月回到办公室，老是为没有道一声谢谢而内疚而后悔。但她发现，办公楼是个拐角形的，她临窗的办公桌和他也临窗的办公桌“遥遥相望”。后来，杨阳也好像心有灵犀地默契于这一发现。

于是，两人经常狭路相逢于那条被葡萄藤簇拥得很窄很窄的小径上，但都是你注我一目、我瞟你一眼的找不到话茬

——在这条小径上连“吃饭了吗”的平常话也不便问，更不能问人们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你干什么去了”。

等到了春天，岳月看葡萄开了不少花，便主动和侧身而过的杨阳搭讪道：“今年葡萄开的花不少……”

又到了夏天，杨阳对侧身而过的岳月说：“青葡萄也能吃，就是有点儿涩……”

终于到了秋天，一嘟噜一嘟噜的大葡萄开始由青变黄、由黄变紫。人们都争先恐后地摘着吃着赞美着。很快，葡萄架下边低处的葡萄就一扫而光了，只剩下架顶上仅有的几嘟噜在微寒的秋风里期待似的瞪圆了眼珠。

岳月的心早已沉甸甸的，似乎也该收获了。

这一天终于等来了。周末的下午，同事们都匆匆离去后，她看到杨阳又去厕所了。她匆匆下楼，在葡萄架下等着。当杨阳微笑着侧身而过时，她的心突突地跳，脸也变得红扑扑的，但她没有放过这次机会，吞吞吐吐又有些仓促地说：“你……你能帮我……摘下那串……葡萄吗？”

他点点头，可就是想不出办法，不知如何才能摘下高高的葡萄架顶部那仅有的几嘟噜早已熟透的紫葡萄。他这里爬爬，那里攀攀，头上都急出汗来了。

这时，在一旁静立的岳月终于说话了：“你抱我一下，不就够着了。”

杨阳一愣，怔怔地看着她。她在他的心目中就像白天鹅，从遇到她的那一刻起，他就深深地暗恋着她。可他总有些自卑，认为自己绝对配不上她，她只能是他的梦中情人。她那入时又得体的装束，她那高挑而婀娜的身姿，她那高雅而脱

俗的举止，还有她那大大的眼、弯弯的眉、尖尖的鼻子、薄薄的唇以及矜持、庄重又有些孤傲的神情，再加上她的高学历和现在的职位，给他一种可望而不可即的感觉。尽管他常常偷偷地看她、偷偷地想她、偷偷地梦她……

“来呀，抱我一下不就行了吗？”岳月楚楚动人的那双大眼睛比葡萄还迷人。

杨阳终于鼓足勇气，一下把她抱起来，并用力往上踮起脚尖。她费了好大的劲儿，才摘下一串紫葡萄。

“再来。”她央求道。

他照办了。

“再来。”她又央求道。

他又照办了。

她那颀长丰腴的双腿，她那得体的短裙，还有她那双水盈盈的大眼睛，再加上她那种杨阳从未闻到过的别样的气息……他实在是受不住了，腿一软，两人一齐倒在葡萄架旁的草地上。她吓得用双臂搂紧他的脖子，他吓得闭起双眼……

他却挣脱着站起来，窘得连拉都没拉她一把，便向不远处的浇花用的水龙头走去。她显然有些不高兴，但还是追了过去，手里捧着几颗又圆又大、早已熟透了的紫葡萄。

他洗完手，拍打着身上的泥土和草末。

她洗好葡萄，递给他一颗。他甜甜地吃了，然后微笑着说：“真好。”她又给他一颗，他又说：“真好。”

她有些不耐烦了，娇嗔地说：“难道就没有比葡萄更好的事情了吗？”

他一怔，好像想起来什么似的抬腕看了看表，然后慢吞

吞地对她说：“有，当然有，今晚我有约会呢！”

岳月瞪大了眼睛：“和谁约会？”

“女朋友呗。”他有些不好意思。

“女朋友？你什么时候谈的女朋友？”她不无吃惊地接上一句。

“今年夏天。”他不无得意地说。

“怎么样了？”她紧追不舍。

“年前准备结婚呢！”他一边说一边有些慌张地向停车棚走去。

“你……我……”岳月被葡萄噎住似的语塞了。

她久久地呆在高高的葡萄架下，自言自语地说：“夏天，夏天的葡萄不是还很青很涩的吗？”

已洗好的葡萄撒了一地。

# 天晴的时候下了雨

○蔡楠

夏雨是丝绒厂一个普通的下岗女工。她在那个夏天做了一件极不普通的事情。正是这件事情，使她很快陷入了窘境。

那个夏天异常地干燥。每个热辣辣的日子，人们都能在车站门口看到女工夏雨的影子。自从丝绒厂效益不行宣告破产后，工人们调走的调走，分流的分流，最没门路的就只好下岗自谋生路。夏雨便弄了个小冷饮摊儿。如今夏天卖冷饮的星罗棋布，“奶油冰糕刨冰豆宝”之类的喊声能胀破整条街。女工夏雨不是那种爱大喊大叫找买卖的人，她只是在别人聒噪的间歇里才很轻柔地甩出一两声叫卖。好在买冷饮的总比卖冷饮的多，所以夏雨的生意也还能勉强维持。

阿姨，我买雪糕，要夹心的。这是一个午后，一个漂亮的女孩做了夏雨冷饮摊儿的第一位客人。夏雨从冰柜里拿出雪糕，不由得多看了小女孩一眼。女孩和自己的女儿夏凌年龄相仿，七八岁的样子，一身粉色的连衣裙，一顶蓝色的太阳帽，小脸蛋晒得红扑扑的。夏雨这时突然升起了一股柔情，她递给女孩雪糕的时候不禁摸了摸女孩的小脸：小朋友，你

家大人呢？

我爸带我来接人，他去厕所了。女孩说，他叫我在对面马路上等他，不叫我乱跑。女孩给了钱，飞快地说完，转身就往回跑。恰在这时，一辆公共汽车拐弯儿进站了。啊，小朋友——刹那间，夏雨越过冷饮摊，飞奔上前，一把将小女孩推开。车停了，女孩安然无恙，而夏雨却被车头撞倒在地。“阿姨——”小女孩扑向倒在血泊中的夏雨。

夏雨醒来的时候，已经在医院里了。值班护士告诉她，她的伤势不轻，牙龈和右手小指一共缝了 7 针。护士还说，是一辆公共汽车送她来的，车上还有一个中年男人和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他们留下 200 块钱后就走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大姐？护士问。

夏雨无言。夏雨的眼泪却流了下来。自从丈夫有了情人她主动提出分手后，夏雨还是第一次流泪，为伤痛，也为心痛。但想到那个像女儿一样漂亮的女孩平安无事，她又赶紧擦干了泪水。

大姐，200 块钱花完了。护士俯下身来，将夏雨的枕头垫高，轻声说道，主治医生说你得住院治疗，可还得交 2000 元押金，这是医院里的规定！

夏雨点头，闭上眼睛。好一会儿，夏雨对护士说，小妹妹，我这有 30 块钱，是卖冷饮赚的，你去给我拿点消炎药来，我出院！夏雨说这话的时候，嘴角里便又渗出血来。

夏雨又走在了干燥的夏天里。她没有再去医院，也没有向别人声张这件事，她带着女儿又摆上了冷饮摊儿。此后的一段日子，夏雨的伤口发了炎，化了脓。她不能吃太硬的东

西，只好靠冲饮流食度日，直到有一天终于昏倒在了冷饮摊儿前。

一个叫蔡楠的业余作家在一次采访中偶然得知了夏雨的窘境，于是，他写了一篇《好人夏雨》的报道投送报纸电台，很快被采用了。整个城市的人们才知道了普通女工夏雨极不普通的故事。领导、同事、朋友们来到了夏雨的家，将物品和钱一起放到了夏雨的病床上。有两家医院还争着为夏雨免费治疗，这其中就有原先要夏雨交住院费的那家。

故事还没有完结。许多人都在期待着那个女孩和她的家人的出场。出事一个月后的某天晚上，故事的结局来临了。那个小女孩怀抱鲜花悄悄来到了夏雨的病房，身后跟着女孩的父母。再后面竟然是女儿夏凌和他的爸爸。下岗女工夏雨又一次流泪了，她把那个女孩和女儿夏凌一起搂在了怀里。

那天夜里，澄碧的天空却落下了一场瓢泼大雨。

# 我的学画生涯

○高海涛

我初中毕业以后，就在小县城里浪荡。留了很长的头发，别人瞅我的后影以为我是个女孩。父母都拿我无奈，就只好由我去了。其实我很老实，只是百无聊赖地在县城里浪荡。于是，几乎每条街巷都能嗅到我无聊而又沮丧的气味。起初那些时间不晓得是怎么过来的，别人不晓得，连我自己也不晓得。后来，不知怎么的，我就和文化馆搞油画的李儒庆熟悉起来，就跟李儒庆学画。每天我都背着大画夹跟李儒庆去写生：画荒树，画晚霞，画种地的老汉……后来，我的画技长进不小。

后来，李儒庆又带我画他的妻子。李儒庆的妻子很漂亮，鹅蛋脸，俊眉俏眼的，只是个子不高，胖点儿。冬天是极冷的，李儒庆不让他妻子多穿衣服，说是穿多了就没线条了。画着画着，李儒庆就烦躁了。我听见李儒庆的炭笔在画板上吱吱地响。后来，李儒庆端来一杯凉水，突然从妻子的脖子上浇进去。妻子就一下子跳起来，俊俏的脸蛋上布满了愤怒。李儒庆笑得瘦瘦的身子颤抖起来，连喊着好好好，妙妙妙，就

是要这个表情，就是要这个表情。然后埋下头画画，他的俊俏的妻子两脚就把我们的画板全踢飞了，哆嗦着跑进屋里去换衣服。我的画长进了不小。

后来，李儒庆和漂亮的妻子离了婚，同一个比他还要瘦的女人去了西藏。我不明白李儒庆干啥扔了个俊的拣了个丑的。那时我还小，弄不明白的事我就不去弄。李儒庆一去就没有一星半点的消息。我就自己画，基本功我是掌握了。我给自己画了一张像，那是我很以为得意的。我从镜子里反照着，把自己画了下来。买了一块钱的花生米，画几笔就将一颗花生米扔进嘴里。这样自得其乐是从李儒庆那里学来的。李儒庆，你现在在哪里？我退到墙跟对着自己的画像呆呆地想。

画得是真好。是真的自己，自己所明白的自己，有一张苍白的脸和一对忧郁的眼睛，或者是不能明亮的眼睛。那时我还不懂宿命这个词，我似乎隐隐有点害怕自己的画像。只是我不知道命运正藏在自己的棱角不甚分明的嘴角和眉宇间。

过了一些时光，我考进了北方某大城市的美术学院。

我喜欢画女体。第一堂课，我望着女模特呆呆痴痴的，直到老师拍拍我的肩，我才醒过神来，埋下头去画。我画得真好，习作展览时，我和模特都望着画出神。班上有几个女同学在追求我，她们画画、生活都未必太认真。而我趾高气扬，不愿答理她们。我和女模特好上了。女模特不仅长得好，而且有一双很深很忧郁的眼睛。她很不幸，她愿意让我画。而且，她愿意跟我袒露过去的幸。一说过去，女模特的小手帕就湿透了。我很喜欢她，常独对她玉润光滑的身子作画。她

很爱我，常买些零嘴到我那比狗窝还乱的小屋子里；还陪着我到处去写生，画古城堡、古河流、黄昏中的炊烟、骑在牛背上的牧童；还给我买笔，买书，一套毕加索的画册，就要400多元呢！

我开始系统地研究凡·高了。这天夜里我一直在攻读凡·高，11点时，宿舍和教室的灯都灭了，我就坐在走廊上继续看，走廊上有一盏15瓦的灯泡，光线很微弱。这个时候正是盛夏，蚊虫在灯下飞着舞着唱着，我裸露的胳膊上起了许多红肿的包。我不去理会，我整个身子完全沉浸在书中了，不知不觉，书看完了，天也亮了，我长长地出了一口气。我突然想，怎么可以一个人出这么长的气呢？

于是我走了，扔下模特和学校。

那么好的前程，那么好的女人。

每天同学们都谈论我，仿佛我是一个谜。一个人怎么可以这样？女人可以不要，怎么不毕业就走，连前程也丢了呢？同学就对着我没带走的画像谈论我，仿佛在我那落拓不羁的画像上能依稀找到解释。

若干年之后，我又回到了我那出土文物一样的小县城，人们发现我蓄起了络腮胡子。

然而，人们并没有过多地谈论我。人们总是很忙的，人们像蜗牛一样，都有一个沉重的家。

人们更不知道我从哪里搞来了一个烟斗。无轮廊的雾慢吞吞地却又浓浓烈烈地冒出来，掩住了我的脸。

# 代 表 作

○陈 敏

美术馆限定的展期一天天临近，可贺兰那边仍没有丝毫动静。子怡知道这一切或许全怪自己，要是当初她不那样斩钉截铁、毫不留情，也许事情还不至于闹成今天的僵局。

一想到丈夫临终前手里抚摩着别人画集时的那种神情，子怡心里就产生了一种无名的伤感；她发誓一定要为丈夫举办个“世纪千禧回顾展”，然后再出一本精美的画集，以完成丈夫生前的夙愿。

可筹集画作是一件费神的事。丈夫虽然是省里的顶级画家，可他那倔强的个性和谦和宽让的为人竟使他养成了高官厚酬不予、平民朋友开口不拒的怪癖，以至于蜚声画坛且海外扬名的他到临终时手头上还没有几幅压轴的画作。

子怡在省报上登报搜求。没想到，广告发出的第三天就陆续有人送来画作。不到一个月的时间，该搜求的差不多都收集到了，大约有百余幅。筹集到的画办一个大型个人展是足够了，但要使画展办得精彩生动、有血有肉，却离不开那特殊的三幅画。那三幅画是画家生前最重要的画作。一幅是

代表画家一生坎坷命运起点的《横蟹图》；另一幅是兼工带写、画风雄健的《太行山吟图》，这幅画曾在全国性专业画展上使画家成为金奖得主，并为作者带来过巨大而广泛的声誉；还有一幅是画家大学毕业后初试锋芒的工笔仕女画《梅林清韵》。凡是见过那三幅画的人都说那真是神笔，绝了。

那三幅画谁都见过，只有画家的夫人子怡不曾见过，她知道这三幅画全在贺兰手中。经过了激烈而痛苦的思想煎熬以后，子怡大胆地向贺兰发出了求助的邀请函。

丈夫一生爱过两个女人，一个是自己，另一个就是贺兰。这一点子怡是知道的。

那年，画家作为省城美术学院国画系的高才生，毕业后分配到州群众艺术馆。年轻的画家倜傥儒雅，且有手中的一枝神笔。他的技艺出神入化，画人画物须臾立就，无不见性传神。他那独特的风采，一时让州城里的女孩子意乱神迷，其中最痴情的一个要算贺兰。

贺兰是市长的女儿，在市医院里工作，生就了一副美丽的歌喉。他们的相识是在一次地区举办的文艺调演会上。两人彼此欣赏，双双坠入爱河。《梅林清韵》就是以贺兰为模特画出的一幅名噪一时的上乘佳作。两个人的爱情如糖似蜜，已经到了谈婚论嫁的火候。可谁知天有不测风云，一场突然降临的厄运将他们棒打鸳鸯各一边。

画家为观物写生，下河捞了几只蟹养在画案上，闲来无事时，就随意涂抹几笔，没想到竟以画蟹传神成为州城一绝。一日他铺开大纸，一口气画了四只蟹，并提笔题道：看尔横行到几时？没想到这幅画竟让人给告了，说是他在影射和咒

骂某些中央领导，结果画家遭受审查，被打成反革命下放到农村劳教。

市长怎容许自己的掌上明珠嫁给一个劳教的反革命分子！随之就给女儿介绍了一位军官嫁了去。

挥泪告别的场面是痛苦的，可画家很理智，他把这些画送给了她，其中还有那幅艺术成就最高的《太行山吟图》，并祝愿她珍惜良缘，永久幸福。画家在劳教所一待就是六年。

当画家最终走出劳教所的大门时，那位天天白日给他上政治课，晚上自觉帮他料理生活的女教官谢子怡大胆地上前挽住了画家的手臂，不久后她便成了画家的妻子。

子怡后来是在自己丈夫的画室里见到贺兰的。贺兰优雅的神态就像一个天生的画中人似的。画家正专心致志地为她做另一幅画；贺兰含情脉脉地注视着画家的眼睛。“好一个不要脸的货！”子怡愤怒地抓起画桌上的砚台朝贺兰头上砸去，贺兰头一偏，正好擦伤额角，从此贺兰的额头上就留下了一块永远抹不去的墨迹。

十几年过去了，教官出身的子怡像一道铁墙似的牢牢地守护着她的画家。贺兰自此再也没有在他们的生活中出现过。

子怡发出的邀请函已经一个月了，但还是一点儿音信也没有。子怡知道贺兰是绝对不可能来了，她一定是为往事深深地恨着自己。子怡明白她不管怎样费尽心机都是徒劳的。“唉，就让他画展带着遗憾展出吧。”子怡心里说。

预定的画展如期开展。当贺子怡带着记者、中央首长一行步入展室时，让他们吃惊的是展室最醒目的地方赫然挂着

画家生前那三幅最有代表性的画。展室的一角，一位身着黑衣的女人倚窗而立。

# 清 风 图

○阎耀明

处理完手上的几件事情，齐文海一边做着扩胸运动，一边走出大门。迎面来的风已经有了十分明显的暖意。他望着街面上那棵站着的老柳，柳枝开始变得柔软，一丝极淡极淡的绿意，在柳枝上探头探脑地溢了出来。

风一股一股地拂过来，又拂过去，把柳枝拂得像调皮的童子，悠来荡去。几只不怕跌的麻雀扑棱着站在柳枝上，不时鸣叫几声，那样子看上去有说不出的惬意。

齐文海就拍了一下自己光光的脑门儿，他想起来了，今天是自己的生日了。

生日到了，自己到宁远当县令也就满两年了。

真快呀。岁岁年年。

齐文海提了提长衫，走下门前的石阶。

衙役跟出来说，老爷，您一个人出去吗？

齐文海停下来，说，我到菜市场转转，一会儿就回来。

衙役忙跑过来，我跟着您去吧。

干什么？

万一……衙役没有说下去。

齐文海笑了，天下太平，百姓和乐，你是怕我被人绑架了不成？

齐文海沿着街面走去。

回到大门口时，齐文海的手上多了三只吊炉饼。

衙役说，您想吃饼，让火夫去买不就行了。

齐文海说，你不懂，这吊炉饼一定要用我自己的钱来买。

远处，官道上有一人走过来。齐文海正要进院，一望，就站住了，眼睛盯着来人。

一头瘦驴，驮着一个年轻人嘚嘚走过来。

齐文海笑了，向那人招了招手。

年轻人坐在驴背上也招了招手。

爹！年轻人脆脆地叫着。

齐文海在驴脑门儿上摸了摸，东儿，这驴，你没有喂好啊。

东儿也摸摸驴脑门儿，它要干重活呢。

有事吧？齐文海看着儿子。十几里的山路，儿子骑驴赶来，一定有事情。

进了院子，父子俩来到齐文海的卧室。

东儿从包裹里拿出几枚鸡蛋。这是娘给您煮的，是咱家自己养的鸡下的。

东儿又拿出一幅画卷，展开。这是娘和我为您画的一幅《清风图》。柳树、青石是孩儿所画，枝上的麻雀是娘加上去的。

齐文海手执画卷，良久无言。

他的手有些抖。

我明白你和你娘的心，他说。

东儿说，今天是您的生日了，这《清风图》和鸡蛋就是我和娘送您的生日礼物。

娘说，您一生为官清正廉明，做县令两年，宁远百姓安居乐业，这一切，来之不易。您——

齐文海举手拦住了东儿。他在东儿坚实的肩上拍了拍，他觉出儿子是真的长大了。

来，帮爹把这《清风图》挂在墙上。

齐文海把三只吊炉饼放进东儿的包裹里，说，带回去，和你娘一起吃。

东儿走了，骑着瘦驴，一点儿一点儿地消失在远处官道的尽头。

齐文海回到卧室，站在《清风图》前，看了好久。然后坐下来，拿起夫人为他煮的鸡蛋，在桌上滚了滚，剥开，吃。

一口鸡蛋，一口清水，齐文海吃得很香。

# 紧握你的手

○中 跃

客厅里的喧闹声一阵比一阵大了。

我躲在隔壁房间里，躺在床上，紧张得像只耗子。随着外面人数的增多，我感到自己越来越紧张了。

儿子的生日晚会以前都是在麦当劳、肯德基之类的西洋景里进行的。今年忽然换了花样，跑到家里来搞了（但桌子仍然是麦当劳系列）。本来我打算借故躲出去，等他们搞完了再回家。可想来想去，又觉得没有什么合适的地方可去。这么多年来，我几乎从不上同事、朋友家去串门。再说我也没有什么朋友。这年头，不喜欢玩麻将、打扑克的人，几乎就没有朋友可言。

有件事，整整三十年了，我对谁都没说过，包括我的妻子。

也是在 15 岁那年，初中快毕业的时候，也是我生日那天，我向班团支部交了一份要求进步的思想汇报。乍听起来，这绝对是一件好事。但我在说这句话的时候至少模糊了两点：一、班团支部书记是个女生（长得很漂亮）；二、我把思想汇

报直接交给了她。本来这也没什么，问题出在思想汇报的最后一句话上：此致，敬礼！紧握你的手！

当时的班主任（男，三十多岁）在全班大会上把这件事定性为“严重的流氓事件”，令我站在讲台前反复做深刻的检查。每次都嫌不深刻。最后一次，他令我站到了教室前的一张水泥乒乓球台上，对着全年级（3个班）的学生宣读我的检查，还威胁说，如果我的认罪态度不好，将把我交给派出所去处理。我吓坏了。结果站在高高的乒乓球台上，我尿湿了裤子（自己还毫不知觉）……

外面又掀起了一阵声浪。

听动静，儿子的生日晚会还没有正式开始。他们好像在等什么人，现在这个听声音是个女生的终于来了——

对不起来迟了实在对不起你们还傻等着干什么看你们那傻样儿想让我愧上加愧罪上加罪永世不得翻身啊？（银铃般的声音）……书记不来领导不到场谁敢开始啊吃了豹子胆不成（奶声奶气的女声）……平凡的心上人没到谁敢开始啊看来主角总是最后一个出场啦，嘻嘻（小公鸭嗓子）……哎小青你给平凡带了什么礼物快快当众交代从实招来不许打埋伏哟（嗲声嗲气的女声）……我来得最迟理应受罚应向大寿星赔罪今天我要送给平凡一个最珍贵的礼物（又是那个银铃般的声音）……哦！哦——哦——轰！（众人爆炸性地欢呼）平凡好福气哟！没有比这个更珍贵的了！我希望我过生日的时候你也送给我这个礼物！好说好说，一言为定！小青你这个礼物也不会只送平凡一个人吧你送了多少人还准备送多少人？这个问题纯属本小姐的绝对隐私无可奉告不过看你们可怜我

就透露那么一点平凡不是第一个也不是最后一个这总可以了吧？哦——哦——哦——轰！（又是一阵爆炸）……

就这样七嘴八舌妙语连珠南腔北调欢声笑语大呼小叫轰轰烈烈热热闹闹……不知什么时候，外面突然静了下来——原来他们蹦迪去了。谢天谢地，我终于像一个劳改犯似的被释放出来。

客厅里，妻子满脸喜气洋洋地在收拾桌椅，说现在的麦当劳就是先进，吃完了往塑料袋里一扫一扔不用油熏烟烤也不要洗锅抹碗真是先进也……

我从房间里探出头：哎，我刚才在里面听见，一个女生送了平凡一个珍贵的礼物，你看见没有，是什么礼物？可别太贵了，他们还都是孩子呢……

妻子闻言脸上笑开了花：那女生是班上的团支书，可漂亮呢。你猜她送了什么？

什么？……谅你也猜不着，还是让我来告诉你吧。说着，妻子突然走上前来，对着我的腮帮亲了一口。

别闹了，我忙推开她，到底是什么东西？可别太贵了，他们还都是孩子呢……

妻故作生气状：你这个笨蛋，我已经告诉你了，还问。

# 单程车票

○林 夕

春节休假回来，第一天上班，桌上堆了厚厚一沓信。还有编辑邮来的报纸杂志。我一一翻看，发现有一封信很陌生，大概是读者写来的吧。我把信打开，是一位四川读者写来的。信上说，他在了一本杂志上看了我的一篇写年轻人奋斗历程的文章，给了他很多鼓舞和力量。他从编辑那里找到我的地址，他想春节过后来大连打工，以便结识我。

我一看，吓了一跳，以前常有读者来信来电话，要和我交朋友，谈谈人生，但还没有一个要求见面的。何况四川那么远，仅凭一篇稿子，就千里迢迢来大连见面，未免太幼稚了。我赶紧提笔给他写信，信上先说了一通人生道理，然后婉转地拒绝了他来大连打工。信发出后我松了口气。可是想不到第二天，我就接到了他打来的电话，他说：他现在已经到北京了，明天早晨就到大连。

第二天一早，我刚到单位，他打来电话，说已经在大连火车站了，问我单位怎么走。我告诉他坐几路车。40分钟后，他站在了我的办公室里，我打量着他，瘦瘦的，中等个头儿，

穿一套深蓝色西装，拎了个很旧的旅行包。尽管坐了两天两夜的火车，但脸上看不出很疲倦的样子。

我们聊了起来。他出生在距成都两个小时路程的一个小镇，今年 26 岁，中师毕业，当过两年小学教师，因为不安于家乡的生活，19 岁那年辞职外出打工，做过直销、推销、保险，去过成都、重庆、武汉、北京，大连是第一次来。中午，我请他在单位附近的饭店吃饭，问他来大连有什么打算，要不要我帮什么忙。他说打工的事，自己会安排的，不需要我帮什么忙。只是打工之余，他喜欢看看书，思考问题，可是有了想法周围没有人可以交流沟通，这是他最苦恼的事，所以他希望在不打扰我工作的情况下，能在一起谈谈话就行了。

听了他的话，我不觉有些惭愧，原以为他千里迢迢来投奔我，肯定会要麻烦我，让我费心费力帮他找工作找住处，其实不然。可是，不知怎么，他越不求我帮忙，我心里越想主动帮他做点儿什么。我问他：“你住在哪儿？如果没有住的地方，我同学在大学里负责，可以帮忙安排在学生宿舍，一个月收费才 100 多块钱，很便宜的。”

“不用，100 元太贵了。我去找我们四川同乡搭伙住，一个月交四五十元钱就够了。”

“你第一次来大连，怎么会认识同乡呢？”我有些不解。

“你没听说四川的打工大军吗？全国几乎每个城市都有我们四川人在打工，我们这些外出打工仔都有一份同乡名录。”

吃过饭，他说要去找同乡，一安顿下来就给我打电话。他背起包转身就要走，我忍不住叫住他，问：“你带的钱够吗？”

“够了，我还有 150 元钱。50 元交房租，100 元钱是这个

月的伙食费、交通费。下个月我就赚钱了。”他很坦然地说。

“你身上只有 150 元钱？150 元钱，连买回程车票都不够呢！”我不禁惊叫起来。150 元钱，别说外出，连家门都不敢出！平时我的钱包里不会少于 1000 元钱，如果外出就要带得更多，不仅要带足现金，而且还要带上“一卡通”，出门在外，最害怕的事就是没有钱回不了家。所以每到一处，第一件事就是要留出回程的车票钱。

“在我们家乡，男人女人到了 18 岁就开始外出打工了。如果出来后打不到工或者受不了打工苦而回家，是非常丢人非常让人看不起的。所以我从第一次出来打工，就只带买单程票的钱和第一个月的生活费。如果一个月内找不到工作，我就要流落街头，就要挨饿没饭吃。所以我必须在一个月内找到工作，必须赚到钱才可以回家。开始打工的第一年，流落街头、没饭吃的事常发生；等到第二年，只是偶尔发生；再以后，这样的事就再也没发生过了，所以你根本不用为我担心。而且我告诉你吧，我不带钱不是没有钱，我家里的存款早已经是 5 位数了，我只是不想把它们带在身上而已。”

## 阳台上的蚰蚣

○申 平

骆宇这一阵子和老婆之间出现了一点感情危机，实际上两个人也没吵，也没闹，就是彼此觉着有点“那个”。特别是骆宇，本属于“多情种”那一类，可是他的热情和浪漫往往在老婆那里“热脸碰个冷屁股”，渐渐地，他有点心灰意冷。这些天，他借口单位忙着写材料，索性每晚都不回家，躲在办公室里图清静。

每天晚上10点左右，桌上的电话准响，他知道这是老婆的“火力侦察”，所以每天他都照接不误。

“喂，你还忙啊！”老婆的声音总是不冷不热。

“忙，是忙。”骆宇的声调不阴不阳。

“那你今晚……”

“就不回去了。”他总是迫不及待接完这话。

“那我就把门锁死了。问你的意思就是搞不清你回不回来。”

类似的对话每天进行一次，而且变得越来越简单乏味。

“冷战”在继续。骆宇白天也开始寻找和制造不回家的理

由，夫妻俩的距离越来越遥远了。

这天晚上，骆宇又照例在“加班”，电话也就又照例响起来。他拿起听筒，却没有声音，双方僵持了一会儿，意外地，女儿稚嫩的声音传了过来：“爸，你怎么不回家呀？”

骆宇心中热了一下，赶快说：“女儿呀，爸爸忙，你乖乖睡吧。啊！”

骆宇本想立即答应女儿回家，但一想到她背后的那个“冷血动物”他就气不打一处来。他左说右劝，连哄带吓，到底过了这一关。

但是到了第二天晚上，电话却在9点多钟响起来。一接，竟是老婆，她那一贯不冷不热的声音却变得很急促：“骆宇你快回来一趟吧！”

骆宇心里一沉：“怎么了？出什么事儿了？”

“你回来吧，回来你就知道了。”

“有什么大事儿，你看我这儿忙的……”

“阳台上……阳台上有一只蚰蚰，它在叫呢！”

“蚰蚰？不就是蟋蟀吗？你把它赶走，或打死它，不就完了吗？”

“我不敢呀，孩子也很害怕。”

“哎呀，不就是只蚰蚰吗？”

“求你了骆宇，你回来嘛，我真的不敢……”老婆的声音突然变得有点嗲，有点撒娇，这声音骆宇在恋爱和新婚时听过，这几年几乎听不到了。他的心中立刻感到很温暖，一股男子汉的豪情油然而生，他不由说道：“那好吧，你等着，我马上就回！”

阳台上的确有只蚰蚰在叫，叫得很动听，它肯定是在招呼自己的伴侣。骆宇听了一阵，放下手里的笤帚，说：“让它在那儿叫吧。多像伴奏。”

“可是它要是爬进屋里来怎么办呀？”老婆一双乞怜的眼睛望着骆宇，孤立无援地搅动两手。

“我今晚不走了。我在，你怕什么。”

他看见老婆的脸上立刻绽开了久违的笑靥。

他们开始安顿孩子，铺床。突然一只蟑螂飞快地在地上跑过，骆宇还未及反应，却见老婆早已上前一脚将它踩死，接着又用纸捏住扔出窗外。

骆宇有点疑惑地望着老婆，老婆不好意思地冲他一笑。骆宇心中突然涨满了潮水，猛地把老婆抱进怀里……

阳台上那只蚰蚰叫得更欢了。

# 突来的风

○许 行

从办出境手续起，她就一直在我的前边。她戴一顶软檐凉帽，还挂着一层薄薄的面纱，因此看不准她的年纪。从她那身豆绿色的连衣裙上看，从她那苗条的身材上看，从她那一身香水味儿上猜……她是个青春女子。但从她那舒缓的步履和较稳重的举止看，她又似一个经过岁月风霜的中年妇女。

她为什么要在这么个大热天，还遮上一层薄薄的面纱？

我很纳闷，周围的人也许都很纳闷，因此，就都对她那张不愿示人的脸多看了两眼。这张面纱，无疑给她带来一种神秘的色彩。

登机后她坐在我的前排，当我要帮她往机舱行李架上放提包时，她拒绝了，看来这是一个常出门的精干女人。

飞机座椅的靠背很高，这种过头的靠背，并没有使她脱掉她的凉帽，摘掉她的面纱。原来她对凉帽做过精心的选择。

一会儿，她去厕所，许多乘客都目送目迎这个戴面纱的女人，这在乘客中是少见的，我在多年坐飞机的经历中，还是头一次见到。

一会儿送饮料的推车过来，我想这回她该摘下面纱了，可她的面纱刚好到她的鼻子下面，一点儿也不影响她喝咖啡。有些人好奇地看着她，也许他们都头一次见到戴着面纱喝咖啡的女人。

现实生活对她不依不饶。又过了一会儿，飞机上的乘务员给每人送来两张入境美国的登记表，而且要求都用英文填写。我想这回她无论如何得摘下面纱了。登记表上有一些字很小，戴着面纱能看清吗？但这回我又想错了，她很轻松地收下了表，连看也不看，就放在那里。大家都在填表，她依然未动。过了一阵子，她拿着那两张表去了一趟厕所。大约有两三个人如厕的时间，待她出来时，两张表都已填好了，她仍然无须当众摘下她的面纱，天啊，她如此费尽心机，这到底为什么？这愈加激起我对她面纱后边那张面孔的强烈兴趣。

我很想同她接触接触，可苦无机会，高高的靠背椅把什么都挡住了。十几个小时的同行，竟一言未交。

下飞机时我同她一同走下舷梯。外边天空晴朗，蓝天如海，白云如絮。可万万没想到，一阵突来的清风，竟一下子掀开了她的面纱。我稍一回头，便看见她脸上鼻梁两边，集中了密密麻麻的一片雀斑。是有点儿不太雅观，破坏了她一张姣好的面孔，但也并不因此就使她难于见人。谁都知道那是不公平的造物主额外加给她的。

唉，就为这，也值得如此吗？想到这里，我不由心中一震：人啊，多么强烈地要保护自己的美好和自尊啊！

# 会议票的主人

○程宪涛

科长在走廊说的话我们都听见了，所以他手里举着会议座位票，蹇进我们科员办公室的时候，我们都故意不去看他，因为一旦目光和科长的目光接触，科长的目光就会顺着爬过来，那么开会的任务就非你莫属了。

我们就都做公干繁忙状，老丁煞有介事地用钢笔在报纸上圈点，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样子；小潘则把办公桌上的材料抖搂得哗哗作响，日理万机兢兢业业的姿态；老张更是经验老到，他不仅把手头的办公文案颠来倒去，还用口里类似自言自语的模糊声音配合，显出百忙之中的神态……相比之下，我的动作稍微迟缓了一些，还没来得及摆好一个姿态，就被科长逮个正着，我感觉科长的目光飘落到我的身上。

科长说：周一的形势报告会是老丁参加的，周二的任务部署会议是小潘参加的，周三的动员会议是老张参加的，这次我看就小程去吧！

我说：昨天的演讲会就是我参加的，怎么连续进行啊？

科长就说：以前从老丁开始排列，现在从你这里开始，这

样才公平合理嘛。科长就把票放在我的办公桌上。我无可争辩。

科长接着说：开会还是老规矩，专人负责检查，必须准时入场，不得中途退场，关闭手机和传呼，缺席查出扣发单位领导奖金，株连本人。

科长安排完毕，办公室里开始活跃起来，老丁就说科长啊，今天天气啊，哈哈；小潘就说现在的人啊，呵呵；老张就说温度适宜啊，人心舒畅，嘿嘿。

我准备参加下午的什么动员会，耳闻目睹同事们消闲自在地谈笑，我走出办公大楼，在办公大楼的大门前站定看风景。这时我发现在左前方有一个蹬三轮车的男人，他本来逍遥地倚靠在车上闭目养神，此刻他满怀希望地看着我，因为我无意地望他一眼，他立即跳下车，问我是否坐他的车。

我灵机一动，点点头。他推车过来。我问是否别的事情也都做。

他说只要不是杀人放火、走私贩毒、买卖枪械，什么都可以做，包括换煤气罐、搬家具、送孩子等等。

我说：开会呢？

开会？

我说：我有急事，本来下午有一个会议要参加，结果公务缠身想雇一个人代替我去参加会议，一共 10 元钱，如何？

中年男人说：好啊！

我说：你的这身装束要换一下，这个样子不像机关工作人员，这样吧，过一会儿你来，回家把衣服更换一下，然后到我这里取座位票，怎么样？

中年男人爽快地答应了，蹬着三轮车就跑了。我在那里等着，一会儿工夫，中年男人来了，而且是坐着另外一辆三轮车赶来的。他在大热天居然换了一身灰色西装，而且上衣口袋里面还插着钢笔。

用记录吗？他认真地问。

你的任务就是坐在座位上，别人拍手鼓掌，你愿意应付就应付，不愿意搭理就随意，只要坚持到会议结束，就可以到我这里来取报酬。

中年男人兴奋地走了。

同事们都夸奖我的创意。

晚上下班时，中年男人来了。他居然满面兴奋，不住地搓着手。我把报酬递给他，中年男人竟然拒绝了。他说：我应该谢谢你，我已经整整 4 年没有开过会了，会场的气氛真好啊，有领导领着带着，你们竟然不喜欢开会，我真不懂！

# 新来的年轻人

○周 川

办公室新来个年轻人，大家都叫她小慧。鹅蛋脸，披肩发，个子不高，举止文雅，说得上小巧玲珑。因为她还不到20岁，所以没驻村，也没有安职务，让她熟悉一下办公室工作，以后再在基层锻炼。

她学的是工业管理，专业不对口，办公室没有给她安排具体工作。她好像一个多余的临时工，大家都没把她看在眼里，似乎觉得她什么都做不成，什么都干不好。每次下达具体任务自然没有她的分儿，所以她也没有责任。领导每次点兵也不会落在她的头上。

她来到办公室不是看书就是看报，很少主动与别人搭话，也不主动找事干。到办公室快半年了，我们还像陌生人似的。我真担心她能否适应乡镇的工作，要知道，乡下的有些工作是很复杂的。

“你今年多大了？”

“报到时不是你登记的吗？”

其实我完全了解她的情况，是故意让她发言，不然办公

室就显得太严肃了。事实上我是想通过语言了解她的心态，掌握她的语言表达能力，或者说活跃一下气氛。

这小姑娘还真有性格！

接下来我又问了她老家在哪儿，家里有些什么人……她都没有正面回答，依然看她的书。仿佛根本没把我放在眼里。

“既然你到办公室工作，就必须听从安排服从管理，不懂就要问，不会就要学……不然……”

“希望你理智一点儿，人的忍让是有限度的。我来这儿都快半年了，你什么时候给我安排过任务？”

她突然站起来，像乡下泼辣的村姑，和刚来时判若两人。我想发发脾气，但又觉得自己一时还没有驳回的理由。

她弄弄刘海儿，眼睛里射出一种别样的光芒。

一向不开腔的年轻人，想不到竟在我面前发起脾气来。在通常情况下，女孩子早就哭起来了，然而她不但没有哭，还敢和我对着干。

你敢胆大妄为，那就让你吃点儿“辣子汤”吧。

“你知道我们镇多少人口？”

“25156 人。”

“错了。”

“我没有错，是你错了，在提问上不清楚，而且非常含糊，应该问农业年报多少人，公安年报多少人，因为这是两个概念，我镇农业人口是 25000 人，公安年报 25156 人，其中包括非农业人口。”

然后她又把全镇的耕地面积，其中田土多少亩都说得清清楚楚。接下来她又介绍了本镇位于县城东北部，占地多少

平方公里，何年何月建镇及年均雨量多少毫米，主产什么，人均产粮多少公斤，平均每人纯收入多少元，农民负担情况，经济发展状况，全镇村干部年龄结构情况，文化程度，甚至可以任意背出一个村支书村主任的姓名、年龄、文化程度等。

开始是我问她，现在像是她考我。真的我害怕她问我，显然我过去是对她不信任的。

因为临时召开会议，有几位同志迟到，按机关干部制度要进行处理。他们不服，理由是办公室没提前通知到，显然想把责任推给办公室。虽然是一些小事，但往往得罪人。谁知小慧站起来说：“上午九点开会你迟到有啥理由？即使办公室没通知到，你该几点上班？”

小慧又弄弄刘海儿，眼睛里射出正义的光芒。不少同志暗暗称赞起来。

# 要 离

○胡丽端

要离在田野间奔跑的时候，并没有想到前方那只野兔正在改变他的命运。

幻想着兔肉的美味，要离把手中的石块掷出，野兔倒了下去。要离满心欢喜，正要去捡野兔，一队骑兵驰过，为首一人弯腰一操，已把野兔抓在手中。

要离立刻伏在草丛里，埋着头。

“唔，正中颅骨，手法不错。”为首之人点点头。他衣饰华贵，俨然身份尊荣，“抬起头来。”

要离连称不敢，仍是把脸贴在地上。

那位尊者皱皱眉，几个侍卫上前，把要离的头掰了起来。五官倒也俊朗，面颊上却有一个深深的烙印——“子车”。要离的眼中，闪过一丝羞耻的神色。

“你是子车大夫家的奴隶？”尊者问道。

“是。”要离谦恭地答。

“子车大夫对你如何？”

“很好，他让我娶妻生子。”要离指了指远处呆立的妇人

和小孩，“他们有时可以让我忘了被俘为奴的耻辱。”

“你的妻子不漂亮，你的孩子也不机灵，他们都配不上你。你并不像一个永远都做奴隶的人。”尊者忽然微笑了，“如果你肯替我办事，我就能给你自由和尊重，让天下人都知道你的存在。”

“可我脸上的印记呢？”犹豫了一会儿，要离抬起头问。

“我会命最好的医生为你除去。”

“你是谁？”

“我就是吴王阖闾。”

蓦地挥手，一柄短剑向草丛中飞奔的野兔掷去，刺穿了野兔的咽喉，也切断了连绵的回忆。要离出手，向来百发百中。

这是最后的机会了，要离几年后上船的时候想。

一只手拍了拍要离的肩膀，要离转头看了公子庆忌满含同情与友善的脸。“我们复仇的时候到了。”庆忌忽显豪迈之色，“现在我们杀掉吴王阖闾就如同你猎兔那么容易。”

“一只兔子可以改变人一生的命运。”要离兴味索然地说，踏上跳板。他的头微微向上仰起，江风吹得他空荡荡的右袖管猎猎飘摇。

“我知道你的心事。”公子庆忌也走上船头，“阖闾夺我王位，杀你妻儿，又砍了你的右臂，可他终不过是只狡猾而怯懦的兔子罢了。他惯用的手段，是暗杀。你一定要随时提防刺客。”

要离身子一震，感激地望着庆忌：“多谢公子关心，公子自己也要小心才是。”

“我理会得。”庆忌微笑点头，“船队至都城时，阖闾的末日就到了。”

“以公子的神勇，阖闾自然不是对手。”要离的左手扶了扶腰中匕首，向远方凝望半晌，忽然面朝庆忌跪下道：“要离只是一介刑余草民，蒙公子厚待，心中委实感谢不尽。日后若做出什么对不起公子的事，惟有以死谢罪。”

庆忌愕然道：“你我相交数年，生死与共，眼见大功将成，你又何出此言？”

“只因一只野兔令我误入歧途。”要离话音未落，左手一扬，匕首已插入庆忌前胸。庆忌眼中满是惊疑与悲愤，退了几步，靠在船舷兀自不倒。卫兵冲上欲杀要离，庆忌却挥挥手：“今天已经杀了一个壮士，何必再杀一个？”

要离抬头望着庆忌，见到的是与自己同样痛苦的目光。“小人焉敢与公子并称‘壮士’？我舍弃妻儿，砍去右臂来骗取公子的信任，只是为了报阖闾的知遇之恩。这些年来，因为公子对我的情义，我一直下不了手。在我心中，其实早已当公子朋友一般……”

庆忌望着滔滔江水，痛心地道：“难道阖闾能给你的，我就不能给？”

要离右袖颤抖着：“我已不再是以前身体健康、家庭和美的要离了。无数个失眠的夜晚，我总是想起妻儿被戮吴市的惨状，我明白自己是没有退路的。若不刺杀公子，我当初的苦肉计岂非毫无意义，甚至荒唐得可笑？彻底否定了从前，我现在活着又是为了什么呢？也许只安安分分地做一个得享天伦之乐的奴隶，我现在还要幸福得多。”要离茫然一笑，夺过

卫兵的佩剑，自刎而亡。

庆忌眼中的一切已经模糊起来，摇摇头，他觉得要离的话有哪儿不对，却已说不出口。

# 生死之交

○史金标

酒到酣处，微醺，几个朋友都有些飘。大话疯话牢骚话，鼓着舌头喷涌。一个感叹如今做官就好比下雨天走黑路，明处是水暗处是泥不明不暗的地方才是路；一个讥笑其实路就在钱下，无钱只配驴推磨，有钱能使磨推鬼；一个慨叹别的都是虚的惟有身体才是革命的本钱，去了趟海南才刻骨铭心地感到身体远远不够棒；我接过话题顺势就将自己的作品数量翻了一番……只有秦生，静静地坐着，脸上浮现一抹若隐若现的笑，显出居高临下的样了。

我说：“秦老板生意场上血雨腥风，我等是井底之蛙了。”

齐声附和：“老秦今晚做东，话却少了些。”

秦生浅笑：“难得一聚，难得放松。你们谈，你们谈吧。”

我说：“过过嘴瘾而已，其实无论弄权弄钱弄色，这些人都不怎么得法——还是你谈，春江水暖鸭先知嘛。”

秦生点上一支烟。蓝色烟雾中，轻轻飘出一句：“我讲个故事吧——我曾经救过两条命。”

都竖起了眉——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何况两条？机

缘也难得呀。

在一片惊诧声中，秦生开始了他的叙述：“那还是十年前，当时我勉强也算个中产阶级。为了做成一笔大生意，我押上了全部家当，还借了二十多万。没想到亏了个一塌糊涂，血本无归，老婆离了，债主们催命似的逼到门上——都是些好成一个头的朋友啊。日子是没法过了，我一跺脚，揣上仅剩的一千多块钱，丧家犬般地开溜了。”

秦生呷了一口茶，一脸平静，接着说：“我去了青岛。我在那里读过四年大学，那是人生中最美好的一段时光。旧地重游，恍若隔世。去崂山，呆了一天，信马由缰。第二天上午，晃到了上清宫，游人稀少。进门时见古槐下斜倚着一个青年，面色灰暗，目光呆滞，看神情像个流浪汉，但衣着气质又不像，只怕也是个落难的。我叹口气进了上清宫。出来时天色就有些暗了，又见到了那个青年，木在原地。我忽然一阵莫名其妙的冲动，就走过去说：‘朋友，我请你喝酒去。’青年怔怔地看着我。我说：‘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青年苦笑一下，居然点了点头。我们去了山下一家酒馆。青年说他囊空如洗，已经一天滴水未进了——听口音是外省人。此外谁也不多问，谁也不多说，就那么静静地喝。两个素昧平生的人，居然喝得酣畅淋漓，喝得天昏地暗，最后烂醉在酒馆里。第二天早上，我们均分了所剩的几百块钱，互留了名字地址，就离开了崂山。”

秦生兀自沉浸在自己的叙述中，我们却有些厌了。我说：“圈子兜大了，赶快救人要紧。”

秦生接着说：“当日回家，我就给他去了信。几天后收到

一封信，是他写来的。他说，他原是一家储蓄所主任，经不住几个朋友软缠硬磨，挪出去公款一百多万。后来被行里察觉了，眼看东窗事发，几个朋友却躲得鬼影都不见一个。万般无奈，卷了两万块钱浪迹天涯，转到崂山已是一文不名。他最后说，他早已万念俱灰，本想将青岛作为人生的最后一站，与我大醉一场后，却忽然醒了。在我收到这封信的时候，他已经去投案自首了。”

一片惊叹。

秦生顿了顿，吁一口气：“就在今天上午，我接到了他的信，他刚刚刑满释放。”

我忽然有种预感，就说：“那另外一条命就是——”

秦生说：“就是我自己——去崂山的第一天，我就写下了遗书。”

一片沉寂。

我们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窗外，已是灯火阑珊。

# 你到底安的什么心

○马新亭

雅座是用三合板隔开的，未封到房顶，这边说话，那边能听见。

你和几个朋友来得比较晚，刚坐下。在嘈嘈杂杂的环境中，从头顶飘过来一个姑娘激动的气愤的声音：“俺那个老板才不是个东西。”

听见有人问：“怎么回事？”

“一个十足的坏蛋。”

又听见有人问：“你咋知道？”

“我与他一不沾亲二不带故，他为啥对我特别好？分明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

那边大概吃完，劈里啪啦起身离去。

几个朋友盯着你偷笑，其中一个说：“我怎么听着是你手下人说你啊？”

你的胸脯一起一伏，脸颊红红地说：“确实说的我。”

“不可能吧？”

“你怎么干那傻事？”

“到手没有？”

这时，已上来几个菜，啤酒倒得满满的，你端起酒杯一仰脖倒进肚子里，说：“想听吗？”

“想听。”

你点上一支烟，慢慢地吸一口，说：“她叫古莲，你们都认识，说话声音很甜，像个男孩子。很可怜，从小没父没母，跟一个瞎眼奶奶相依为命。没人看得起她，谁都嘲笑她，别人像躲瘟疫似的躲着她。我很同情很可怜她，因为我小时候和她的情况差不多。所以，尽管我手下的女孩不少，有比她漂亮的，也有有利用价值的，但我却惟独对她最好。让她干轻松的活，想方设法多发给她点儿奖金。别人和我说话，我都是板着面孔，心不在焉。她与我说话，我和颜悦色。别人找我办事，我总是说研究研究，她有事找我，有求必应。虽然，她从来没对我说过一句客气话，我猜测她内心还不知道怎么感恩戴德呢。可是，我万万没想到，好心有时候反而被人误解成别有用心。刚才她怎么骂我你们都听见了，你们说气人不气人？”

你一口气说完，又把一杯啤酒灌进肚子里，感到心里稍微好受了点儿。

“完啦？”

“可不完啦。”你认真地说。

“你哄小孩呢？真是。”

“你还挺能编故事。”

“你该讲讲你和她风花雪月的浪漫故事。”

你万万没想到，不但古莲不相信你的善意，别人也都不

相信。你感到哭笑不得。

“你到底安的什么心？”一个老谋深算的朋友，用一种复杂的目光审视着你，慢条斯理地问。

你无可奈何地笑笑，说：“我应该问问你们才对。”

# 纽 带

○潘婕司

杨法官已是五十出头的年纪，在民庭干了整整二十年，其情感世界早已修炼到刀枪不入的境地。形形色色的夫妻，各式各样的离婚理由见得多了，不管你是软磨硬泡，还是寻死觅活，在杨法官那腔铁石心肠里再也不能泛起一丝涟漪。但是，杨法官在听了这对年轻夫妻的离婚理由后，竟也目瞪口呆了。

单从长相看，可以说这对年轻的夫妻是天造的一对，地设的一双。男的近一米八的身材，结实得像个足球运动员。女的柳眉细腰，一双乌嘟嘟的丹凤眼，石佛见了都会怦然心动。但是他们硬是找到了法院。

“我不能与他一起过了。”女的未说话眼睛就红了。

“为什么不能与他一起过呢？”杨法官头都未抬，仍埋头写一份报表。

“他睡觉时打呼噜。”女的在说这话时似乎犹豫了一下。

“打呼噜？”杨法官这下抬起了头，透过厚厚的眼镜片，怔怔地盯着这女的。但是看她一脸无可奈何的伤心表情，肯定

不是在开玩笑。

“打到什么程度？”杨法官将笔帽儿旋紧，皱着眉头问。

“什么程度我说不清楚，反正你别想睡觉。”女的低垂着眼睛说，“我们俩结婚虽才五天，但这五天我压根儿在晚上就没有合过眼。”

“有这么严重吗？”杨法官有点不相信。

“绝不敢骗你。”女的认真地说。

杨法官将手上的笔放到桌子上，想了想，问：“告诉我实话，如果他不打呼噜，你会跟他离婚吗？”

女的使劲咬着下嘴唇，没有吭声。

“治过吗？”杨法官又将脸转向男的。自打进办公室，男的就是一脸的沮丧，坐在女的背后，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只是长一声短一声地叹气。

“治过了，全市的大小医院都跑遍了。”男的头差点没缩进肩膀里，声音小得像蚊子在哼哼。

“全市跑遍了算什么？得去北京，去上海。”杨法官的声音提高了八度，“这样吧，给你们一年时间治。过了一年若还治不好，你们仍来找我，我一定判你们离。”

小夫妻俩悻悻走到门口时，杨法官在后面喊：“路上去商场买副耳塞，晚上睡觉别忘了塞耳朵里。”

“这个社会，什么样的希奇事都有。”杨法官自个儿感叹一句。

以后，在快乐的日子与朋友讲笑话时，杨法官常绘声绘色地将这对小夫妻的离婚事叙说一遍，总能引得大家捧腹大笑。

一年时间很快过去，这对新婚夫妇没有来法院。

两年时间也很快过去了，仍然未见他们的影子。

但杨法官的笑话仍在新的朋友面前继续，并且仍能产生活跃气氛的强烈效果。

第三年初春的一个星期天，在公园里散步的杨法官意外遇到了那对小夫妻。只是现在这对小夫妻的身边多了一个蹒跚学步的小女孩。

夫妻俩也认出了杨法官，直要那小女孩喊爷爷。

“怎么，呼噜治好了？”杨法官笑着与他们打趣。

“听您老的话，北京、上海都去了，但这毛病是先天的，没法治了。”小伙子说。

杨法官将脸转向女的，“那只好委屈你晚上睡觉时永远戴耳塞啰。”

女的俏脸红了，捂着嘴，不好意思说。

男的就抢过她的话：“开始还戴了几天，但不习惯，就死活不戴了。这样只得硬着头皮听呗。一天又一天，谁知时间一长，不仅听习惯了，而且还上了瘾。这不，上个月我出差去了趟南京，才半个月时间，回来后竟一个劲儿地抱怨我，说，晚上睡觉时听不到我那独特的呼噜声怎么也睡不着，人也因此瘦了一大圈。”

“你瞎编。”女的脸更红了，嗔怒着伸手要打小伙子。

“我才没瞎编哩。若你未上瘾，两年前我们就得离了，也不会有我们的宝贝女儿。你说是不是？杨法官。”小伙子机敏地躲过女人的手，笑着说。

“有道理。”杨法官虽在笑，心里却在不住地点头。

这以后，杨法官更多的是向那些歇斯底里闹离婚的夫妻们讲述这对小夫妻的故事。只是在向那些几近绝望的夫妻们讲这个故事时，他再也没当这故事是笑话了。最后，他总忘不了用教训的口吻说下面这句话：“什么是维持婚姻关系的纽带？开始肯定是爱情。以后呢？告诉你们，以后全靠互相之间的习惯。”

# 援 助

○谷 凡

某导演准备在 A 城挑选一位情感单纯的男演员，可应征者过千位，还是没遇到理想的人选。导演犯了愁，因为这个角色必须是一位充满爱心、没有猜疑、不计得失的男士来演才适合。就在导演踌躇的时候，女一号林琼瑶出了个主意，由她到大街上扮演潦倒的女孩，向那些陌生的男人求助，谁伸出援助之手，谁便是他们要找的最佳人选。

导演感觉构思不错，事成以后还可以拍个小短剧，当天下午他们就决定出发，在通往某机关大楼的重要地段，开始了他们的寻觅。此时的林琼瑶一副乡妹子的打扮，那原本细白的皮肤不知用了什么高级遮盖霜，竟然变成了深黄色。婀娜的身姿也开始显得臃肿，过时的衣服掩盖了她的一部分美丽。

林琼瑶的第一个目标是一位相当潇洒的男子，他有 1.75 米的个子，脸略黑，眼窝深，睫毛很长，鼻子和嘴的搭配较为合理。从外形观察，此先生给人一种特忠厚的感觉。当林琼瑶拦住他说自己的窘况时，他眨了眨凹陷的眼睛，边摇头

边用不信任的目光盯着她，好像碧绿的草地上躺了一条精神抖擞的大鲛，哇哇地发着孩子般的叫声。

初次作战，便惨遭失败，林琼瑶只好又开始寻觅第二个对象。她的眼神又落到 B 君身上，他和刚才的深眼窝有点儿区别，且不说非凡的相貌和儒雅的风度，单就那一副架在鼻梁上的眼镜，就足以证明，此人不俗。林琼瑶照旧上前，诉说疾苦。B 君满怀同情，伸手推了推眼镜，面部表情神秘地从包里掏出一张名片，匆忙地塞给林琼瑶，清晰地嘱咐道：“晚上十点以后给我打电话。”林琼瑶望着他远去的方向，心里增加了一种新的悲哀。

街上的人依旧像潮水，不间断地流着。在第三个第四个优秀的男士从林琼瑶的视线里消失时，她感觉到了人心的麻木。一个使她无法理清的问题横在了她的眼前。怎么会是这样？和她交往的男士都特别好的，前天那个讨厌的杜宇还送给她一套价格不菲的首饰，还有单子枫，经常带她到高级饭店去吃法国大餐，在她面前一掷千金的男人不胜枚举，为什么在这种地方一个都遇不到？

就在林琼瑶认为自己的创意荒诞的时候，又有一个风度翩翩的男士，经过她的眼前。她犹豫着抬起头，决定再试一次。当她把话说到一半的时候，男士就从包里抽出一沓钱，数都没数就给她了。站在远处细心观察的导演和两名副导，急不可待地走向前，拦住男士，让他说说援助的原因。勇士有点儿不明白，疑惑地说：“这辈子没做别的亏心事儿，就欠女人的比较多。”

# 新来的外教

○冬 米

肯·万走了之后，罗伯特来了。

第一堂课，我迟到了几分钟。当我满头大汗来到教室门口时，罗伯特不等我道歉，就笑容可掬地说：“No problem, no problem. (没关系).”

其实，我几天前就已见到过罗伯特。那时他走下美国飞来的班机舷梯不过几个小时。我看见他背着一个很大的黑包，正在勘察整座校园，那神态就像地主勘察自己的棉田和庄园一样一丝不苟和心满意足。他穿着米色摄影背心，脚步比他50岁的年龄要年轻得多。他走得飞快，在宣传栏前停留几秒钟，立即走向那些低矮的榆树墙，甚至对停在草尖上的一只红蜻蜓也同样表示了他的关怀和敬意。

罗伯特用左手写字，这使他有些与众不同。他说他从小就用左手写字，他是个左撇子。同学们的问题从他的左手一直问到他的胃口。他对新疆的饮食表现出浓厚的兴趣。罗伯特只会说几句汉语，其中就包括“新疆啤酒”。由于妻子是香港人，他说“新疆啤酒”这几个中文字时带有很浓重的港音。

当有个同学问罗伯特对越战有何看法时，他突然敏感地打住了话头。他说他不能回答这类问题。“I only have little freedom.（我只有一点点自由）。”他耸了耸高高的肩膀说道。

然后，罗伯特让我们每个人介绍自己。我说：“我叫冬米，是医学研究生，我爱好跳绳。”他立即大声说：“Good hobby（真是个好爱好）！”另外的同学有的喜欢睡觉，有的热衷于干农活，有的认为在球场上投篮最来劲儿。罗伯特认真地夸赞着每一个可贵的爱好，“是的，”他自言自语地说，“你们不应该总生活在实验室和图书馆里。”他说他的爱好是做饭。从他的眼睛和额头上，你可以看到他那些像春天的树叶一样蒸蒸日上愿望和梦想。

罗伯特有心理学、法学和经济学三个博士学位，但这些听起来极其累人的学位丝毫不影响他像儿童一样天真无邪。他常让我们与他表演各种会话场景，他演得非常认真，就好像事情真的就是那样发生的。比如，他让我假设在纽约的一个学术大厅里遇见了他。他说：“我叫罗伯特，见到你很高兴。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冬米。”

“你从哪里来？”他探着头，亲热地问。

“我来自中国。”

“噢，真的吗？”他的脸上有一种十分向往的表情，双手使劲儿搓着，似乎要搓热了去与中国握手。“中国，那是多么大、多么古老的国家啊！你从中国的什么地方来呢？”

“新疆。”

“新疆？”他紧皱眉头，苦苦思索，“我从来没听说过这个地方，你能告诉我一些关于新疆的事吗？”

“它位于中国的西北……”

“中国的西北？那里非常美丽，是吗？”

“是的，非常美丽。”

“你爱新疆，对吗？”

“当然，我很爱。”

“我也很爱。”他转过头去对大家说。

这段对话虽然是英语教学训练的一段虚拟场景，但罗伯特的表现却意味深长。

他到底爱新疆的什么呢？他是个异乡人，这里没有他的母亲，也没有他心爱的姑娘。他的血液与这里的河流毫不相干，他无法听到新疆的基因从土地里抬起头来的歌唱。

忙于生存的人们没有多余的好奇心停下来与他说声早安，甚至天山山脉的阳光也不肯晒黑他异乡的皮肤。

遥远的罗伯特，在 50 岁之后，仅仅带着一点点自由，告别美丽的妻子和可爱的小女儿，只身一人从荣誉和金钱的中心来到这个陌生而尚不富裕的边城，在他那单薄的米色背心之下，到底怀抱着怎样一个热切的愿望和梦想呢？

当我这样问他时，他朴素地笑着，并且奇怪为什么许多人都曾问过他这个问题。他说：“因为在新疆，与你们在一起，”他指着他的头，他的太阳穴，他思想和情感的所在地，说，“我的这里感到快乐。”

罗伯特在教科书上用黄色的纸条贴了很多标记，当他说话时，那些黄纸条随着他的手臂轻轻抖动，好像无数条召唤

我们从各种桎梏中回归书本的幸福的黄手绢。而他那高大的、由于谦逊而略略俯下的身躯站在讲台上，像一只大鸟，带领我们向物质世界之上的高处和更高处飞……

# 一路同行

○曾 剑

春节前，政治处需一名干事陪同主任，去海边一个哨卡慰问。我极力申请，偷偷溜进主任办公室，伸长脖子，调皮地向他敬了个军礼，事情就这么定了。

天出奇地冷。我立在风中等车，全身虽然裹得严实，依然感到北风吹在脸上，如猫撕挠。我把棉帽耳朵放下来，双手捧着脸颊，来回跑动。

时间不长，一辆军用卡车停在我面前。车门开了，露出主任那张祥和的脸。主任说：“上车吧。”我急忙往车头走。主任说：“不对，坐后面。”我一听，心便凉了。我还以为是坐小车哩，原来是大卡车，还坐车斗。这贼冷的天，完了！我极不情愿地往车上爬。主任笑着说：“看好猪，别让它跳下来。我们去慰问战士，可不能送头死猪啊。”

听说有猪，我禁不住摇了摇头，原以为陪主任出差是多么荣耀的事，这才知道只不过是押运一头猪。

这是一头白色的长条猪，不很高大，却很壮实。也许是天冷，猪身有些发僵。

车启动了。呜呜的风从车头兜过来，旋进车斗，像坚硬的铁片，抽打着我面部的肌肉，眼睛也因为冷风的刺激，流下泪来。我扶车栏的手，虽然戴了厚厚的棉手套，却不管用。只觉得一股冰凉，顺着手臂游动，直到心底。大头鞋坚硬如铁，脚在里面像是踩在冰上，冰得膝盖钻心地痛。厚厚的棉大衣，此刻竟如金缕玉衣，冰冷，没有一丝暖意。嘴唇不由自主地颤动。我能看见自己呼出的气，变成一团团白雾。猪的嘴里、鼻孔里，呼出的也全是白色的雾气。雾气扑向车箱板，车箱板上很快潮湿一片，继而出现一层薄冰。我看着，心里不断叫苦。虽然在北方当兵十几年，这样的天却并不多见。

车继续前行。迎面扑来一股腥冷的海风。气温仍在下降，车像是陡然驶进了一个巨大的冰柜。也许是地板太凉，猪一直站立着，这时，它突然倒下了，鼻子前面的白雾越来越少，呼吸越来越弱，红色的嘴唇冻得乌紫，眼睛睁着，眨也不眨，闪着绝望的光。我很担心。主任说，不能送一头死猪。这猪要是冻死了，肯定比摔死的还难吃。肉是僵的，血冻成块。我不知所措，心里说：“伙计，你可要坚持住啊！”海的腥味更浓了，风也一阵紧似一阵。但车往前行了好一阵子，依然没有海的影子。猪眼看就不行了。怎么办？驾驶室暖和，但又怎能装得下它？它上了驾驶室，暖和过来，乱动弹，干扰驾驶员把方向盘。那样，恐怕死的就不仅仅是猪了。我脱下军大衣披在猪身上，猪没有反应。我想起冬夜在猫耳洞里，与战友们相依相偎取暖的情景，便索性撩起军大衣，将身体贴过去。我对自己说：“没事儿，部队的猪干净。”

车箱板太凉，猪身上也凉。猪就要死了，我想向主任报

告，但我没这么做。主任又有啥办法，大不了找个屠宰场。可怜的猪！我蜷着身子，全身贴住猪，几乎将它包围起来。猪微弱的喘息渐渐变得急促了，嘴唇有了血色，它活泛了。一股微热传过来，流遍我的周身。猪的体温升高了，我温暖了猪，猪也温暖了我。

海出现了。我惊喜地看见了海，看见海滩上那幢绿色的小楼。那就是我们要去的哨所。司机兴奋地一踩刹车，车便稳稳地停在楼前。战士们跑出来，欢呼着，爬上车，把全身麻木的我和猪抬下来。

战士们七手八脚，动手杀猪。我没有帮忙，也没有看。我不顾寒冷和疲劳，走向海边，让阵阵涛声，淹没了猪的嚎叫。

午饭吃得很晚，但很丰盛，猪的五脏六腑都上来了。我很伤感，毕竟与它同行过一段路。但是，我见战士们吃得那么香，又感到欣慰。我举起酒杯，往所有有肉的菜里倒几滴酒。主任不解地看着我，我笑道：“加点调料。”心中却说：“喝吧，伙计。”

# 季 节

○苏学文

谷雨一过，身上的衣服就穿不住了。周涛脱下羊绒衫，从衣柜里找出一件休闲服穿上，在穿衣镜前照了照，正准备出门。斯佳从厨房出来，瞅了眼丈夫说：“别臭美了，也不看看自己多大年纪了。”

周涛笑笑说：“我老了吗？”

斯佳讥笑说：“不老，男人四十一朵花呢。”

周涛说：“女人四十就是豆腐渣了。”

斯佳有点急：“豆腐渣？豆腐渣你还天天吃。”

周涛嬉笑着说：“困难时期，还得啃树皮呢。”

“不要脸。”斯佳盯着丈夫看了一下，“你要出门？干什么去？”

周涛说：“单位有事，我去处理一下。”

“刚当了处长，就忙成这样？斯佳有些气恼地说：“不是说好了，这星期天陪我买衣服的吗？”

“下个星期天吧。”周涛说着就匆匆地出了门。

周涛在马路边拦了辆“的”，不到十分钟就来到李婷家。

周涛一进屋就问：“他们还没来呀？”

李婷关上门后，依在门上脉脉地看着周涛问：“你说谁没来？”

周涛的目光与李婷的目光一碰，就感觉到过去两人之间模糊的感情，一下子清晰起来了。但是，周涛毕竟是处长，又是李婷的领导，他佯装不解地问：“你不是约了处里几个同事吗？”

“我是怕你不敢来，才那样说的。”李婷给周涛倒了杯水说，“就咱俩单独说说话不更好吗？”

周涛笑了笑，打量了一下李婷的家，他感觉房子虽然不大，可比自己家显得空旷、整洁多了，也许是李婷没有孩子的缘故，屋子里还摆设着年轻女子的零零碎碎。周涛想，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离婚好几年，能耐得住孤独和寂寞真是不容易。

李婷和周涛在单位是坐对桌。开始，两人一抬头常你看着我，我看着你，那目光是淡淡的，平静如水。后来，李婷与丈夫离了婚，周涛再与李婷相视时，就发觉她的眼里像被风吹皱的湖面，有了些波浪。也许是男人对女人固有的体恤，在李婷投来的忧郁目光中，周涛本能地给予了一种理解和关切的回应。渐渐地，两人由相视会意一笑，发展成脉脉含情。彼此都明白对方的心意，但谁也没有用语言表达。周涛升任处长后，从对面办公桌搬到了处长单人办公室，李婷才感到心里空荡荡的。

周涛也感觉到抬头看不见李婷，一天的时间就显得十分漫长。因此，当李婷偶尔进了他的办公室，两人就长久地对

视着，都想倾诉着什么，但谁都没有说，彼此都从对方的目光中读懂了内容。他们期待着能有一个安全的地方，释放两人压抑很久的感情。

为了得到这个机会，李婷多次想请周涛到她家去，可女人的矜持和自尊又迫使她放弃了这个念头。在寂寞孤独中，李婷终于想了个主意，就以周末请同事到家中聚会为理由邀请了周涛。

李婷虽然三十多岁，可她身上那种风韵和饱满让她比年轻的姑娘更具魅力。周涛面对李婷那张妩媚飞扬的脸和鲜红的唇，情不自禁地伸出手去，将李婷揽进了怀里。这时，一切倾诉的欲望都被身体的接触融化了。他们相拥在一起，只是呢喃着、呻吟着，很快从沙发上运动到床上。李婷那干涸了很久的女人肉体，在周涛的爱抚中，像是沐浴了雨水，瞬间激情膨胀起来。

周涛也好像被洪水淹没了，恍恍惚惚的。他感到身体像春天土地里的草芽一样，蓬勃地拱动着。终于，长久淤积在心中的那种激动和压抑，像洪水决堤一般泄出去了。

周涛起身要穿衣服，李婷忙按住说：“别动，你躺着，我给你做饭。”

李婷光着身子，在床边吻了吻周涛又说：“你看我穿什么样的衣服好看？下午你帮我到服装店挑一件，我天天穿着它上班给你看。”

周涛一下想起早上斯佳让他陪着买衣服的事，就说：“穿什么样的衣服都不错，你天生是个衣裳架子。”

李婷笑了笑，说：“不要你花钱，怕什么。”说着，李婷

就哼着歌到厨房做菜去了。

周涛躺了会儿，心里有些忐忑，便穿了衣服到厨房看李婷做菜。很快，菜就做好了。

李婷说：“你喜欢喝什么酒？”

周涛说：“干红吧。”

他们坐在桌旁，李婷给周涛倒了杯红酒，也给自己倒了一杯。李婷说：“为了今天这个日子，干杯！”说完就干了下去。

周涛说：“你慢点喝，这样会醉的。”

李婷说：“醉了好。”又给自己倒了一杯。

周涛说：“别喝醉了，下午咱们到郊区踏青去！”

李婷将杯里的酒喝完时说：“过了季节了。”

周涛看见李婷的眼里有泪溢出，忙问：“你怎么了？”

李婷说：“没什么。”她任凭泪水流着，两眼矇眬地看着周涛，周涛与她对视时，却读不懂其中的内容了。

周涛也开始了一杯接一杯地喝酒。

李婷幽幽地说：“别喝醉了，下午你还要回家呢。”

周涛没有回答。他知道这不是他的家，他也不能给她什么。他感到和李婷的关系就像走过了一个季节，再也找不回春天那份感觉了。

在回家的路上，周涛看见街道两旁的树木枝叶繁茂，街边的花池中月季都开了，可他却感觉身上有些冷，回到家去找羊绒衫时，那件羊绒衫已被斯佳洗了。

# 形 象

○侯发山

本县“学济南交警，树我县形象”的活动刚刚拉开帷幕，县交警大队侯队长亲自打电话到电视台，告知有重大新闻，邀请记者前来采访。我和实习生小李赶紧撇下手头活计，拎起摄像机就走。到了县交警大队才知道，县里所有新闻单位都来了记者。时值中午，“便饭”设在一家豪华宾馆。一直吃到下午三点多，一个个喝得跟打醉拳似的。侯队长连连打着酒嗝，说：“下午大家好好休息，别忘了晚上的火车。”大家被弄得云里雾里，疑惑地看着他。侯队长狡黠一笑，没予解释，随手在一个小姐的肥臀上摸了一把。

晚上，侯队长带着两名交警和我们十多位记者一起登上了火车。

次日到郑州，我们一行跟随侯队长下了车，我问：“这是目的地？”侯队长连说NO，尔后说：“我们的目的地远着呢。郑州正在举办国际少林武术节，顺便请诸位饱饱眼福，农村土语，咱这叫放羊拾柴火——捎带。”大伙儿哄地笑了，个个兴高采烈得过年似的。

在中原名城郑州逗留两天，又踏上了新的征程。

临近北京时，侯队长关心地问大家：“在座的谁没到过北京？”小李羞涩地回答：“我！”侯队长就爽快地说：“那就趁此机会，我们都去北京玩玩，好不好？”大家举双手赞成欢呼雀跃，除非傻蛋才说不好。

于是，我们就在北京暂停。游览了八达岭长城、故宫、圆明园，还瞻仰了毛主席遗容。

火车抵达哈尔滨是第六天的中午，我们在一家宾馆休息后，次日才开始行动。在租来的中巴车上，侯队长才给我们交了底：前不久由于工作失误，乱罚了哈市一位司机，这次千里迢迢是来给人家赔礼道歉的。中巴车七拐八拐左转右拐，很快把我们拉到一个偏僻的街道院内，院内停放着一辆东风带挂车，一位司机模样的中年人正趴在车下检修。

中年人闻声已从车下爬出，微笑着和侯队长打招呼。小李附在我耳边悄声说：“他们好像是老相识……”没容我多想，侯队长已示意我们动手。我就赶忙打开摄像机，选角度，实录。

侯队长从上衣口袋里掏出 3 张 10 元的票子送到司机手中：“9 月 8 日你去我县拉货时，我们错罚你 30 元钱，现在退还给你。”中年司机紧紧拉着侯队长的手不松，激动得无话可说。侯队长很会配合——他把脸转向摄像机镜头：“这一错误有损我县交警形象，为了提高民警素质，公正文明执法，让百姓满意，使‘学济南交警、树我县形象’的活动不仅仅表现在会议上、文件中，并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我就在百忙中亲自带队不远千里、不辞劳苦来到哈市，真诚地向这位司

机同志表示歉意，退还错罚的 30 元钱。”

在侯队长的提议下，我们三天后才拎着大包小包乘飞机返回。当然，没几天，侯队长的“光辉形象”便频频在我县的各个新闻媒体上亮相，很是风光，也很使全县人民感动。

# 呼 吸

○蒋亚林

这是都市的一位功成名就的男人。

他的成功与财富你不必从他的衣饰与着装上寻找，而应在他的目光与神态里求得印证。他胸袋里的手机并非刚刚走俏的新款，而是前几年使用的如今早被时尚一族淘汰了的陈货；他的腰包也绝非鼓胀得一如饱食的小牛，掏出来的也就不多的几张老人头，充斥其间的竟还有好些五元、两元、一元的小钞甚至一角、两角的毛票。然而，他的身上却有一本银行支票，那些纸片转瞬间便能化为令你瞠目的财富；他的坐骑是一辆正宗德产奔驰，价值人民币三百多万。因此，你的想像力如果丰富的话，你完全可以把他的资产往无穷大去想，一千万，两千万，甚至一个亿，这些数字放在他身上都不夸大。当然，想象钱财毕竟还是乏味的事，真正富于诱惑力的还是人的个体生活。这样的人，你说他的私生活该像什么？——像夏日天空的云霞，绚丽多彩，变化万千？不，更准确地说，是像贵夫人床头的花瓶，里面永远香喷喷的，因为那花瓶里每天总有不同的花插入。他的公司、集团或企业，

永远不乏跃跃争先、一心想成为他的小蜜或随员的白领丽人。他应该不止一处有别墅，在青岛，在杭州，在深圳，你随便指着一座翘然于青山绿树间的红顶洋楼说是他的，都不为过，因为这完全可能。总之，你把他的生活即使想象得一如古埃及的法老也绝不能算错。你想象不到，只能怪你想像力的有限。

这是一片静谧的世界。

漫漫的河滩上，一望无际的是那青青的一如碧海的苇子。苇子从那细白细白碱性十足的泥土中，从那清碧碧像镜子一样映着蓝的天、白的云的水中，从那苕丝、苔蔓，以及各种水草的缠绵纠结中挺立而出，在清悠悠的风中亮出身姿——苇秆修长柔韧，苇叶绿碧肥硕，密匝匝挤满河滩。它们以远处瓦蓝瓦蓝的天为背景，以漫漫的古运河滩地为舞台，在金子似的阳光下，曼舞，吟唱，五月的风鼓起一层层绿色的波涛，那是一种最为原始的生命律动……

准确地说，这是一个被都市所抛弃了的世界。

两极的世界，繁华与素朴，喧嚣与寂寥，狂热与淡泊，这里是其中的一极。

都市男人孑然一身来到河滩。

他的奔驰车在古运河处女般的沙滩上，吻出两道沾有浓烈汽油味的现代文明的深痕……

都市男人跨出车门，一步一步走上沙滩，走向苇子。

面对苇子，都市男人在河岸上坐下。

怎么啦？置身于都市大潮中的你，一向意气风发、英姿飒爽，其精神状态一如喷薄欲出的朝阳，可今天，为什么却

变得如此萎靡、困顿、没精打采？是股市低迷，投进去的那笔巨资打水漂了？是市场疲软，厂里生产的大批产品滞销了？

不是。

是政府官员查出你经营上的劣迹，对你课以重罚，停业整顿？抑或是后院起火，你那位小蜜不守规则，给你捅了娄子，搞得满城风雨？

都不是。

都市男人扯了一截苇子，细细地剥掉叶子，做成一根苇笛，轻轻放在嘴上。

请注意，这是一根标准土制乡气十足的苇笛，这样的苇笛只有一个地方最常看到，就是远离都市的水乡田头，那肩驮夕阳、斜跨牛背的牧童的手上。

都市男人开始吹响了苇笛。

他吹的是一支支风情味浓郁的水乡民歌的曲调。有《栽秧号子》、《小放牛》《拔根芦柴花》、《莲蓬子》。但凡从水乡出来的人一听就知，它们都是水乡男女田头锄草、莲荡踩藕、月下磨镰、井台汰衣时，挂在嘴上的“侬侬调”。这些曲子的调门儿都很落俗，很土气，用一句夸张的话说，土得有点儿掉渣儿，但偏偏就是它们，却像山西土酒北方二锅头，性烈，有冲劲儿，让你一听，禁不住心里翻翻滚滚涌热浪……

都市男人攥着苇笛吹得如痴如醉。

他吹亮了水乡的天空，天空下是一片又一片金灿灿的油菜花和一条条萦绕其间亮如玉带的水荡河汉。

他吹出了一幅水乡风物画，画面上有灰黄灰黄的土屋、围着大红方巾的小媳妇、坐在水塘边一边放鸭子一边吸旱烟锅

的老汉。

他吹起了一段童年的记忆——小英莲坐在船头剥莲蓬，他一个猛子扎到船下，抓住她衣角轻轻一拽，小英莲叫着骂着跌到水里……

笛声渐渐低下，幽幽的，郁郁的，像二月的如梳细雨，雨中夹着三两片雪花；又像冬天的几粒寒星，眷顾着苍茫的大地；更像是穿越芦荡的瘦老秋风，凉凉的尾翼久久地在橘黄的苇秆与洁白的芦花间低回盘绕……

都市男人的眼中有一种亮亮的东西溢出，他仍然在吹。渐渐，他眼睛闭上了。

此刻，你从他的吹奏里听到的已不再是那些水乡小调，整个冲击你耳鼓的分明是一种焦躁，一种无奈，一种渴望，一种呐喊！它们混杂在一起，此起彼伏，此强彼弱，到最后，竟化成一缕血丝，细细地从那笛眼里抖出，在那充满腥甜苦涩涩苇子清味的大气中颤动……

晚上，商务酒会上，另一位都市男人（他整个下午泡在歌厅里搂着一个红唇粉面的三陪小姐）捉住了他问他：“一个下午不见人，拷机也不回，手机也不复，你躲到哪儿销魂去啦？”他扬了扬下巴，倦怠地回答：

“哪儿也没去，回了趟老家。”

# 警 察

○陈 川

警察在乡村的正午走进了村庄，警徽在炎炎的阳光下闪着金光。乡村正处于一片繁忙，田野里忽然有人喊了一声：“警察进村了！”锄田的农人停了下来，拉车的农人驻足下来，正在给婴儿哺乳的村妇也抬起头来，婴儿的眼睛盯着闪光的警徽……乡村顿时像一架断了发条的钟，所有的目光都投向穿着警服的乡村警察。警察沿着长长的巷道往里走，他们的步调很缓慢。矮个子警察走在后边，他向四周呈现出锐利的搜寻之光。高个子警察走在前面，他突然快走了两步，因为一个坐在青石板上打瞌睡的老妪已经出现在他的视野里。显然，冬天的阳光让这个老妪很惬意，阳光洒在她破旧的棉袄上，她进入了沉睡状态。

乡村警察正在接近老妪，矮个子警察意识到他们身后的孩子也在渐次地增多，他先看到了一个，然后是两个，接着是一群。矮个子警察警惕的眼光也让这群孩子的眼光呈现出惊恐之状，这群孩子和警察保持着一定的距离，警察停下来，他们也停下来，警察向前走，他们也向前走。孩子们惊恐的

目光没有引起矮个子警察的注意，他起先认为是警服鲜艳的色彩吸引了这群乡村孩子的注意力，所以，他继续向四周搜寻。高个子警察继续接近那个在青石板上打瞌睡的老妪，他把手伸进了口袋，跟在后面的一群孩子睁圆了眼睛，他们显然意识到高个子警察要掏枪了。矮个子警察此时把目光转移到另一条岔道里，他身后的这群孩子每人手里都握着一块石头。高个子警察的手在口袋里摸索着，他的目光盯紧着这个乡村的老妪，他的手在慢慢地掏出来……后边的一个孩子已经把手里的石块高高举起，做出了发射石块的姿势。孩子们看着警察的手缓缓地掏出来了，但并不是手枪，而是一张白色的纸片。那个举着石块的孩子将手慢慢地放了下去。这时可以看出，白色的纸片显然让孩子们迷惑不解，他们努力地向前倾斜着身子，试图看清楚高个子警察手里的东西。

在正午打瞌睡的老妪，她的梦境中显然不可能出现两个穿着警服的乡村警察，她或许正梦见山冈上即将凋谢的野花，她怎么能将凋谢的野花和面前的这两个警察联系在一起呢？她还没有醒来，她只是感到了一只手在轻轻地摇晃她，这样她就醒来了。她的表情非常沉着，她用干瘪的手握着高个子警察伸过来的手，她迷惑地问他干什么。身后的那群孩子依然睁着惊恐的眼睛。他们看到那个老妪正看着那张纸片，并向警察摇了摇头，还对警察轻轻地说了点儿什么。高个子警察很失望，他把那张白色的纸片谨慎地装进了口袋，然后对他的同伴说，她是一个睁眼瞎，什么也看不到。在他想继续往前走时，他看到了身后的这群孩子和孩子们手里拿着的石块，他冲这群孩子笑了笑，他的笑很友好。高个子警察走近

这群孩子，他又从口袋里拿出了那张白色的纸片，他问这群孩子，有没有见过这个人。孩子们这时看清楚，那是一张照片，警察细长的手指正指着照片上那个人的眉心。那是个长着络腮胡的男人，他的右脸上有一道刀疤。孩子们仔细地看看这个脸上长着刀疤的男人，又看看这个高个子警察，他们摇了摇头，稍大的一个好像是这群孩子的头儿，他大声对警察说，我们村子里没这个男人。

警察继续在村里搜寻，孩子们也和警察走在了一起，他们搜寻了村里的每一条巷道、每一个园子。傍晚的时候，警察走出了村子，孩子们站在村口，看着闪着金光的警徽进入了另一个村庄。

天黑了，村里的广播叫了起来，说是有一个逃犯，可能逃进了某一座村庄，要每一个村民睁开雪亮的眼睛，严密注意这个脸上长疤的男人。乡村在黑暗中呈现出宁静。第二天，村里的这群孩子手里都拿上了石块，他们在搜寻每一个角落，他们的嘴里，在叽叽喳喳地讲述着一个关于脸上长疤的逃犯的故事。

## 三友举报

○徐彦

老赵和老钱、老孙在一块儿喝酒，借着酒劲儿，七嘴八舌地骂起鲁局长来。这个说鲁局长是个贪官，他上次亲眼看见有人夹着只鼓鼓囊囊的老板包走进鲁局长的办公室，出来时那包是瘪的。那个说，鲁局长这家伙不仅贪，还格外好色，有一次他撞见鲁局长搂着女打字员亲嘴哩！另一个说，你们说的都没错，那家伙真不是个东西，知道嘛？他在外头包了三个“二奶”，花两百多万买了三幢豪华别墅养着她们。他不好色，包“二奶”干吗？他不贪，哪来那两百多万？

三人越说越激动，越骂越气愤，老赵最后一拍桌子：“我们局工作一直没有起色，根子就在他身上，干脆，我们三人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联名写信举报他。”老钱和老孙立即赞同，都说全市各科局级领导干部正要大调整，举报姓鲁的正是时候。三人约定由老赵执笔写举报信。

过了几天，老钱和老孙偷偷问老赵写举报信的事。老赵摸着脑袋不好意思地说：“最近忙得一塌糊涂，没顾得上写。”其实他早写好了，给老婆发现后一把撕掉了，老婆还臭骂了

他一顿。老钱和老孙心里暗骂：这老滑头，准是害怕，不敢写。

老钱回到家，拿出纸笔刷刷刷，很快写成一封八千字的举报信，等他塞进信封、贴上邮票、打算寄出去时，却犹豫起来：万一这回扳不倒鲁局长，我岂不要倒大霉？于是一把火把举报信烧了。

老孙也写好了举报信，也没敢发，他把信藏在了抽屉里。

这天一上班，鲁局长把老赵叫进办公室谈话。鲁局长态度出乎意料地热情、诚恳，关心地问起老赵家的情况，并许诺马上解决老赵大儿子的工作问题，令老赵大为感动。心里说：鲁局长虽说贪一点儿，可如今贪官也不止他一个吧？他虽说还有些好色，这算啥？人家克林顿堂堂一国总统，还有那毛病哩！不管咋说，鲁局长对我还是不错的。

老钱和老孙也分别受到鲁局长的召见，鲁局长一番话，说得老钱和老孙也都心里热乎乎的。

老赵、老钱和老孙又凑在一块儿喝酒，这回，三人不咸不淡地瞎聊，闭口不谈举报鲁局长的事。

全市干部大调整，上面派人来搞民意测验，征求老赵、老钱和老孙对鲁局长的意见，三人一个劲儿地替鲁局长大唱赞歌，把个鲁局长说成个清正廉明、刚直不阿、两袖清风的好干部、好领导。

鲁局长很快被提拔成了副市长。老赵、老钱和老孙暗叫：好险，幸亏没傻乎乎地举报姓鲁的，不然……

一天，老赵接到鲁副市长的电话，邀请他去家里坐坐。老赵激动得眼泪都快掉下来了。鲁副市长比以前更加和蔼可亲，

对老赵嘘寒问暖，关怀备至。老赵终于忍不住，告诉鲁副市长，那次老钱和老孙准备联名举报鲁副市长，他知道这事后，拼命阻止，并摆事实讲道理，说鲁副市长是名好官，老钱和老孙才终于被说服了。

鲁副市长脸色一沉，眉宇间透出一股杀气。老赵心里一乐：这下够老钱和老孙受的了。可他做梦也没想到，第二天第三天，老钱和老孙也分别去鲁副市长家做客，也说了那事，也都把责任推到别人身上。

单位搞干部分流，老赵、老钱和老孙全给分流出去了。找人一打听，才知道是鲁副市长给新局长下的指示。三人心里这个气，断定是他们内部的人在鲁副市长那儿出卖了自己，结果三人你骂我、我骂你，闹得昏天黑地。

过了些日子，鲁副市长东窗事发，被抓起来了，三人额手称庆，逢人就说：“我早知道那家伙不是个东西，当初若不是遭人阻拦，我早举报他了！”但打这儿以后，三位无语不谈的好朋友，再也没来往。

# 五 爷

○宗利华

五爷的儿子六筐打电话来，说，你无论如何也得办成这事，要不，你五爷觉得死了也不安心。

我说，六筐叔，这事不好办，现在要找张惠妹唱的歌嘛好找。六筐说，张惠妹是哪个乡镇的？不要她的，就要刘兰芳的评书《杨家将》。

这个五爷。

这个快嘴五爷。

眼前就现出了一张脸，沟沟坎坎，纵横横横，干瘪的两片嘴唇，紧衔一柄油亮亮的烟袋杆儿，吸时，两腮塌陷，双目微眯，待那缭绕缭绕的一口弥漫开去，两眼登时射出两道光来。

五爷那张嘴，才真叫嘴。他说，沂蒙山的蝎子比别处的多两条腿，十条。你去一数，果然，二钳八足。他说，富裕家那头克郎猪像是肚子里长了东西。后来那猪果然早死，富裕不舍得弃掉，想留点肉吃，开膛一看，果有一瘤如拳。五爷还说，国际局势，风云变幻，别看萨达姆人家那国家小，却

是一点也不怕那飞毛腿导弹。

你肯定奇怪，五爷几乎不出老牛沟的沟口，他哪来这么多的学问？

五爷有一台收音机。

五爷有一台跟 14 寸黑白电视机差不多大的收音机。

一次五爷奉五奶奶之命到镇上赶集购物，这种机会于五爷来说十分难得。五爷放着生产队里的一群牛，牛的活动区域在山上，所以五爷也不敢乱跑。五爷就到了镇上，到了镇上的五爷干了一件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事，没有买回五奶奶所需之物却抱回一台收音机。为此，五奶奶下令五爷必须戒酒一个月。

五爷得了这宝贝，愈加神清气爽起来。那时山沟沟里有台收音机是真够高级的了，黑白电视机也只在山下村里书记家有一台。当时正播放刘兰芳说的评书《杨家将》，大家伙儿听得入迷，夜夜聚拢到五爷家。五爷亦早早赶牛入圈，洗把手，太师椅上一坐，手捻胡须，面带笑容，听至悬念处，搔首，搓腿，其状可掬。待听到句“要知后事如何，下回接着说”后，一声长叹，只恨不能一并听完。

且说，那天正说穆桂英大破天门阵，穆桂英费了好大的劲才开始打天门阵，早把五爷给急得不行了。谁料这时，五爷竟得一疾，需入院。一病数日，待回了家，穆桂英已把天门阵给破了。

这事，五爷一直耿耿于怀。

五爷就问别人，那阵是怎么破的？别人就说了。别人怎么说，也抵不过刘兰芳呀！五爷就一直心痒难遏。

不久前，五爷旧病重犯，且已年迈，看来这次是要不行了。

眼看要不行了的五爷仍挂念着那桩牵肠挂肚十几年的事。

我找到了一个在广播电台工作的同学，说这事十万火急。同学又找了同学，辗转转转，竟给搞到了几盘磁带！

我急切切赶回家时，五爷奄奄一息了。

磁带放进录音机，顿时铿铿锵锵的声音重又跳跃在了五爷房子的每个角落。

五爷核桃皮般的脸面倏然簇成了一团，眼睛眯成了一条线，又微微张开，脸上的笑容慢慢涌了上来，目光却少了许多锐意。

大伙儿了却了心愿，放下心来，静静听书，恍惚间，重又回到数年前拢来听书的景况。都入了神。

一盘磁带放完，大伙儿才醒转过来。

齐齐地去看五爷。

见五爷仍笑着，人却走了。

# 你的笑容永远灿烂

○傅昌尧

老吴醒过来了！

老吴在死亡的隧道里摸索了三天三夜，终于又回到生命的入口。老吴的苏醒让整座城市长长地吁了口气，鲜花和掌声将医院塞得满满的。老吴是个英雄，火海救人的英雄。

老吴很普通，普通得犹如街边的梧桐树，老吴绝对没想到自己今生还做了一回英雄。那天，老吴下班本不该从那条街经过，很像是有个导演在故意安排，老吴突然心血来潮要给自己买一条绵绸做的灯笼裤。老吴每天在护城河公园锻炼身体，见人家穿着灯笼裤很精神，就想也来一条。

刚拐进那条卖服装和小商品的步行街，就见有人急赤白脸地往外跑，边跑边喊，起火了！起火了！老吴眼睛不太好，一抬头，这才看见不远的一个店铺里有火光，浓烟滚滚。老吴犹豫了一下，准备往后退，可被蜂拥而来救火的以及看热闹的人流裹挟着，被挤到了起火现场，老吴明显感觉到阵阵热浪的舔舐。有人喊，太危险了，大家往后退，给救火车让道！老吴听到远处消防车的鸣叫声越来越近。就在大家纷纷

向街对面退去时，老吴突然发现，那起火的店铺里好像有个人。老吴站住了，大叫，里面有人！可没人理会老吴，店铺里不知什么东西爆炸了，人们跑得更快了。

老吴的脚挪不动了，他几乎是下意识地想到，里面那个人是我看见的，我不能跑，跑了，就是见死不救。老吴在冲进火海的一瞬间，后悔今天不该来这里，更不该看见了别人没看见的那个人。

老吴抱着那个人从火海里冲出来，简直是个奇迹，当老吴浑身是火在地上打滚时，人们一时怔住了。是赶到的消防兵将老吴身上的火扑灭的。人们立即将老吴送到了医院。老吴的勇敢与奋不顾身，打动了在场所有的人，又通过新闻媒体打动了更多的市民。人们手捧鲜花，络绎不绝地前往医院慰问。老吴受到的拥戴有些异乎寻常。

老吴的神志稍稍清醒一点以后，得知从市长到街边捡破烂的盲流都来看过他，心里便忐忑忐忑的。他竭力追忆着那天救人的情形。他问身边的人，救出来的是个什么人？人家告诉他，救出来的是个美丽的姑娘。老吴又问，那姑娘怎么样？人家告诉他，姑娘只受了点轻伤。老吴还问，那是谁家的姑娘？人家还告诉他，那姑娘就是普通人家的姑娘。老吴再问，人家就说，老吴你现在特别需要安心治疗，别消耗精力，因为还处在危险期。老吴便微弱地叹息了一声，心里一堵，又昏了过去。

老吴像多数严重烧伤的病人一样，病情反复无常，一些国内著名的专家也被请来为老吴诊治。专家们说，老吴的伤势太严重了，这样的伤势还能活着，简直不可思议，且随时

都会……老吴只要一醒过来，就询问那个被救的姑娘，人们越来越难以应付老吴的询问。那天，老吴凑在前来采访的记者耳边问，那个姑娘为什么没来看我？记者怔住了，许久才说，她会来看你的。老吴说，骗人。昏厥。

后来，人们找来一个姑娘，对老吴说，这就是你救的姑娘，可老吴连眼睛也没眨一下。在场的人都愣住了。人们决定将真相告诉老吴，这样或许对治疗有好处，因为老吴反复询问那个姑娘，肯定是意识到了什么，应该尊重老吴。但医生们却又说，风险同样很大。

告诉老吴真相的任务交给了老吴的老伴儿，她噙着泪花，轻轻捧起老吴的头，隔着纱布，说，老头子，大家虽然承认你是个英雄，可你知道吗？你闹了个大笑话，你那天救出来的是个塑料模特！

老吴忽然微笑着，用异常清晰的声音说，其实我知道……说完，老吴就停止了呼吸。人们发现，尽管老吴的脸庞烧得面目全非，但那笑容却像浇铸般的硬朗、灿烂。

给老吴出殡的那天，万人空巷。

# 熟 亲

○江 岸

也不知怎么的，娘一辈子都不待见叔。娘在我们黄泥湾，是远近闻名的贤惠人，除了骂叔，从不张嘴骂别人。娘见了叔，眼里根本没叔这个人，转过脸就恶狠狠骂，这狗日的！

我一点都不理解娘。叔多好啊，叔没有儿子，叔疼爱我胜过疼爱几个堂妹。叔还经常下到我家的田间地头，几乎包办了我家的责任田呢。娘难道都没看在眼里吗？娘总是骂叔，这狗日的！

相反，娘对婶却非常热乎，似乎有点巴结她。和健壮丰满的娘相比，婶像极了一只还没完全化为人形的猴精。娘怕这个瘦猴似的婶如老鼠怕猫。每每叔扁了婶，婶就冲到我家门口发疯似的骂，什么难听骂什么。娘不还击，却捧出一碗茶来，笑吟吟地说，他婶，喝碗茶，消消气。伸手不打笑脸人，婶没辙了，快快而去。

小时候，每当婶骂上门来，我都忍不住，想跳出去跟她吵。每回都被娘不要命地拽了回来。回来以后，我都要大哭一场。难道，孤儿寡母就该这样忍气吞声受侮辱吗？由此我

十分怀念我爹。要是爹还在世，支撑着门户，该多好呀。

长大了，我才明白，当时，纵然爹健在，也是无能为力的。我听娘说过，爹差不多是个废人，前鸡胸后罗锅，从头到脚满打满算也就四尺高吧。龙生九子，形态各异，这话一点不假。奶奶只生了二子，就生出了武大郎和武松的翻版。爹一身是病，我出生不久，他就撒手人寰了。爹一生的使命，仿佛就是娶了娘生出我来。

后来，我又明白了一件事，才算弄清了困扰我许久的叔、婶和娘的恩恩怨怨。

原来，娘的娘家比我们黄泥湾还偏僻，在大别山最深最人迹罕至的地方，娘年轻时做梦都想嫁到山外。叔和师傅到山里做木活儿，到了那里，一住个把月。日子久了，和娘熟了，娘想和叔私奔，叔答应了。叔带着娘，一路奔向黄泥湾。路上，叔想自己还年轻，就多了个心眼，想到了无从婚配的残疾哥。叔说，我已经成家了，只是有个哥哥，多少带点残疾，你愿意跟他吗？当时，娘的心肯定凉了半截，待她被叔送进爹的卧室时，就全凉了，等她后来得知叔并未婚配，简直就整个儿置身冰窖了。那会儿，娘已成了爹的人，想覆水回收都来不及了。娘这一盆水，就这么泼在爹那方被烈日炙烤得冒出缕缕青烟的沙滩上，嗞的一声就融进了爹的生活。

这些事情，是叔亲口告诉我的。我在市里工作，婶死了，我回去吊孝。料理完了丧事，我们叔侄俩抵足而眠，叔把该讲不该讲的话都对我讲了，讲了半宿。叔说，我和你娘都孤了，想往一起凑合呢。我说，可能不行吧，我娘一直恨您呢。叔就笑了。笑过了，叔就说了当年他骗娘的事情。叔说，你

娘不是真恨我。

我一时也拿不定主意。按说，两位老人都老了，合成一家，彼此也好有个照应，况且，叔嫂熟亲，在我们豫南是有悠久的历史，乡里乡亲都能接受。再说，娘也 60 岁往上数的人了，只有我这么一个儿子，没有身为市长千金的媳妇（惭愧，我是一个俗人，免不了错攀高枝）批准，纵然借给我一千个胆，我也不敢把老娘往家接呀。真要接回去，那雌老虎还不得将我撕成碎片。就这么翻来覆去地想，叔已酣声如雷了，我却彻夜不眠。

一大早，我从叔家出来，去找娘。娘坐在窗前梳头。我接过娘的梳子，帮娘梳。娘往昔油黑发亮、浓密如瀑的满头青丝如今犹染霜华，尚不盈握。我的眼泪出来了。

我喊了一声娘，说：叔要和你搬到一起呢。

娘一拍桌子，猛一下站起来，哼了一声，骂道：你少提那狗日的。娘分明觉得自个儿有些失态，又缓缓坐下来，低声说：娘这一辈子，就毁在这个龟孙手上。想叫我侍候他，做梦去吧。

你不也需要人照顾吗？我说。

我就是烂成骨头碴儿，也不让他看一眼。娘绝情地说。

住了几天，我得回市里上班了。我给娘留下点钱，依依不舍地走了。

过不多久，老家打来电话，说娘半身不遂了。我风风火火赶回家，将娘送到医院，却已经错过了治疗的时机，只能抬回家细心养护了。

叔说：你放心去上班吧，你娘交给我了。

我摸出一沓钱，递给叔，说：那就辛苦您了。

没想到，叔竟一个耳光甩过来，扇得我半边脸都麻了。要知道，从小到大，叔没舍得动我一指头。我蒙了。叔还不依不饶，骂开了：你个没用的东西，连个婆娘都收拾不了，不就是市长的女儿吗，我就不信她是吃屎长大的！

我抱着头，蹲在地上，羞愧得无地自容。

良久，我听见叔低了声说：你走前，我想和你娘把事儿办了，以后倒屎接尿的，不也名正言顺了吗？

我的眼泪夺眶而出。我真想跪在叔面前，扑进叔的怀抱，喊叔一声爹。

# 工头的梯子

○李其祥

他坐在工头对面，低着头，手指不断地揉搓着上衣的下摆。

“你病了？”工头把一杯开水放在他面前。

“没。”他从牙缝里挤出一点声音。

“看你额头上的汗……”工头又递过去一条毛巾。

他心里有点慌。天不热，又没做剧烈运动，这沉不住气的汗！

“这几个晚上你怎么老睡不着，以前你可是一躺下就鼾声如雷呀？”

他有些不知所措。

“给，抽吧。”工头递给他一支“大前门”，“你烟瘾大，前几天怎么突然不抽了？是想戒？”

“真见鬼！我的一举一动他怎么全知道？”他心里说着，伸出颤抖的手接过烟，点燃后狠狠地抽了几口。顿时，房间里腾起一团团铅色的雾。

“他丢了多少钱？”工头漫不经心地问。

“三百元。”他不假思索，脱口而出。

“你怎么知道的？”工头兴奋地望着他。

他被问得张口结舌。

工头心里有底了，丢钱的数目没有第三者知道。

他脑门儿又开始冒汗了。这该死的汗！

工头深潭般的眼睛望着他。他一抬头，两只眼睛像手电筒的光束，一对射，他的目光立刻暗淡了。

小偷这个字眼儿太那个了，一日行窃，终身是贼！要是承认了，除了作检讨，说不定还要被炒鱿鱼呢。如果卷着铺盖卷儿回家，还咋有脸见江东父老！

他有些怕，有些后悔，甚至想抓住自己的头发往墙上撞。为什么要学会抽烟呢？为什么要喝酒呢？为什么要找小姐玩呢？他挣的工钱，除了生活费，剩下的都喝了酒，抽了烟。偶尔还找有小姐的地方打发无聊……

前几天家里来了长途电话，说父亲的旧病又复发了，要他给家里寄钱。如果没有钱，父亲的病就没治了！于是，他一念之差向同事伸出了第三只手……他后悔，为什么不借呢？

“拿别人的钱需要勇气，承认拿钱更需要勇气！”工头斟酌地把偷说成“拿”，尽量减少刺激。小青年都爱面子。

他仍然沉默着，两手继续使劲地揉搓着上衣的下摆。

“你把钱交给我，我就说有人和他开玩笑，想吓他一跳，这不完了。”工头看透了他的心。他是从外省招来的打工仔，人生地不熟，把问题看得太严重，要想让他下楼，就得给他竖一把梯子。

他舒了一口气，眼里闪着奇异的光。他从口袋里摸出一

沓钞票：“买烟花了十几元……”

“我替你补上。”工头说，“现在轻松了吧，我都不忍心让你受那份折磨！路还长，往前看。”

他对工头的设计还有些顾忌，万一……

“我就说本来是开玩笑，谁知一声张，反倒弄得人家不好意思了。”

他如释重负，羞愧地告别了工头。

“等一下。”他刚跨出房门，工头喊住了他，递给他一条“大前门”说，“把这条烟抽完画个句号吧。抽烟不但花钱，还伤身体。酒也不要喝得太多，小姐更不能玩！另外，明天我搞一次募捐，让大家给你老爸捐点钱，献点爱心……”

他没接烟，伸出双手紧紧地握住了工头的手，眼里涌出了泪水……

# 街边剃头匠

○丘脊梁

在我们院子外小街拐弯的街边，有一副剃头担子，摊主是一个四十岁左右的乡下人。我日日打他摊前经过，却从没正眼注意过他，因为我觉得这种人跟我的生活实在没什么牵连，要理发，外面美容美发店多如牛毛，再怎么样，我也不可能光顾这种给民工们方便的地方的。

有一天我却想起了他。事情的起因是儿子半岁时要剃一个胎头。那天母亲、妻子和我抱着孩子下楼，找了好几家理发店，一见那些年轻的小姐，母亲便叫嚷着换地方。理发（或者说是美发）的小姐看了孩子头上勃勃跳动的囟门儿，也吓着说：“还是找个年纪大点的师傅吧，这活儿我们从来没做过。”后来我便找到全城最大的一家理发店，店前悬着一条广告：热烈欢迎香港进修归来的国际美发大师阿苗先生来我店执剪。我心头一喜，想，这么大规模，这么上档次的理发店，又有国际大师执剪，还会剃不了一个胎头？进去，果然热情。我对老板说：“请那个香港的大师来吧。”一会儿，那个叫阿苗还是阿猫的大师就来了，披着染着通红的长发，穿着女人

的汗衫，二十多岁的样子，风度得很。母亲一见就不高兴。我笑着说：“孩子想剃一个胎头。”大师斜眼看了一下孩子，眉头一皱。精明的女老板马上陪着笑说：“阿苗先生的意思是，剃胎头算一件大喜事，价格要贵点。”我说：“要多少？”女老板：“就算 180 元吧，好数字。”我心里一震，真他妈的黑！但转念一想，孩子出生第一次剃头，贵点就贵点，便说：“剃吧，只要剃得好，钱不要紧。”阿苗先生便极不情愿地摆弄了一会儿剪子、剃刀，然后拿起电剪说：“抱过来坐好。”母亲看到他拿着一个嗡嗡叫的家伙，忙喊：“你那玩意儿怎能给这么小的孩子剃头！不小心震着他怎么办？”我和妻也不同意。阿苗说：“那就没办法了。”母亲气得抱起孩子就走。我心想，这只怕是一个挂羊头卖狗肉的大师，也赶紧出来。站到街上，我们正不知如何是好时，我的脑中忽然想起街边那副乡土的剃头担子。

老远我就看到那个剃头匠守着摊子在发呆，见我过来，他忙起身招揽生意。他起身时幅度很大地翘了一下腰，我知道这是一个跛子。他笑脸相迎说：“先生要剃头？”我哧地笑了一下，心想，像我这样有身份又爱时髦的年轻人，怎会到你这破地方来理发呢？我指指跟在身后几米处的母亲抱着的孩子说：“能剃胎头？”他哈哈一笑，边准备家伙边说：“十六岁出师，剃过的胎头只怕上千了哟！”我忙高兴地招手要母亲她们快来。坐好后，他熟练地拿着雪亮的剃刀，五指叉开轻轻按住孩子的头，一面飞快地挥动，一面夸孩子长得胖，长得好。挥洒自如中，十分钟不到他就完事了。孩子的头发剃得一根不剩，却没落一根到衣服里。我们都发自内心地赞赏他

手艺好。他呵呵笑着很不好意思地连连摆手。我说：“师傅辛苦了，要多少钱？”他伸出两根指头说：“两元钱。”我怎么也想不到人家要收 180 元的生意他只会要两元，忙拿出 10 元钱给他，连一向吝啬的母亲也说不用找了。但他却坚决要找，见我硬不要，他便收好钱说：“先生的头发也不短了，要不我再给你也剃个头？”我心里有些犹豫，但考虑到他手艺不错，如果不理，他收了钱心里会不好过的，便同意理个平头。他愉快地给我围好围兜，左看右看，然后用推子很用心地理起来。理完，我起身要走，他却按住我说：“不急不急，还没完呢。”之后又给我做了差不多二十分钟的全身推拿。他推拿的水平极高，那每一下捏拿，都恰到好处，让人畅快无比。我平生第一次感受到理发竟然是如此惬意和美好的事情。

第二天上班，同事们见了我都问这么漂亮的头发是在哪里做的，花了几十元钱？我笑而不答。我是怕丢面子，不好意思说。后来一位爱帅的年轻同事，一再央我带他也去理一个，我推不掉，便带他去了。谁知他看了那副乡土的行头和乡气的师傅，直骂我开什么国际玩笑。我一再认真地说是真的在这里理的，剃头匠也证明不假，他才信了，但他却没有坐下理发，而是转身走了，走时，看我的眼神都有些异样。

以后，我仍日日走过那个剃头摊儿，但我再也没到这里理过发了，除了偶尔看到几个民工样的人在剃头，摊子生意一直冷冷清清。尽管我知道，他是一位处在民间的真正的大师，无论是技术还是德行，但因了他的廉价和简朴，我的虚荣和清高，我还是与他擦肩而过。每每摸着孩子的头，我便会想起他，我便会惭愧起来，但也仅仅是想想而已。其实，走

下楼，过去几步也就到了，但我却做不到——我迈不出那摆脱世俗和偏见的步子！

# 上士返乡

○齐 闯

喜子像往日一样跑完步在门口刷牙，习惯性地撩起一捧水在脸上洗得很响，但水的腥味使在部队当过三年卫生员的他感到很败兴。抬头见芦花鸡在桃树上迷迷糊糊地打盹，他就一扬手把口杯里的水泼了过去，芦花鸡惊得从树上跌落下来。这时喜子爹从茅房出来，一边勒腰带一边咳嗽，他看见仓皇逃窜的鸡扬了满院鸡毛，便挖了喜子一眼，屁股一扭气哼哼地进了黑洞洞的堂屋。

复员回来这段日子，喜子的气一直不顺。他时常想念当兵时所在的那座城市，也时常想念自己的连队。他听惯了军号，不喜欢没有规律没有节奏的生活。当城市里华灯初上时，这里的乡亲还点着烟熏火燎的煤油灯；每天战友们围坐一起看《新闻联播》的时候，乡亲们却匆忙上炕懒睡到第二天太阳晒上炕沿。更让他感到沮丧的是，前两天村东头那口井里的水有些异味，经过化验他发现水质确已严重污染，随时都有中毒的可能。但当他站在井沿上宣布这个消息时，在场的人却很漠然，仿佛听着一件与自己毫不相干的事。喜子说要

打口新井，众人用怪怪的眼神看了看他那身洗得很泛白的旧军装笑着散开了。一想这些事，喜子心头就泛起许多困惑和无奈。有时他想，当时放弃留队的机会执意回乡干一番事业的想法也许真是太冲动了，如果当初听了连长的劝告，现在肯定已转上了士官。但这个想法像夜风里擦亮的火柴头一样一闪即逝，因为在外当兵五年的他毕竟已不是那个仅仅为吃白面馍馍而去穿军装的喜子了。在部队他入了党，当了班长，吃了苦开了眼界。

喜子爹近来气也不顺。他觉得儿子吃了几年军粮，变了。当初喜子要复员时，他去信千叮万嘱他不要回来，可喜子不听。还有，他回来这段时间依然坚持早晨跑步，叠方被子，穿一身刺眼的旧军装，引得乡亲说了不少的闲话。更让喜子爹气愤的是，前几天他当着众乡亲的面，硬说村里用了几辈子的那口老井脏了，要自费打口新井。

那只芦花鸡跑到不远处又趴下来打盹，喜子把口杯往地上一蹶，捡起土坷垃扔了过去。红褐色的土块在空中画了一道弧线，不偏不斜地落在了芦花鸡的背上，那鸡又惊恐万状地飞奔起来。这时，喜子看见村里早起的男女挑着水桶向村口走来，眼前立刻又浮现出那口已近枯竭的老井。混浊的水质，淡淡的腥味和乡亲们漠然的表情……喜子的心情沉重起来。

喜子决定用复员费和平时攒下来的 3000 元钱打口新井。这天晚饭后喜子跟爹说了自己的想法。爹一下子气得噎住了，没有接上话茬儿。喜子妈泪光闪闪，说：“好娃哩，千万甭瞎折腾，这井用了几辈，是全村的命根子，再说花那么多的钱，

谁掏？”

“妈，那井水污染了，用了会中毒！钱，我想用……”

爹急躁了，打断喜子的话，大声吼了起来：“放屁，当了几年兵，不是你了，有几个钱张狂得鸡毛压不进担笼！”

喜子来到院子，遥望着老连队的方向，感到心中有一种东西在慢慢生长，渐渐地坚硬起来，最后不可动摇了……他决定了，明天一早就去镇上请钻井队。

第二天一早，月亮还挂在西天，喜子就约了两个胆大的后生向六十里之外的镇上赶去。

沉寂的伏牛沟第一次响起钻井机高速旋转的轰鸣声时，伏牛沟沸腾了，男女老少从山村的角角落落闻声赶来。过惯清静生活的牲畜们，几天来亢奋得睡不着觉。那只爱打盹的芦花鸡也不知疲倦地站在田埂上，听着轰鸣的声响，看着一片忙碌的景象。

开工第二天，钻井机转得正欢，突然从村西拥出几个老人，他们死死抱住钻井队员的腿，诚惶诚恐地说：“下钻头的地方是村上的龙脉，钻不得。”继而大骂喜子爹教子无方，破坏先人风水，要祸及全村。喜子一听急了，转身从屋里扯出自己雪白的床单，一口咬破手指，用血指在白布上写道：“钻井如有灾祸，找我喜子算账！”

乡亲们围着看热闹。正在这时，突然有人跑来说王铁嘴的从城里回来的二女子肚鼓如牛，可能活不了了。喜子一听扯起急救包撒腿跑向王家。他看见神婆子正对着一只水碗里的三根筷子念念有词，低声下气地诉说着病人的可怜，祈求鬼神饶过病人。那生病的女子在炕上痛苦地扭动，嘴唇铁青。

喜子一看症状便知道是饮水中了毒。他娴熟地配制了灰锰氧水，给她灌了下去。约莫半个时辰，那女子上吐下泻，随后病情渐渐减轻了。围观的人见喜子的药立竿见影，纷纷说自家这两天也有人出现过此类症状。

喜子挨家挨户地看病，挨家挨户地送药。后半夜，喜子拖着疲惫的身子回了家。他很累，嘴角却挂着甜甜的笑。

钻井机连续轰响了七天。

当清冽甘甜的井水随着压水泵手柄的起落汨汨涌出的那天，喜子背起早已准备好的行囊，悄悄地离开了伏牛沟，他打算到城市里寻找一条自己的路。

# 城市上空的游戏

○刘殿学

公司承建的百货大楼，已经交工。老板怕小民工们闲着惹事，又包下一家宾馆大楼的外部清洗工程。

这座大楼，上下一共二十五层。临时清洗，没搭高架设备，就从楼顶上系下一个铁葫芦，把人往下吊。人站在铁葫芦里，往下放一层，就擦一层窗玻璃。

小工头叫旺根第一个先上。

旺根知道小工头坏，没人这样吊过，都怕摔死。

擦到第二十层，旺根胳膊和腰都酸得要死，小工头也不叫换。旺根就歇会儿，转脸往城市远处看，啊！在空中看城市，就像看一幅画那么美！远处的火车、飞机都能看到。啊！城市真好！能在城里买个楼房，再找个媳妇，死也能舒舒服服闭上眼睛了。

旺根正深情无限时，忽然听到跟前的那扇窗子里，有人大声说话：“你是谁？”一个女人的声音。

“我，你把门开一下。”一个男人的声音。

女人停了一会儿说：“请你报一下姓名好吗？下午我好像

没约人来呀？”

“我是保安。请你把门开一下。”

“你是保安？”女人说着就把门开开。

门一开，随即砰又关上。好响，震得窗玻璃都动。

旺根就从窗帘布飞起的那一角往里看，看到那男人退着走进门来。一转脸，头上就套上了黑套。上来一把掐掉桌上的电话线，说话的声音很低，也很凶：“放老实一点！别叫，我只要钱，我知道你有钱。”说着，又一把把那女人放在桌上的手机抓了过去。

女人大约有四十岁的样子，被突如其来的窃贼吓得脸色惨白，手直哆嗦，就喊：“来人哪！”

一声没喊出来，就被那窃贼按在桌上。

旺根见势不妙，哗——一下砸开玻璃，从窗户跳进去，用手里擦玻璃的擦子，对着那窃贼的头就打。

那窃贼就松开女人，扑过来与旺根对打。

那女人得了空儿，马上抓起桌上的台灯，照着窃贼脑袋猛砸。

七打八打，那个窃贼就被打得软了。

那女人赶快用手机拨 110。

等 110 来把窃贼绑走了，那女人才从惊魂中缓过来。一缓过来，她就抱着旺根不松，嘴里不停地哭叫：“太可怕了！太可怕了！啊！我的天哪！”喊了好一阵，才松开旺根。松开了，并不让他走，要他一定陪她一会儿，说，否则她会死的。旺根不知咋办才好，看她那惊魂不定的样子，光望着她。

旺根陪了一会儿，就不想再陪。自己一身泥水，在人家

这等豪华的房间里，一点也不自在，要走。那女人坚决不让他走。旺根坚决要走。

那女人没法子，就拿出一张名片给旺根。她说她是麒麟宝石行的经理，名叫秦文珍。今天来宾馆开会的。千恩万谢旺根救了她的性命，要旺根收下她一点心意。并告诉旺根，只要他愿意，今后就到她的宝石行做事。

旺根回到工棚，偷偷拿出那女人给的一点心意，数数，天！两千块！

没几天，工程结束了。从春到冬，日晒雨淋，干了十个月，老板只结给了旺根一千二百块工钱。这么一点儿钱，回家是不宽裕的。旺根不想回老家，就照名片上的地址，找到麒麟宝石行来。

秦文珍一见，热情得不得了，告诉她的职员，这就是她的救命恩人，马上叫手下的人给安排事做。

一日两，两日三，一个月没混完，恩人就混成了情人，旺根也由一般的公司小职员，很快变成了大厅经理。身上的泥水衣换上了崭新的杉杉西服，脚上的破解放鞋也换上了锃亮的老板鞋。

第二年春天，当那些候鸟一样的小民工们过了年又陆陆续续地背着蛇皮袋到城里来找工作时，旺根已经有了一处三室一厅的楼房。

小民工们简直羡慕死了。

但有人说旺根不值，二十来岁的小伙子，叫一个半老徐娘玩。

旺根不知咋对他们说，就从身上拿出两张百元大钞来：

“你们看着，这是两张一百元的人民币，一张是 1985 年版的，旧钱，这一张呢，是粉红色的新钱。当你十分需要钱的时候，你会说我只要新钱，不要旧钱？”

# 寻人启事

○薛 涛

那天，扬了一层薄雪，满街都是洁白。

她摸索到门口，用磨得锃亮的拐棍点点门，问：“听人说这儿有个复印部，这里是吗？”

我打开门，说是。她收起拐棍，伸出手，摸索着。她摸索到了我。

“帮帮忙，小伙子，把这个复印六十份。”她从背包里翻出一卷纸。

我接过来，说可以。我把纸交给复印部的女孩。不久，复印件开始一张一张从卡口吐出来。她用这段闲暇跟我谈话。

“你见过一个小男孩没有？嘴角有颗黑痣，十三岁。我去菜市场买菜，付完钱一回头，他就不见……”

我明白发生了什么，要帮她报警。她说：“早报过了，他们正在帮我找他。你好好想想，见过他吗？嘴角有颗黑痣，十三岁……”

我歉疚地告诉她没有见过，确实没有。

她叹了口气，说：“没关系。我才走二十个城市，早晚有

人会告诉我说见过他，说他嘴角有颗黑痣，蹲在小鸟市上逗鸟呢，拿着根小棍儿……早晚会有人告诉我……”

然后，都沉默。我忙着装订自己的材料，她在听复印机发出的沙沙声，她沉浸在那种节奏之中；复印部的女孩认真地操作机器，她也说过了，说没见过嘴角有黑痣的男孩。

她付了钱，带上她复印的材料，踏着一地清雪，用拐棍点着探索着走了。

我要离开时发现了她留在桌上的一张复印件，我留意了一下：

#### 寻人启事

寻找一个嘴角有颗黑痣的男孩，十三岁。请与南昌八一大街10号张文君联系。

我看了看落款，是1981年3月2日。这时，她已经穿过街道了。我觉察到了错误，推开门提醒她：“喂，错了，现在他应该三十三岁！”

她停了一下，扭过头：“不，十三岁，他十三岁。”

这是2001年初春里的一天，那一天我的心被重重击打了一下。第二天一大早，我发现满街都是淡粉的桃花，那张“寻人启事”也已经贴得满街都是。

# 电话里的爱情

○刘 安

她问，你爱我吗？我说爱。她又问，你为什么爱我，或者说你爱我什么？我想了想，然后回答道，爱你的声音。

放下电话，我又想了想，好像还是这个答案。

我从未见过她。她生活在北方一座大都市里，而我则一直在南方这座海滨小城里游弋，像一条半瘟的鱼。我对生活中的许多事情都缺乏激情，惟独对声音敏感。第一次接到她的电话，我的潜意识就告诉我，我一定会爱上她。坦率地说，我从未听过那么好听的声音，标准的普通话，温润，细腻，有着些许的嗲，说到最后，尾音微微翘起，很调皮的味道。这是一种属于青春灿烂的女孩子的声音，它太容易进入一个三十岁男人的心脏地带了。

或许这只是我为我们之间的爱情编织的一个借口，事实上我一直在渴望一种另类爱情。以想象为空间，以绵延不绝的思念为填充物的爱情。这样的爱情，某种程度上要比俗世的爱情来得更真实，因而也就更有魅力。

我在电话里对她说，你真漂亮。她笑了起来。她真是一

个聪明的女孩子，她理解我的想象。不仅如此，她还理解我写的诗。她第一次给我的电话，就是因为她在一家刊物上读到了我的一组诗，非常凑巧的是，她的姐姐就是那家刊物的编辑。那组诗为我招来了一些非议，有一段日子我多少有些苦恼，后来就接到了她的电话。她说，你写得真好，真的。

我很感动。或许爱情的种子在那一刻就播下了，但我自己不愿这样认为，我觉得如果这样的话，我们的爱情就有些被亵渎了。

我们开始了有趣的恋爱。说有趣，是因为我们再也不谈诗歌，我们的话题五花八门，有时实在无话可说，我们就在电话里唱歌，唱什么都行，有一回甚至唱了《夫妻双双把家还》，你一句我一句，唱完了，两个人哈哈大笑。

我们还在电话里互开空头支票。有一天我正在班上忙着，忽然接到她的电话，她说，我昨天在国贸大厦为你挑了一套西装，是皮尔·卡丹的，三千多块呢，等你什么时候来，给你穿噢。我笑了起来，说，是吗，怎么这么巧，我刚刚为你买了十二支红玫瑰，要不要特快专递邮给你？她显得兴高采烈，说，好啊。我略微停顿了一下，又说，还是等我去时带给你吧。

她就在电话里笑，过了一会儿，她问，你什么时候来？我愣住了。我从没有认真想过这个问题，或者说，我根本就没有打算去那座都市见她。我喜欢这样的爱情，通过一根电话线感受彼此的体温和激情，而不承受世俗的挤压和伤害。我不知道自己这样做是否过于自私。我其实是一个软弱的人，我害怕承担男人在爱情生活里应该承担的那种责任，这也正是

我渴望所谓另类爱情的缘由。我想，她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她应该知道我的这种思想。

有一次她在电话里就曾经说过，在我的心中，她不过是一个寄托物，是我用来寄托日常生活中无法依附的情感的一个对象。至于她这个人到底怎么样，已经无关紧要了。

听了她的话，我猛地吃了一惊，我说，怎么会呢，你的声音那么好听。我听见了内心深处对自己鄙夷的声音，那一刻，我的脸突然红了起来。

但我依旧没有想到要去看她。自责与行动永远是两回事，我所能做的，只是竭尽所能地在电话里表现出对她的在乎。我会在晚上新闻联播结束后盯着电视，看中央台的天气预报，天气变冷了，就打电话给她，让她第二天多穿些衣服。如果听出她的声音有些沙哑，会寄些感冒药过去，尽管我知道这并无什么用处。

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我还是感觉到了她的激情在日渐变淡。

这是我所能想象得到的，只不过不愿承认而已。我们仍然会通一些电话，话题终于又回到了诗歌上面。有一次，她突然问我，你现在还写诗吗？我说已经很久不写了。

她在电话里叹了一口气，说，还是写一写吧，你不写诗，怪可惜的。

我一时无语。过了一会儿，她突然又问，你什么时候能来我这儿？

我嗫嚅了片刻，我不知道如何准确地表达我的意思，就在她要放下电话的那一刻，我冲着话筒叫道：我爱你！

我听见了一阵仿佛瓷器破碎的声响，我知道，我所迷恋的电话爱情结束了。

过了几天，我突然接到一只邮包，打开一看，是一套皮尔·卡丹牌的西装。泛着樟脑味儿，味儿很淡，却呛得我的双眼流下了泪水。

# 中国古典四大美人新解

○胡 烁

## 貂 蝉

蝉蝉的父亲是一个天文工作者。在东汉末期的党锢之祸中被杀害，蝉蝉也颠沛流离，被卖到王允家做丫环。王允是个老色鬼，蝉蝉很讨厌他，可是，作为丫环，又不能对他怎么样。

蝉蝉从小跟父亲学天文，精通历算，她是中国最早推算出日食和月食规律的人。可是，还没有来得及申报成果，便家破人亡。自从董仲舒为代表的今文学派在政治上得势之后，天人感应的学说盛行，各种图讖和迷信活动猖獗一时，连在政治还算清明的西汉前朝，就已经如此（可参看《史记·武帝本纪》）。到了东汉末期，就更别提了。蝉蝉算到当月十五有一次月食。于是想出一条计策。

这天，当王允再次嬉皮笑脸地凑上来时，蝉蝉叹了一口气：“王大人，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大人对我的爱，犹如滔

滔江水，灌进我的心里，我怎么会不动心？奈何妾乃罪人之后，惟恐有辱大人名声。不如容妾在十五月圆之夜，焚香一炷，对天默祷。若天无异状，妾身愿为大人执帚。否则，天命难违……”（以上均是原话）王允一口答应。

在十五的晚上，蝉蝉对月而祷。王允坐在廊下，与一班大名士如山涛、刘表，大谈空无灵虚，叹天命之悠悠。这时，月食发生了，众人目瞪口呆。王允强作欢颜，叹道：“美乎蝉蝉，感天动地。”于是蝉蝉解放了。后来，她自由恋爱，嫁给了吕布，过上了一段幸福生活。

后来，人们称蝉蝉“闭月”。

## 杨玉环

杨玉环从小缺碘，落下了一个毛病：狐臭。虽然她集三千宠爱于一身，可是总觉得好不爽。自从梅娘娘来了之后，李隆基的心便有一点点花了。玉环很着急，听说华清池的水是矿泉水，含有各种矿物质，包治百病。于是玉环便向阿基撒娇，要了华清池，有空便洗。可是，浴室里供氧老是不足，她又治病心切，常常一泡便是几个时辰，常常晕倒在池里。于是，无聊的文人们便写“侍儿扶起娇无力”。

一个疗程结束了，玉环的狐臭好了许多。一天，牡丹开放，美不胜收。玉环备了一点小菜，要阿基同酌，阿基满口答应。可是，当阿基在路上的时候，梅娘娘派人来说，她患了重感冒，要阿基去看看。阿基左右想了一下，对高力士说，告诉玉环，联一会儿再去赏花。可是，高力士他老人家年纪

大了，加上陕西人口音重了一点（毕竟那时还没有普通话），传成“肤要你一个人看花”。玉环伤心极了。面对这满园春色，玉环愁上心来，她一气干了十八碗茅台，大醉而卧。大家知道，玉环的孤臭毕竟没有根治，心情不好，又喝多了一点儿，又犯了。把众人熏得不亦乐乎，花也是有感觉的耶（生物系的同学知道），何况是花王牡丹！于是，满园牡丹都合上了。阿基在梅娘娘那里坐了一会儿，便匆匆赶来。走得急了一点儿，也感冒了，鼻子闻不到。

后来，人们叫杨玉环“羞花”。

## 王 昭 君

王昭君出塞的时候，三北防护林还没有修好，风沙弥漫，天地一片苍茫。一个在上海街头讨了三年饭的乞丐，回到老家也会感叹老家的落后，何况在宫中呆了多年的王昭君？离家越远，她心情便越难受，开始还勉勉强强地梳妆一把，后来便懒得画娥眉了。再说第一次出塞，大家都没有经验，水带少了，开始几天又用多了一点，后来连洗脸都发生了困难，只好作罢。王昭君想一想，自己反正要到塞外去，也无所谓了，人家陪着自己吃苦，自己去做王后，人家还不是白辛苦？也不怪罪跟班的。于是大伙儿一天天地挨着，秋天到了，“惟有河边雁，春来向南飞”。这时这首诗还没有写出来，不过大雁可知道。于是，每年秋天，它们便南飞。这一路也的确苦，那时也没有什么环境保护，几千里连一根草也没有（文人说这叫不毛之地），只好睡在沙堆里，早上起来刷牙，格格孜孜

地磨牙。他们想，就是有一堆枯草睡也好啊！

这天黄昏，王昭君停了下来。三个月没有洗头了，飘柔啦，海飞丝啦倒是带了一马车（那叫犎），没有水也是白搭。好在她是个豁达的姑娘，也不说什么，到底是苦出身嘛。解开辫子抖一抖吧，于是解开，摊了一地。那时，仆人们都是戴头巾的，于是从天上看，万把个黑点中，飘扬着一把枯黄的头发，像是在黑石头滩上仅存的一把黄草。不巧的是，大雁群正好从天上飞过，见到这一景象，发了疯似的冲下来，想落到草丛中过一宿。

更巧的是，呼韩邪单于为了显示他对汉朝公主的重视，提前来迎亲了。他用望远镜看到了王昭君，头发又枯又黄，脸上黑乎乎的，大失所望。忽然他看到那么多的大雁冲向王昭君，猎人的本性大发，与左右拔箭便射，救了王昭君。昭君虽然好累，好害怕，但还是尽力给了单于一个微笑，单于被这一微笑惊呆了——他们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后来，人们叫昭君“落雁”。

## 西 施

浙江是个体经济发达的地方，自古如此。西施的爸爸是开小印染厂的。那时不知道什么 863 计划，用的都是手工生产，还大量使用氰化物和汞（那叫汞），把西湖搞得一塌糊涂。周围的老百姓到巡抚衙门去抗议，巡抚说，勾践大王要大家发展经济，西氏印染联合株式会社是我省的利税大户，要是它不开工，大王的计划完不成，我个人的进退是小事，我

怕咱们的经济搞不上去，下次发大水的时候，发达地区的洪水还要往咱们这里排。虽然中央夸我省顾全大局，可是吃亏的还是大家不是？！于是骂归骂，西氏印染厂的污水照排不误。

西施其实也是个苦孩子。妈妈死得早，爸爸又找了一个。好不容易初中毕业了，爸爸说，女孩子上学有什么用？不给她上了，要她上厂里做工。西施年纪小，不能干重活，于是她拿着篮子去溪边洗（那时叫浣）纱。溪边臭气熏天，鱼儿都死了，干活的人也没有好气。看到西施来了，都指桑骂槐地嘴里不干不净起来。可怜的西施只能忍着。水里的水银含量太高了，鱼儿的肉里也有大量的水银（其化石中的水银含量也大大超标），死鱼都沉了底。大伙儿连死鱼都吃不上，便编故事说西施是灾星，她到过的地方必定要倒霉。勾践知道了，便动起了坏主意，要西施嫁到吴国去。西施死活不肯，于是勾践找她爸爸，对他说，如果西施能够嫁到吴国去，他便是海外侨胞，还可以到临淄（相当于今天的香港）定居。西施爸爸动了心，内外夹攻，西施含着泪，到吴国去了。

在去吴国的路上，她对范蠡哭诉了她的遭遇。范蠡很同情她，同时也爱上了她。他对她说，我等你。

后来，他们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后来，人们叫西施“沉鱼”。

# 打工的老温

○车中州

我踏上了寻找老温的旅途。

车厢里很吵。我闭着眼睛，在想着如何说服老温尽快回到我身边，因为，我确实需要像老温这样百里挑一的打工者。

老温是个搓背工。别看我的“大众浴室”有七八个搓背工，但要论功夫，最让我喜欢的还就数老温。

算起来，老温为我打工已经有一年半了。这期间，最让我不解的是，头一年他只干了一个多月就走了，今年春节过后他又来干了一个月便对我说：“真是对不起，家里确实需要我回去。”我心里很不舒服：怎能这样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要不是看你活儿干得好，我非炒你的鱿鱼不可！但转而又想：老温五十多岁的人，说不定家里真有重要的事情等着他呢，走就走吧。于是，我再三对他强调：“你这次可得快去快回啊！”

但老温走后就没有回来。而他走后，我的浴室好像出现了一种无法弥补的空白——许多老主顾来了就问老温在不在，有的一听说不在就打道回府了。

我意识到了老温对浴室的重要性。

过去，上了点年纪的人来洗澡，其他搓背工嫌麻烦嫌费时老是不愿意干，而老温却毫不挑剔，把一个个老爷子侍候得笑眯眯的。我问老温为什么干得这样好，他笑道：“我爸干了几十年的搓背工，我自然也跟着学了些手艺。干这一行，其实也有好处——侍候三教九流，看似卑微，却也可以磨练人。”还有一次，一男一女来要包间洗澡，老温偷偷对我说：“我们可不能接待这两人，我看像是玩‘野鸡’的。”我说：“这也不好办呀，我不能撵他们走。”老温说：“我有办法。”老温一本正经地走到包间门口说：“真不好意思，二位稍等。刚才公安局的马科长带儿子来洗澡时，把小孩的裤子忘在包间里了，我带他进去找找，你俩等一下再进来，好吗？”那一男一女听后，马上说还有急事，不等了不等了，眨眼间便溜出了浴室。

我看老温任劳任怨，比别的搓背工要多受许多委屈，便很怜惜他。

一日，我弄了两样小菜叫住老温，说：“来喝两杯。”老温却笑着摇摇头，我问：“你不会喝？”他答：“会。”我说：“那你还不来喝两杯！”他说：“酒这东西，还是不喝为好。喝了，说不定它会给你惹出许多麻烦呢。”他接着又说：“人啊，要常想着苦日子，想着挣钱不容易才对。不吃苦中苦，难得甜中甜。”我一听，噗地笑得把酒喷出了嘴外：老温，你一个打工的还讲这些个大道理！要讲，也应该由我这个当老板的向你讲才对哩。

不管怎么说，浴室需要老温，有他在，浴室的生意就好。

我一定要说服他回来，并且让他长期干下去。我这样想着，不禁用手按了按皮包。那里面有 3000 元钱，如果老温家

里确实困难，这钱便有了用处。

当我按纸条找到他的住处时，邻居告诉我，这是老温的旧居，他并不经常回来，要找他，必须到××大厦的一个大公司去。我顿时产生出一种不安：莫非老温已经找到了更好的打工去处？要是这样的话，我就白来了。

我来到了那幢大厦。

接待我的小姐问明了情况后，说：“请你少候，温总今天的事特别多，我先去通报一下。”

什么？温总？我急忙叫住小姐，问：“老温是……”小姐的笑靥非常动人：“是呀，温总刚回来不久，他去外地度假刚回来。每年，他都要抽出时间去外地一个多月。他说，这样可以放松放松自己，使自己保持活力，能更清醒地领导公司发展、壮大。”

我一下呆住了。

# 忙年

○相裕亭

一进腊月，吴家大院里就开始忙年了。

先是南来北往的牛贩子、羊贩子，主动上门订货，再就是附近三乡五里的，哪家有个希罕物儿，比如院儿里打下的金丝蜜枣、甜水黄梨，以及溼透了的红柿子什么的，自家孩子舍不得上口，也要拣大个儿的，色泽亮丽的，用筐子、篮子或是一方小手巾什么的提来，问吴家要不要，以便能换几个铜板，赶新年给孩子添件新衣裳，或是全家人能在年初一的早晨吃顿白面饺子。

吴家的内务，全都是大太太掌管着。

每年的这个时候，她都提早告诉管家，进多少牛羊，杀几头肥猪。至于那些枣呀，梨呀，葵花子什么的，都是些零嘴玩意儿，大太太交给她身边的一个叫兰枝的丫头管。

大太太身边，一直都是兰枝、兰叶两个丫头伺候着。

兰叶多居屋内，给大太太梳头、捶背，递个垫腰的花垫子什么的。大太太好抽烟，她那杆乌亮亮的竹竿烟袋，足有二尺长，大太太自个儿是够不着点火的，全都是兰叶摇着火

捻子，歪着头，鼓圆了樱桃小口，轻轻地给她吹进火星儿。有时，那火星吹不旺，大太太反手就把那长烟袋抽在兰叶的脸上。

兰枝张罗大太太的膳食，以及大太太喜欢吃的零食儿。但她很少进大太太的东厢房。有事儿，大都站在堂屋客厅与东厢房相隔的帘子旁说给大太太。大太太有事儿，由兰叶出来喊兰枝在门口的帘子旁听着。

这一年，吴老爷捎过话来，说要领四姨太回来过年。家里杀的牛呀、羊啊，相比往年都要多出好几倍来。

吴老爷自打娶了四姨太，就长年住在城里了。那里，有吴家的钱庄和四姨太她父亲留下来的天城大药房。如今，都是吴老爷一个人掌管着。

大太太知道，吴老爷和四姨太一回来，就要请县上警察局、镇上治安员什么的到家里来吃酒席。原准备杀两头牛的，又让管家再去牵一头来，吴老爷爱吃牛肉丸子。又让兰枝多去弄点白果、核桃什么的，为四姨太准备着。

这样一来，家里的计划全打乱了，要杀的鸡呀、羊呀，所蒸的年糕、包子、五花肠什么的，全都要再添份子。一时间，可忙坏了兰枝！

眼看就要到年根儿底了，三四个厨子昼夜不停地炒呀煮的，还是少个杀鸡剖鱼择菜的。

兰枝想到了往年来帮过厨的东街田嫂，就去请示大太太，问是不是叫田嫂来帮帮忙。

田嫂有二十出头，瘦高个儿，雪白的脖子，干活很利落，杀鸡、宰鹅、油炸狮子头，样样都能拿得下来，尤其是揉馒头

头压卷子时，她把两只衣袖高挽着，揉起面团来，总踮起脚尖往下用力气。

这几年，吴老爷很少回来过年，家中不再做太多的菜，一般不再去叫田嫂来了。

田嫂这两年运气不佳，先是生个小豁嘴丫头，接下来，她丈夫的腿又在今年秋天运盐的时候磕断了，已经三个多月不能下地干活了，家里所有值钱的东西都变卖给她丈夫吃了药，可那腿还是不敢着地儿。

大太太可能也忌讳田嫂的霉运气，兰枝在门口问她的时候，大太太半天都没吭声。

大太太也在想，这都年根儿底了，不叫田嫂来，又好再去叫哪个呢？再说，换个新手来，她一时半会儿的，还插不上手哩！大太太就没有干预这件事。

兰枝呢，听大太太没有回话，也没听大太太反对，就知道大太太是默许了，随即派人去找田嫂。

田嫂来的时候，满脸都是喜悦。她在家里，正在为过年发愁哩！

吴家人若是再晚叫一步，她就要把头发剪下来，拿去小店换两个铜板好过年了！

多亏了吴家让她来帮厨。这样，等到年根儿底，离开吴家时，多多少少地给她一点鸡呀鱼的也就好了。若赶上吴家老爷太太们高兴了，没准还能给她几个热肉丸子哩！

田嫂满怀着希望，来到吴家。

当天，田嫂顶着一个灰白的花手巾，穿一件紫花的小夹袄。那小袄，没准还是结婚那会儿做的。前几回来帮厨，也

都穿着它，紧箍在身上，衣角还翘巴着，正好有个脏围裙，给她一扎，刚好把那小袄翘起的衣角给扎住了。尔后，田嫂就被指派到当院的污水窝前拔鸡毛。

田嫂高挽起两臂，从屋里的大锅里提来一大木桶热水，往那大盆里一倒，抓过一只鸡往那热水盆里一打旋儿，热气还在直冒呢，田嫂就大把大把地往下扯鸡毛了。她旁边有个专门用来蘸手的冷水盆，手烫得受不了时，就往那冷水盆里一蘸，立马又去拔鸡毛了。要不，盆里的热水一凉，鸡毛就不好拔了。田嫂干这样的活，是很有经验的。

接下来，田嫂又被喊去和面、剁肉馅、打年糕，等到年三十的那天下午，吴家已经没有多少事可做了。也就是说，那时间田嫂可以回去了，可吴家还没有开口说给她点什么东西，田嫂就没急着走，她自己给自己找些事情做，把炸鱼、炸虾剩下的碎鱼乱虾与玉米面儿、鱼粉面儿和在一起，为吴家的狗呀、猫呀也准备了“年夜饭”。

等到吴家大院在风雪里贴上红对子，挂上大红灯笼时，街上已稀稀拉拉地响起了迎新年的鞭炮声。那时间，已经是大年三十的夜了。

吴老爷与四姨太，因为那场暴风雪，临时取消了回家过年的计划。他们只说等年后，天气好转了再来。

大太太知道这个结果，连晚饭都没吃，歪在床上迷迷糊糊地睡了。

后来，等兰枝领着田嫂，站在帘子外面喊她时，大太太似乎是睡着了。兰枝连喊了两声：

“大太太，田嫂要回去了！”

“田嫂要走了，大太太？”

喊声中，田嫂正两眼茫茫地站在门外的风雪里。

田嫂想，今年东家做得鱼肉丰盛，怎么也该给她一点带上。田嫂自打到吴家来忙年，家中的瘸腿丈夫，还有那个豁嘴的小闺女，没准几天都没进汤水。田嫂家的年怎样过，就指望吴家大太太的恩赐了！

哪知，大太太里屋发话，说：“窗台上的枣儿，给她几个吧……”

兰枝和田嫂还在等大太太的下文，可大太太不吱声了。

兰枝低着头，从屋里出来时，田嫂已捂住哭声跑出了吴家大院。兰枝一个人，站在吴家大院的雪地里，许久，一动不动。

第二天，大年初一的早晨，吴家大院里，一阵喜庆的鞭炮响过以后，少爷、姑奶奶以及吴家的奶娘、奶妈、丫头们，一拨拨来给大太太磕头拜年。等临到兰枝、兰叶时，兰枝跪在大太太床前磕过头后，退到门外的帘子旁，告诉大太太，说田嫂昨晚在回去的路上，投井死了！

大太太听了，半天没有吱声。末了，大太太恶狠狠地说了一句：“不识抬举！”随后，责成吴家大院里的人，谁也不许去看热闹，权当吴家不知道那回事情。

# 人 咬 狗

○汝荣兴

张文文是个青年工人，业余爱好新闻写作，常在工余时间和节假日，将自己平时看到或听到的一些事情写成“豆腐块”，向报社投稿。不过，尽管张文文写得相当勤奋，可他至今已寄出的几十篇稿子，却篇篇如泥牛入海，或者像肉包子打狗——全都有去无回，连一个字也没有上过报纸。

对此，张文文当然是非常失望和伤心的。但并没有因此灰心丧气，放弃自己的这种业余爱好。这不，就在昨天晚上，他又挑灯夜战，根据昨天傍晚发生在他住的那幢楼里的一件事情，写成了一篇题为《“宝贝”兽性大发 咬伤邻居女孩》的社会新闻稿——写的是他住的那幢楼里的三楼住户养有的一只名叫“宝贝”的宠物狗，一口将刚放学回来的对门邻居家那个七岁小女孩的腿给咬了一个洞的事情。

说心里话，张文文对自己的这篇东西，感觉是十分自信的——它总该可以变成铅字了吧！因此，为了保证这篇稿子能发表，张文文还采用了跟以往不同的投稿方式——亲自将稿子给当地的晚报编辑部送去。

晚报新闻部的编辑对上门送稿的张文文很是热情，但在看过张文文递上的稿子后，这位眼镜片比玻璃瓶底还厚的编辑却摇了摇头，说：“我们报纸上早登过这样的东西了，这类事情已经算不上新闻。”接着，这位编辑还义务给张文文上了一堂新闻写作辅导课，告诉张文文：“什么叫新闻？你可能还不知道有这样一条著名的新闻理论——狗咬人不是新闻，人咬狗才是新闻。也就是说……”

回家的路上，由于自己这次又做了回无用功，张文文自然难免要唉声叹气，他甚至还气恼地边走边将那篇一直拿在手中的稿子撕了个稀巴烂，然后扔进了路边的垃圾桶里。不过，他同时又感到自己到底也不虚此行——听了那位好心的编辑老师的一番指点，还真的好像是胜读了十年书呢。嗯，看来要成功，我得去发现那些属“人咬狗”的真正的新闻才是！

大概是应了“有志者事竟成”这句名言吧，此后不久，张文文还真发现并写出了一篇名副其实的“人咬狗”的新闻来——这篇新闻的题目就叫做《一家三口咬一条狗 一条小狗剩一堆骨》。全文如下：“居住在×市×新村三楼的李×，因对门邻居家养的一条宠物狗多次咬伤其七岁的女儿，那狗的主人又不仅从来不肯负担治疗的费用，还始终声称狗咬人是人先惹了狗的缘故，便一直气愤难平，对那条狗恨之入骨。最近的一天，李某终于寻得一个机会，将那条狗骗进自己家中，然后就关上房门，一家三口对那条狗同仇敌忾，先是你打我打他也打，接着又你咬我咬他也咬，最终便把那条宠物狗咬得只剩下了一堆骨头。”

当然，张文文的这篇新闻很快就在当地的晚报上发表了，

而且，发表后还先后被十多家别的报纸作了转载。至于这则新闻的来源，相信大家已不难看出：它实际上便是张文文先前写的那篇《“宝贝”兽性大发 咬伤邻居女孩》的后续故事。不错，它就发生在张文文所居住的那幢楼里——三楼的李某将对门邻居养的那条名叫“宝贝”的宠物狗骗进家后，马上一棍子打死了它，然后就剥了它的皮，烧熟后一家三口把它吃掉了。

# 老 板

○徐社文

老板复姓欧阳，因为工作关系我先后两次采访过他。两次的情况却大不相同。第一次，严格来讲应该称他为厂长，因为他是化工局下属的一个集体企业的厂长。但自改革开放以来不要说企业领导，就是党政机关的头头脑脑也都称起老板，所以第一次见面我也就自然而然地称他为欧阳老板。

“快别叫老板，叫人笑掉大牙，快成叫花子了！”欧阳一个劲地摇手。的确，办公的环境实在对不起老板。桌子是摇摇晃晃，沙发是窟窟窿窿，墙上是斑斑点点，厂子是昏昏沉沉。

“记者，什么都难啊！要技术没技术，要资金没资金，产品严重积压，企业已经亏损几百万了，职工天天要工资、要福利，弄得我焦头烂额，我是没办法了，大家等死。”一打开话匣子欧阳老板就是满肚子苦水。在我们交谈时，职工三三两两不间断地找他，他倒和气，回答得最多的一句是“我马上向局里请示，看领导有什么办法”。

快到中午，我便起身告辞。欧阳坚决拖住留我吃饭，说：

“厂里穷，一顿便饭还是吃得起的，你要走就是看不起我。”看他坚决而热情的态度我虽说仍有点不忍心，但恭敬不如从命，暗想厂子这样，欧阳老板也不会铺张待我。但等他带我走进那家豪华酒店，坐到豪华的餐桌前，我不由得多看了欧阳老板几眼，的的确确集体企业的老板气概。那天欧阳老板和我不认识的陪客们酒喝得很尽兴，开始他们一个个敬我，但看我实在没有酒量，便自己热火朝天地搞起来。每喝一杯酒，欧阳老板都认真地对我说：“厂子没救了。”

隔了几个月，听说欧阳老板把化工厂买下来了，非常红火。我第二次采访了他。

这次是真老板，所以我叫欧阳老板他非常高兴。办公室也绝对老板气派，红木老板桌，真皮沙发，软包装墙面，厂子里也是一派繁忙的景象。

“忙啊！”欧阳老板一脸的繁荣。我也的确插不上问话，他不停地接电话，大都是要货的，从回答的语气上看好像是多年的老关系。不停地有人请示货进货出，款进款出。

等到他有空，便和我大谈形势大好，产品如何供不应求。我很诧异如何短短的时间同一个老板同一个厂子会有如此不同。我问“那从前？”欧阳老板很气派地一挥手：“过去谈什么，一切向前看。”

中饭时间，办公室送来两盒盒饭。欧阳老板对我说：“怠慢了，改日一定补请，太忙了，没办法。”我对他一笑，算是赞许。

# 洁癖

○邓石岭

第一次见到王银生是在一个朋友的聚会上。当时，我连喝三杯，酒壮人胆，我毫不客气地将另外两个人面前的酒也喝光了，其中就包括王银生的。后来，王银生似乎离开了一阵子，一会儿，拿了另一个杯子来，重新倒上酒，一只白净的手，松松地握住杯子，微笑着，很斯文。

后来，朋友介绍，才知道王银生年纪轻轻就事业有成，在某个部门任着要职。朋友介绍时，很炫耀。看王银生，却正微笑着，白净的手握着杯子，慢慢地品酒。

朋友悄悄对我说，王银生这人，还有洁癖呢。就举例说明：王银生谈恋爱时，怎么也不敢亲吻女朋友，到情不自禁时，也只是将嘴放上去象征性地贴几下。女朋友感叹，这真是本世纪最后一个处男了，感动得立即谈婚论嫁。可结婚后才发现，王银生这是讲卫生呢。

想想，这真是个有趣的人，这样的男人现在真的不多了。

慢慢地，我和王银生熟了起来。一个周末，王银生打电话过来，约我们几个去他家玩麻将。我们赶到时，王银生正

在用酒精洗麻将，见我们来了，露出雪白的牙齿，笑笑，说，难得有空闲，今天可要尽兴。王银生用酒精洗了手，拿了烟来，手指轻轻一弹，弹出几支烟，自己并不拿，让我们先拿，我们一人拿了一支，王银生又弹出一支，用牙齿轻轻叼了，点了火，然后用两个手指根部夹住香烟，缓缓地吐出一口烟来。薄薄的烟雾里，王银生微笑着，长者的慈祥的笑，智者的含蓄的笑。

麻将大战开始了，一场高水平的酣战。大家有输有赢，互相抵消后，王银生欠我一百元。王银生拿出一只精美的钱夹，用两根长长的手指的指尖夹住一张百元大票，轻轻地抽了出来。我说，银生呀，钞票上也有毒吗？用得着这样小心翼翼？

王银生说，这你就外行了，这钞票经过千万人的手，细菌多着呢。说着，就起身洗手去了。

从王银生家回来以后，我们几个朋友都受了一场教育，都开始自觉不自觉地讲起卫生来。我们开始勤剪指甲，勤换袜子，我们都想，能像王银生那样活着该多美好。

可是，我们这种好习惯没有坚持多久。有一次，我们几个准备去找王银生切磋用酒精洗手和用水洗手的心得时，听到一个不幸的消息：王银生因为贪污挪用公款几十万，被抓起来了。

听说王银生将被判死刑，不知他将来在那种地方是否会呆得习惯。可是，说句实话，有时候我真的很怀念王银生，我常常想，王银生是一所多么好的学校，他让我学会了许多许多。

# 玉米的馨香

○邢庆杰

那片玉米还在空旷的秋野上葱葱郁郁。

黄昏了，夕阳从西面的地平线上透射过来，映得玉米叶子金光闪闪，弥漫出一种辉煌、神圣的色彩。

三儿站在名为“秋收指挥部”的帐篷前，痴迷地望着那片葱郁的玉米。

早晨，三儿刚从篷内的小钢丝床上爬起来，乡长的吉普车便停到了门前。乡长没进门，只对三儿说了几句话，就匆匆忙忙地走了。

三儿便在乡长那几句话的余音里呆了半晌。

明天一早，县领导要来这里检查秋收进度，你抓紧把那片站着的玉米搞掉，必要时，可以动用乡农机站的拖拉机强制执行。乡长说。

三儿知道，那片惟一还站着的玉米至今还未成熟，它属于“沈单七号”，生长期比普通品种长十多天，但玉米个儿大子粒饱满，产量高。

三儿还是去找了那片玉米的主人——一个五十多岁瘦瘦

的汉子，佝偻着腰。

三儿一说明来意，老汉眼里便有混浊的泪滚落下来。

俺还指望这片玉米给俺娃子定亲哩，这……汉子为难地垂下了瘦瘦的头。

三儿的心里便酸酸的。三儿也是一个农民，因为稿子写得好，才被乡政府招聘当了报道员，和正式干部一样使用。三儿进了乡政府之后，村里的人突然都对他客气起来。连平日里从不用正眼看他的支书也请他撮了一顿。所以三儿很珍惜自己在乡政府的这个职位。

三儿回到“秋收指挥部”的帐篷时，已是晌午了。

三儿一进门就看见乡长正坐在里面，心便剧烈地顿了一顿。

事情办妥了？乡长问。

三儿呆呆地望着乡长。

是那片玉米，搞掉没有？乡长以为三儿没听明白。

下午……下午就刨，我…我已和那户人家见过面了。三儿都有点结巴起来。

乡长狐疑地盯了他一会儿，忽然就笑了。乡长站起来，拍了拍三儿的肩膀说，你是不会拿自己的饭碗当儿戏的，对不对？

三儿无声地点了点头。

乡长急急地走了。

三儿目送着乡长远去后，就站在帐篷前望着这片葱郁的玉米。

天黑了，那片玉米已变成了一片墨绿。晚风拂过，送来

一缕缕迷人的馨香，三儿陶醉在玉米的馨香中，睡熟了。

第二天一大早，乡长和县里的检查团来到这片田地时，远远地，乡长就看到了那片葱郁的玉米在朝阳下越发地蓬勃。乡长就害怕地看旁边县长的脸色。县长正出神地望着那片玉米，咂了咂嘴说，好香的玉米啊！乡长刚长出了一口气，县长就笑着对他说，这片玉米还没成熟，你们没有搞“一刀切”的形式主义，这很好。乡长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脸上一片灿烂，心想待会儿见了三儿那小子一定表扬他几句。

乡长将县长等领导都让进了帐篷。乡长正想喊三儿沏茶，才发现篷内已经空空如也。

三儿用过的铺盖整整齐齐地折叠在钢丝床上，被子上放着一纸“辞职书”。

乡长急忙跑出帐篷，四处观望，却没有看到一个人影。一阵晨风吹来，空气里充满了玉米的馨香。乡长吸吸鼻子，眼睛湿润了。

# 怀念张大成

○曾 平

我刚到乡里工作，就遇上开全乡计划生育工作会。我们那个乡计生工作全县倒数第一。我按计生办写的稿子讲。我讲：“计划生育，丈夫有责。我们乡的计生问题关键出在男方。”乡司法员张大成说：“书记，计划生育妇女没有责任吗？老公公，老婆婆没有责任吗？”与会人员哄堂大笑。我又说：“一人结扎，全家光荣！”张大成又说话了：“书记，儿子结扎，老公公也光荣？”我火了，就说：“张大成，你儿子结扎，你就很光荣啊！”与会人员又是哄笑。后来才知道，张大成哪有什么儿子，连老婆也没有。我接着念讲稿：“该扎不扎，房屋倒塌；该流不流，扒房牵牛！”张大成马上说：“书记，干不得，那是违法！”一个“杀气腾腾”的计生工作会就如此被张大成“幽默”了。

早就听说张大成有股牛劲，有顶领导的光荣历史，今日所见名不虚传，我不得不对张大成另眼相看。

我问过办公室主任，上届党政领导为何不对张大成采取一些措施？办公室主任说，扣过奖金扣过工资连开除都用过

了，不管用，张大成道理比你多，省里都上访了，扣发的奖金工资全补了。

不久，县上要求将桑树挖了栽柚子。林业部已命名我县为柚子之乡，况且，丝绸厂纷纷倒闭，茧价一跌再跌。但我看到那成片的桑园将要倒下又实在下不了决心。我们乡是县委李书记抓的点。我想到张大成，将这个信息巧妙地传给了他。那天，李书记亲自主持乡村干部和群众代表参加的千人大会，大讲栽柚子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张大成说：“桑树挖了栽柚子，群众要累死。桑树栽了七八年，现在才得了点点钱；如果要想柚子钱，又得再等七八年。”李书记当场就有些难堪。散会后问我，如此刁员，为何不采取措施？我赶紧汇报了我的难处。李书记让我赶紧向县委打报告，调他到一个偏远小乡锻炼锻炼。

一个月后，我们乡遇上了百年不遇的山洪，5个村子危在旦夕。我赶紧组织乡机关干部投入抗洪抢险。面着瓢泼大雨，我发表简短的动员令：“村看村，户看户，群众看干部。”张大成说：“书记，我们就看你！”我没再说话，扭头冲进暴风雨中。爱民堤眼看就要冲垮，抛石料都来不及，只得先筑人墙。我喊：“党员跳下去！”张大成说：“我不是党员就不跳吗？”张大成说着就跳下去了。我们在洪水中拼了四个多小时。第二天，清点人员，才发现张大成被洪水冲走了。

我用不着向县委打报告了。

现在我讲话已经没人顶了，哪怕是一些时候连自己也发现说错了。有时，就感觉少了点什么，就不停地往人群里搜

索。望着一张张恭恭敬敬的面孔，才晓得，张大成真的已经不在。

# 君 臣

○李景田

司隶校尉刘毅，刚正不阿，浑身是胆。中护军羊琇仗着是皇亲国戚，为非作歹。刘毅上了一本，说羊琇结党营私，卖官鬻爵，罪在不赦。过了好几日，不见批复，刘毅很是恼火。

刘毅招来心腹爱将程衡，附耳嘱他如此这般。程衡抱拳道：“大人尽管放心，此事包在未将身上。”

趁了夜色，程衡率领十余精骑，摸入羊琇营中，绑架了两名属吏，快马加鞭，飞驰出营。此刻，羊琇不在大营，军兵因久无战事，早已懈怠，突然遭袭，不禁乱成一团。

第二天，羊琇回营，发现丢了人。

哪里闯入的人马呢，来无影去无踪，好生莫名其妙。

程衡将绑架来的人用青布包了眼睛，带入自家营帐，单个教练，分头审讯。二人料定抵赖不过，便供出了羊琇的种种劣迹。

刘毅看罢供词，心说，怪不得皇上庇护羊琇，原来羊琇卖官所得钱财竟然给了皇后提成。你帝王之家还缺钱吗？这么干！这回人证在押，赃证显然，看你还如何袒护！

刘毅再上奏折弹劾羊琇，将其罪状一一开列明细。见刘毅言之有据，武帝没了办法，免了羊琇职，保留待遇。

此结果与刘毅想象相去甚远，但总算给他一点面子。胳膊扭不过大腿，适可而止吧。

不料，半个月后，羊琇又在原任上代职。这种变通，连三岁小儿也瞒不过。哼，用不多久又该大大地提拔了！

如果没有刘毅一番折腾倒也罢了，这么一折腾，等于向世人昭示：羊琇与武帝关系确实是铁。

蝇营狗苟之徒纷纷投靠羊琇，托其走门子。一时间，羊琇府第成了闹市。刘毅气得干咽唾沫。

一天，武帝亲自到南郊祭天，百官相随左右。祭祀完毕，百官向武帝朝贺。当然尽是些“风调雨顺、国泰民安、洪福齐天、万岁隆恩”之类的拜年话儿。

武帝被朝臣们挠得舒舒服服，便挥手道：“好了，下去吧。”于是，文官武将们便站立两厢。当时刘毅亦随班侧侍，武帝见他沉默，便问道：“参加今日盛典，有何感想？”

刘毅说：“天道幽远，不如人心叵测，做人主的要想驾驭人，实在不是件容易的事。”

武帝听出了刘毅的弦外之音，本该就此打住，可他刚刚被臣子们灌了迷汤，兴头正旺，不辨南北，便不知好歹地问道：“朕可与历史上哪个皇帝相比？”

刘毅问：“比哪一朝呢？”

武帝说：“汉朝距咱们最近，就说汉朝吧。”

刘毅说：“您可比做桓灵二帝。”

桓帝、灵帝昏聩无能，把汉朝拖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二

人虽非亡国之君，但汉朝衰亡确实从他俩开始。

刘毅话一出口，朝臣们一个个大眼瞪小眼，不知接下来将要发生何等事。

刘毅从容自如，静待武帝发落。

武帝脸色红一阵白一阵青一阵紫一阵，气得说不出话。

挺好个日子，挺好个心情，让刘毅这么一闹腾，弄得人心里面挺灰的。

不识趣！

朝堂上鸦雀无声。

武帝压了压心火，斥责道：“朕虽不德，不比三皇五帝，可总不至于跟桓灵相比吧？”

刘毅半句不让，紧跟着说：“桓帝灵帝卖官钱入国库，陛下卖官钱入私门，两相比较，我看陛下还不如桓灵二帝呢！”

刘毅疯了么？

这小子活腻了？

莫非他吃了豹子胆不成！

武帝突然哈哈大笑，说：“桓灵二朝，听不到你这种逆耳之言，而本朝却出了你这么个天不怕地不怕敢说敢做的汉子，可见朕还是高出桓灵嘛。”

不能再跟刘毅斗嘴了，一会儿他那臭嘴里指不定又冒出什么来！

武帝说罢拂袖而去。

百官们心下惊叹，悄然退下。

刘毅有自知之明，知道此刻别人都怕沾他的晦气，躲避不及，他便等到最后，不慌不忙退出朝堂。

翌日早期，有人弹劾刘毅，说他攻击圣上，实属恶毒，不杀不足以平民愤；有的说他藐视圣上，有失纲常，应削职为民；有的说他诬陷当今圣主明君，意图不轨，天理难容，有灭门之罪……

武帝火气已经消了，显得宽容大度，他说：“人非完人，孰能无过？刘毅主流是好的，成绩是主要的。他出言不逊，有伤大体，确实该受责罚，就降他三级吧；但是，念他耿介不阿，敢于直言，动机是好的，亦应褒奖，朕再提他三级。大家说，朕这么处理公道吗？”

“有道明君啊！”

“陛下大度包容，有过人之量，可谓圣主！”

“陛下赏罚分明，功是功过是过，不因功掩过，不因过废功，日后臣等说话办事亦有所遵循了。”

有人喊史官：

“还不赶快记下！”

# 看病

〇一 蝶

年轻的白大褂微笑着把林森请到了桌前。

林森身体好。以前在农村时，就没上过医院，没想到一调进城里，身子骨就像放了大量的酵母菌，一个劲儿地发酵膨胀，到现在连楼梯都快爬不动了，他不得不来到陌生异常的市中心医院来检查身体。挂了号，刚跨进候诊室，就被他并不认识的值班医生像熟人一样请到桌前。年轻的白大褂一边给林森把脉，一边跟他拉呱儿。原来白大褂在市报和电视上见过林森，知道他是市里的主要领导，所以林森一进候诊室就被他认了出来，受到了一次莫名其妙的优待。谈话中林森也就知道了白大褂的姓名——魏力，并且得到了他一张名片。

“魏大夫，我的病……”林森见白大褂专心扯闲篇，觉得有必要提醒他一句。

“脂肪积聚症。没啥大问题，运动量少的人一般都容易得这病。年轻的白大褂谦恭地微笑着，说，“您叫我小魏吧。在您跟前我是小字辈。”

小魏大夫手脚麻利地开了张药方递给林森,说:“别坐车,上下班步行,一个月后我再给您复诊。没问题的,这是运动疗法。方子上的药只起个辅助治疗的作用。”

林森很高兴,为了自己的病,为了医生优质的服务。他告别了谦恭地送他出门的小魏大夫,步履轻快地走出医院,对在外面等候他的司机小景说,他不坐车了,他要走路治病。

林森的路走得很顺畅,但始料未及的是,随着时间的延伸,他竟走出了不少的流言飞语。

有的说,林森犯了严重的错误,被市长拍着桌子骂了一顿,要撤职呢。

有的说,林森贪污受贿经济上有大问题,正在停职审查呢。

还有的说,林森在“打野鸡”的时候让公安给捉了个正着,仕途要玩完了。

这些话有一部分传到林森的耳朵里,林森觉得可笑。他相信,身正不怕影子斜,半夜敲门心不惊。那些谣言,让它们怎么生就怎么灭去吧!

所以林森就继续他的路。

林森有个女儿。女儿高中毕业后没考上大学,成了待业青年。市环保局闻讯,派人专程来到林家,说本单位缺人,如果可以的话请她去局办做文员。女儿很高兴,林森当然更高兴。可近来不知咋的,环保局又一个劲儿地找各种借口延宕,急得女儿老往环保局跑。

最后一次,女儿是哭着回来的。回来后就劈头盖脸地熊父亲,接着又半跪着哀求父亲不要再步行了,并且要争取多

上几回市报和电视。

林森莫名其妙：这与女儿的工作有啥关系？

女儿稍稍平静下来，断断续续说出了原因。原来环保局的人被她缠得没法，才亮出了底牌：你爸爸要完了，我们还要你干啥呀！

林森听了，气得面皮紫涨，拍着桌子直吼：“岂有此理！真是岂有此理！”他转过头来安抚女儿：“不要紧！啊，不要紧，爸爸给你安排个更好的工作，咱不跟那些势利小人一般见识！”

哄得女儿高兴了，林森心头却沉重起来。积羽沉舟，积毁销骨，真是人言可畏啊！他终于领教到了谣言的厉害。

为期一月的“运动疗法”总算结束了，林森眼前便浮现出小魏医生谦恭的微笑来，他心情轻快了许多，这个小魏不错，他想，有机会一定跟卫生局说说，表扬表扬。这样的年轻人如今不多了。

到了医院候诊室，林森把挂号单递给了小魏医生。

和一个月前一样白皙英俊的年轻白大褂这次没有了微笑，他面无表情地打量了一眼挂号单，把它拂下地来：“排队去。”

林森弯腰拾起挂号单，想了想，又掏出魏医生的名片递过去，笑着说：“小魏，不，魏大夫，你忘了我啦？我是林森呀！上个月……”

“什么上个月下个月的！”白大褂的脸板得像青石板，“要遵守医疗公德，按先后顺序一个一个来，懂不懂？下一个，王、王瑶……”

看着再一次被拂下地的挂号单和名片，林森蒙了。少顷，他似乎明白了什么，血涌上了头顶。他大踏步走到候诊室中央，从衣兜掏出小巧的手机，啪啪啪按了几个数字，凑在耳边大声吼道：“小景，我是林××。你马上把车给我开到市中心医院来！不，给我开加长林肯！”

林森，——不，林领导的官权意识完全被唤醒了，他目光傲岸地扫视着候诊室里的芸芸众生，心里在感叹：车真是要坐的呀，我哪怕就是脂肪积聚成了山，也不走路了。

# 弟弟的来信

○于心亮

中师毕业的弟弟高高兴兴去清泉乡小学报到，以为那是个好地方。两天后回来了，垂头丧气地闷在屋里，我问了许多遍，弟弟才闷出一句：那不是人待的地方。

一天后弟弟又走了，是被爹拿着木棒撵了二里多地撵回去的。爹一直在骂：咋不是人待的地方？只要有人住，就是人待的地方！你个兔崽子，要再随便跑回来，瞧我砸断你的腿！

于是我就不能瞧见弟弟的人，只能隔上一段时间天外来客似的瞧上眼弟弟的信了。弟弟说：这是兔子不屙屎的地方，没有电，没有水，如果拍鬼子进村的电影，这里最合适。爹听完哼一声，说：放狗屁！

后来弟弟又来信了，说：经常能吃到乡亲们送来的肉块，因为他们的孩子认字了。那种肉块红红白白很好吃，吃得很多，后来才知道是蛇肉和耗子肉，又全都呕了，呕得很多。我笑着读完信，爹却一脸郑重：“那肉我吃过，味道很好。”我问哪一年吃的，爹说三年灾荒时期。

再后来，收到一个包裹。抖出来，原来是一件毛皮坎肩。爹摸摸，惊呼：“黄鼠狼皮的，不容易。”弟附信送来几句话：“乡亲给的，想爹年事已高，送与爹吧。”爹把坎肩摸了又摸，说：“寄回去。”我取出纸笔说：“捎带着写封信吧？”爹蹲在门坎上抽烟，闷闷一口，闷闷一口，闷了半宿，爹终于大开金口了：“勿牵挂。”

那件黄鼠狼皮坎肩弟弟后来卖了，换来一点儿钱，买了些粉笔、教具之类的东西，信中说，没有粉笔的日子，就用抹布蘸了水写，然后再撒上尘土，黑板上就显出字了，水一干，字就消失了。还别说，这反倒提高了学生的阅读速度，全乡比赛，夺了头名！弟弟寄回一张奖状。爹看了又看，说：“贴上，哪儿显眼就贴哪儿！”

没有粉笔使用的事情吓了我一大跳，小心翼翼寄封信去问。弟弟回信说：“张芝谋拍的《一个都不能少》看过吧？人家小魏老师还能有个学生跑去打工，她去找，最后不仅找回学生，还找了一车学习用具回来。我呢？我的学生让他少都少不了！因为，乡亲们就算累死饿死，也决不让儿女休学！”

再后来来信，弟弟提他自己的事情就少了，提他的学生渐渐多了，全是些猫三狗四的名字，谁谁名次提前啦，谁谁考了满分啦，谁谁到乡里、市里比赛啦等等。我高声读信，爹在一旁就直点头。我把信读完了，爹还在点头：“不孬，咱于老三的儿子，不孬……”

我把爹的夸奖给弟弟寄回去。弟弟来信说他哭了。

过春节的时候，弟弟没有回来。爹在村头提个红灯笼站着望了半宿，弟弟还是没有回来。

年还没有过完，爹终是耐不住了，闯关东似的把全身挂满物品找小儿子去了。

爹是哭着回来的，爹泪汪汪地望着我：你知道吗？你弟不回来了，是舍不得那几十块的车票钱，你知道吗？爹说他瞎子似的在山里转，好容易逮着个人，上前说：兄弟，问个路。那人一回头：“啊呀——是爹！”

这以后，爹就一直闷着气转悠。问问，爹说：那不是人待的地方！

爹让我去信把弟弟叫回来：不用教书了，跟爹在大棚里种反季菜，抓钱！

弟很快回信了，说：决定了，不回去！弟弟还在信中说春天到了，许多花儿都开了，学生们去山上采花，不是掐断，而是连泥挖回，种在教室外，有许多蜂儿来舞，很美丽……

# 继续开会

○张红灵

罗主任他们单位是属于那种小小的、常常无所事事的、但又绝对是不可或缺的职能部门，平时上班很轻松，上午把该做的事儿做完之后，还有充裕的时间喝茶看报，化妆聊天。至于下午只须到单位逛一趟露露脸就行了。只有星期一下午例外。因为每周一下午都要开会，且要严格考勤，迟到扣奖金50元，早退扣80元，所以每周一下午开会大家都非常准时。

今天也是如此，不到两点办公室的六位同志就都到齐了。

罗主任满意地扫视了一眼大家，清清嗓子说了声现在开会，就随手掏出份文件材料慢条斯理地念起来。

不一会儿，会议室里就响起了鼾声。罗主任看也没看便知道是大李又睡着了，而且他还知道小何在画漫画，崔浩在看武侠小说，刘姐在织毛衣，周洁在化妆。

对于属下的放肆罗主任并不介意，确切地说是他懒得理睬也无法理睬。每次开会都这样，他早习惯了。何况此时罗主任的心情非常好，他一边念文件一边在怀想他的新朋友吴女士。吴女士约他今天下午在幽静的滨江公园见面，到时就

可以和她相依相偎，甚至……想到三点半的幽会，罗主任便下意识地瞧了一下表。真是不瞧不知道，一瞧吓一跳，自己竟然不知不觉地读了近一个小时的文件了。得马上散会。

罗主任不慌不忙地取下老花眼镜，换上茶色眼镜，气定神闲地说，今天的会到此为止，散会。

没人应。

罗主任又喊了声，散会！

还是没人应。

罗主任便站起来，扯开嗓门儿吼了声，散会啦！

一声断吼把大李惊醒了，他迷迷糊糊抬起头，很不高兴地说，别闹嘛，继续开会嚟。然后倒头又睡。

罗主任望着大李无可奈何地笑了笑，说今天的会就到此为止，剩下的时间大家自由安排。说完罗主任又坐了下来，他得等大家都走了再走。

这时，大家才确信今天的会真的开完了。

刘姐抬手看了看表，三点都不到，平时都是开到五点半才散会。她说，哎，罗主任，今天的会恁早就完了哇，哪个搞起的哟？

罗主任说，怎么啦，难道散会早了你们还不习惯？

这话倒说到大家心坎坎上了。

比如说小何吧，自从几年前开会时胡乱涂抹起漫画后，竟着了迷入了道。现在他已在全国各地的报刊上发表了上百件作品。而且他还养成了个习惯：只有开会时才有灵感才画得出来。今天他正为晚报赶稿件，还差几幅。如果会不开了他如何画得出来？

小何把钢笔一扔，说，罗主任，我们一星期才学习一次呀，还是该保质保量哟。

崔浩说，就是，一如既往嘛。

崔浩没别的爱好，就喜欢看武侠小说。可偏偏是个“气管炎”，回到家是绝对看不成的。如果今天这么早就散了会他却躲在单位看小说，要是被老婆知道了那还得了？而眼下他正瞧至精彩处，当然怕罗主任真不开会了，就又补充了一句，罗主任，我们还是继续开会嘛，多学习才能进步嘛。是不是嘛，周洁？

周洁正为自己的妆才化了半边就散会了而撅嘴哩。她每次开会就化妆，化好了就擦，擦了再化。如此反复四次，刚好散会，然后她就去和男朋友卿卿我我。他们几乎天天见面，但她男朋友说她星期一看起来最靓。周洁便对开会更是情有独钟了。可今天化妆才化一遍半，怎能散会呢？

周洁也跟着说，是的是的，我们这些人虽然觉悟不高，但还是要坚持开会学习。

可是罗主任的心早已飞到滨江公园的柳阴下了，哪还想开会？他盯住文件一言不发。

大家见罗主任不说话，也沉默不语了。

没了声音，大李就醒了。哎，哪个不开会啦？开哟，罗主任，继续开会嘛。大李怒气冲冲地瞪着罗主任。

大李一开会就喜欢睡觉，因为一睡着了就尽做美梦。这不，他刚才就梦见自己正搂着一位漂亮的小姐在跳舞，他们越跳越近，越跳越亲热。正当他喘着粗气凑向那潮湿的红唇时，却被罗主任的一声断吼给惊醒了。虽然他后来很快又再

次入睡了，可那漂亮的小姐却没了踪影。大李能不气么？天不怕地不怕的大李自然要迁怒于罗主任了。

大李说，罗主任，继续开会哟，谁早退谁要遭扣奖金喽。

大家也跟着起哄，就是，就是，开嘛开嘛。

罗主任轻叹一口气，既然大家都要求继续开会，那我们就继续开。他拿起刚学过的文件，又慢条斯理地念起来。

不一会儿，会议室里又响起了鼾声。罗主任知道大李又睡着了，小何又画起了漫画，崔浩又看起了武侠小说，刘姐又织起了毛衣，周洁又化起了靓妆。

只是罗主任有些心神不定：不知吴女士有没得耐心等我到六点钟喔？

# 海水

○龙会吟

野月岭的方言里，海水不是海里的水，海水是牛皮，吹牛皮就是放海水。牛皮吹得像海水，你说那牛皮厉害不厉害？

野月岭最爱放海水的人，是村东头的楚绵。他家喂的猪才五十斤，他对外人说他家的猪有五百斤。他在山里看到一条拨火棍粗的死蛇，他就说他赤手空拳打死一条黄桶粗的大蟒蛇。他最远的地方只去过县城，他却说他去过上海南京，云南四川，差不多走了大半个中国。

那一次楚绵到镇上去了一趟，回到野月岭时，有人故意逗他：“楚绵，你这次是到新疆还是到内蒙？”楚绵眨巴着眼，说：“我本来想去那两个地方，可是没去成。”

“为什么？”问他的人见他这回没放海水，心中很奇怪。

“一只鸡婆缠住了我，不让我去。嘿嘿，你们没尝过鸡婆味吗？那个水嫩呀，啧啧，怪不得那么多男人喜欢鸡婆。”

问他的人就笑了起来，说：“楚绵你艳福不浅嘛，海水里浮出鸡婆来了。你这黑不溜秋的丑八怪，鸡婆会来缠你？”楚绵说：“我人丑，可有钱，我儿子给我寄回一万元钱，天下的

鸡婆任我挑。”

那一天晌午，楚绵又在村人面前夸鸡婆水嫩，也不顾忌他老婆在人群里。这时村前的马路上驶来一辆小车，两个穿制服的人从车上下来，打听这里有没有一个叫楚绵的人。楚绵立即闭住了嘴巴，有点慌乱地看着那两个人。这时有个小孩指着楚绵说：“他就是楚绵爷。”那两个人便走到楚绵身边问：“你就是楚绵？这张身份证是你的？”楚绵吃了一惊，那两人拿出的身份证，果然是他的。他不明白，他的身份证怎么到了这两个人手里。

那两人说：“是玉春拾到的。你认不认识一个叫玉春的姑娘？”楚绵摇了摇头，他说他不认识什么玉春。

“是只鸡婆呀，我们这里有她的照片。”那两个人中的一个从文件夹里拿出一张女人的照片。看着那张照片，楚绵不觉张大了嘴。这表情使在场的人都吃惊了，原来这一次楚绵不是放海水，他真的尝过鸡婆味。楚绵婆娘更是如雷击顶，半天说不出话来。男人把钱玩鸡婆去了，那天还说没取到钱。

楚绵的儿子在广州打工，前些日子从邮局寄回了一千元钱。那天楚绵去镇邮电所取，回来时对婆娘说，他的身份证掉了，没有取到钱。哪晓得男人说的是假话，原来他把钱塞进了鸡婆的屁眼里。楚绵婆娘真想把楚绵咬几口，可是她又想到，现在不是打内战的时候，现在要一致对外，保住男人不被那两个人带走。她挺身站在那两人面前，用身体挡住男人，说：“他这么个老实人哪里敢去玩鸡婆？他这一辈子从没走出过野月岭，不信你问大伙。”在场的人都连声附和，说：“他这人老实巴交，不会和鸡婆勾扯。”

那两个男人愣了一下，很快又笑了，说：“你们误会了，我们不是说楚绵玩鸡婆，是他救了一个投河的女人，那个女人很感激他，她要我们代她来答谢楚绵。”那两个人拿出一叠钞票，说这是那个叫玉春的感谢楚绵的酬谢金。

楚绵望着那叠钞票，脑子里淌出一条河来。那天他从镇邮电所取出钱，走到镇外的小河边时，只见一个女人在河里挣扎，而岸上几个看把戏的人，谁也不去救她，还大骂这样的娼妇死了，世上就少了一个害人精。楚绵心里大骂，你们还是人吗？见死不救的东西！他边骂边脱衣服，跳进汹涌的河水里。把玉春救上岸时，他衣兜里那一千元钱不见了，气得捶胸顿足，呆在那里傻了一阵，忽然看到被水淹得半死的玉春，面容还是那么娇艳，心里便高兴了，乐呵呵地想，回到村里时，他要放一次最大最大的海水。

于是他手里提着衣服，一边走一边设想着怎样对村里人放海水，身份证从衣兜里滑落了，他都不知道。玉春拾到他的身份证，才晓得他叫楚绵，家住野月岭。

# 大慧其人其琴

○李 琦

我的表弟李大慧骨骼清奇，体态修长，轮廓清晰的脸上，五官精致优雅，是个漂亮人。他从男孩子时代，就深受异性关注，喜欢他的女子里，有中国人，也有外国人。

可青春期的大慧最钟情的不是女人，而是他的二胡。

1978年夏天，我在北京姑妈家度暑假，每天早晨，都在大慧的二胡声中醒来。这是大慧的晨课。姑妈早已失去了对这位艺术家的耐心，她视其二胡为噪音。她的评价简洁而含着厌倦：“又吱吱嘎嘎！”大慧不管这个，照旧超凡脱俗地拉着。常常是他外面的琴声一响，套房里的我就醒了。

听着听着，我竟慢慢成了大慧的知音。我有时睡眠惺忪地故意接着姑妈的话茬儿说：“拉得好！再来一段！”我在这琴声中起床，洗漱，开始崭新的一天。只有我，真诚地鼓励这位孤独的艺术家的。

外表非常洋气的大慧，却偏偏喜欢这纯粹民族的乐器。他对我说，二胡里有种动人心弦的东西，让人愉快时都有一种难受。平时风趣随便的大慧拉起琴来特别投入，他好看的眼

睛微闭着，不受任何东西的干扰，魂灵好像让那琴声给领走了。常常是我们姐弟俩谁也不说话，一个拉，一个听。只有一个听众的二胡演奏会，在1978年的夏天是令人难忘的。

为了表达对知音的感谢之情，大慧请我去莫斯科餐厅吃饭，边吃边聊，我对眼前这个外表漫不经心的小伙子又多了一重理解。他说，表姐，我就是喜欢二胡，我这么练，就是想当职业演奏家，拉一辈子琴。我一拉琴，就什么都忘了。

他想忘了什么呢？

我知道大慧刚一岁的时候，姑父就顶着大右派的帽子离开了北京，到遥远的山区改造去了。特殊的环境下，大慧和他的哥哥大愚抑郁地长大了。大愚自尊、倔强，因为他是这个家里最大的男人；大慧则敏感、单纯，有显而易见的艺术气质。在他孤独的少年岁月中，二胡无意间支撑了这个美少年，成了他心灵的自由。许多他想说的话，其实都交给二胡了。

大慧一直为他的理想努力着，也一直失望着。他到匈牙利去过，到莫斯科念过书，后来又在京城开过出租车，总之他不慌不忙地生活着，依旧漂亮，依旧平静，表面上依旧不在意甚至有点儿玩世不恭。我以为他已经忘了他的二胡。

不久前通电话，知道他居然在近四十岁时又念起了艺术系。衣食无忧了，他又拾起了从前的梦。大慧还是那样不慌不忙，他说将来想搞些音乐教育，他说这事很有意思，从小孩子开始。

他是成熟了。

如今每当我看到二胡演奏，就能想到大慧。没能成为二

胡演奏家，是他一生的遗憾。那个几乎从生下就没看见过父亲的孩子，那个在北京西城区度过寂寞时光的少年，那个踏着匈牙利的月色寻找灵感的人，那个在莫斯科的秋天徘徊的人，那个开着出租车满北京城转的人，他原先的梦里，其实只有一把二胡。

# 年龄问题

晓 鲁

李华自七十年代初搬进 S 市这条“白人街”，一住就是二十来年。二十多年来李华和邻居理查一家的友好关系在这条街上有口皆碑。在这个种族纠纷让人头疼的国家，只要一谈到李华和理查，邻居们就感到些许宽慰。

李华和理查爱聊天，如今退了休就更有时间聊天。平时大小诸事，愉快的和烦心的，如养老金政策长年不变，女儿久恋不嫁，老鼠屡除不尽等等，都愿和对方唠叨。

但有一件事却讳莫如深：年龄问题。平时只要一提到与年龄有关的话题，那场面便有点儿尴尬。原因在于，当年李华搬到这里后第一次和理查聊天时曾说：“中国人和美国人文化习俗不同。比如说中国人喜欢问别人年龄，而你们就从不问。”理查听了，点了点头。从那以后，两人便以年龄问题为禁区。

既然成了好邻居，既然无话不谈，闲下来又免不了爱琢磨这个年龄问题。有一次李华去帮理查砍一棵死了的树，理查无意中说这棵树是二战结束那年他从德国回来后种下的，

那年他“二十岁多一点儿”。李华接着说，那年他也刚移民到美国，“二十岁刚出头”。可一说到这儿，大家就突然打住了。回到家后，李华和理查就对自己的太太叽咕说：“我估摸理查（李华）跟我差不多大，刚才他说二次大战结束时，他二十多岁。”听得都有点烦了的太太们就说：“你为啥不直接问问理查（李华）呢？省得私下瞎琢磨！”可他们摇摇头说：“不行，我们第一次谈话就打过招呼，年龄问题是不可以问的！”

又一年的秋天，李华和理查扫完了院中的落叶，隔着篱笆聊天。李华的左手搭在篱笆上，理查的右手也搭在篱笆上，那篱笆上爬满了五颜六色的藤萝。那藤萝上是两只一黄一白、长满老人斑的手。两人看着，禁不住笑了起来，那笑声里却有一丝颤抖。

“今年的冬天可真冷呢……”李华轻声地说。

“可不是吗，我现在越来越怕冷了！”理查接着说。

“年龄不饶人呢！”李华说。

理查看看李华，李华看看理查。无语了。

秋去冬来。也是那年的十二月，在S市肿瘤医院病房外的走廊上，乳白色的灯光交织着“平安夜”的圣乐，理查和李华的轮椅不期而遇。

“你？”

“你？”

他们努力坐起来，把手伸给对方，紧紧握着，眼里有股闪亮的东西，半晌，几乎同时地：“谢谢你。”

李华说：“我老伴儿常说，因为我们天天拜佛，拜来了一个好邻居。”理查笑着说：“我不知道佛是什么，但当年上帝

在沙漠中授予摩西的‘十戒’里，就要我们和邻居友好相处。”

“二十多年了……”理查盯着李华。

“二十五年了……”李华盯着理查。

两人的眼睛开始在对方的脸上搜索着，那埋在心底的微小而古老的问题使四片苍老的嘴唇颤抖起来。然而，仍是无语。然后他们深深看了看对方，松开了紧握着的手，各自被推向长廊的另一方。

第二年的春天，S市的公墓里多了两座紧挨着的墓碑。

一块碑上写着：理查，爱尔兰人，1923—1998。另一块碑上写着：李华，中国人，1923—1998。

# 抽烟的女兵

○李广智

纷纷扬扬的雪下得潇潇洒洒，下得无忧无虑。三十里营房医疗站那顶蘑菇样的毡房经受不住雪的压迫，发出吱吱嘎嘎的呻吟。毡房内很静，烛光飘飘忽忽摇摆不定，烛泪缓缓地流下来。两名女兵，面对蜡烛，互望着，沉默着，在为这高大奇寒的昆仑山守岁。

人都知道昆仑山是男性的世界，却不知道还有两名女性守在除夕之夜的男性世界里。

“那些个男病号真不是东西，平日里大姐小妹叫得多甜，可一到过年，溜得比兔子还快，整个儿一个没良心。”

“唉，人家又不给你当老公，凭什么就想把人家拴住？”

“你不拴，干吗把人家送出去几里地，还横一道竖一道地抹眼泪，还不是相中人家了？”

“去去去，瞧他那鼻子，整个儿一头拜城大蒜，我能相中他？倒是你，还偷偷摸摸地送给那个大个子班长一盘《红太阳》录音带，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你说什么意思。寂寞，孤独，难受。想找人

说说话解解闷，你说还有什么意思？”

没有回答，只有毡房在呻吟，只有蜡烛在流泪。

“咱们抽支烟吧？”“烟？咱们？”“是呀！”“你有烟？”“有，那几个没良心的留下的。我寻思着烟不能只是男人的专利，听说，在国外，女人抽烟稀松平常，咱们就不兴试一下？”“试一下？是呀，试一下！”

啪的一声，一盒红塔山落在桌子上，把蜡烛吓了一跳。

但是，就在两人各叼一支烟准备划火柴时，却又停住了：“咱们是女兵，是战士，抽烟怕不太好吧？”“那、那就不抽吧。”“可我想抽。”“我也想。”“咱们给院长打个电话请示一下怎么样？”“那就打吧。反正院长看不到咱们，也用不着脸红。”

于是，电话打到山下院长的家里。

“院长，给你拜年，恭喜发财。好，谢谢院长。好的。是的，有件事，请示一下院长，我们想抽烟……知道，是女兵。可是，我们就是想抽。闹思想问题？没有，绝对没有。我们就是想抽烟……”

放下电话，两个人互相望了一下，想说话，嗓子发痒，鼻子发酸，眼睛也发酸。于是，摆摆手，各自点燃一支烟，一口接一口地抽起来，很快，烟雾弥漫了整个毡房。

毡房外，纷纷扬扬的雪依旧下得潇潇洒洒，下得无忧无虑，没完没了。

# 玩 家

○邵远庆

宗三一生的辉煌都用在玩鸟上了。

因年岁大了点，年轻人见了他都喊他宗三爷。

宗三爷玩鸟，不思谋新和奇，就玩那普通得跟山里石头蛋子一样的画眉。宗三爷下了趟武汉，腰间一下子揣回三只画眉。

玩画眉不但要巧，还得有功。画眉看似平常，吃的食物却都很金贵。有些鸟大多食五谷杂粮，随便弄些高粱、谷子、小麦什么的，往笼子里一丢就成。画眉这鸟却是穷身子富嘴，尽吃肉！

家里每次买回肉来，宗三爷总是先挑精瘦部分剔下，切成纸一样薄的片，再切成线一样细的丝，一根一根捏着让鸟来叼。画眉喜吃带鱼，宗三爷成了鱼市的常客，单挑那些新鲜的来买。回家洗干净后，再拿刀一层一层剖开，然后用刀背一下挨一下地砸上一遍，把鱼刺鱼骨砸得像蛋糕一样酥软，细细腻腻的，再切成丝细喂。

夏季，宗三爷总爱猫着腰在灯光下捕蚰蚰。蚰蚰这小东

西很机灵，一跳老高，难捕捉。每次都把宗三爷累得呼哧呼哧的。画眉吃了蚰蚰，身子骨就像酵子面一样疯长，毛色又顺又亮，光滑得像苏州的锦绸。

三只画眉，宗三爷仅养成了一只。一只夭折，另一只没成材。宗三爷每天都给它洗澡，然后托着笼子漫步到公园的林子里遛。

遛鸟也很关键，画眉一天不遛，那音就跑了调，神就走了窍，老半天还无精打采的。宗三爷也和这鸟一样。

宗三爷一到林子，便满林增辉。光能叫的鸟还算不上好鸟，好鸟叫时，应该站在树架上，一不仰头，二不卧底，三不刷毛，雄赳赳气昂昂，音质纯正而悠长。宗三爷的鸟一旦揭开笼上的罩布，立即便进入状态，上架、缩尾、挺胸，一气呵成。叫声清脆婉转，欢快明亮，引众多人注目。

很多人都相中了宗三爷的这只鸟，有出 500 元的，有出 1000 元的……宗三爷都无动于衷。也有人托人脸托脸寻上门的，宗三爷总是一口回绝。后来，宗三爷干脆请人在鸟笼周边刻上字：君子不夺他人之爱。

遛鸟的人都羡慕宗三爷又嫉恨宗三爷。

有一日，宗三爷托着鸟笼，从公园出来踏着残阳往家里踱。刚走不远，从身后突然蹿出一青年，手持铁棒对着宗三爷小腿就是一下子，趁宗三爷倒下之机，那人飞身抢过鸟笼就跑。没料有一铁链，一端锁在笼子门上，一端系在宗三爷手腕上。铁链断了，笼门也被拽开，画眉飞了。

那人拿着个空鸟笼跑了。画眉扑棱了几下便落在地上，又踉踉跄跄向前挪了几步，却没有飞，站在宗三爷面前翘首以

待，还欢欢喜喜地叫了起来，最后竟像个撒娇的孩子似的径直飞入宗三爷衣袋里。宗三爷手捂口袋，哭了又笑了。

最让宗三爷引以为荣的是，就在画眉 12 岁那年，有热心而好事者，联络周边 5 个地区共同举办一次百鸟大赛。从漯河那边过来一只画眉，个头挺大，跟它的主人一样威风。

一来就和宗三爷的这只对峙上了。两只画眉从早起一直唱到下午，都累得精疲力竭，最后漯河的那只竟从树架上掉了下来，明摆着输定了。没想宗三爷突然扑上去摘下自己的笼子，说声俺不比了，扭身就走。

回到家，宗三爷把宝贝取出，嘴对嘴喂些温水，尔后抚着画眉湿淋淋的后背说，俺真是昏了头，不该叫你去争强好胜。

画眉从此哑了，张着嘴也叫不出声来。

宗三爷仍像往常一样，一天不落地架着笼子到林里遛鸟。见他的人都说，宗三爷呀，把哑鸟换了，再重新抱个新的吧。

宗三爷便瞪了眼，吼道，我好好的，换啥换！

# 球迷和小偷

○汤礼春

一个雷雨交加的深夜，一个小偷钻进了一幢楼房。他娴熟轻巧地撬开一户房门，当他蹑手蹑脚进入客厅时，他愣住了，一个男人正在聚精会神地看电视，电视屏幕上播放着一场足球赛。小偷正想悄悄退出去，但恰巧这时，那男人回头望了一眼。小偷灵机一动，忙佯笑道：“我是对面那栋楼的，也是个球迷，可老婆不让我看，嫌我吵她的瞌睡，我就四处寻找，找到你这里来了，你要是不方便的话，我就告辞！”

那男人也许看球真着迷了，没注意他是如何走进这屋子的，倒客气地说：“来，来！坐坐！今天是欧锦赛的决赛，岂能错过！我理解你的心情，再说，一个人看球也没意思，我也正想有个知音咧！”小偷只有坐了下来，装作饶有兴趣地看球，脑子里却在转圈，想找个法子堂而皇之地溜走。好在那男子并未疑心，一边看球，一边跟他评述着赛场的情况。小偷对足球是个门外汉，不敢搭腔，只是“嗯嗯啊啊”地顺从着。

过了一会儿，那男子站了起来，小偷吓了一跳，用眼角

密切注视着他。好在那男子并无异样的动作，只是去把窗子打开，说屋里太闷。小偷的心稍稍安定了一些，他又装作入迷地看了一会儿球，然后站起身来，装作烟瘾上来了，说：“我出来得急，烟忘了带，我回去拿了再来。老兄可别把我关在门外了啊！”那男子却一把把小偷按住说：“你到我家来，还用得着你自己掏烟！”说着，就从茶几下掏出一包烟来。

小偷只有坐了下来，一边抽烟，一边仍寻思着走为上计之策。实在想不出好办法，他只有想，趁那男人看球入迷之际，猛地冲出门去。但又一想不妥，那男人靠自己太近，只要自己一撒腿，他就会发觉，这是五楼，还没等自己跑下楼，说不定他就打电话到这小区的保安室。看来硬冲出去不是个聪明办法，还是得找个理由，大摇大摆地出去。

小偷正在绞尽脑汁地苦想之际，猛听得那男子大喝一声：“好球！”把个小偷吓得胆战心惊。好在他反应快，悟过来他是冲球赛来的，忙也随声附和：“好球，真是个好球！”

那男子不经意地将电视机音量调大，说：“这球看得真是过瘾！”

“好球！”随着意大利队的一记进球，那男子不仅又大声吆喝起来，还兴奋地跳了起来。

随着那男子一声比一声高的“好球”声，小偷的心再也承受不了了，他正想不顾一切地冲下楼去，这时，一个魁梧的大汉打着赤膊穿着短裤气冲冲地从门外冲了进来。他指着小偷的鼻子骂道：“妈的，吵得老子觉都睡不成！老子明天还要上早班！你们爱看球，我干涉不了，可你们也不能强迫老子也陪着听球哇！”

小偷一听，窃笑不已，心想，这正是溜之大吉的机会，忙点头哈腰：“对不起，对不起！吵了你的瞌睡！”一边说，一边往外移动脚步，就在这时，那房间的主人猛地一下把小偷拦腰抱住，对那位大汉说：“大哥，快来帮忙！这是小偷！”

那大汉愣了片刻，见小偷极力想挣脱的样子，明白过来，也扑了上去，将小偷按住了。两人将小偷捆绑好了，那房间的主人喘了口气，对那大汉说：“对不起，大哥，我是有意把你吵醒吵烦的，好让你上来帮我来抓小偷！”

那汉子笑道：“我还当他也是个球迷呢！”

# “喂——”

○玉 洁

一群种田亏了本的农民想进城去试试。他们想，如果运气好的话或许能挣回半袋票子，再倒霉也能捡回一袋破烂。出于个人面子和城市面子的多重考虑，每人带上了家里成色最新的蛇皮袋，穿着最体面的衣服，天刚亮就进了城。下车出站还没分清东南西北，就被一个扣洋壶底帽、披制服的细皮白肉大肚子给截住了，只一声“喂——乡下来的，都给我站住”，一群男女老少就不敢挪步了，羔羊般“乖”在了城市美丽的街头。

“制服”打着隔夜的高档酒嗝，指着打头的那个大个子问：“喂——你进城干什么？”

“捡、捡破烂的，不准捡我们这就回去！”

“谁说不准捡？政府鼓励发展第三产业嘛！”刺啦——“制服”撕下一张票：“交5块钱的旧货交易税！”

大个子想申辩什么，“制服”已转向第二个农民：“干什么的？”

第二个农民玩起农民仅有的狡猾：“什么都不干。”

“什么都不干？袋子里装的什么？空的，以前装过什么？”

“装过化肥，上面印着呢，‘尿素’。”

“化肥？交 10 块钱的生产资料调节基金！你小子不服？……下一个，袋子装没装过化肥？”

“没装过化肥，您看，上面没字呢，只装粮食！只装粮食！”

“粮食？粮食呢？”

“喂了猪……”

“交生猪屠宰税，15 块。少啰嗦，掏钱！下一个，往前站，袋里的粮食呢？也喂了猪？”

“没敢喂猪，我喂了鱼。”

“养鱼？20 块，特产税。动作快点！……你、就是你，躲啥？谁都逃不了！你的粮食呢？喂了猪还是养了鱼？”

“没喂猪也没养鱼，我酿了酒。”

“酒类专卖税，25 块……你呢？也酿了酒？”

“喂猪没技术，酿酒没本钱，我都打成了米……”

“稻谷加工成大米，交 30 块的农产品加工管理费。你想溜？偷税漏税，我罚死你！你的粮食加工成大米了？”

“没有，我付不起加工费，我们都是自己在家用石窝子舂的，不用机器……”

“用石窝子舂的？你这可是逆时代潮流而动啊，让我想想，对，你先交 35 块再说，这叫传统行业保护费……下一个，你的粮食，机器加工的还是石窝子舂的？”

“我们家种玉米，不用加工也不用舂，煮熟了就啃。”

“自己吃了？交 40 块的粮价补贴……看谁呢？就是你！粮食呢？”

旁边的人解释：“他是哑巴，又聋又哑。”

“哑巴？今天饶你一次，只要买一本书就行，叫《怎样做个好公民》，从上面摊下来的，干部职工一人包销 500 册。什么，不认字？正好，书给你也没用，倒省得我去拿了，不过 12 块钱的书款还得交，叫他掏钱……下一个，你的粮食呢？”

“我的粮食送了人。”

“送了人？交 45 块的财产赠与税……你的粮食呢？”

“一袋粮食放厢房里，几个老鼠天天去吃，两个月就吃得一颗不剩……”

“老鼠吃了，你怎么不说鹰叼去了？刁民！……交 50 块的特种养殖税，没听说过？今天一交不就听说了么？下一个……”

最后一个农民见无路可逃，偷偷把蛇皮袋扔在了地上。

“制服”一步抢上去将蛇皮袋死死踩住，兴奋地喊：“大家作证啊，可是亲眼看见的，随地乱扔乱倒，罚款 200 块、200 块！”

# 中秋会餐

○张绪银

我们鳌峰山雷达站的全体四名官兵在中秋节前一个多月，就已计划好要搞一个中秋节会餐。可是中秋节那天直到下午六点多，给我们带菜的车还没有上来。我们四个人眼巴巴地望着车来时必须经过的那个山口，四川老兵小徐侧着耳朵趴在地上听了一会儿站起来，肯定并残酷地告诉大家：车子不会来啦！

十二公里险峻的盘山公路，一般车子晚上是不走的。

幸好我们是有准备的，前一天我们就让后山李家寮上来割松油的老百姓从家里带只鸭子卖给了我们。那就杀鸭子！当我们走到拴鸭子的水池旁，却看到拴鸭子的绳子还在，鸭子却不见了——鸭子跑了！

餐会不成了。我们只好草草地就着早上剩下的萝卜干吃了几口饭，就先后到草地上赏月来了。起初大家都不说话，也许是因为格外想家也许是因为那只鸭子，南京新兵小林第一个开口说话，他说：“你们吃过南京板鸭吗？”我在南京先后待过四年，自然是吃过的，于是我说那板鸭松、脆，香味特

别。小林说那你吃的是街上卖的那种，要是吃上我妈做的，那才叫板鸭。吃完了肉，你还想吃骨头。不等小林说完，小徐咂咂嘴迫不及待地说：“吃鸭子你们挑肥的鸭子，整只放好调料煮熟了以后，一块块撕着吃，夏天蘸麻辣酱，要是冬天就将煮鸭子的汤放在锅里再烧开，这时要放多些辣椒在汤里滚，然后蘸汤吃，那才叫痛快。看着滴油你们可别怕，有辣椒一点都不腻啦。”这时我说你那辣椒放的时机还不对，应该是一开始就同鸭子一起放去煮，这样连肉带骨头都是辣的。我其实不记得我们那里鸭子吃法有什么讲究，好像很随便，我只是想当然地这么说，看到小徐那茅塞顿开的样子，还差点就要记到本子上。我真有点后悔，要是我随便的一句话改变了他们那里的一种风味，那真是罪过。咽了几次口水以后，小广西不紧不慢地说：“你们知道鸭子什么地方最好吃吗？”我们有的说鸭头，有的说鸭翅膀，有的说鸭脯，但都被他给否定了。他说：“鸭掌。吃鸭掌不叫吃，那叫啃。”他说他们那里过年前每家都要杀很多鸭子，鸭掌取下后放在一块，用盐水卤过，再用烟熏干。既可做零食，也可当下酒菜，可存放一年不坏。他还说小时候有一次上学书包里放了两个鸭掌，上课的时候忍不住拿出一个啃了一下，同桌要报告老师，他只好牺牲另一个鸭掌贿赂同桌才算摆平，没有被罚站。他说现在想起来还后悔，罚站就罚站呗，可惜了一个鸭掌。

虽然我们肚子没有吃进一块鸭肉，但却来了个东西南北的鸭子大餐。虽然这只是一次精神会餐，但我们却感到吃得满嘴流油。

就在我们还意犹未尽的时候，一个十多岁的小男孩抱着

一只鸭子满头大汗、气喘嘘嘘地找到我们说：“叔叔，这鸭是我爸爸昨天卖给你们的，今晚我们关鸭子的时候发现它又跑回家了。我爸爸说是你们中秋节要吃的，所以就叫我赶紧送来。”我们几个惊呆了，竟不知道说什么，要知道李家寮可是一个吊在我们后山的十几户人家的小山村，直线距离也许离我们只有一两公里，但在树林中穿梭的那条羊肠小道说不准有三四公里。我们白天要是一个人都不敢走的呀。鸭子大概是沿着那条水沟跑回去的。小男孩竟然一个人跑这么远的山路给我们送来。他将鸭子交给我们转身就走。我们这时才有人反应过来说了声：谢谢。小男孩说我应该谢谢你们呢，是你们买了我家鸭子，我才可以补交我欠的学费。他说完就连蹦带跑地消失在大山里了，以至我们都来不及送他。抱着鸭子，我们刚才吃进的鸭子大餐，却没有了一点味道，甚至以后的很多年里我都不想吃鸭子。

那时我有种冲动，我想向这座大山敬个军礼。人们常说月是故乡明，我却觉得那年的中秋节，山里的月亮格外地明。

# 家 书

○王培静

牵挂是一根线，思念是一张网。

这是二十年前的一个故事。那时我才十七岁，刚下学，跟援藏队去西西格里修公路。和我住同屋的有个老乡大叔叫马大山，背地里我们都喊他马大哈。西西格里一年四季里最不缺的是风沙，最少见的是绿色和女人。白天还好，大家垒石头、填土，忙着干活。到了夜里，听着帐篷外呼呼的风声，偶尔传来几声瘆人的狼嚎。

那时通讯还不发达，就是发达了，电话也扯不到荒山野岭去。

所以家信就成了我们每个筑路工人盼望得到和寄托思念的惟一方式。虽然书信有时要在路上走两个月，但那薄薄的纸片传递的却是父子情、母子情、夫妻情、兄弟情。

马大叔不会写信，每每看见别人收到信后的喜悦表情，他总是躲到一边去吸烟。出来有多半年了，那几天看他心事重重的样子，我也不知他怎么了。这一段时间他对我特别地好，干活时尽量让我干轻的，吃饭时好几次把菜拨给了我一些。

那一天晚上，他终于艰难地说出了心事。

“小不点儿，大叔求你点儿事。大叔没文化，大叔老早就买好了笔、纸和信封。大叔求你给家写封信，问问娃子上学怎么样，家里没事吧？”

“咳，就这点儿事，你怎么不早说。我帮你写，现在就写，明天就寄走。想婶子了吧。”我知道老马为什么这段时间对我这么好了。

老马的信寄出后，他又还原成了原来的老马。干活从不用力气，脸上也偶尔露出了笑容。

过了一个月，又过了一个月。老马的信还没来。那天我主动提出，又帮老马写了封信。

过了些日子，又过了些日子。老马家里终于回信了。那天下午正干着活，文书到工地上分发了来信。拿到信，老马激动地把信封看了又看，用手摩挲着，随后小心地放进衣兜里。有人喊：“老马，给大家念念。”老马只是脸红了红，并没把信拿出来。

没过一会儿，我去厕所，老马也来了。在厕所外边，他喊我：“小不点儿，你给念念。”我接过信封，看笔迹肯定是他上小学三年级的儿子写的。撕开后，我掏出一页纸，他把信封拿过去，又用手去掏。内文和信封不是一种笔迹。内文像一年级小学生的字体。我认真看完内容，说：“不念了吧。”他紧紧地凑上来：“怎么了，怎么了，信上写的什么？快给我念念，大叔求你了。”

信上只歪歪扭扭写了几个字：

大山：

娃很好，我想和你睡觉。

娃他妈

我念完，老马还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见我把信递给他，忙问：“完了？”我答：“完了，就这些。你媳妇会写信？这信封和内容不是一个人写的。”

“她不会写信，她没上过学。”

后来，那时少年不知愁滋味的我，把老马的信当笑话讲了，许多人见老马的面就开玩笑：我想和你睡觉。

没多久，我被爷爷病重的电报召回了家，往后再无缘见到老马。

再后来，我想老马的媳妇一定是一天或几天向儿子学一个字，一个字一个字慢慢描下来写的那封信。那是一个山里女人对数千里之外自己男人的一份思念。

二十年后，让我在这儿对老马及老马大婶道一声：对不起。

# 大 家

○刘 齐

按事先约定，旅行社的中巴将于下午 1 时离去。归程漫长，路途险峻，不得不早点发车。大多数游客恋恋不舍地告别神秘秀丽的喀纳斯湖，按时上了车，只有三个人迟迟不归。

1 时半，那三人仍不知去向，大家难耐车内的燥热，纷纷躲到树阴下抱怨，历数三个家伙的种种不是，从第一天上车就看他们不顺眼，没有一回准时的，耽误大家的时间就是图财害命，别是潜逃的特务吧？就他们那熊样，哪有人家特务那两下子。

2 时，人还没回来，大家开始担忧，频频向远处张望。在这支临时拼凑的松散团队中，众人与三位失踪者毫无瓜葛，但同情心和不安感还是有的。湖区一带森林茂密，人烟稀少，早年还有“湖怪”吞噬骆驼的传闻，会不会发生什么意外？他们几个不像缺心眼儿的二杆子啊。

2 时半，失踪者总算出现了，每人骑一匹马，由哈萨克族小孩牵着，优哉游哉，毛发未损。原来他们的迟归，只是因为贪玩。

大家松口气，纷纷回到车上，准备出发。不料那三人下了马，并不上车，和导游打个招呼，就旁若无人地钻进路边的一个小饭馆。

人们震惊了，愤怒了，这么晚回来，还好意思吃饭？素质太差！这不是欺负人吗？拿我们当什么了？谁去说一说，快开车吧，太晚了不安全，尽是盘山道，车翻了大家一起玩儿完，谁也跑不了。

愤怒了半天，只有一个来自北京的女人独自下车，前往交涉，其他人则留下来继续愤怒。

北京女人进了饭馆，试图阻止那三人点菜，建议他们买点干粮带走。未遂。向导游和司机求助，也未遂。导游、司机看来与饭馆老板很熟，他们伙在一起，劝北京女人不要着急。

煎炒烹炸的油烟中，北京女人咳嗽两下，言词激烈起来，其关键词有信用、权利、做人、回扣、大家，等等。迟归者中的一个冷冷反驳道：“大家都没说什么，你一个人就代表大家了？”

北京女人满脸通红，疾返中巴搬救兵。谁知大家不肯当救兵，只是在车内嚷嚷一通，算做一种远距离的声讨。北京女人进退失据，在阳光下傻傻地干晒。

3时，迟归者吃完饭回来，车上的人适时转了话题，谈起奶茶和伽师瓜。中巴启动时，北京女人突然出人意料地提议，由迟归者向大家道歉。

全体游客一愣，当即鸦雀无声。都说于无声处听惊雷，其实许多时候无声处不一定有惊雷。汽车闷闷行进，远处牧场

的羊群默默吃草。有人小声说：“得了，出门在外，都不容易。”一些人随声附和：“那是那是。”

北京女人冷笑，自言自语：“听说当年，日本鬼子一个人就敢管咱一个县，开始我不信，现在有点儿信了。”无人接话，几个八九岁的孩子困惑地看着成人，中巴改换低档运行，地势陡峭起来。

# 单 总

○黄河清

单总是一家中外合资公司的老总，年薪 30 万。妻子是该公司的总工程师，年薪 36 万。有一子，读大一。

同事是单总的老乡，约我一同拜访单总，并且说今天是一个特殊的日子。

办公室豪华气派。见到单总时，他正蹲在沙发上啃着大饼，嚼着大葱蘸酱。同事说：“你哪像个总经理，倒像个村上的支书。”单总说：“我像个掌柜，而且是个甩手掌柜。各部门经理将公司的上上下下打点得井井有条，每年几个亿的产值，几千万的利税。我吃个大葱蘸酱不能算个毛病吧。”单总一脸的爽朗，招呼我们坐下。

我借机恭维单总几句，他却说：“会用人，就会当老板。”单总说得轻松，听起来让人觉得沉甸甸的。

同事说：“没经你的允许，我带了这位朋友，想了解你的现在进行时。”

“都是自家兄弟，客气个啥！走，一块去。”单总说。

我们三人坐上他的“奔驰 600”。“去哪儿？”我问。同事

说：“白云机场。”

路上，同事对单总说：“说吧，单总，说说此行的目的。”

“说说就说说。”单总声音底气十足，掷地有声，“我们一起去送小蕾，今天，她去英国。小蕾原来是我办公室的文员，帮我处理文案和各处报表，工作认真、仔细，从没出过差错。后来，我逐步带她参加一些对外谈判，由她负责中文记录。真正让我发现她是个人才是在一次与外商的谈判中。外商将一种原材料的产地价格说成了使用地的价格，而且是三年前的报价。中文翻译没注意，没想到小蕾当即用一口流利的英语给予纠正，并当场出具了原材料供应商的所有资料。最后，外商不得不执行现行的报价，从而为公司避免了一笔损失。作为老总，我从心里暗暗地感激她。那天是7月7日，每年高考的日子。

“在回公司的路上，我发现她在悄悄地抹泪，问她，嗨，她竟抽泣起来。后来我才知道，她在前一年参加高考时曾被北京一所大学录取，因交不起学费，加上母亲有病，才放弃了上学的机会，前来广州打工。我这个人，爱才如命，我觉得小蕾是个好苗子，好好培养，肯定是个出色的人才。我曾经问过她是否还想上学，她流着泪说，不敢想。

“几天后，我郑重地通知她：广州外经贸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已经联系好了，新学年开学时你就去报到。她还想问我，我制止了。

“按规定，脱产学习的员工公司是不付工资和学费的，当然，这一切我全部都准备好了。小蕾很内向，临去报到的那天，她破天荒地请我吃饭，一副小鸟依人状而又不失其端庄

和秀丽。可能是酒精的作用，分别时，她低着头站在我面前，怯怯地说：‘单总，要不，你把我包下来，四年，行吗？’我一听勃然大怒，一巴掌抽去，足足把她打倒在五米远的水泥台阶上。

“第二天，她就带着那副肿脸一拐一拐地去报到了。只用了两年，她就取得了国际贸易专业的本科文凭，现在，又考了英国一所大学的研究生，所有的费用，全由我和妻子承担。今天，我们为她送行。”

白云机场到了，国际航班出发处，一个中年妇女与小蕾相拥而坐，单总说，那是我妻子。我们一同走上前去，面前的两位女人已是泪水涟涟……

# 解 腰 带

○赵 新

村长非常喜欢村委会的那枚公章。

村长扯了半尺花布，然后画了图样，让他媳妇裁裁剪剪，紧针密线，很精巧很别致地缝了一只圆圆溜溜的类似烟荷包一样的小口袋。村长很高兴地把村委会的公章和那一只装了印油的小盒子装进口袋，然后把口袋牢牢地拴在他的腰带上。

媳妇一看笑了，说：你把它别在腰里，球球蛋蛋，叽里咕噜，不怕碍事？

村长瞪了媳妇一眼：你说话干净些！这是公章，什么球球蛋蛋？核桃大的一点东西，没斤没两，碍什么事？

媳妇说：公章就应当放在村委会……

村长说：你是头发长见识短，我还不是村委会？

媳妇说：公章放在村委会，大家用着方便，你一个人掖起来……

村长说：这样更方便。不管谁在哪里找到我，就是找到公章了。换句话说，公章就是我，我就是公章！

村长这样做自然有这样做的好处。村里的老百姓在办理

结婚登记、申报户口、支取汇款、申领营业执照、办理外出打工的手续等等的事情时，都需要村长解开他的腰带。他们在找到村长时，先把左手拿着的烟，右手提着的酒，笑着给村长递上去，然后说：请村长费心，解开腰带吧！

腊月十五晚上下着纷纷扬扬的大雪，村长又黑又瘦的爹手里拿着一张汇款单，弯腰驼背地来到村长家里，让儿子给盖个章。老汉患有哮喘病，因此他一边咳嗽一边说，大狗（村长的小名），你那个外面打工的兄弟二狗写信回来了，说他过年不回来啦，给邮回来一千块钱，让给你娘买些药，好好治治她的高血压。二狗在信上说，高血压这种病很不好治，最容易得脑溢血，半身不遂……我的身份证找不到了，你给盖个章，我明天把钱取回来。眼看就要过年啦，家里什么东西还没买……

村长正醉着。村长天天有人请吃请喝，村长天天过年，天天醉着。

村长醉眼矇眬，左瞅右看，实实在在认不得面前这个人是谁了。

村长说：你是哪里的老汉？你怎么空着手跑到我家里来了？出去，出去！

老汉说：哎呀大狗，我是你爹！

村长说：你别冒充我爹，我爹根本不是你这个样儿的！我爹白白胖胖，天庭饱满，地阁方圆，有权有势，腰缠万贯……

老汉想儿子这是醉得不记事了，光天化日之下疯言疯语，胡说八道，亏得跟前没有外人，要不可就丢丑丢大了！想到这个小子贪得无厌不忠不孝，老汉气冲九天，满脸怒火地喝

道：你个驴日的大狗，快解开你的裤腰带！

村长仔细地盯住老汉的脸，长长地伸出一只手来：老人家，你好大的胆子，敢跟村长耍态度！要我解腰带，你得拿来，拿来……

老汉说：拿什么拿？

村长说：钱！

老汉又觉得儿子这是没醉，或者说虽然外表醉了，但是心里很清楚，脑子很清楚，要不说话没这么干脆利落。

老汉说：钱，钱，你就知道钱！我是你爹，给你什么钱？我要给你钱，你先给我钱；自从你分家另过后，没有给过我一分钱！

村长摇了摇头，老人家，你骗我！你不是我爹，我要到法院告你！

说时迟，那时快，听了这些不三不四的话，老汉一腔热血涌上来，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结结实实扇了村长一个耳光！这一巴掌带着风声，带着雷电，带着怒火，带着一年又一年的积怨。

想不到奇迹出现了，挨了打的村长立刻清醒过来，站起身子就拉住了老汉的手，嘘寒问暖，端茶递烟，热情洋溢而又毕恭毕敬地道：爹，您什么时候到我家里来了？请坐，请坐，我娘的病好些了吗？

老汉大为惊诧，一时竟慌了手脚，儿子的热情和诚恳前所未有，他倒产生了受宠若惊的感觉。

心里一热，老汉的眼里掉下泪来。

老汉说，儿呀，快给爹盖个章吧！你娘在炕上躺着，爹

还得赶紧回去伺候她去。

村长愣了：盖章？什么叫盖章？

老汉说：盖章你也忘了吗？盖章就是……噢，解开你的裤腰带！

村长笑了：爹，这就是您的不是了，您咋不直话直说？解腰带就解腰带，还绕弯子打圈子说什么盖章，您都把我说蒙了！

于是村长马上解开了腰带，马上从腰带上摘下了那只小口袋，马上从口袋里掏出了那枚公章；但是村长吃惊了，发慌了，害怕了，他掏出来的公章已经不是公章，而是一个和公章一模一样的黄泥坨坨。

# 脱 贫

○杨建敏

一大早，岭上村的张六就接到村里的通知，今天乡里派人来统计收入情况。

张六的家在大青山的半山腰，住的是爷爷的爷爷盖的石头房。房前有两棵枣树，房后也有两棵枣树，树龄上百年。每年秋天来临，枣树上就挂满了红枣，在漫山遍野的金黄中很抢眼。

近午时分，村里的杨支书领着乡里的王统计员拍响了张六家的草门门：“张六，乡里要来统计一下你家里一年的收入情况。”

张六家4口人，两个孩子在山下学校读书。张六夫妻在家种着几亩薄地，忙碌一年，没有几个像样的收入。

“前几天王统计不是来统计过了吗？”张六问。

“王统计回去向领导一汇报，乡里李书记好一阵骂，说统计的数字低了，离标准差得远，让重新统计哩。”

“今年咱乡与县上签有目标责任书，乡领导铁了心要摘掉贫困乡的帽子呢。”王统计说，“年人均纯收入要达到1500元，

否则，领导日子都不好过。”

“那就看着统计吧。”张六坐在枣树下的石板上，看王统计和杨支书忙进忙出。

忙碌了一阵，王统计与杨支书拿着本子凑近猪圈。猪见有人来，哼哼着凑上前，瞪着眼睛要食儿吃。

“你这猪不错，会值五六百元吧。”

“是头好猪，值！”杨支书附和着。

张六看了一眼刚满月的小猪崽，说：“猪还小呢，哪儿值五六百元。”

“年底出栏怕是两三百斤不止，是今年一笔大收入呢。”杨支书说，“记上记上，猪一头，500元。”

“你这收入，粮食算了，枣算了，外加一头猪，”王统计在计算器上按了又按，“总共是5000元多点，4口人脱贫线是6000元，还差1000元哩，还有什么收入没统计上？”

“山里人，哪有那么多收入！”

“只要敢想敢干，脱贫就在眼前！”王统计挥了一下拳头，“放下包袱，开动机器，你再好好想想、找找。”

“想想吧张六，看今年有没有啥意外之财，比方说拾个东西呀、上山逮个野味呀什么的？”杨支书适时启发。

“今年开春，我倒是逮过一只兔子。”

“好兔子！”王统计惊叫一声。

“那兔子厉害着呢！我撵了半道岭才抓着，又肥又大，一家人吃了两顿哩。”

“那兔子有几斤？”

“足有七八斤。”

“看看！这么重要的收入也瞒了不报。要买，集市上野兔 5 元 1 斤，你可真是寻了个大便宜。你这一项收入 40 元呢。”王统计说。

“张六，暑天里你不是还逮过一只鹰？”杨支书又有新发现。

“那可不是我家养的！”

“是你逮的不是！鹰虽说受点儿伤，那个城里人来咱这儿，出 500 块钱你都不舍得卖。”

“又是一笔收入不是！”王统计叫道。

“可我后来把那鹰放了。”

“你自己把 500 块钱扔了去怪谁！”

“加上 500 元，还差三百多元呢？”王统计算了想，想了算，又里里外外转了三圈，钱还是差着三百多元。“我们这贫困村，不是扶过贫吗？”

“对了！春节扶贫时，领导送给你家一床被褥，一袋面，一壶油，还有 200 块钱不是？还是我领着送来的。”杨支书若有所思。

“这不就妥了！”王统计两眼一亮，立时精神起来，“你家人均收入超过 1500 元，张六，你脱贫哩！”王统计抹了一把汗，看杨支书，两人脸上都洋溢着笑。

“可我现在手里没有几个钱。”张六小声嘟囔了一句。

“你家收入不错嘛，以后多努力啊，张六！就不打扰了。”

“歇会儿吧，在这儿吃晌午饭。”

“不了，我们还有几户要去走走。”杨支书和王统计走远了，融入一片山峦。张六呆呆地望着悠远的大青山，想，明

年的提留款怕是又要增加了。

有山风吹过来，凉了。

# 水草

○赵 赵

他和她算是邻居，中间隔着一条河。

说是河，其实是个泡子，但泡子边上住的人都叫它“后海”。

他俩一直在一个学校念书，从来没见过面。就在那天，偏偏在石板桥上，走了个对脸儿。

他们就把对方记下了。

从此，男的一大早就开始跑步，穿着蓝白道的运动衣，围着后海，经过她家门。她有时候在门口洗脸，有时候梳头，还有时候端个小马扎吃早点，总背冲着他，看上去，就好像她一直在吐白气，把自己笼罩在里边。

她上大学以后，每个周末晚上，两人都在桥上见，然后围着后海溜达。有时候坐在河岸上，她的两条长腿晃荡着，穿着塑料凉鞋的脚后跟来回撞在水泥围子上，有点痛。船一过，河里的水草墨油油的，大团大团慢慢地扭动。

她一毕业，他们就结婚了，总是手拉着手从桥上过，从婆家回娘家。两岸的亲家并不怎么来往，因为这两只手牵线，

心里都挺踏实。可第六年上，两人分居了。

她又回到河那边，不再背过身儿，只直愣愣地看着河对岸，看着他往家里又带回个女的，看不清楚。

他又打石板桥上走过来，她可没高兴，想躲也没地儿躲。他是来离婚的。

他再结婚那天，她从石板桥上跳了下去，死了。

管事儿的问她，想再投胎到哪儿去？她想了想，说：“还是回原来的地儿吧。”

那可成不了人了，她成了后海里的一丛水草。

她每天看着他出来进去，比原来倒清楚多了。还有他的新媳妇，倒也得体。

有时候，晚上，他一个人坐在岸边上抽烟，火星一闪一闪的，她好像听见自己鞋跟儿的敲击声，敲得痛呀，敲得好响。日子越来越近了。

终于到了夏天，他又到后海里游泳。他游得好。

好也没用，她一把缠住他的脚，就像以前的冬天，在被窝里帮他焐脚似的，怎么也不放。

他渐渐挣不动了，像是焐舒服了，就睡了。

她可没假模假式地一直与他交缠在一起。他一死，她立马就把手放了。

女的心里，一直是怨的。

有时候她也怕，看着天空想：他下辈子会变成什么来报复呢？

管事儿的也问了他，他想了想，说：“算了，什么都行。”

不喜欢她了，就是不喜欢了，她就是把他弄死了，他也不放在心上了。

# 班 长

○金 光

班长叫王鲁民，大我三岁，山东兵。我从新兵连分到了班里，那时候他是刚提拔的新班长，操着一口山东话对我说：“小孟，咱们班是尖子班，学习、训练都要走在全连的最前面，你能受得了么？”我来个立正姿势：“报告班长，受得了！”班长就在我的肩膀上拍了一下：“好，就看你的了。”

的确，我们的学习和训练都十分艰苦。每天要在野外练瞄准，走队列。瞄准时，我的左眼不会闭，班长不知从哪儿搞来一盒清凉油，往我眼圈上一抹，左眼就睁不开了。班长说：“这法儿灵不？”我闭着发酸的眼睛说：“灵，班长！”他哈哈一笑：“那就好好练吧。”走正步时我的脚抬不高，一抬腿就站不稳，星期天班长就把我弄到一棵桐树下，绑了两块砖吊到我的脚脖上让我练稳步。他说，这叫吃小灶。火辣辣的太阳下，我站了两个多小时，直站得我浑身发抖。说也怪，第二天我走正步时果然走得正站得稳了。

一天夜里，我在弹药店站哨，忽然雷雨交加。本来胆小的我似乎看到周围到处都是可疑的情况，不禁心惊胆战，缩

在岗楼里一分一分地熬时间。这时，有脚步声传来，我用柔弱的声音问了一句：“谁？”“王鲁民！”班长用山东口音响亮地回答道。我一下子安定了下来。班长说：“你还是个嫩娃娃，经不住风雨呢。”就陪我站到了老兵接岗。

班长的三年兵役服完了，我含着泪把他送上了开往山东的列车。临走时，班长瓮声瓮气地对我说：“以后有困难到山东找我，知道吗？”我说：“知道了。”便望着徐徐开动的列车抹眼泪。

三年之后，我也服完了兵役，回到了河南，被分配到一家企业当工人。三年的军营生活，使我养成了吃苦耐劳和乐于奉献的作风，事事处处总干在人前，深得厂领导的好评，不久就被提拔为生产组长。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由于企业改制，加上生产所需的原料不断涨价，致使我们厂里的生产成了高成本低产出，企业举步维艰。开始我们只发一半工资，后来变成了三分之一，上级为我们换了四茬儿领导也没给我们带来好运，七年之后，工厂在一千多名职工的哀叹声中垮台了。

那时候，我的情绪纸落到了极点。我在家里待了半个月之后，忽然就想起了班长。记得班长临别时扔给我一句话：“有困难到山东找我。”我想，我现在的的确是到了困难的时候了，但不知班长还记不记得我？出于交心，我给他写了封信向他诉说了一切。十多天之后，我收到了班长的来信，信上说让我去山东找他。

说实话，当时我的心里忐忑不安，心想：去他那儿如果找不来活儿，白搭一趟路费岂不更糟了？但想来想去还是觉

得去看一看好，总比窝在家里强。于是，我就积了一点儿路费去山东找班长。

班长在火车站接到我，他开着一辆 2000 型桑塔纳把我拉进一家气派的工厂：“这是我的厂。”我眼睛一亮：“你不是农村兵么，怎么也进厂里了？”他哈哈一笑说：“农村兵就不能办企业了？告诉你，这是我个人办的企业！”班长告诉我，他退伍后，在沿海跑了三年的服装生意，摸到了高档服装的产销门路，就自己贷款办了这个服装厂，由于他们的服装质量高，款式新，一出厂就被抢订一空。现在，厂里的服装还出口韩国、泰国、新加坡，厂里由原先的二百万元固定资产增加到现在的七千万元……

“好家伙，班长，你真中！”我坐在车后边，拍了他一巴掌，又竖起了大拇指，“你给咱们当兵的争脸了。”

班长举起右手制止了我的话，显出一副企业家的派头：“你能干什么？”

“我嘛，啥都能干。”我说。

班长又举了下手：“不许吹牛。看你能吃苦，你就到成衣车间运包装。一个月给你开两千，行吗？”

我的天呀，两千！我嘴一张：“行行行！”

两天之后，我就成了成衣车间的一名员工。每天我将车间合成好的衣服打包扛到仓库，码放整齐，然后登记造册。活儿虽苦但心情很愉快，尤其是经受了一次下岗的折磨，更感到了工作的重要，于是我把吃苦当做快乐来享受，很快便在车间里赢得了好口碑。有人私下说：“这家伙干活不要命，也没有上下班时间，不知道与老板啥关系！”我听了，只在心中

窃笑，但从不和人说我们的关系。

两个月后的一天，班长到车间里检查工作，看到我扛了一个大包进了仓库，就把我叫了过来，当着全车间人说：“从今天起给你每月加薪五百元！”我一听来了个立正姿势：“报告班长，谢谢你！”

“那就好好干吧！”班长说完扭头走了。

“班长？”车间里的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显出很惊奇的样子。

# 12 年的纪念

○张笑凡

1989 年，我是个半大的小伙子。那时学校已经给我们放假了，再过两个星期就是高考。那是生命中的第一个转折点，也是文明社会的成人礼。我们省的升学率不到 20%，暴雨前的寂静让人无法忍受。考试的前几天，我的头脑里已是一片空白，只充满了对考试后暑假的种种构想。

12 年过去了，天大的事现在想起来也只觉得亲切而又无法言说，现实生活中的种种苦难也不能变成一个考试那么简单。每天在上下班路程上的忙碌之中，常常回想起年少时的种种恶劣之举，便仿佛置身于一座老旧的电影院之中。回忆总是到高三戛然而止，虽然到现在还在庆幸当时的无知无畏，可那时的痛苦却永远真切地留在感觉当中。

和这座城市里千千万万的人一样，现在的我已经在一家不大不小的公司里当着一个不大不小的经理了。每天上班，面对下属的挑战、同级的推委、上司的压力，如同天天在回答着一张张不同的考卷，晚上回家，还要细细回想一天的应对，给自己评判。我回到家很累，妻子总是睡得很早。快到周末，

又接到姑姑的电话，让我周末到她家。

现在我住的房子是姑姑帮着借的。姑姑的儿子叫沙沙，今年上高二，我曾经是他小时候的偶像。去的时候，我买了一本青年杂志，在公共汽车上看了一路。

进门时气氛略有不对，寒暄完毕，我直进沙沙的房间。讲座开始了。我先从社会环境和经济基础开始，三大点三小点，讲到口渴才停下来。这时候，才注意到沙沙低声说：“我不想考大学了。”

“为什么？”我稍微坐直了一点，开始调动自己的肾上腺素。他会说什么？比尔·盖茨？老狼？我在路上都准备好了。

这时沙沙说了一句话，让我大吃一惊。“我觉得自己活不长，生命不就是时间吗？”

思维的混乱就是从这一句开始，有那么一瞬间，我觉得我的表弟也许是个哲学天才。12年前的晚上，我也曾经天天思索什么是推理，什么才是世界的真相。这在商务会谈上可是大忌，思路被对方引着走。

“我觉得我爸我妈的生活特没意思，你生活得有意思吗？”

“生活不能按有意思没意思分，要工作，还有很多责任……”

“那你自己活着多委屈。生活应该按什么分？”

我几乎脱口而出，“按穷和富”，又急忙把答案咽回肚里。心头一冷，弹指间，走过12年。我看到12年前的那个少年，又是怎么变成今天一个令自己都感到无趣的人。

后面的对话，我都记不清了。可惜的是最后沙沙还是被我说服了，也许他不是什么天才。

回家的车上，我一直在念叨着“有意思”、“没意思”，车上的售票员也老冲我笑。12年，12年前的热血壮志，到今天都无影无踪，12年前的胸怀抱负，也被生活所淹没，剩下的，只能聊以自嘲罢了。

半路上，我下了车，买了一本《西藏旅游指南》。刚认识妻的时候，她对我说她想去西藏。关掉手机，关掉电话，不管明天怎么样，今天我们可以重新再来，就算是为了过去12年的纪念。

# 伤心的天空

○王明新

队长说，明天省里要来人为我们照相，胡子该刮的刮刮，好衣服也别舍不得穿，省里来人给我们照相，一辈子能有几次这种机会。

倒不是我们没照过相，日子就像白开水一样，一碗一碗天天往肚里灌，实在难得有激动的时候。好不容易有了这种机会，我们自然要好好激动一次，即使不十分激动也要装出十分激动的样子，好制造点热闹大家乐乐。

一夜无话，而梦是美丽的。

第二天10点多钟，一辆中型面包车钻出扬了花的芦苇丛，驶进我们钻井队的小院。省里的人来了，每人肩上一只漂亮的旅行包，那里面一定装着我们连名字也没听说过的照相机，一定是进口的，自然。

队长先把他们请进早已收拾好的队部办公室，然后指挥我们从面包车里抬出由指挥部拉来招待客人用的对虾、海参、鱼和牛羊肉。

我们耐心地等待着客人。天气晴朗，一朵一朵漂亮的白

云，布在蓝蓝的天空上。望不到边的芦苇刚刚扬花，如一大群绿衣舞女头上顶着雪白的小帽在舞蹈。在这种蓝天白云绿草的衬托下，我们的井架高傲地直插蓝天，潇洒而充满力度，这真是照相的好时候好天气。

队长来了，脸色不大晴朗，说换工衣，换工衣。我们糊涂起来，说从来也没这样费工夫化装过，不是白白浪费了吗？队长却不解释，让我们穿上工衣就到井场去，省里来的人马上坐车到。我们恋恋不舍地脱下很少舍得穿、更准确地说应该是很少有机会穿的西装，换上硬铁皮一样的工衣，兴致大减地来到井场。我们到了井场，省里来的人也到了。照相机都从旅行包里拿出来，挎在脖子上。队长说省里的同志千里迢迢赶到咱们钻井队，是想为咱们拍一个用身体搅拌泥浆的镜头，当年铁人王进喜同志用自己的身体搅拌泥浆，争取了时间，保住了油井。今天，我们仍然要发扬铁人精神，关键时刻要油不要命。不要嫌拍出来不漂亮，这不是让你寄老婆送情人留着找对象谈情说爱的，要登报纸上画报，让全国人民都看见，越脏越丑，我们石油钻井工人越光荣。

这时候已经到了泥浆池边，队长说完了站在一旁，不看我们也不看省里来的客人。

我们你看我我看你，都犯了糊涂。

跳吧，一个挎照相机的人说。

跳泥浆池不是洗海水澡，不是洗温泉，不是桑拿，我们一个个缩着脖子耸着肩膀，站在那里说不出心里有多失望。

见我们不肯下，一个省里来的人说，工人师傅们，你们辛辛苦苦在荒原上干，除了你们的亲人，一辈子谁知道你们？

只有了解了你们才能理解你们，你们的地位才会提高，你们的具体问题才好解决。比如说，两地分居呀，年轻小伙子找女朋友问题呀……

他的话使我们有些感动，老发电工胡头走出来说，我跳！

胡头 50 多岁，在钻井队干了三十七年，老婆是民办教师，申请了 20 多年调往油田，现在仍在申请。

班长这时候也站出来，表示愿意跳。前几天，我们队的副队长调走，大队正在我们队物色副队长，他觉得应该好好表现表现，如果队长替他说话，这事准有希望。

后来，又有几个人站出来。他们都各怀着心思跳进了泥浆池，河马一样往里走。省里来的人让我们闪开点，就抱着相机开始选镜头。我们的几个弟兄跳下泥浆池，开始泥浆只有膝盖深，走到中间也不过刚到大腿根。这是因为井打完后，泥浆池被沙子淤起来不少，加之风吹日晒了几天，泥浆浓缩变稠，就已浅了许多。省里来的人说太浅了，拍出片子来不够味，也表现不出石油钻井工人的英雄气概和献身精神。胡头和班长他们只得爬上来，裤子是湿透了，他们走出来时浑身乱抖。翻毛皮鞋里灌满泥浆，一走咕叽咕叽往外直冒臭气。

只好另寻井场，大家一致赞同去蛤蟆沟。车子拉不了这么多人，省里来的人、队长和胡头带着几个工人上了车，我们无精打采地走回来。

太阳冷冷地看着我们，那些漂亮的云彩们这时候变成薄薄的一层，遮住了天空，天空就阴沉沉的如我们的心，而那些绿衣舞女则摇身一变，成了与我们同性的大兵的方阵……

省里来的人走了。那次蛤蟆沟搅拌泥浆的工人有两个还

在池子里受了伤。不久，我们又移到一口新井去工作，胡头的老婆依旧在农村当民办教师，从别的队上调来一个副队长，我们班长失去了提升的机会。

又过了许久，胡头听收音机，突然精神焕发似年轻了10岁，激动地告诉我们：在全国影展上，我们省一幅题为“八十年代新铁人”的照片获得一等奖。胡头说，这张照片上一定有我。又问中国美术馆在什么地方，他想请假带着老婆一块去看影展。问了半天，谁也说不上来。我告诉他，中国美术馆在北京，但等你赶到北京的时候怕影展早结束了，你去也白去。胡头非常遗憾，说什么时候北京发现了油田，我们钻井队去打井，若有人给他拍照片，他一定再跳一次泥浆池。我们想笑，但为胡头的真诚所感动，没笑出来。不久我们就忘了这事。一天，胡头突然说，忘了让那些省里来的人留个地址，要不写信要张照片，兴许他们会寄来。

# 有空来看看朋友

○周军成

多年前的一个夏天，我的一个朋友，在火车站附近和人打架的时候被人一刀子捅死了。由于是我的朋友，为他挖墓成为我义不容辞的责任。我们一行四人，在东山公墓，选好方向便开始挖了，其他三位考虑到我最为瘦弱而不让我动手，十字镐在他们三人手里传递着。

我闲了下来，闲下来便在密集的坟墓间转悠。

这块坟地，没有青草与绿树，你所见到的这些野草，显得那么稀疏而枯黄，像一个个将要脱尽头发的老妇人。蜥蝎在其中爬行，无影无踪的风像痛苦的呻吟穿过这里。我想死亡的确是可怜的，特别是当你没有一块好草地的时候，我可怜的朋友，这里没有一棵树陪伴你，即使一棵落光叶子的枯树也没有。

这时间，我看见不远的地方，坐着一个中年男人，手里正卷着莫合烟，我想找个人说说话，就走了过去。

“借你的火用用。”其实我口袋里有火柴，我没话找话，我就是这么个没话找话的人。我指了指他身旁的墓碑说：“你的

什么人？”

“朋友。”我看见一瓶伊力大曲已经被他喝掉了几口，他的嘴里有股酒味。

“喝点儿。”他先在墓碑前倒了一点儿，然后把瓶子递给我。我喝了一口。

“你来看他？”我说。

他嗯了一声。

“十年了，十年前他死了。车祸。我也是开车的，在阿克苏，来乌鲁木齐我就来这儿，陪他坐会儿，喝点儿。”他说话认真的样子让人惊呆。他死去的朋友似乎就坐在他身旁。他继续说：“唉，其实我来这里坐坐，心里就感到舒服点儿，他小子喜欢喝，我喝不过他。他就是喝酒喝死的。我俩都开着车，快到乌鲁木齐的时候，我们把车停下来坐在路边喝，我说他不行了，不能再喝了。可他说：‘你都没事，我能不行？’结果快到乌鲁木齐的时候，他就把车撞在电线杆子上了。我把他埋在这儿。”

“你常来这儿？”

“这回有半年了，有点儿对不起他，不过没出差的机会，也没办法。不知道这小子能不能原谅我。这么长时间没来看他，他可能挺闷的。”

“你这人仗义！够朋友！”我说。

“其实来乌鲁木齐也没别的事情，陪他坐坐我心里舒服。再说他活着的时候，在乌鲁木齐就不认识谁，埋在他周围的这些人他肯定也一个不认识。他挺孤单的。”

我又喝了口酒，说：“他有你这个朋友，算他的福气。谁

有你这样的朋友都是福气。”

“其实没啥，我只是坐坐，陪他喝点儿。”

当那瓶酒快喝完的时候，他说：“我该走了，坐了四个小时了。”他把剩下的酒洒在坟地上，溅起了一些尘土。他拍拍屁股上的土，走了。

我看见了他的背影，他很结实，他是一个很结实的汉子。他在这些坟墓之间晃动着渐渐远去。

多年以后，如果我能在这一块地底下埋着，有人能常来此小坐片刻，即使一句话不说，一瓶酒不带，只是在我跟前坐着，用手拍拍我的墓碑，像现在拍着我的肩膀那样，我会感到很幸福的。当然不是在清明节，清明节太热闹了。

# 摄影家

○李金安

几缕暖暖的秋阳，洒在窗台上一盆香叶天竺葵的花瓣上。那交织的纯白、粉红、桃红、玫瑰红、淡紫更显得俏丽、雅致。他——省摄影协会会员、《时代画报社》编辑、摄影家曹光，每次望见这盆产于南非的香叶天竺葵，就联想起访问南非时的一个难忘的美好情景。眼神总是显得格外坚毅的凯文·卡特把他带到阔叶树摇曳的印度洋、大西洋交汇处，一同登上豪华游艇漫游，感受两个大洋清爽海风絮语般的抒情。当然，曹光也不失时机地拍摄了不少秀丽的风景照。分别时，凯文·卡特赠他一盆香叶天竺葵，并深情地说：“我是多么爱这美丽的香叶天竺葵啊，世界要像这盆花就好了。”没想到，后来，凯文·卡特的情操、艺术追求，竟把世界震撼了一下。

在那个非洲大饥荒的年代。在苏丹一片荒无人烟的星散着一些杂物的土地上，一个前往救济站的骨瘦如柴的女童，已经无力支持自己的身躯，奄奄一息地趴倒在地上。不远处，一只虎视眈眈的秃鹰，正急不可待地要扑向她。这是一张摄影照片，是“用一生精力与热情追踪热点新闻”的常常出没于

烽火连天的战场、穷苦落后的社区的南非摄影家凯文·卡特在一个偶然的机拍摄。舆论界推崇“他仅用一张照片就展示了人性的倾覆或整个非洲大陆的悲剧”。不久，他因此走上了哥伦比亚大学讲台，接受普利策摄影奖。

每每阅读这幅他认为的百年难得的经典摄影作品，常常是泪流满面，感慨万千：“当代风流人物，谁能给世界一句鞭挞邪恶、呼唤正义的震撼心灵的诗？是您，是您啊，凯文·卡特！我最敬仰的大师。您的这句诗，激起我内心多少遐想和诗情？您听：‘快消失吧，那使世界揪心的干旱和饥馑。怎能让白尼罗河畔、青尼罗河畔的民族，哪怕是一瞬间，扬不起《撒哈拉舞》的抒情手臂，敲不响鱼皮鼓洪亮的声音？怎能让紫铜色的男孩，窒息采摘椰子的欢乐？怎能让披戴蓝花纱笼的少女，失去种植咖啡豆的憧憬？让仙人掌、椰枣树、天芥菜茁壮成长吧，让黑非洲的史诗，展示芭蕉的成熟、雕塑的庄严吧……’但是，您博大的胸怀，有时竟如此狭窄，就因为媒体袭来几句不公正的恶语——为了一张照片的价值，丢掉人道主义，见死不救——就留下一张便条：‘真的，真的对不起大家，生活的痛苦远远超过了欢乐的程度。’便飘然沉入碧蓝色的大海永恒地长眠！明明您拍完此张照片，就捡起石子狠狠掷向逼近女童的秃鹰，并抱起女童向救济站走去……也许是您内心的爱过于充盈，就感到痛苦似初冬遍地霜叶，欢乐宛如初春一滴花红？我感受是生活的欢乐远远超过了痛苦的程度。我不能忘记那人生中多么平凡又多么不平凡的一件事，给我的生命注入永恒的欢乐：

“凉风袭人，山峦重重叠叠，木槿叶随风飘落。我拍完风

景照，在匆匆返回的山路上，突然眼前横出一条湍急的河流，还好，有几棵树干拼接的木桥。刚踏上木桥，就听见咯吱咯吱的响声。就在此刻，山林里走出一人，身穿有补丁的灰裤，两颊黑须，真像山野粗人肖像画，赤脚跳进令人寒噤的河流，双手扶住支撑桥身的木桩，当时我不知道松动的木桩已快倾倒。我安全地过去了，回头凝望，山野人一手扶桩，一手向我挥舞了一下……”就在这时，电话突然响起刺耳的声音，对方的话音更刺耳：“您是老曹吗？我给您说件不愉快的事。上星期四在博览会大厅前，你给王长拍的那张彩照太成问题了。王长认为，那么多机会、场合你没拍，偏偏刚立在台阶上和赵长寒暄时，你按了快门。问题是，正好王长立在比赵长立的台阶低一个台阶的时刻拍的。这张彩照让人们看到意味着什么呢？王长比赵长地位低吗？王长已处颓败局面，赵长即将飞黄腾达吗？是不是您和赵长有某种特殊关系，要在关键时刻助他一臂之力呢？王长让你交代一下你内心深处真实思想……”女儿放学回家发现爸爸的脸紧贴着那盆香叶天竺葵，纵横的泪水幻化为花瓣上滴滴露珠……

# 如水月儿

○孙成凤

秋收的时候，村上顺便把坎堰上的白腊条和紫苏条割了，在养牛院里堆起高高的一垛。下过一场雨，条子上的叶子掉了，脆硬的条子变得柔软。队长说：“该到山里请编匠了。”隔一天，养牛院里就来了几个手里握把短柄镰刀的编匠。他们一字儿排坐在牛棚下，面前堆一片条子，很麻利地用风快的镰刀削条子上的枝杈，劈开粗的条子。他们一律黑红脸膛，闭着厚厚的嘴唇，仿佛用着很大的力。领头的一位叫元的男人，能用编筐编篓剔掉的下脚料编出一个碗大的小筐、三四个碗大的小筛。这些东西村上不要，他就随手送了人。女人们喜欢，正好用它淘米洗菜。

元不擅言谈，非要说时，先把笑露了，仿佛是说的预演。跟他做活儿的徒弟们似乎也是一个模子里刻的，言语少得出奇。

编匠们年年来，队长就派了叫月的一个女人给他们做饭、烧水。月的皮肤雪一样白，跟编匠们比，就如那荞麦面馒头堆里的一个白面馒头。

月好笑好说，闲的时候就拿了一捆菜坐在距元最近的地方择，问不知问了几遍的话：“你家几个娃啦？”

“没哩。”元好一会儿才答，因为前头有一段笑。答过了，笑就没了，依旧闭着厚厚的两片唇。

“咋不要娃哩？”月住了手里的活儿，盯着元。

“没哩。”又是好一会儿才答。

月笑了，笑得格格的。她知道，这一个“没哩”，指的是元还没有老婆。

元的厚唇闭得越发紧了，扬手把一个精致的小篓扔到月面前的菜堆上。月伸手把篓抓了，瞪着眼睛细察，一惊一乍地：嗨，比去年你给俺编的那个还俊哩！月的嗓门儿又尖又高，惹得坐在檐下的编匠们齐齐地张了眼往她手上看。元的脸更黑红了，闷头用镰刀在一把条子上猛削。刷刷刷，刷刷刷，越削越快，就有了风声。徒弟们赶紧收了眼，也把镰刀舞得乱响，似藏着许多嘿嘿的笑。

晚上，收了工，元伸手拿搭在拴牛架上的衣服，沉了很多，伸手摸一把口袋，竟藏着两盒白莲牌的香烟。这可是贵物，公社供销社每年春节才分给村上十几条。元皱了眉，细猜，谁干的呢？队长？不会不会，这贵物怕是队长年节也只能分得几盒呢，而且他也不会做这暗地人情……

月的家跟养牛院隔一堵墙，她站在自家磨盘上，张了一面满月似的白脸，高高地朝元喊：“喂——，黄瓜菜都凉啦，咋不快来喝汤呀！”喝汤就是吃晚饭，当地的土语。

元一怔，才要笑，那张满月白脸偏偏隐去了。他领着徒弟们，踢踢踏踏走进月的家里。

月一个膀子依在屋门框上，两排白白的牙把一个手指轻轻地含了，看他们吃。谁的碗空了，就给谁盛上一勺汤，谁的手空了，就给谁递上一块馍。

元的碗空了三次，月给元盛满三次，再空时，元就张开口把碗捂了，说：“不能吃了，吃饱不想动，晚上有上百里路要赶呢。”

月的手一抖，满满一勺汤泼在脚上，瞪大了一双眼睛定元：“咋？活儿才刚开始哩，就走？”

元低了头，道：“回家瞅瞅，再回。”这回没有笑，声音也像蚊子叫。

夜半，月亮升起来，照得山路明晃晃的。路面上落了露水，有了水晶的亮。几双粗重的脚走在山道上，踩得山谷轰响。

“元哥，工钱不要也行，你咋能把好事扔了呢？”

走在前头的元，直到走过一个山口，才说：“咱手艺人走百家门吃百家饭，靠的是名声，异乡异地的，咋能迷糊呢！”

徒弟们不语。

明月如水，山岚氤氲。幽静的山道上，一队汉子越走越倦了，只有他们手上的镰刀，弯弯的，闪着青色的光，如同人人捧着一片笑咪咪的月儿。

## 难题是这样解决的

○吕新建

听说自己昔日的学生王建军由司法局调教育局任局长后，山背后村小学老校长柳民生的心里就一动：看来修缮学校危房的三千元钱有希望了。

这天是休息日，柳民生捉了老婆喂养多年的一只下蛋的母鸡，辗转来到城里，找到王建军那富丽堂皇的新居。

王建军开门一看是自己的恩师，虽意外却很热情，让进屋泡茶寒暄毕，他直埋怨柳民生：“老校长，您亲自来看我，就已经折杀我了，你还带什么鸡呀！”

柳民生有点不好意思道：“没什么拿得出手的東西，听说现在城里人都爱吃家养的土鸡，所以，这个……对了，建军，这鸡我可不是让你白吃的，我是有求于你……”

王建军做个手势，示意柳民生别说了，然后他有点为难道：“老校长，我知道您为什么而来，其实我到教育局上班的第一天，就已经看到了您递交的第十份《关于修缮山背后小学危房校舍的申请》，问题的关键是，现在教育局真的拿不出这方面的开支呀。”

柳民生说：“建军，咱长话短说，我不信教育局有更新小车的钱，就真的拿不出‘救学生性命’的三千元钱。今天，你要是不答应我，我就不走了。”

王建军一时语塞，想了想后，他叹口气道：“好吧，老校长，您让我想想其他变通的办法，不过您一定要配合。”

柳民生忙点头：“只要能拿到修缮校舍的三千元钱，你让我做什么都行。”

王建军笑笑，道：“我让您喝酒。”

柳民生以为王建军开玩笑，谁知，王建军却真的拿起了电话：“公安局白局长吗？对，对，我是教育局的小王。星期天干什么呢？什么，在家陪老婆？大白天的，瞧你这德性……什么事？我请你喝酒呀，赏不赏脸？什么由头？你让我想想……对了，就算警民共建吧……好好，听你的，就海鲜大酒楼，不见不散……”

撂了电话，王建军对柳民生说：“走吧。”

柳民生道：“我哪有心思喝酒呀。”

王建军假装生气道：“老校长，您可是答应过要配合的。”

“可……”柳民生的嘴角扯了扯，想说什么的样子，终于又忍了。

就这样，柳民生跟着王建军，平生第一次走进了以前只敢从外面远远看看的海鲜大酒楼。

当一道道精美的海鲜菜肴端上桌后，柳民生不由得扯了扯王建军的衣角，不无担心地说：“这要花多少钱呀？”

王建军拍了拍柳民生的手，低声道：“老校长，放开肚子吃，吃得越多，对您越有好处。”

话虽如此，柳民生想起那仍“悬”着的三千元钱，还是食不甘味。

不管怎么说，一顿让柳民生开了眼界、百感交集的吃喝终于结束了。

王建军对柳民生说：“老校长，您稍坐，我去送送白局长就来。”

柳民生说：“我那三千元钱在哪里？”

王建军说：“我这不正要给您去取来吗？”

说罢，他转身出了小包厢，又很快从酒楼服务台取回一张餐饮发票，递给柳民生：“老校长，这是我们今天吃的餐饮费，共计三千二百元。刚才，我已让白局长买单了，这是我从让酒楼多开的一张发票，您拿它到局里找财务科马科长报销了，就当局里拨给您的修缮校舍经费吧。”

柳民生这才恍然大悟，王建军为什么要请客，为什么说吃得越多越有好处。

看柳民生拿着发票发呆，王建军忽然想起了什么，郑重关照道：“老校长，局里这方面的钱真的很紧，所以，今天的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您可千万不能让其他的校长知道啊……”

柳民生点了点头，他明白，自己跑了两年多，递了十次申请的修缮校舍的经费终于有着落了。但不知咋的，此时，他的心里非但没有欣喜，相反却有点沉重，有点悲哀。

# 梦中的雪人

○朱 旭

男孩出生的时候，窗外正是白雪飘飞。第二年也是在白雪飘飞的日子，女孩也出生了。他们同在一个村庄，男孩比女孩大了整整一岁，邻里们都说他俩是天生的缘分，像一对金童玉女。

日子慢慢地流去，男孩和女孩很快地长大。他们形影不离，最让他们高兴的还是那些下雪的日子。两人总是来到村口的那块坪地堆雪人。男孩打心底里喜欢解放军，所以他每次堆雪人都是以解放军为主题，而且每次总比其他孩子堆得生动。这时女孩就会拍着通红的小手，鼓着红红的脸蛋，跳着说：“我们的最好看！我们的最好看！”男孩就会拉住女孩的手，满脸快乐地看着她。

“解放军”越堆越高了，男孩和女孩也越长越高了。他们都上学了，从小学到中学女孩都低男孩一个年级，他们仍然形影不离。特别是在那些下雪的日子，他们总会很默契地去堆一个雪人，当然，仍然还是“解放军”的主题。每次男孩都盯着雪人出神，他说，他想去远方看雪；女孩看着男孩说，

我也喜欢雪，她想去大学校园堆雪人。

就这样，男孩去了唐古拉山的哨卡，女孩去了北方的一所大学。他们只能靠一个个雪白的信封来装载情思了。男孩在信中说，他们的哨卡被白雪包围着，他们的绿军装在雪地里特别鲜亮，他喜欢踏在厚厚白雪上的感觉；女孩也在信中说，大学的生活丰富多彩，她学到了许多在村子里学不到的东西，雪天她也去堆雪人，但总没有以前他们共同堆的那么像。于是他们相约在两人相同的假期里回家堆雪人。

假期终于到来，女孩如约赶回了村子，而男孩却失约了。那个下雪的日子快到了，女孩每天去村口那块坪地上企盼地看着远方，每次总站得脚尖麻木了才回家。离那个下雪的日子已经很近，终于，女孩等到了一个雪白的信封，来自男孩的哨卡，但却不是男孩的字迹。匆忙地拆开、看完，再次清醒时女孩发现自己已躺在了床上。

原来，男孩到了哨卡之后便主动要求做哨卡邮差的工作。他每天踏着厚厚的白雪走上三个多小时，传递着自己和战友的情思；无论天气如何恶劣，他总能及时地把从山下取来、还带着自己体温的信件交给战友。战士们都把他当天使一般，每次当他满脸通红、气喘吁吁地出现在哨卡前的国旗下时，战友总会“轰”地拥过去，用体温包围着他。而那一次，战友们已等了两个多小时，平常即使是暴风雪的日子也不会晚过半个小时。战友们不安地沿着男孩的足印下山寻找，在一堆白雪中找到了他。或许是天气太好了，气温升高引起了雪崩，他的整个身体都被白雪覆盖了。他的手中还紧紧抱着那个装着信件的帆布包。他们在他的军服口袋中找到了一封已拆开

的女孩的来信，信还保留着体温。战友们流着泪，一捧雪一捧雪安葬了男孩，并立了一个以“军人”为主题的雪人，一个只属于男孩的雪人。按照女孩信中的地址，战友们写了这封回信。

那个下雪的日子终于到来。整整一天女孩都躺在床上，这次的雪比以前大了好多，还刮着风，一片片的雪在阴霾的空中飞舞，风吹打着窗子，不时发出凄婉的呼啸声。女孩死死地盯着窗外乱舞的雪：这场雪是为他下的吗？

第二天，太阳出来了。女孩的房间空无一人。人们在村口的坪地上发现了两个紧紧依偎的雪人，太阳下映出了粉红的光辉。

# 不约的雨

○谢 艳

午饭后，夕开始精心地打扮自己。这可是非同寻常的日子，2月14日——情人节。西方文化的渗透已不仅仅是tittup（踢踏舞）和jean（牛仔舞）。夕坐在梳妆台前，想起了大一情人节颖给她的那枝火红的玫瑰，那时的她太年轻，颖用这样一枝玫瑰就“骗”走了她的初吻，至少她是这么想的，尽管这以后，颖为此付出了很大代价。

天阴冷阴冷的，一点都不了解恋人们乐融融的心。夕还是决定穿上她那件深蓝色的呢子长裙，镜中的她端庄而秀丽。她在试衣镜前来回转了转，对着镜中的自己狠狠地抛了个媚眼，然后满意地离开了镜前。

颖打来电话约她出去，她答应了，但约定时间必须是六点至八点，八点后要回家陪她的吉吉狗。这当然是谎话，今夜的男主角不是颖，是岚，他们约好八点在电影院门口见面。她似乎已经习惯在颖面前撒谎，而颖也似乎已惯于听从谎言的安排。从大学的辉到而今的岚，颖已经忍受了很多个他，颖觉得除了大一那个情人节夜晚他拥有过夕外，便再也没有真

正拥有过她，但他并不气馁，他觉得对爱人的追求就是要像对事业那么执着，他总是告诉自己总有一天他会完完全全拥有她，从肉体到灵魂。

颖拥着夕，向她讲述着“泰坦尼克”的故事，他让她闭上眼睛，音乐响起来了，周围弥漫着爱的气息。颖把唇压在夕滚烫的唇上，暖暖的热流在颖身上扩散、荡漾。夕眯缝着眼睛，瞥了一眼墙上的挂钟，这小小的动作没有逃过颖的眼睛，他失望地移开了唇，夕挣脱着说快八点了，她该回去了，颖有些懊恼，八年了，从大学到现在，都八年了，即便是桌椅也该有感觉了，他松开手放她走。夕草草地哄了哄颖，走了。她没有时间顾及颖了，岚还在影院门口等着她，谈不上更爱谁，她甚至不明白自己爱着谁，爱过谁，许多优秀的男人从她身边走过，而她对他们除了一时的好感、短暂的恋情外，留下的只是一串串名字的记忆。

到影院门口时已经八点一刻，电影已经开演，里里外外都找不到岚的影子，她索性在台阶上坐下，她在为他编织各种理由。天下起了小雨，风很大，手脚被冻得有些麻木，夕站了起来，斜靠在电影院的玻璃门上，几个卖花的小姑娘在她眼前跑来跑去忙着各自的生意，连看都不看夕一眼。呼机响了，是岚。小小的显示屏在堂而皇之地毫无愧疚地显示他没有赴约的理由是临时有事并且很通人情地祝她节日快乐。夕重重地关了呼机，雨下得猛烈起来了，一把把花伞下恋人们越拥越紧。夕想起也是一个雨夜，她和颖被困在教学楼，颖脱了外衣撑在她的头顶，又把她的小背包塞进自己的大书包。往事如决堤的水涌现在眼前，她想起了颖带她去郊外偷黄瓜、

挖红薯；想起了颖顶着烈日，逃课走了几里路给她买太阳帽；想起了颖追问她失约的原因，她一气之下把澄黄的荷包蛋扣在他脑门儿上，事后他却低声下气给她道歉。她想起了颖舌尖的淡甜、淡涩味道……她累了，再也不想像只蝴蝶在几个男人中飞来飞去，她已不像当年那么年轻了，眼角蛛丝般的皱纹爬了上来，白皙的脸上几颗雀斑要用粉才能掩盖。她叹了口气，同时又感觉异样地轻松，放弃也是一种美丽，她要放弃他们的爱，去做颖的女人了。

她打了个的士，回到家中，刚进门，电话响了起来，她有种预感是颖，她接过电话说我有话跟你说。电话里颖竟然说的是同样几个字，她坚持让颖先说，这是她第一次这么谦让，她真的决心做颖的乖女人了。颖沉默片刻，接受让步说，我们还是分手吧。沉寂，死一般的沉寂后，颖客套地问她想说什么。夕拿电话的手在颤抖，说故事很好听，花很美，巧克力很好吃，谢谢你。

窗外的雨下得更猛了。

# 那一缕夕阳

○鸣 石

院子里，微风轻轻地吹，幽静而凉爽。两个老年人，一男一女，在聊天，无题旨，无框框，有一句，没一句，一会儿皱皱眉，一会儿抿抿嘴，聊到开心处，还摇头晃脑，嘻嘻地笑。乏了，说声“歇歇吧”，便垂头合眼，顷刻间，呼噜噜响，流下口水来。

是一对恩爱的老夫妻吗？不，是隔壁邻居。几年前，两人都失去了老伴儿。而今，因为同是暮年之人，惺惺惜惺惺，便凑在了一起。

这天，他俩又坐一块儿来。老头儿带来两个水蜜桃，红红的，拳头般大。

“吃吧，很甜。”老头儿递了一个给老太太。

“不，你自己吃吧。”老太太原本极喜欢吃桃子，年轻时一口气能吃下七八个，只是由于老头儿膝下无儿无女，靠福利金养老，生活并不宽裕，她才谦让。

“拿着！”老头儿硬把桃子塞过去。

老太太感激地望着他，咬起来。可惜，咬不动，她的牙

齿掉光了！

软兮兮的水蜜桃也咬不动？老头儿很惊讶。他心里一声叹息，立即把手上的桃子藏进口袋。

“你的牙好，吃呀！”老太太说。

“我突然反胃了，不想吃。”老头儿笑笑，把头侧向一边。

隔天，他们又坐在一起聊起来。不多时，一个男孩走过来，边走边吃桃子，吃得喳喳地响。老太太盯着这孩子，痴痴的。老头儿见了，赶忙走过去把他牵一边，几句咕哝，那男孩带着桃子就走了。

老太太望着老头儿，良久无话。

又一日，老头儿领来福利金。邀老太太去外边逛了一遭。回来时，只见他们春光满面，步履轻盈，仿佛年轻了许多。有人说，他们是从医院方向回来的，但不知究竟去干了什么。

从此，他们苍老的脸上，生发出许多光彩；聊天，也增加了新鲜内容：掰着指头数日子。人们打他们身边过，间或能听到一句没头没脑的话：“还有十天去取”，“还有七天去取”……

谁知，垂暮之人，像门前雪瓦上霜，说病就病，说倒就倒。一夜之间，老太太就卧床不起，眼看，生命之钟就要停摆了！

弥留间，她望着院子里，愣愣的。

儿孙们围拢来，问她话。

“您还想见什么亲人呀？”

老太太无话。

“您对后事的安排有什么想法呀？”

也无话。

“您留下的家产怎么分呀？”

仍无话。

空气凝固了，静得出奇，静得可怕。

一缕夕阳被窗棂撞得血花飞溅，惨淡的阳光洒在老太太苍白的脸上。她的嘴唇翕动了。媳妇赶紧把耳朵凑过去，半天才直起身来盯着大家。

“妈说 yá、yá……什么意思？”

满屋的人面面相觑，惊愕不已。

突然，邻居老头儿喘着大气走进来，打开一个纸盒，取出一副假牙，锃亮锃亮的。他把假牙塞进老太太的嘴里，小心翼翼地，轻轻装上。

顷刻，老太太就闭上眼，沐浴着夕阳的余晖，漾起安详的笑……

# 瓜果过敏症

○汤 雄

早晨 6 时，六伯就准时来接班了。

六伯种三亩西瓜，一亩香瓜，六伯期望这四亩瓜能给他的女儿备下一份不错的嫁妆。所以，六伯今年豁出血本，在瓜熟之前请人看夜，严防贼来掠夺他的丰收果实。

六伯请全村最老实的栓子为他看夜。

反正是暑假，栓子在家歇着也是白歇，所以高兴地做了看夜人，为自己开学挣些学费。

六伯接班时，捋着山羊胡子似笑非笑地望着栓子，忽然问道：“昨夜，你吃了几个瓜？”栓子一怔，即脱口而出：“没，一个也没吃。”“一个也没吃？”六伯像打量一个陌生人似的瞪着栓子。“我有过敏症，不能吃瓜果的。一吃，浑身……”“扑哧——”，不等栓子把话说完，六伯就忍俊不禁地吹了个鼻泡，“栓子，我可是一直认为你是全村最规矩的孩子呀。”“不信，你可以检查的！”栓子生气了，一撇嘴，不再理睬六伯。六伯没辙了，只好摇摇头，从口袋里摸出一张一元一张两元的纸币，拍到栓子手中。

“不是说好五元的吗？”栓子不服气，头颈一硬。

六伯没正面回答，只是关照栓子傍晚太阳落山时早些来接他的班，就忙着弯腰曲背查看他的瓜田去了。

“赖皮呢，说好五元的，变成了三元。”栓子感到委屈，却又舍不得放弃这个挣钱的机会，嘀咕着离去。

第二天，六伯来接班，第一句话仍是盘问：“昨夜你吃了几个瓜？”

栓子恼子，没好气地回答六伯：“不是告诉你了吗，我有过敏症。”

“好好。”六伯懒得与栓子拌嘴，又把三元钱拍在栓子掌中。

捏着三元钱，栓子委屈得差点儿掉下眼泪。

世上真有不能吃瓜果的人，栓子就是其中一个。栓子确实从小就对所有瓜果过敏，一吃，浑身就起红块块。所以，就是有人白送他吃，他也不吃。可是，六伯硬是不相信栓子的话，不相信世界上会有瓜果过敏症患者。

半路上，栓子就忍不住把心中的委屈，告诉了他的铁哥们儿银锁。银锁是高中生了，喝的墨水比栓子喝的汤水还多。银锁听了就笑着对栓子如此这般密授机宜。栓子听了，将信将疑地点了点头。

第三天一早，六伯接班，没等六伯开口发问，栓子就涨红脸主动交代：“六伯，昨夜我吃了一个西瓜，两只香瓜。”

“嘿，这才是六伯喜欢的孩子嘛！”六伯果然开心地大笑起来，同时，六伯果然给栓子的一夜辛苦增加了两元的报酬。六伯拍着栓子的肩膀，竖起拇指表扬栓子：“你不知道，六伯

最喜欢说实话的孩子！”

栓子捏着五元纸币往回走的时候，还是流了眼泪，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流眼泪，反正，此时此刻他心里说不出是高兴还是难受。

暑假过到一半的时候，那天早晨，栓子正最后一遍巡视到瓜棚，突然，瓜棚角落的稻草堆里钻出一个人来，把栓子吓了一跳，定睛看时，却是六伯。六伯显然在瓜棚角落里藏了整整一夜，他的头上身上沾满了稻草屑，但六伯一点也没疲倦的样子，他眯着两眼来到栓子面前，劈头仍是那句老调：“栓子，昨夜，你吃了几个瓜？”

“三个，一个西瓜，两个……”

“不！你在撒谎！昨夜，我在瓜棚里猫了整整一夜，没见你碰过一个瓜！”六伯激动得大叫起来，打断了栓子的谎言，接着，他像望着一个外星人似的瞪着栓子，两手使劲地抓住栓子的肩膀，大声问道：“栓子，告诉我，你为什么不老实，说谎话？为什么？为什么？”

栓子的眼泪当着六伯的面终于滑落了下来，他苦笑着反问六伯：“六伯，你说呢？”

六伯再没说话，他只是哼了一声，蹲在了地上，以至栓子走出老远回头望去时，六伯那蜷曲的身子仍像一个偌大的问号……

# 春天的童话

○万艾东

树木刚吐芽长叶，上头就来通知了，说抓住大好时机，大搞植树造林，美化我们的家园。单位的头儿生病在家休养，二把手在省城学习，办公室王主任成了这次活动的组织者。

大家的兴致很高，都说整天闷在办公室里烦透了，春暖花开活动活动筋骨，确实有利于开展一年的工作。却有个别人嚷嚷，去年那么多人挤大货车，颠得连吃的早点都吐了，植树造林都受了影响。王主任说，群众的意见是对的，今年咱租旅游公司的空调中巴。又有人说，去年发的啥手套呀，够寒碜的，今年要发身牛仔服。王主任说，吃饭上酒店，每人算双薪，别的我就不当家了。大家都故意板着脸，有人说不去就不去，正好毛衣刚打了一半。

王主任拨了电话，笑着说头儿点头了。大家一阵欢呼，抢着打电话，没结婚的告诉家里别准备今天的饭了，结婚的说晚上恐怕要早些回家。几个女的则说，现在兴改革嘛，若让带着孩子就好了。王主任又笑，开了口子麻烦了，大蜜二蜜的也带着，岂不成参观考察团了。大家笑完闹完，接下来各

忙各的，有人联系午餐晚餐的地方，有人去买饮料水果。王主任又吩咐大家，到锅炉房洗手间把那些烂笤帚破锄头都带上，争取到时候人手一把。

大家坐上空调中巴出了城，七转八拐到了一片荒地上，一看又是去年的老地方。王主任说，这地方好，交通方便风光秀丽，你看兄弟单位都来了。大家一看，有人围成一堆儿在吃水果喝饮料，几个乡下人正撅着腓吭哧吭哧刨树坑。又有乡下人扛着锄走过来，像认识似的跟王主任打招呼，说一看您就是领导。

乡下人开始刨树坑，去河里担水，大家有的闲拉呱儿，有的挖野菜。王主任说，别走远喽，一会儿领导要来问候大家，电视台还要录像。正说着，远处路上开来了一溜儿小轿车。王主任按树坑点了钱，连忙把乡下人打发走了。

王主任脱了外衣，挂在树杈上，又掏出手帕搭在肩上，让大家各自站好。看到领导们下车走过来，身后还跟着几个扛摄影机的，大家都使劲儿鼓掌。一位领导站在高处讲了话，讲得人心里热乎乎的，大家再鼓掌。接着有人递来了铁锄，有人送来了水桶，领导们在一块预先留好的地方开始刨坑栽树浇水。领导们干得都挺认真，给大家讲解栽树的要领，还在栽好的树周围用皮鞋踩踩，说干什么都要实在，水土养分的才不会流失。

领导们上车刚走，有人见别的单位在收拾工具，就嚷嚷着肚皮快贴一块儿了。王主任直朝大路上瞅，说咱们再坚持一会儿，你看还有树根没埋上呢。看到路上开来了一辆小车，王主任笑了，我说头儿一定会来的嘛。胖胖的头儿一下车，很

内疚地说，若不是身体不好就早来了，大家辛苦了。听说上级领导们刚走，头儿挺遗憾，说现在都在植树，那么多的场合领导都要参加，当然忙呀。大家都劝头儿别身先士卒了，身体是革命的本钱，养好身体就等于干好工作了。头儿笑笑，和大家一一握手。看到头儿上车走了，大家都一窝蜂地往中巴车里挤。

王主任守着门，说今天先吃饭，明天再发牛仔服。听到有人嘟囔，王主任又说，这样好，防止明天有人再像去年那样借口累病了不上班。

王主任回家很晚，媳妇说在电视里看到了他的半边脸，植树的场面还挺热闹，搞些这样的活动蛮好，比干些别的让人放心。

# 礼 物

○海 风

我无法拒绝这个“贿赂”。那天，我走在校园的林阴道上，邓丽从后边追上我，气喘吁吁地说：“杨老师，教师节到了，送给您一份礼物。”看着她笑盈盈的，满脸的真诚与期待，我想推辞，但终于没忍心开口。其实礼物不算贵重，是一本带密码锁的日记本。我小心地接过，还没来得及致谢，邓丽就抿着嘴，微笑着跑开了。看着她衣着朴素的背影，我忽然觉得心中十分沉重。这不是一份普通的礼物。

今年秋天，学校安排我任初一·四班的班主任。我所在的是一所镇属初级中学，学生来自镇辖七个村的小学。新生报到那天，一位村小的老教师来送他升入中学的学生。当他得知我是邓丽的班主任，就紧紧地拉住我的手，很动情地说了许多。他告诉我邓丽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只是因仅靠母亲一人抚养，家境很贫寒，希望我能适当给予照顾。那位老教师的头发已斑白了，身板也不那么硬朗。他负责任的态度让我很感动。

邓丽也的确是个好孩子，她学习努力，班级工作认真负

责，生活很简朴。我向学校申请免收了她大半的学习费用。我常留意她从食堂打来的饭菜，都是最便宜的咸菜或汤。她正处在长身体的年龄，照这么下去，是很容易患营养缺乏症的。我便常让她到我家吃饭，她不肯来，但坚持不过我，只得服从。

平时见她牙膏都节省着用，谁料到她竟奢侈地给我买礼物了呢！这本精装的日记本抵得上她几天的伙食费了，可见她已经口挪肚攒了好久。我把它珍藏在我的书桌中。因为我有写日记的习惯，所以很快就把它派上了用场。这礼物毕竟代表着孩子的一片真情啊。

随着岁月的流逝，日记本的页数渐渐少了，奇怪的一页就在这时进入了我的眼中：

尊敬的肖志安老师：

您好！

感谢您这几年来对我们含辛茹苦、孜孜不倦的培养。教师节到了，送您这份礼物寄托我对您的感激之情。这是第 99 页，在这页上给您留言，是祝愿您健康永久，快乐永久。

您的学生：高海

不叫肖志安的我当然疑惑了，这个肖志安老师是谁？学生高海又是谁？这么看来，邓丽的礼物不是买的，那又是从哪儿来的呢？我有点儿坐立不安了。我匆匆地来到学校，把正在上晚自习的邓丽叫出来。

“邓丽，肖志安老师是谁？”

邓丽大概被我没来由的突然发问搞糊涂了，她瞪着一双美丽的大眼睛看着我，小心地说：“是我的小学班主任啊！”

“那，高海是你的同学吗？”

邓丽愣愣地看着我，再点点头。

我轻轻地拍了拍她的肩膀，“告诉老师，你送我的礼物是从哪儿来的？”

邓丽的脸刷的一下红了，“肖老师不让我告诉您……是学生送给肖老师，肖老师又让我给您的。他说看得出您关心我，教师节到了，不送点儿礼物不好。”她的话中已夹带着哭腔了，“肖老师知道我没钱买……”

我震惊了，半天没有说出话，我伸手拭去了邓丽眼角的泪水，我说：“别哭，我们都应该高兴……”

我怕耽误邓丽的学习，让她回教室了。我走在回家的路上，发觉自己已抑制不住地热泪盈眶。脚下的路很黑，很泥泞，我却愈走愈感到无限的光明。

# 倚在门框上的大云

○海 旭

那年，大云十六岁。

她倚在大门口的门框上目光散漫地望着远处的田野和山峦，春日的阳光懒懒地洒在门口的大街上、远处的田野里，矮小的山峦蜷卧在无处不在的温暖阳光中。几只麻雀在门楼的屋檐上叽叽喳喳地叫着，不久它们便扑扑棱棱地飞走了，转了一圈又扑扑棱棱地飞回来了。大云觉得这些麻雀很没劲。

大云在家最小，爹娘和几个哥哥都宠着她，不让她下地干活，只是在家做点家务和针线。没事的时候，她喜欢倚在家门口的门框上看来来往往的人群，特别是那些上下学的男孩和女孩们，看他们三五成群、嘻嘻哈哈、追逐打闹的样子。

今天有些早，学校还没有放学，街上空荡荡的没有几个人，很静，简直没有什么看头。

大云算不上让人一见就觉得漂亮的女孩，个子不高，两条黑油油的辫子一直垂到腰窝里。她的嘴不大，一笑起来脸上便会露出两个迷人的小酒窝，俏小的鼻子上面一双宛若两泓秋水的眼睛。这些都还一般，只有当她歪着头眨眼睛的时

候，别人才会发觉她有惊人的美丽。

学校放学了，一大群学生从学校那边连跑带跳地走过来，个个兴高采烈仿佛刚出栏的牛犊子、马驹子，他们身上裹带着一股旺盛的生命气息。

这时候，大云看见一个少年低着头走在大街上，好像在想着什么心事，只顾低着头走路。他突然让砖头绊了一下，这才抬起头来。这是一张顾虑重重的脸，两道浓眉下是一双大而无神的眼睛，还透着种忧郁，高高的鼻梁下是一张大嘴。

这分明是一个漂亮的少年。

大云只觉得混沌的脑中闪出一道光亮，感觉自己所倚的门框一晃，脚下的地也动了一下。

他为什么愁眉苦脸呢？倚在门框上的大云想。大云望着那个少年的背影渐渐融入匆匆的人流中，少年的身影和面貌、眼神却清晰地印在她的脑海里，心中那种莫名的感觉，以前从未经历过。她隐约觉得自己天天倚在门框上，心灵深处一直在等待，等待的就是这个人。自己就是为这个人而生的，也许，这是前世的约定。

晚上，大云做了个梦，梦很长，很长，梦还没做完就醒了，睁开眼便是早晨明亮的阳光，阳光中飞舞着一些尘埃。

早饭后，大云忙完自己的活计，又倚在大门口的门框上

……

他来了，还像昨天一样低着头走路。倚在门框上的大云看着少年，觉得自己心里紧紧的。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过了很长时间，大云每天都倚在门框上望那个少年，每天她心里都紧紧的。直到这天，学校又放学了，大云依旧倚在门框上望着。他来了，与别人闲聊着，不时微微地笑一下，露出两排雪白整齐的牙齿。

他笑了。是的，他笑了。大云觉得自己也笑了，心儿宛如吸足水分的种子尽情舒展萌发，用忐忑不安的心情准备着拥抱阳光。

那少年似乎与别人聊得挺投机，根本不曾察觉这些日子有一双眼睛在一直注视着自己。倚在门框上的大云望着他从自己身旁走过，这时从少年口袋里掉出一件东西。

他的东西丢了，我得告诉他，大云想。她好不容易鼓足勇气，说：“哎，同学，东西掉了！”

少年停下脚步，转身抬起那枝白色的铅笔，然后直直地看着叫他的人。大云觉得心里有些发慌，自己眼中的世界显得很真实，少年的一双有神的眼睛那么近，像梦一样，还觉得这会儿的阳光格外明亮、晃眼。

少年站在自己这一生中最灿烂的阳光里，呆呆在望着倚在门框上的大云。大云稍稍歪着头微笑地看着他，小酒窝也露出来，眼睛还眨呀眨的。少年好像也忘了身处何时何地，只是这么久久地望着。夏日炙热的阳光铺天盖地地照耀着，时间停止了。

这时，别的男孩高喊：“王八看绿豆——对眼喽！”大云与少年都才回到现实的时空中，人群又开始喧闹，知了又开始鸣叫……

后来，那少年每天总是独自来，独自去。每天到大云家附近，他的眼睛便在前方寻找倚在门框上的大云，一望见她，少年的心里便觉得踏实了许多，内心所有的空间都被倚在门框上的大云的形象充满了。

倚在门框上的大云每逢在茫茫人群中望见少年，心里便像被小猫爪子踩了一脚似的，柔柔地透出甜蜜的味道。

一日不见，他们的心里就空落落的，缺了点什么似的，做事情也显得心不在焉。

无论春夏秋冬，倚在门框上的大云和少年的目光都会在这里默默相遇，你望着我，我望着你，再没有说过话，好像也无话可说。

两年后的一个春天，媒人到少年家，少年才知道大云之所以倚在门框上，是因为腿有点跛，站不稳。但少年想也没有想便答应了这桩婚事。

当少年揭开盘腿坐在床上的大云的红盖头的时候，大云哭了，说：“是俺不好，要连累你一辈子了。”少年无言地为大云擦干眼泪，眼前又浮现出倚在门框上的大云，这一形象早已烙在记忆最深处，珍藏在灵魂的永恒里了。他觉得自己即便忘记了一切，也忘不了倚在门框上的大云的形象。

# 烂仔

○李雪峰

在车上，狗林告诉刘庆说，你这种刚从局子里蹿出来的人，在深圳叫烂仔，烂仔，你懂吗？就是有污点的。刘庆说：“烂不烂深圳人不知道，你们他妈的别乱说，牙给我合紧些，别影响我找工打！”

到深圳后，刘庆就跟着狗林们东奔西跑找工作。跑了半天，腿都跑酸了，还没安顿下来。路过上步中路的一条大街时，刘庆他们见一大群人在围着一个招聘点，狗林挤进去一看，拉着刘庆就拼命往前挤说：“你小子运气好，瞅瞅，这大酒店招保安，专招两劳释放人员呢。”刘庆挤到前边一看，可不，装饰豪华非凡的大酒店上垂挂着两条醒目的巨大红幅，一边写的是：洗心改面，重做社会有用之人；另一边上写的是：脱胎换骨，淬铸特区兴旺之才；中间的横幅是：欢迎两劳释放人员到本酒店工作。刘庆还有些犹豫，狗林把他往前一推说：“还不赶快上前去应聘？就凭你这光脑壳，谁不知道你是个烂仔？这大酒店不白眼看你，还给你工作，你还磨蹭个啥？”其他人也说：“你小子真他妈的好运气，到大酒店吃香的喝辣

的，能当个保安，那他娘的别说多神气啦！”刘庆还是有点儿犹疑，这时，负责招聘的人早看见他那光脑壳了，一个戴着金丝眼镜又白又矮的胖子向他招手说：“闪一闪，闪一闪，让那位先生到前边来。”狗林在后边推了刘庆一把，刘庆就挤到招聘桌前了。戴金丝眼镜的胖子上下打量了一下刘庆，点着头说：“嗯，块头儿不错。”又问刘庆说：“兄弟，有释放证吗？”刘庆忙从内衣口袋里掏出释放证明说：“有，有，在这儿呢。”

胖子骨碌骨碌转了转他的金鱼眼问：“兄弟是为何事进的局子？”刘庆的脸一下子红透了，低声低气地说：“拿菜刀砍伤了人。”听说是操刀砍人，贴在刘庆身后的人群顿时吓得往后退了两步。金鱼眼听罢，兴奋地说：“兄弟，你被录用了，欢迎你到大哥我的酒店里工作！”说着就拉着刘庆往酒店里走。狗林们羡慕地冲着刘庆的背影喊：“刘庆，你小子真他妈的好运气！”

到酒店安顿下来后，就有一个戴眼镜的瘦子来找刘庆，让刘庆详细讲了刘庆操刀砍人的详细经过，一枝一叶都在纸上记了。然后就让刘庆站好，举起脖子上挂的相机，哈着腰要给刘庆拍照，说是办理工作卡用。刘庆思谋，办工作卡要微笑点儿才行，刚咧着嘴要微笑，便被瘦子批评了，说别嬉皮笑脸的，脸板起来，照相呢，要严肃点儿。刘庆就板起脸来，任他咔嚓咔嚓地拍照。

昏天昏地地睡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上刘庆踱到酒店大门口就愣了，酒店大门的醒目位置挂着一排放大的照片，个个都是恶眉恶眼的，照片下有着鸡蛋大的介绍文字，都是介绍某某人是如何如何行凶斗殴的，住了几年局子，什么时间

释放，现任本店保安。那照片中自然也有刘庆。牙紧咬着，腮帮子上的肉绷着，目露凶光，满脸杀气，看上去杀气腾腾的。刘庆见了，就扭头回酒店找那个戴眼镜的胖金鱼眼经理。刘庆说：“俺来深圳打工就是思谋着深圳人不知道俺有前科，你这一抖搂，不是在深圳出俺的丑吗？”金鱼眼经理说：“我这大酒店招保安，想来应聘的人还不是挤破头？为啥招你们这些释放的烂仔？还不是为了吓唬吓唬那些常来酒店寻衅闹事的地痞烂仔们？”

刘庆说：“那你也不能这么做呀，俺还想重新做人呢。”金鱼眼冷笑着说：“重新做人，怎么做？我不收留你，谁肯收留你这种烂仔，做你的鬼去！”刘庆说：“你把照片取下来，让我怎么做都行，吃苦受累俺不怕。”金鱼眼翻了翻眼珠子说：“挂上去容易，取下来就难了。”

刘庆说：“要是俺不做你酒店的保安呢？”

金鱼眼说：“你就是不在这里干，那照片也休想再取下来！”刘庆一下子急了，问金鱼眼说：“俺再问你一句，你到底取不取？”

金鱼眼说：“不取！”话音还没落，刘庆就自个儿将墙上的照片扯下，嚓嚓撕得粉碎，然后扬手一撒，就扬长而去了。现在，刘庆和狗林他们在一个建筑工地打工，活苦些，但刘庆却过得很快活。刘庆说：“我的名号已经被自己糟踏过一次了，不能再有污点了，俺要干出点名堂呢，挣足了钱，回家娶媳妇呢。”